读客® 知识小说文库 171

唐朝诡事录

唐朝的夜空，除了李白的明月，还有民间
无数关于神、魔、鬼、怪的奇诡想象。

仙魔精妖、奇闻怪谈、异域传说、幻术道法、珍禽异兽、宫廷轶事……
翻开本书，见证唐诗之外，唐朝人更加天马行空的想象力。

3

骇人听闻大结局

志怪·悬疑·惊悚

魏风华／著





@魏风华
weibo.com/weifenghua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唐朝诡事录

唐朝的夜空，除了李白的明月，还有民间无数关于神、魔、鬼、怪的奇诡想象。

3
骇人听闻
大结局

仙魔精妖、奇闻怪谈、异域传说、幻术道法、珍禽异兽、宫廷轶事……
翻开本书，见证唐诗之外，唐朝人更加天马行空的想象力。

志怪·悬疑·惊悚

魏风华／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朝诡事录. 3, 大结局 / 魏风华著. -- 南昌 : 百
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8
ISBN 978-7-5500-1853-2

I. ①唐… II. ①魏… III. ①小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74257号

唐朝诡事录.3，大结局
魏风华　著

出 版 人　姚雪雪
出 品 人　华　楠
责任编辑　郝玮刚
特约编辑　读客沈骏　读客蔡青玉
封面设计　读客李子琪　邵飞
版式设计　读客余晶晶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吉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80mm*990mm　1/16
印　　张　17.25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51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1853-2
定　　价　36.00 元

赣版权登字：05-2016-230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网址　http://www.bhzwy.com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致电010-85866447（免费更换，邮寄到付）

目录

自 序 古人倦夜长
第一卷 神秘幻术：高人就在你身边
凡人修仙
画里行
壶中天地
板桥三娘子
街头谍影
神秘幻术师
失踪的妇人
第二卷 惊魂一刻：你遇到过灵异事件吗？
凶宅
食人者的无间狱
木偶奇闻
白泽图
鼠洞里的秘密
惊悚面衣
鬼之花
第三卷 凡人奇遇：等待你的是好运还是厄运
绝壁仙洞
耳中游
崔炜历险记
世外仙境
不归之途
唐人的罗生门
第四卷 帝国秘史：真相只有一个
兰亭序之谜
酷吏时代
皇帝上仙
来自冥间的筝曲
宣宗逸史
残唐烟树

帝国的谢幕
第五卷 唐人逸事：最忆是长安
段成式的信
神探记
海州杀倭案
李淳风与推背图
明崇俨之死
大唐第一国手
曲江故事
第六卷 奇谈杂录：千年前的传闻
假皇帝
怀州事件
秘境蛇影
古物志
异国传
搜石记
异闻录
附 录 唐代志怪传奇与笔记小说要录

自 序　古人倦夜长

这是一部关于唐朝怪谈与秘史的百科全书式的作品。

本系列作品以唐代志怪笔记《酉阳杂俎》《传奇》《纪闻》《逸史》《阙史》《玄怪录》《宣室志》《广异记》《独异志》《集异记》《博异志》《纂异记》《潇湘录》《河东记》《灵怪集》《闻奇录》《惊听录》《通幽记》《原化记》《奇事记》《乾𦠆子》《树萱录》《异闻集》《录异记》《甘泽谣》《剧谈录》《戎幕闲谈》《金溪闲谈》《桂苑丛谈》《续玄怪录》《杜阳杂编》《三水小牍》《朝野佥载》《中朝故事》《玉堂闲话》《续仙传》《仙传拾遗》《墉城集仙录》等为线索，去探寻那个明丽时代背面幽暗诡异的故事。

在奇幻、惊悚和恐怖小说流行的今天，如果上溯源头，会发现这类东西在古代就已经有很多了，而且想象力一点也不比现代人差。在古代，它们被统称为志怪笔记。志怪笔记初见于先秦，兴起于魏晋，鼎盛于唐朝。两宋之后，明清时代，数量虽庞大，但没什么可看的，一是因为明清已是近世，作品少了幽古之风；二是明清志怪笔记加进很多人情世故和爱情传奇，读后不仅不会感到毛骨悚然，反而会让你热泪盈眶，丧失了志怪本应具有的特质。

那么，真正的志怪，到底是什么样子？

上面提到的唐人笔记中有终极答案。以《酉阳杂俎》为例，对这部书，文学评论家李敬泽先生有一个定义：黑夜之书。认为它是一本秘密的书，拥有一种魔鬼的性质，它无所不知，收藏了所有黑暗和偏僻的知识。事实也是如此。它的内容涉及唐朝秘史、仙佛妖鬼、幻术道法、奇闻怪谈、坊间轶事、异域传说、珍禽异兽，以及众多在后世失传的秘密知识，集诡异、奇幻、惊悚、恐怖于一体，读起来令人目眩神迷，不能

自持。

编撰者段成式（公元803～863年），字柯古，原籍山东临淄，生于湖北荆州，在四川成都长大，一生跨越中晚唐。他来自贵族之家，祖上是开唐的凌烟阁二十四功臣之一的段志玄，其父是中唐宰相段文昌，外祖父是更著名的宰相武元衡。成式历任校书郎、江州刺史、太常少卿等职，晚年寓居襄阳，以撰写志怪笔记自娱。成式博学广知，喜好漫游，所藏之书，多奇篇秘籍，使他有了完成《酉阳杂俎》这部百科全书的资本。何谓酉阳，而且杂俎？酉阳在今湖南沅陵，传说当地有一山洞，藏古书千卷。“酉阳”指取材广博珍稀，“杂俎”则喻示内容庞杂丰富。两者加在一起，又有诡秘隐僻之意。书中的故事确实如此，门类亦然，如记星象的叫“天咫”，记道术的叫“壶史”和“玉格”，记佛法的叫“贝编”，记盗墓的叫“尸穸”，记鬼怪的叫“诺皋记”……

美国著名汉学家、《撒马尔罕的金桃》的作者谢弗认为，《酉阳杂俎》是中国古代最具魔幻色彩的书，不但非常有趣，而且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明朝编辑家、出版人李云鹄十分推崇《酉阳杂俎》。在他的主持下，重新刻印了该书，上市后非常畅销。他亲自书写序言“（《酉阳杂俎》）无所不有，无所不异，使读者忽而颐解，忽而发冲，忽而目眩神骇，愕眙而不能禁……”清朝纪晓岚在编纂《四库全书》时，视《酉阳杂俎》为唐以来“志怪笔记的翘楚”。考虑到古代志怪笔记鼎盛于唐朝，数量和质量上完全超过魏晋，而唐之后的作品在想象力和奇绝度上又没人能超过它，所以《酉阳杂俎》实为中国古代志怪笔记之王。

古人倦夜长，故秉烛游。但是，在遥远的唐朝，深庭欢宴外，一定还有别的打发时光的方式，比如在大雪夜围炉怪谈。《酉阳杂俎》之外，优秀的唐代志怪笔记还有上面提到的那些，它们像时光深处熠熠生辉的明珠，照亮千年后枯燥无眠的夜晚。这些志怪笔记大多成书于中晚唐。那是个神奇的时代。在当时，上至宰相下到士子都热衷于谈鬼论怪、寻仙慕道，整个社会充满灵异的气氛。当包括宰相在内的人们都在奔赴这想象力的盛宴时，一个时代的诡谲风格也就可想而知了。

想象力最发达的时代，也一定是心灵最自由、精神最奇瑰的时代。

唐朝的魅力决然在此。但是，在以诗词为贵的古代，志怪笔记是上不了大雅之堂的。还举段成式的例子，当时他与李商隐、温庭筠齐名，并称“文坛三十六”（三人家族排行都是第十六），可在后世的知名度却没法跟李、温相比。这是时代的孤独。尽管如此，段成式和他的朋友们

仍像忠实的守夜人一样，耐心地捕捉着有关唐朝幻夜里的一切秘密。在他们垒建的迷宫中，除了绚烂的魔幻通道外，还有一条小径通往历史的真相。这也是唐代志怪笔记的美好传统。很多因种种缘故被正史拒载的事件，在志怪的迷宫中留下了蛛丝马迹。而另一些时候，在迷宫中的某些路口，魔幻和秘史又是交融在一起的。

这，也是本系列作品的风格所在。

明丽的天空正在褪去颜色。我知道本书会彻底颠覆人们对唐朝的印象。幽暗的古镜已然在手，我要做的就是在千年后的夜晚把它擦亮，让里面的东西一点点露出轮廓……

开始吧。

2013年晚春 于天津

第一卷 神秘幻术：高人就在你身边

当时，有人进献用奇木雕刻而成的海上仙山，栩栩如生。皇帝便邀祁玄解一起观赏，并指着仙山中的蓬莱山说：“假若不是神仙，游此异境一定很困难吧。”

祁玄解笑道：“此山近在咫尺，臣虽无能，但替陛下一游。”说罢，他跳身于空中，慢慢变小，扎入木刻的仙山景观中，消失不见。

凡人修仙

从一个幻术故事写起。

在庞大的幻术体系中，有一种已接近仙术，那就是空间移人法。

文宗开成初年，南海郡有位杨居士，不知具体叫什么，好游历，郡中各地都留下了他的影子。

期间，杨居士往往不住客栈，而寄居于人家，但具体睡在哪里，人们不得而知。有人问起，杨居士便道：“我身怀奇术，你们这些庸常之人，怎么能够认识呢？”

后来，杨居士来到南海郡。郡守一向喜欢与怀有奇术的人打交道，自然热情地款待了杨，每次宴游都第一个叫上他。

杨居士很得意，但也渐生骄情，终于在一次酒后，说了些狂话，忤怒了太守。所以后来在太守的新宴会上，我们没看到杨的影子。

太守的新宴会很热闹，除酒席大摆外，还叫了不少歌伎助兴。

待在馆驿的杨居士没被通知参加，还有几位宾客也没得到通知，大家都闷闷不乐。这时，有一个宾客对杨居士说：“您平时自负精通奇术，我们都很景仰，所以也非常高兴能够认识您。今日之宴，太守没通知我

们，也没通知您，既然如此，先生何不设奇术干扰一下他们的宴会？如若不能，那就证明您不会奇术啊！”

杨居士笑道：“这等小术，甚易！且看我把太守宴会上的歌伎召来，以助我们的酒兴。”

杨居士叫人摆设酒席，另开了一局。其间，他叫人将馆驿西堂的一间屋子清空并紧闭。过了一会儿，叫人打开。有四美女歌伎从里面轻盈转出，衣着鲜丽，各携乐器，来到席间，吹拉弹唱，欢歌数曲。

杨居士看看大家，说：“何如？”

诸宾客问其术之奥妙，杨居士笑而不答。

大家吃着、喝着、幻想着。直到入夜后，杨居士才对那四名歌伎说：“你们可以回去了。”她们起身告辞，但没直接走路去太守府，而是依旧回到馆驿西堂下的屋子。

第二天，太守府那边传来消息，说在昨晚宴会上的几名歌伎不知为什么突然倒地，神情恍惚。随后有风刮起，乐器飘然而去。直到入夜后她们才清醒过来，乐器也回到了她们手里。太守质问众歌伎，她们都声称：“当时眼前漆黑一片，什么也看不到。”

有宾客把事情真相告诉太守。后者感叹，再请杨居士入府，不断致歉，不过很快又把他遣送出郡了，大约是觉得这样的人留在身边太可怕了。

把一个人从一个空间转移到另一个空间，是典型的唐朝幻术。

在接下来的故事中，虽然也涉及这种移人幻术，但涉及的东西就有点多了。

话说人间有裴谌、王敬伯、梁芳三人，志向一致，倾慕仙家。隋炀帝大业年间，一起放弃官职，入白鹿山学道。

白鹿山在河南辉县与修武县之交，隋唐时被认为是道教仙山。

入山之初，他们意念坚定，认为只要坚持修炼，无论是想炼金、炼银，还是想长生不老，甚至羽化升仙，都可以办到。这是他们的理想。

但十多年后，隋朝变唐朝，他们还是没有成功。

这时，梁芳先死了。于是，王敬伯动摇了，对裴谌说：“我们去国忘家，弃绝尘世，居寒山茅屋，轻欢娱而受寂寞，难道不是为了有一天可乘云驾鹤、成仙得道吗？即使不成，也希望可以长生不老。但经过十多年苦心修炼，仙海茫茫，实无尽头，连长生之术也未学成，如此下去，

不免跟梁芳一样。现修道不成，还是回去过都市里的富贵生活吧！游乐人间，走于仕途，荣耀于世，即使不能过仙人的生活，位列公卿，也可以了。你跟我一起回去吗？不要白白地死于这深山！”

裴谌不语，良久之后，说：“红尘如梦我已醒，又怎会重新回到梦中？”

于是王敬伯离开深山，归还都市。这时已是唐太宗贞观初年。

王敬伯先是被恢复了从前的官职，随后被提升为左武卫骑曹参军。后来，大将军赵朏又将女儿许配于他。没过几年，王敬伯当上了大理寺官员，成为身着红衣的显贵。

这一天，王敬伯奉朝廷之命出使淮南，去首府扬州办案。他的船队盛大，行于江中，百姓船只不敢前行。

当王敬伯的船队到达高邮时，天降小雨，忽有一艘小船，突飞而过，超过了王的船队。小船船头，站着一位老人，身披蓑衣，头戴斗笠，于雨中划船如风。

王敬伯很不高兴，近前一看，渔夫有些面熟，再仔细看，竟是裴谌！分别多年，他已是如此苍老。

王敬伯赶紧将裴谌请上大船，激动得又是握手又是拥抱，“老兄！你久居深山，放弃人世功名，这些年苦心修炼，到现在不也是一事无成，而只是个渔夫吗？所谓修道，只是捕风捉影的事吧！古人倦夜长，尚秉烛游，况少年白昼而掷之乎？”

王敬伯说出一句垂留后世的名言：古人认识到人生苦短，而夜太漫长，还举着蜡烛，找些事做，又何况青春白昼，安能虚度？！

裴谌、王敬伯、梁芳约为方外之友，隋大业中，相与入白鹿山学道，谓黄白可成，不死之药可致，云飞羽化，无非积学，辛勤采炼，手足胼胝。十数年间，无何，梁芳死，敬伯谓谌曰：“吾所以去国忘家，耳绝丝竹，口厌肥豢，目弃奇色，去华屋而乐茅斋，贱欢娱而贵寂寞者，岂非觊乘云驾鹤，游戏蓬壶？纵其不成，亦望长生，寿毕天地耳。今仙海无涯，长生未致，辛勤于云山之外，不免就死。敬伯所乐，将下山乘肥衣轻，听歌玩色，游于京洛，意足然后求达，垂功立事，以荣耀人寰，纵不能憩三山，饮瑶池，骖龙衣霞，歌鸾舞凤，与仙翁为侣，且腰金拖紫，图影凌烟，厕卿大夫之间，何如哉？子盍归乎？无空死深山。”谌曰：“吾乃梦醒者，不复低迷。”敬伯遂归，谌留之不得。时唐贞

观初，以旧籍调授左武卫骑曹参军，大将军赵朏妻之以女。数年间，迁大理廷评，衣绯，奉使淮南，舟行过高邮。制使之行，呵叱风生，行船不敢动。时天微雨，忽有一渔舟突过，中有老人，衣蓑戴笠，鼓棹而去，其疾如风。敬伯以为吾乃制使，威振远近，此渔父敢突过我。试视之，乃谌也。遽令追之，因请维舟，延之坐内，握手慰之曰："兄久居深山，抛掷名宦而无成，到此极也。夫风不可系，影不可捕，古人倦夜长，尚秉烛游，况少年白昼而掷之乎？"（《续玄怪录》）

随后，王敬伯告诉裴谌，自己出山没几年，就做了大官。现扬州有案，朝廷派一名得力大员去审断，皇帝选择了他。比之于山叟渔夫，又如何？

他接着说："你这些年，依旧像我们以前那样辛苦于山水中，真是奇哉，奇哉！令人费解！你现在有什么需要吗？说出来，想要什么我都可以帮助你。"

裴谌笑道："我居于山野，心近云鹤，又怎么会对地上的腐鼠有兴趣？我沉于江湖，你浮于红尘，所谓鱼有大河，鸟有天空，各有所得，你又何必在这里炫耀？人世应该有的，我都不缺少，你又拿什么赠送于我？我与山中修道的好友，约定一起去扬州卖草药，在那里有个地方住。青园桥之东几里外，有一樱桃园，园北有门，那就是我的庭院。如果你清闲下来，可去找我。"

说罢，裴谌还于自己的小船，飞驶而去。

之后，王敬伯来到了扬州。等案子办完，他想起裴谌的话，于是独自出门寻找那座庭院，到了那里，果有樱桃园，转至北门，有童仆说，正是裴宅。王敬伯说明来意，童仆便将他引入辕门。

开始时，王敬伯感觉四周荒凉，似久未有人居住，但走了一会儿，景色愈佳。数百步后，到正门，里面青烟隐约，楼阁重重，花木鲜秀，微风吹来，异香扑鼻，令人神清气爽，有弃绝红尘而飘然凌云之意，当不是凡人所居之地。

这时候，转出一人，仙风道骨，奇瑰伟然。王敬伯不由自主地抢步而拜，抬头细看，却是裴谌，不由一惊。

裴谌说："你在尘世为官已久，欲念结心，背着它走，该是很累了吧！"

裴谌将王敬伯邀入装饰精美的堂中。其时已是黄昏，有彩灯亮起，

照得满座明媚。更有美女二十人，手持乐器，点缀席间，仿佛梦幻。

裴谌对童仆说：“这是我昔日在山中修道时的朋友，但心志不坚，后离开我还于尘世，一别将近十年，现在做到朝廷大员。虽入我境，但他的心依旧是尘世之心，所以就叫尘世的歌伎为他助兴表演吧。坊间那些歌伎太差，还是找已嫁人的大臣之女吧！假如扬州没有，就去外地找，五千里之内的，都可以。”

童仆点头而去。

还没等在座诸美女把碧玉筝调好，童仆已带着一个仕女前来复命。王敬伯一看，正是自己的妻子赵氏。他惊讶不已，而赵氏更觉莫名其妙。

裴谌令赵氏入座，给她玳瑁筝，叫她弹奏，又令其与诸美女合奏，以助酒兴。王敬伯偷偷从果盘取了一个红色的李子，扔给赵氏。后者看了看丈夫，把李子藏于衣服里。

天快亮时，裴谌叫童仆送赵氏回去：“隔着苍山万重，你能来到这里，或许是缘吧！”

裴谌也未留王敬伯：“尘路漫长，有愁绪万千，你要珍重。”

五天后，王敬伯将回长安，行前欲再见一下裴谌，来到樱桃园，却只剩辕门，而无当初的庭院了。看着满目萧索、荒草漫天的景象，他只好惆怅而返。

王敬伯回到长安，向朝廷复命后，归于府第，没想到妻子的娘家人都在了。他们非常愤怒：“我家赵女，也许笨拙丑陋，配不上你，但既已结婚，就应互相尊重，成夫妻之道，这不能含糊。可你为什么用妖术将她弄到万里之外供人消遣呢？那红色的李子就是证据！你还隐瞒什么？”

王敬伯苦笑，将前因后果细细道出，说：“这事发生前，我也没预料到。应是裴谌已修炼得道，显示本领给我看吧！”

这是一个幻术故事吗？裴谌最终得道了，他在园中所做的一切就是为了显示自己的本领吗？就是为了把一个女人从千里之外摄来而令自己的老友难堪吗？相信不是这样的。

这个故事在本质上与幻术无关，它讲的实际上是一个人如何坚毅心性的问题；或者说，这是一个意志力成就理想的励志故事。

想当初，三人同入深山。一个人死去；另一个人半途而废；第三个人却抵挡住了尘世荣华的诱惑，继续孤独地在山中修行，没有功亏一篑，没有功败垂成，最终实现了人生理想。

但从另一个角度来说，王敬伯的选择也没错。正如他说的那样："古人倦夜长，尚秉烛游，况少年白昼而掷之乎？"王敬伯当然有重新选择人生方向的自由与权力。他这样做了，结果也不错。如果这真是他的人生理想的话，那么他也算是成功了。

画里行

在生活中，假如一个人长久地凝视一个地方，往往会产生幻觉。但在下面这个故事中，似乎不仅仅是幻觉那么简单了。

陈季卿本江南人，辞家十年苦考进士，未获成功，落魄长安，渐渐潦倒。这年冬天，他去青龙寺找一个友僧，僧人不在，便于寺中小憩以待。恰有一位来自终南山的老翁，也在等那位僧人，于是二人拥炉而坐。

过了很久，老翁说："吃饭时间到了，你不饿吗？"

陈季卿说："确实已饿，但友僧未回，又能怎么办呢？"

老翁从肘后取出一小囊，倒出一些药面儿，泡于杯中："可止饥饿。"

陈季卿喝完，果然不再饥饿，且神清气爽，于是连声称奇："真异士，有此妙方！"

二人所待山房东壁上，有一幅《寰瀛图》，上面所绘的是大唐山川地理。陈季卿走到图前，寻找着自己的江南故乡，看着看着，突然长叹道："故乡路漫长如此，需泛黄河，游洛水，转淮河，渡长江，才能到吾乡。若能顺利而返，就算功名未得，也没什么后悔的。"

老翁道："这不难。"

陈季卿惊异地回头。老翁叫僧童出门，于台阶下摘了一片竹叶，折成小船状，将其放在图中渭水的位置上，说："你只需凝视此船，愿望即可实现。但切记，回家后不要久留。"

陈季卿半信半疑，开始凝视。慢慢地，他感觉眼前有波浪声，小竹船似乎慢慢变大，恍惚中他发现自己竟已登舟！

陈季卿者，家于江南，辞家十年，举进士，志不能无成归，羁栖辇下，鬻书判给衣食，尝访僧于青龙寺，遇僧他适，因息于暖阁中，以待僧还。有终南山翁，亦伺僧归，方拥炉而坐，揖季卿就炉。坐久，谓季卿曰：“日已晡矣，得无馁乎？”季卿曰：“实饥矣，僧且不在，为之奈何？”翁乃于肘后解一小囊，出药方寸，止煎一杯，与季卿曰：“粗可疗饥矣。”季卿啜讫，充然畅适，饥寒之苦，洗然而愈。东壁有《寰瀛图》，季卿乃寻江南路，因长叹曰：“得自谓泛于河，游于洛，泳于淮，济于江，达于家，亦不悔无成而归。”翁笑曰：“此不难致。”乃命僧童折阶前一竹叶，作叶舟，置图中渭水之上，曰：“公但注目于此舟，则如公向来所愿耳。然至家，慎勿久留。”季卿熟视久之，稍觉渭水波浪，一叶渐大，席帆既张，恍然若登舟……（《纂异记》）

中途他下了一次船，在黄河边的禅窟寺休息，并题诗“霜钟鸣时夕风急，乱鸦又望寒林集。此时辍掉悲且吟，独向莲花一峰立”。

第二天，抵达潼关，他登岸后，又题诗于普通寺“度关悲失志，万绪乱心机。下坂马无力，扫门尘满衣。计谋多不就，心口自相违。已作羞归计，还胜羞不归”。

就这样，他一路而行，十几天之后，真的回到了江南故乡。家人惊喜。当晚，他又写了首《江亭晚望》题于书斋“立向江亭满目愁，十年前事信悠悠。田园已逐浮云散，乡里半随逝水流。川上莫逢诸钓叟，浦边难得旧沙鸥。不缘齿发未迟暮，今对远山堪白头”。

其夜，他对妻子说：“考试的日子又快到了，我不可久留，今晚得上路。”

对于陈季卿回乡后，当天夜里又将离去的举动，一家人感到无法理解。陈季卿走前，为妻子写了一首诗“月斜寒露白，此夕去留心。酒至添愁饮，诗成和泪吟。离歌栖凤管，别鹤怨瑶琴。明夜相思处，秋风吹半衾”。

登舟时，他又写诗赠予兄弟“谋身非不早，其奈命来迟。旧友皆霄汉，此身犹路歧。北风微雪后，晚景有云时。惆怅清江上，区区趁试期”。

一更后，他登上自己那条小船，泛江而去。

家人大哭，认为其是鬼魂。

却说陈季卿以小舟一叶，泛于江河，返回渭水，复游青龙寺，见老翁还在山房内。陈季卿谢道："我确实得以回家，不过这是梦吗？"

老翁道："六十天后你就知道了。"

此日将晚，他们等的僧人依旧没回来，于是二人双双离去。

两个月后，陈季卿的妻儿，带着金帛自江南而来，称陈季卿已经故去，前来祭奠。

见到陈季卿后，其妻大惊，说："你在某月某日回到家，当晚作诗于书斋，后又给我和你的兄弟留诗二篇。"

这时候，陈季卿才知道这一切并不是梦。他打发走妻儿，继续苦读。

但第二年春，陈季卿再考不中，只得返江南。路经禅窟寺和普通寺时，果然看见自己先前所题的两篇诗歌，墨色尚新。

最后，在回乡路上，陈季卿顿生修道之意，转道奔赴终南山，去寻找那老翁去了。

类似的故事还有一例。

据晚唐苏鹗所著《杜阳杂编》记载，中唐时，有处士祁玄解，居东海，被迷恋于方术以求长生不老的宪宗皇帝秘召入宫。他为皇帝贡献了三种可得长生的植物，并种于殿前：双麟芝、六合葵、万根藤。

双麟芝色褐，一茎两穗，隐隐形如麟，头尾悉具，其中有子，如瑟瑟焉；六合葵色红，而叶头如戎葵，始生六茎，其上合为一株，共生十二叶，内出二十四花，花如桃花，花朵千叶，一叶六影，其成实如相思子；万根藤一子而生万根，根枝叶皆碧，钩连盘屈，可荫一亩，其花鲜洁，状类芍药，而蕊色殷红，细如丝发，可长五六寸，一朵之中，不啻千茎，亦谓之绛心藤……（《杜阳杂编》）

后来，祁玄解将还东海，皇帝不许。

当时，有人进献用奇木雕刻而成的海上仙山，栩栩如生。皇帝便邀祁玄解一起观赏，并指着仙山中的蓬莱山说："假若不是神仙，游此异境一定很困难吧。"

祁玄解笑道："此山近在咫尺，臣虽无能，但替陛下一游。"说罢，他跳身于空中，慢慢变小，扎入木刻的仙山景观中，消失不见。

宪宗大呼上当。

十多天后，有人在青州海边发现了祁玄解。

壶中天地

安史之乱后，唐朝进入中期。

这期间，志怪与传奇如雨后春笋，层出不穷。即使是贵为朝廷宰相，也纷纷在晚上关起门来进行此类故事的写作。于是著名的《玄怪录》就诞生了。

《玄怪录》的作者牛僧孺，是位出身不怎么高贵的宰相，被认为与士族出身的大臣李德裕对立，制造了中晚唐历史上绵延半个世纪之久的“牛李党争”。其实两派的争斗跟出身没什么关系，而且李德裕最大的对手是大臣李宗闵而非牛僧孺。

除了政治家外，牛僧孺还是一位顶级的幻想小说家，其著作《玄怪录》文笔优美、想象绚烂，被认为是唐朝幻想小说的典型代表作。

下面这则故事就出自于这位牛宰相之手。

四川广都人侯遹骑着驴到外地办事，行至剑门关，忽见路边有四块奇异的石头，大小如斗。他看得很赏心悦目，于是将其收入囊中，继续前行。

然而，之后发生的事是侯遹无论如何都想不到的。

走了一段路后，侯遹中途休息，打开行囊一看，那四块石头竟已化为黄金！

也许这时候，他脑中蹦出的第一个念头是：当时在路上确实只有四块石头吗？自己都装进书箱了吗？

不管怎么说，侯遹发家了。

到目的地后，他将四块巨大的黄金转手，获钱百万，当即买了十多名美女，又购置了田产和房产，修建了多所别墅，很快成为远近闻名的富豪。

这一天，春和景明，阳光温暖，正是踏青好时节，侯遹带着自己的

十多名美女以及仆人，乘车来到杂花生树的郊野，陈设美酒佳肴，共同野炊。

正当侯遹左拥右抱、玩得不亦乐乎时，突然有个老翁出现在不远处。还没等侯遹反应过来，老翁已出现在他眼前。

老翁背着个竹箱，二话不说，坐到宴席中。

侯遹很愤怒，指责老翁为什么如此没礼貌，擅自跑到这儿来。

他叫仆人将老翁弄走。老翁一动不动，也不生气，只是自顾自地喝着酒，吃着烧烤，笑道："我到这里来，只想叫您偿还我的债。您曾拿了我的金子，忘记了吗？"

在侯遹愣神时，令人震惊的一幕出现了：

老翁把侯遹身边的十多个美女，一个个地抓起来，全部投入背后的那看似小小的竹箱里！随后，老翁背起竹箱就走，步履之快一如飞鸟。

侯遹清醒过来后，叫仆人骑马追赶，但老翁早已不知去向。

此后侯遹就开始倒霉了，日子一天天困顿，田产地产也一点点从手里消失，慢慢又回到从前贫困的状态了。

十多年后，侯遹回老家，有一次路过剑门关，看到不远处有一队人马。他走近后，发现为首的正是那个奇异的老翁，而他身边竟是那些本属于自己的美女！

这时候，老翁也发现了侯遹，于是大笑。

令侯遹气恼的是，那些美女也对他窃笑。

侯遹百思不得其解，追上去问老翁到底是什么人。老翁笑而不答。

侯遹更怒，又行逼迫，于是那老翁和他所带的人一下子全都消失不见了。他沮丧地坐在地上，望着剑门山水，眼前一点点模糊起来……

隋开皇初，广都孝廉侯遹入城，至剑门外，忽见四黄石，皆大如斗，遹爱之，收藏于书笼，负之以驴。因歇鞍取看，皆化为金。遹至城货之，得钱百万，市美妾十余人，大开第宅，又近甸置良田别墅。后乘春景出游，尽载妓妾随从，下车陈设酒肴。忽有一老翁，负大笈至，坐于席末。遹怒而诟之，命苍头扶出，叟不动，亦不嗔恚，但引满杯，啖炙而笑云："吾此来，求君偿债耳。君昔将我金去，不记忆乎？"尽取遹妓妾十余人，投之于笈，亦不觉笈中之窄，负之而趋，走若飞鸟。遹令苍头驰逐之，斯须已失所在。自后遹家日贫，却复昔日生计。十余年，却归蜀，到剑门，又见前者老翁，携所将之妾游行，傧从极多，见遹皆

大笑。问之不言，逼之，又失所在。访剑门前后，并无此人，竟不能测也。（《玄怪录》）

这是一个幻术故事。那个竹箱，似乎装多少人都可以。实际上，在这里，竹箱是道家世界里的一个隐喻。道家世界存在着这样一个独特的空间：这个空间从外部看，是有限的，比如老翁背的竹箱；但对于待在里面的人来说，这个空间又是无限的，比如那些被扔进竹箱的美女并不感到拥挤。这其实就是道家的“壶天”的概念。

费长房者，汝南人也。曾为市掾。市中有老翁卖药，悬一壶于肆头，及市罢，辄跳入壶中……（《后汉书·方术列传》）

壶公者，不知其姓名。今世所有召军符、召鬼神、治病、王府符，凡二十余卷，皆出于壶公，故名为壶公符……（《神仙传》卷五《壶公》）

施存，鲁人，夫子弟子。学大丹之道，三百年，十练不成，唯得变化之术。后遇张申为云台治官，常悬一壶如五升器大，变化为天地，中有日月，如世间。夜宿其内，自号“壶天”，人谓曰“壶公”……（《云笈七签》卷二十八《二十八治·云台山治》）

在上面的记叙中，壶是一个无垠世界的象征。其实何止是壶，甚至一个橘子里都别有洞天。

唐朝时，有很多外来水果，比如石榴、葡萄等。但有一种水果原产地就是中国，那就是橘子。其家族种类繁多，有柑、桔、橙、柚、枳，形态相近，实则不同。当时，这种水果是非常讨人喜欢的，火红如灯的颜色被认为可以给人带来吉祥。下面就说一个跟橘子有关的故事。

四川巴邛有户人家，失其姓名，只知道他家有一片橘园。第一次下霜后，橘子丰收。主人带着家丁，在园中收橘。

橘子都快收完了，透过茂盛的枝叶，最后两只橘子吸引了主人的目光。因为这两只橘子太大了，个头一如能盛三斗米的罐子。

主人好奇，叫家丁摘下。那两只橘子虽个头很大，但轻重却一如平常的橘子。

然而剖开后，令人惊讶的场面出现了：

每个橘子里，都坐着两个一尺多长、须眉皆白的老翁！

四位老翁，肌肤红润，两人一组，正在下象棋。虽然橘子被剖开，但他们神色自若，谈笑风生，没一点惊恐的样子。

对决完，一个老翁说：“呵呵，你输了，输给我龙王第七个女儿的须发十两、智琼额黄十二枝、紫绢披风一副、绛台山霞宝散三十多斗、瀛洲玉尘九十斗、阿母疗髓凝酒四盅、阿母女态盈娘子跻虚龙缟袜八双，后天在王先生的青城草堂给我啊！”

随后，又有一老翁说：“青城草堂的王先生原本答应来了，但却没到。橘中之乐，并不比仙境差，但只是不能长久，最终还是被愚人摘了下来！”

另一老翁说：“我饿啦！得吃点龙根脯。”说着，从袖子里抽出一段草根。那草根只有一寸多长，其形如龙，肢体俱全。随后老翁用小刀将那草根削下来吃。神奇的是，草根被削去多少，便长出多少。

吃完后，老翁含了一口水，喷那草根，草根遂化为蛟龙。四位老翁乘在上面。蛟龙脚下生风，腾空而起。

此时天空阴沉，似暴雨将至。那蛟龙带着四位老翁已消失在远空中，留下主人和家丁瞠目结舌。

有巴邛人，不知姓名，家有橘园。因霜后，诸橘尽收，余有两大橘，如三斗盎，巴人异之，即令攀摘。轻重亦如常橘，剖开，每橘有二老叟，鬓眉皤然，肌体红润，皆相对象戏，身长尺余，谈笑自若，剖开后亦不惊怖，但相与决赌。决赌讫，一叟曰：“君输我海上龙王第七女须发十两、智琼额黄十二枝、紫绢帔一副、绛台山霞宝散二庾、瀛洲玉尘九斛、阿母疗髓凝酒四钟、阿母女态盈娘子跻虚龙缟袜八緉，后日于王先生青城草堂还我耳。”又有一叟曰：“王先生许来，竟待不得，橘中之乐，不减商山，但不得深根固蒂，为愚人摘下耳。”又一叟曰：“仆饥矣，须龙根脯食之。”即于袖中抽出一草根，方圆径寸，形状宛转如龙，毫厘罔不周悉，因削食之，随削随满。食讫，以水噀之，化为一龙，四叟共乘之，足下泄泄云起。须臾，风雨晦冥，不知所在。巴人相传云：百五十年来如此，似在隋唐之间，但不知的年号耳。（《玄怪录》）

除了讲明道家观念即橘内乾坤大外，故事至少透露出两点信息：一是唐朝时四川巴邛一带人们广种橘子；二是比围棋出现晚的象棋在唐时已开始流行。

此外，故事中最神异的，莫过于老翁最后化草根为飞龙，共骑而去。无独有偶，晚唐柳祥在《潇湘录》中也记录了一个类似的场景：

唐太宗贞观初年，洛阳王守一卖药于市。

时有士人柳信，家境甚富，有一子得怪病，眉头上生出一肉块。久治不愈，于是请来王守一。后者看后，于葫芦中取出丸药一枚，嚼烂后敷于肉块上，又叫其家人备上一杯酒。须臾间，肉块破裂，蹦出一条五六寸长的小蛇，五色灿烂，夺人眼目，随风而长，转眼已达一丈多长。

王守一含杯中酒，喷向大蛇。霎时间，云雾骤起，王守一乘跨大蛇，飞向天空……

板桥三娘子

下面的故事与板桥客栈有关。

这家客栈，位于河南汴州之西，店主被称为三娘子，三十多岁，一个人开店，无亲无故，来历不明。

三娘子的客栈有几间客房，平时又贩卖肉粥，由于地处要冲，来往旅客很多，所以生意不错。她还养了一些驴马，有时旅客需要倒换坐骑，她便将自己所养驴马以低价转手，很受欢迎，很多旅客都慕名而来，说这三娘子人长得俊，心地又好。

唐宪宗元和年间，有许州旅客赵季和，奔赴东都洛阳，途经汴州，入住板桥店。由于在此之前，已有六七个客人先到，占了外侧便榻，赵季和后来，只得安顿在最里面。隔壁就是三娘子所住房间。

像往常一样，三娘子殷切地以美食好酒招待客人，大家都很高兴，胃口大开——所谓“秀色可餐”，说的就是三娘子吧。直至二更天，客人们在醉意中各自安歇。赵季和虽不会喝酒，但也很高兴。

这天夜里，赵季和辗转难眠。是因为见了三娘子之美貌吗？我们不知道。

就在他于黑暗中发呆时，似乎听到隔壁有奇怪的声音传来。那可是

三娘子居住的房间。这叫他很感兴趣，于是悄悄起身，从缝隙中窥视：

只见三娘子点着蜡，取出一个小箱子，从里面拿出一套微型的耕种用的农具，以及一头小木牛和一个小木人，分别只有六七寸高，放在灶前，含水喷之。

接下来就是见证奇迹的时刻了：小木人牵着木牛开始耕种！

三娘子又取来一小袋荞麦种子，叫小木人种上。

须臾间，种子发芽，很快便成熟了。小木人又开始收割，得到七八升麦子。

三娘子又放置了小磨，令其磨成面。最后，她把小木人等物件收入箱中，开始用那面做烧饼。

赵季和看得目瞪口呆。

这时候，鸡鸣天亮，三娘子把做好的烧饼端上来，给客人们吃。

赵季和没敢吃，溜了出去，伏于窗外偷看。果然，客人们吃完那烧饼，就一个个地倒地变成驴。三娘子一笑，将他们驱赶至店后关起来，客人们的钱财尽归自己囊中。

赵季和急忙离开客栈。

路上想起这件事，他没怎么害怕，反而觉得很有意思，羡慕三娘子的异术。

一个多月后，赵季和从洛阳东返，再次路过板桥店。这一次他有备而来，带了几个荞麦烧饼。三娘子依旧热情招待了他，这次店里只有他一个客人。

入夜后，三娘子问赵季和有什么想要的。赵季和说：“明晨需要早点出发，你还是给我准备点早点吧。”

三娘子说：“没问题，您只管睡个好觉。”

半夜后，赵季和爬起来再次窥视。见到与上次一样的情景后，他不由轻轻一笑。

第二天早晨，三娘子把烧饼端上来。

赵季和看了看烧饼，对三娘子笑道：“早起口有点渴，可否劳烦您替我倒杯茶？”

三娘子欣然答应，转身出屋取水。

赵季和赶紧把自己所带的烧饼拿出来一个，放在盘子里，又取走一个揣于怀中。

三娘子回屋后，赵季和正在吃着自己那个烧饼，并对她说：“忘记

了，我也带有烧饼，你把剩下的这些给其他客人吃吧。”

三娘子斟茶时，赵季和又说：“如不嫌弃，品尝一下我带的烧饼如何？”说着，他取出刚才从盘子里调走的那只烧饼。

三娘子笑纳，吃了两口，倒地变作了驴。赵季和便骑上她出门而去。

却说这三娘子日行百里，无处不能去。

四年后，赵季和入关去长安，在西岳庙东五六里处，于路边看到一位老人。老人拍手大笑：“板桥三娘子，怎么变得这副模样？”

随后，老人对赵季和说：“三娘子虽有过，但也让你骑了好几年了，就此放过她吧。”赵季和想了想，答应了。

那老人掰开驴的口鼻，口中有词。

不一会儿，三娘子便从驴皮中跳出来，向老人深鞠一躬，瞧也没瞧赵季和，一个人愤然离去了。

唐汴州西有板桥店，店娃三娘子者，不知何従来。寡居，年三十余，无男女，亦无亲属。有舍数间，以鬻餐为业。然而家甚富贵，多有驴畜，往来公私车乘，有不逮者，辄贱其估以济之。人皆谓之有道，故远近行旅多归之。

元和中，许州客赵季和将诣东都，过是宿焉。客有先至者六七人，皆据便榻，季和后至，最得深处一榻。榻邻比主人房壁，既而三娘子供给诸客甚厚，夜深致酒，与诸客会饮极欢。季和素不饮酒，亦与言笑。

至二更许，诸客醉倦，各就寝。三娘子归室，闭关息烛。人皆熟睡，独季和转展不寐。隔壁闻三良子悉窣，若动物之声。偶于隙中窥之，即见三娘子向覆器下，取烛挑明之，后于巾厢中，取一副耒耜，并一木牛，一木偶人，各大六七寸，置于灶前，含水噀之。二物便行走，小人则牵牛驾耒耜，遂耕床前一席地，来去数出。又于厢中，取出一裹荞麦子，受于小人种之。

须臾生，花发麦熟，令小人收割持践，可得七八升。又安置小磨子，硙成面讫，却收木人子于厢中，即取面作烧饼数枚。有顷鸡鸣，诸客欲发。三娘子先起点灯，置新作烧饼于食床上，与客点心。季和心动遽辞，开门而去，即潜于户外窥之。

乃见诸客围床，食烧饼未尽，忽一时踣地，作驴鸣，须臾皆变驴矣。三娘子尽驱入店后，而尽没其货财。季和亦不告于人，私有慕其术

者。后月余日，季和自东都回，将至板桥店，预作荞麦烧饼，大小如前。既至，复寓宿焉。三娘子欢悦如初，其夕更无他客，主人供待愈厚。夜深，殷勤问所欲。

季和曰：“明晨发，请随事点心。”

三娘子曰：“此事无疑，但请稳睡。”

半夜后，季和窥见之，一依前所为。天明，三娘子具盘食，果实烧饼数枚于盘中讫。更取他物，季和乘间走下，以先有者易其一枚，彼不知觉也。季和将发，就食，谓三娘子曰：“适会某自有烧饼，请撤去主人者，留待他宾。”即取己者食之。

方饮次，三娘子送茶出来。季和曰：“请主人尝客一片烧饼。”乃拣所易者与啖之。才入口，三娘子据地作驴声，即立变为驴，甚壮健。季和即乘之发，兼尽收木人木牛子等。然不得其术，试之不成。季和乘策所变驴，周游他处，未尝阻失，日行百里。

后四年，乘入关，至华岳庙东五六里。路傍忽见一老人，拍手大笑曰：“板桥三娘子，何得作此形骸？”因捉驴谓季和曰：“彼虽有过，然遭君亦甚矣。可怜许，请従此放之。”老人乃驴口鼻边，以两手擘开，三娘子自皮中跳出，宛复旧身。向老人拜讫，走去，更不知所之。（《河东记》）

故事的最后，三娘子并没有感谢赵季和，这一点大约叫赵季和不快。不过，也可以理解，三娘子作为一大美女，却被赵季和当驴骑行了四五年，怎能不气！

不过，那些被三娘子化为驴的旅客，又有谁去怜悯呢？他们一辈子只能做驴了。

故事中，三娘子那个装满农具的小箱子令人好奇。在晚唐皇甫氏所著《原化记》中，也有一个类似的记载：

唐宪宗元和年间的一个深夜，一位老者来到嵩山少林寺，自称求宿。

按规矩，已闭的寺门难以再开，于是值班的僧人就从门缝中告诉老人：“您可住在寺外厢房的空室，只是那里条件简陋，并无床席。”

老人听后，还是欣然前往。

至二更，有僧人见寺外甚是明亮，于是大怪，开门观望，见光亮发

自老人所住的那间屋子。

僧人怀着好奇之心悄悄走过去，往屋里窥视：

只见原来空空如也的屋子，此时竟然锦褥翠帐，华丽异常。又见桌子上尽是丰盛的菜肴和醇香的美酒，老人吃得正香。

老人孤身一人，并无仆从跟随。这些饭菜与锦褥翠帐是哪来的？要知道，这屋子原来是空的！

僧人虽然大为惊奇，但毕竟是修行之人，知道老人不同寻常，没敢贸然进去询问，只是一直悄悄地窥视。

五更后，老人吃饱喝足。

老人从怀里取出一只拳头大小的葫芦，随后将床、桌椅以及锦褥翠帐等物悉数装进葫芦……

街头谍影

在唐朝，鱼龙百戏兴盛，从皇宫到街头，活跃着很多技艺高超的杂技卖艺者。

唐德宗贞元年间，长安街头有一个叫作解如海的人，以卖艺为生。此人残疾，无手脚，但善击球、玩色子，又善舞剑。更令人惊叹的是，他虽然没手没脚，但却娶了两个老婆，还生了好几个儿子！

所以，你要是认为街头上的卖艺者、乞讨者的身份都很低下、很单纯，就大错特错了。

晚唐五代时，浚都这座城市中，有一妇人乞讨于市，自称来自邺南。

这不是个一般的妇人，而是个美女，从相貌到姿仪乃至气质，都很吸引人的眼球。但她是个残疾人，没双腿，下身像被截过一样整齐。她被父亲载于独轮车上，一路乞讨，每天吸引上千人围观。

该妇人的踪迹无处不在：从平民所住的小巷，到官员的府邸，都可

以看到她的背影。很多人施舍钱财，因为他们感到，这样美丽的女子竟患残疾，老天实在不公。

有妇人，仪状端严，衣服铅粉，不下美人，而无腿足，繇带以下，像截而齐，余皆具备。其父载之于独车，自邺南游浚都，乞丐于市，日聚千人。至于深坊曲巷，华屋朱门，无所不至。时人嗟异，皆掷而施之。（《玉堂闲话》）

但后来的结局就出乎人们的意料了。

京城破获了一起契丹间谍案，经审查，慢慢揪出幕后间谍首领：正是那乞讨的无腿美女！

该妇人搜集到的情报甚多，显然是利用了自己的身份，把几乎所有人都骗过了。

类似的故事，还有唐时著名的胡媚儿一案。不同的是，主人公使用了幻术。

贞元中，扬州坊市间，忽有一妓术丐乞者，不知所从来，自称姓胡，名媚儿，所为颇甚怪异。旬日之后，观者稍稍云集，其所丐求，日获千万。一旦怀中出一琉璃瓶子，可受半升，表里烘明，如不隔物，遂置于席上，初谓观者曰：“有人施与满此瓶子，则足矣。”瓶口刚如苇管大，有人与之百钱，投之琤然有声，则见瓶间大如粟粒，众皆异之。复有人与之千钱，投之如前，又有与万钱者，亦如之。俄有好事人，与之十万二十万，皆如之。或有以马驴入之瓶中，见人马皆如蝇大，动行如故。须臾，有度支两税纲，自扬子院部轻货数十车至，驻观之，以其一时入，或终不能致将他物往，且谓官物不足疑者，乃谓媚儿曰：“尔能令诸车皆入此中乎？”媚儿曰：“许之则可。”纲曰：“且试之。”媚儿乃微侧瓶口，大喝，诸车辂辂相继，悉入瓶，瓶中历历如行蚁然。有顷，渐不见。媚儿即跳身入瓶中，纲乃大惊，遽取扑破，求之一无所有，从此失媚儿所在。后月余日，有人于清河北逢媚儿，部领车乘，趋东平而去。是时李师道为东平帅也。（《河东记》）

故事主人公胡媚儿，活动在唐德宗贞元年间的扬州，没人知道她是

从哪来的。胡媚儿在市场上乞讨，每天能获得成千上万的钱财。

为什么呢？

她有一个奇怪的琉璃瓶子，其大小顶多也就能盛半升水，且是透明的。胡媚儿对观看的人说：“假若有人施舍我铜钱，把这瓶子盛满了，我也就满足了。”

闻者都认为很奇怪，因为瓶子很小，盛满实在容易。有人往里投了一百钱，掷之有声，落入瓶中，则变得微小。人们大惊。随后又有人投了一千钱、一万钱、二十万钱，瓶子依旧不满。

有好事者，驱赶驴马等入瓶。入瓶后，驴马皆如苍蝇大小，在里面奔行自如。

此时，一位负责江淮地区财税的官员押解着几十车财物路过这里，见到观者如云，于是走进来，得知情况后，笑道：“真的是这样吗？你能把我这几十车东西都装进去吗？”

胡媚儿说：“如果您叫我装，那没什么不行的。”

官员说：“可以。”

胡媚儿微侧瓶口，大喝一声：“进！”

那几十辆马车一一被装入瓶中，到了里面，行进如蚁，走着走着，就渐渐不见了。

官员失色，此时胡媚儿纵身一跃，也跳入瓶中。

官员大叫一声：“不好！”叫人抓起瓶子，将之捣破，但一无所获。

一个多月后，有人在山东清河之北，道逢胡媚儿。这时，她押解着那些装满财物的马车，正赶赴东平。而在当时，节度使李师道正是东平的统帅。

如此说来，胡媚儿是李师道派到江淮一带筹集财物的间谍？没人知道最后的真相。

神秘幻术师

唐朝时，有个将军叫王宗信，外出途中入住普安寺。

当时正值深冬，禅房中有大火炉，炽炭甚盛。王宗信左拥右抱，与歌伎十余人调情取乐。

正在这时，突有一名妓女被扔进炉中。王宗信大惊，急忙把她拽出来。歌伎的衣服并未烧着，人也没事。

大家正诧异时，又一歌伎被扔入炉中。

随后，类似的事连续发生，这一夜实在够诸人忙活了。

后来，听歌伎说，她们是被一僧人扔进去的。王宗信于是把寺院内的僧人集合，站成几排，怒目审问，但终不得其人……

在唐代，类似上文的关于幻术师的故事有很多。下面要提到的，也是一名精通幻术的僧人，但他最后暴露了身份，还断送了性命。

懿宗咸通年间，长安有位在街头表演的幻术师，每日背着行囊游于长安坊曲。他的行囊里装着很多器具，还有一个十来岁的小孩。

表演时，他就用刀将孩子的头切下，然后对观众说："我可使此儿复活。"随即对着身首异处的小儿大喝一声。

于是小儿慢慢站起，而脖子上并无伤痕。

观众自然大异。该幻术师收入颇丰。

然而有一天，他遇见麻烦了。在小儿身首异处后，他大喊了几声，小儿仍躺在那里。

幻术师最开始怀疑自己哪里出了错，但后来似乎想起什么，对观众深鞠一躬，说："我乍到京城，未来得及拜访高人。现在高人就在人群中，使用法力使我之小术不得成功，还望高抬贵手。我当拜君为师。"

说罢，幻术师再次大喝一声，小儿仍没站起来。

正在这时，巡街的官差来了，见有小儿身首异处，认定幻术师杀人，欲押其见官。

幻术师没解释，而是说："众人围在这里，我想逃也难。但我还有异术，请你们看一下。我表演完了，再抓我不迟。"

幻术师从行囊中掏出一个盒子，又从盒中取出一颗瓜子，随后用刀划开自己的臂膀，将瓜子埋进肉里。很快，在臂膀的血肉模糊处结出一只甜瓜。

此时，幻术师再次对人群说："我不想杀人，我再次拜求，望人群中的那位高手放我一马，叫我那小儿复活，实为大幸！"

说完，幻术师第三次大喝一声，小儿还是没站起来。

于是，幻术师怒了，冷笑道："看来杀人已不可免！"说罢，随手抽刀，把自己臂膀上的甜瓜砍落。又大喝一声，小儿立地而起。而观众中有个僧人的脑袋如被砍落一般，掉在地上！

观众惊呼。

幻术师看也不看，将进行幻术表演用的器具与那小儿装进行囊，背在背上，仰面对着天空吹了一口气，出现一道如彩练般的通天光柱。幻术师顺着那柱子往空中爬去。

在官差和观众瞠目结舌的注视下，幻术师爬了一丈多高，身影消失不见。

咸通中有幻术者，不知其姓名。于坊曲为戏，挈一小儿，年十岁已来，有刀截下头，卧于地上，以头安置之，遂乞钱，云："活此儿子。"众竞与之，乃叱一声，其儿便走起。明日又如此，聚人千万。钱多后，叱儿不起。其人乃谢诸看人云："某乍到京国，未获参拜所，有高手在此，致此小术不行，且望纵之，某当拜为师父。"言讫，叱其小儿不起。俄有巡吏执之，言："汝杀人，须赴公府。"其人曰："千万人中，某固难逃窜。然某更有异术，请且观之，就法亦不晚。"乃于一函内取一瓜子，以刀划开臂上，陷瓜子于其中。又设法起其儿子，无效。斯须露其臂，已生一小甜瓜子在臂上，乃曰："某不欲杀人，愿高手放斯小儿起，实为幸矣。"复叱之不兴，其人嗟叹曰："不免杀人也。"以刀削其甜瓜落，喝一声，小儿乃起如故，众中有一僧头欻然堕地。乃收拾戏具并小儿入布囊中，结于背上，仰面吐气一道，如疋练上冲空中，忽引手攀缘而上，丈余而没，遂失所在。其僧竟身首异处焉。（《中朝故事》）

这位街头幻术师是真正的高手。

在他进行幻术表演时，人群中的那位僧人施展自己的小术进行破坏，但最终反被其害。

实际上，在此之前，幻术师已非常谦恭地乞求过两次了，可僧人不识趣，以为自己的本领比幻术师厉害，没想到后者玩了把狠的。当他在臂膀上变出那只甜瓜时，僧人死亡的命运已无可挽回。

失踪的妇人

《潇湘录》是晚唐时重要而奇特的一部志怪集，作者一说是晚唐人柳祥，另说为李隐。至于书名，南宋洪迈则称《潇湘录》就是在《太平广记》中多次出现的志怪集《奇事记》（又称《大唐奇事记》，它与《潇湘录》是否为同一本书，至今存疑）。

《潇湘录》里面的故事，除虚无灵幻外，最令人侧目的一点是：作者在议论中好高谈奇异的哲理。此外，跟主流志怪不同，其故事多给人以邪恶感。对此，作者却不以为怪。

先看看牟颖的故事。

牟颖是洛阳人，为人轻薄好酒。有一次，醉后乱行城郊，睡在野地里，半夜醒来，在路边歇息，一回头，发现不远处有具尸骨，不禁大惊。

牟颖定神后，明白过来，那是一具或经人盗墓、或因年代久远而暴露于墓外的尸骸。

本来呢，牟颖是无赖子，没什么怜悯心，但今天却突发奇想，把那具尸骸挪到了旁边的墓穴，用土又将其埋了起来。

天亮后，牟颖回到家里。

当天晚上，牟颖梦到一个身穿白衣、佩着剑的青年人，向牟颖施礼：“我生前是名强盗，干了不少杀人越货的勾当，后在同伙内斗中被杀死，草草埋在路边，经多年风雨，才暴骨于墓外。幸蒙您的善意，重新掩埋，感激不尽。”

梦中的牟颖，也不怎么害怕，说：“没什么。”

白衣人说：“我生前凶恶，死后做鬼，亦为厉鬼。因为生前没有亲朋，过于孤苦，所以呢，如果您能时常祭奠我一下，给我烧烧纸，上些贡品，我当感激不尽。为报答您，我会听您的驱使，随时为您效劳。如何？”

牟颖在梦中就答应了那厉鬼。

醒来后，牟颖还记得这事，便就真的设了案子，烧了些黄纸，又上了些贡品，祭奠了一番。

还真是灵验！当天晚上，厉鬼就出现在牟颖的梦里：“多谢啊！今后

如果您用得着我，只要喊一声‘赤丁子’，并小声说有什么事要办，我就会应声而来。”

牟颖很好奇，就想尝试一下。

这一天，牟颖坐在自家院子乘凉，喊了声：“赤丁子！帮我在邻居家寻些物件可好？”

过了没一会，邻居家的一些贵重物品，便出现在牟颖的眼前。

牟颖大惊，这赤丁子，真够神的！

从此以后，牟颖就常常唤来赤丁子，叫他去偷盗别人家的财物，屡试不爽。很快，牟颖就成了这一带的富人。

有一天，牟颖见邻居家的新妇妩媚动人，便起了欲念，再次呼唤赤丁子。

到了深夜，牟颖在迷迷糊糊中睁眼，发现邻居家的漂亮妇人，就站在自己床边。可以想象当时牟颖激动的心情。

牟颖：“你……”

妇人：“我本不想来，但却不知被什么东西给抓到这里，仿佛噩梦刚醒。”

牟颖嘿嘿一笑，不免窃喜，随强行与之亲热。

开始的时候，美妇人还哭哭啼啼，但是很快便喜上眉梢。大约意外的生活叫她有了新鲜感。两个人整日翻云覆雨，其乐融融，以至于那美妇人都快活得不想回去了，直到听说自己的家人已经向官府报案，才跟牟颖商量对策。最后两人达成一致意见，就说是美妇被妖怪捉走了，现在又放回来。

美妇人的夫家，相信了上面的说辞。

不过，在接下来的日子里，牟颖仍频频召唤赤丁子，命其将美妇人弄来与自己缠绵，天亮前再送回去。

一年过后，美妇人的家里竟没发现。

有一次，美妇人问牟颖，如何有移人之术，并说如果他不讲实话，自己就把事情暴露出来。牟颖只好说了派遣厉鬼的事。美妇人一害怕，便把事情告诉了家里。家人听后大惊，请来一名道士来施法术。

当赤丁子再来时，发现女人家门上有许多咒符，便回去向牟颖报告：“那妇人走露了风声，她家人叫道士施了法术，但并不能阻挡我。我想说的是，这一次，我再帮您把她捉来，您别再放她回去了。”

接下来的事，一如赤丁子所言，他用黑风破除了道士的咒符，再次

将美妇人捉来。天亮后，美妇人的丈夫报案于官府，官府派人来擒牟颖，但牟颖带着美妇人，早就跑得无影无踪了。

经一年，家人皆不觉。妇人深怪颖有此妖术，后因至切，问于颖曰："若不白我，我必自发此事。"颖遂具述其实，邻妇遂告于家人，共图此患。家人乃密请一道流，洁净作禁法以伺之。赤丁子方夜至其门，见符箓甚多，却反。白于颖曰："彼以正法拒我，但力微耳。与君力争，当恶取此妇人。此来必须不放回也。"言讫复去。须臾，邻家飘骤风起。一宅俱黑色，但是符箓禁法之物，一时如扫，复失妇人。至曙。其夫遂去官，同来颖宅擒捉，颖乃携此妇人逃，不知所之。（《潇湘录》）

对于《潇湘录》里的奸邪故事，南宋学者洪迈大加鞭挞，认为其"大谬极陋，污人耳目"。明代胡应麟则称其书为"唐人志怪中最鄙诞者"。仔细翻看下来，发现《潇湘录》也确实有点邪性，比如襄阳人唐并华的故事。

唐并华以木匠为生，技术高超。一日游春醉卧，被一老叟叫起，传授给他一把斧子，用其造建东西。造木鸟可飞，造木牛可行，十分神奇。后来他游至安陆城，为富人王枚建亭阁。完工之日，王枚全家观看。不料，王枚的女儿甚美，这让唐并华心生歹意。不久，他便造了一只木鹤，掠走王女，乘鹤归襄阳。

第二卷 惊魂一刻：你遇到过灵异事件吗？

王鉴来到那伙人跟前，把刚才遇到的事情说出来。但蹲着烤火的人却一点反应也没有。此时天已经很黑了，王鉴仔细一看那伙人，素以胆大著称的他，也不禁毛发倒竖！那十几个人当中，有六七个竟没有头，而另外有头的那几个人，都戴着白色的面衣，看不清楚他们的脸庞！

凶宅

“苏州武丘寺，山嵚崟，石林玲珑，楼雉叠起，绿云窈窕，入者忘归。大历初，寺僧夜见二白衣上楼，竟不下，寻之无所见……”这是中唐陈邵所著《通幽记》里记载的一段文字，写两个冥鬼上了楼，却再也没看到他们下来。

只说唐宪宗元和十二年，长安永平里西南有宅，悬一榜，上写：“有人敢居此宅，即赠地契，并以初价相售。”

该宅于唐代宗大历年间，由一个叫安太清的人以二百千钱买得，后卖与王姁。王姁又转给别人。历经了十七个主人，住者多死。后转手于罗汉寺，寺院将其租赁，但无人敢租。

这一天，终于有人想以四十千钱的价格购买此宅，他叫寇鄘，出入于公卿之家，算个门客吧。寺院住持大喜。

成交后，寇鄘入住，仔细地打量着这宅子：

有堂屋三间，东西厢房五间，占地约三亩，庭院前后有树数百株。始入大门，有一面影壁，高八尺，基座厚一尺，以炭灰泥造就。

却说这天晚上，差不多一宿无事。到了四更，外面下起了雨，寇鄘

突然感到惶恐不安。果然，很快他听到哭声，如出九泉之下；再细听，又如在半空中，忽东忽西。寇鄘辗转难眠。直到黎明时分，哭声才绝。

寇鄘曾收崇贤里法明寺僧人普照为徒。天亮后，寇鄘便叫普照做道场。而当晚三更时分，寇鄘又听到了哭声。

到了第七天，寇鄘设斋席，准备款待做道场的僧人。普照却突然起身，似有所闻，在庭院中厉声呵斥：“这个凶物，竟然害死这么多人！”

绕庭一周后，他又道：“我已看见它。”遂向寇鄘求得污水，于门前影壁上洒了一杯，又以柳枝扑打，于是令人悚然的事出现了：

影壁崩裂，现出一女，身着青罗裙、红裤、绯衫、锦鞋，但都是纸做的。风吹来，尽化灰烬，飞舞于庭院，随之露出一架骷骨……

据说，此宅最初由郭子仪的夫人购置。当时郭的堂妹出家于永平里宣化寺。郭夫人经常去看堂妹，每次携带随从甚盛，于是就买了此宅安置丫鬟。据说，影壁里的女鬼是当时失踪的一个丫鬟。也有人说，有个丫鬟因泄露了某些秘密，被活活封埋于影壁里。

元和十二年，上都永平里西南一隅，有一小宅，悬榜云：“但有人敢居，即传元契奉赠，及奉其初价。”大历年，安太清始用二百千买得，后卖与王姁，传受凡十七主，皆丧长。布施与罗汉寺，寺家赁之，悉无人敢入。有日者寇鄘，出入于公卿门，诣寺求买，因送四十千与寺家，寺家极喜，乃传契付之。有堂屋三间，甚庳，东西厢共五间，地约三亩，榆楮数百株。门有崇屏，高八尺，基厚一尺，皆炭灰泥焉。鄘又与崇贤里法明寺僧普照为门徒。其夜，扫堂独止，一宿无事。月明，至四更，微雨，鄘忽身体拘急，毛发如磔，心恐不安。闻一人哭声，如出九泉。乃卑听之，又若在中天。其乍东乍西，无所定。欲至曙，声遂绝。鄘乃告照曰：“宅既如此，应可居焉。”命照公与作道场。至三更，又闻哭声。满七日，鄘乃作斋设僧，方欲众僧行食次，照忽起，于庭如有所见，遽厉声逐之，喝云：“这贼杀如许人。”绕庭一转，复坐曰：“见矣见矣。”遂命鄘求七家粉水解秽。俄至门崇屏，洒水一杯，以柳枝扑焉。屏之下四尺开，土忽颓圮，中有一女人，衣青罗裙红袴锦履绯衫子。其衣皆是纸灰，风拂，尽飞于庭，即枯骨籍焉。乃命织一竹笼子，又命鄘作三两事女衣盛之。送葬渭水之沙州，仍命勿回头，亦与设洒馔。自后小大更无恐惧。初郭汾阳有堂妹，出家永平里宣化寺，汾阳王夫人之顶谒其姑，从人颇多。后买此宅，往来安置。或闻有青衣不谨，遂失青衣。

夫人令高筑崇屏，此宅因有是焉。亦云，青衣不谨，洩漏游处，由是生葬此地焉。（《乾子》）

上面的故事，是晚唐诗人温庭筠在写诗之余所构筑的。

作为晚唐重要诗人和开宋词之路的先驱，温庭筠的才华是非常高的。但他德行浅薄，又总喜欢替别人考试，所以尽管与李商隐、段成式并称，却名声不佳。

有一次他还被皇帝抓了现行。喜欢微服私访的唐宣宗一次外出，于长安某客栈遇见温庭筠，但后者不认识皇帝。

温庭筠傲慢地问：“你是长史、司马之类的官吗？”

皇帝说：“不是。”

温庭筠问：“难道是参军、主簿、县尉之类的官？”

皇帝说：“不是。”

唐宣宗看了温庭筠一眼，骑着毛驴回到皇宫，随后下旨将温庭筠贬为坊城县尉。

皇帝的理由是“温庭筠，我知道你有才华，但万事以德为先，诗文其次。你才华横溢，但假若德行没可取处，诗文再好又有什么用？你有不羁之才，却很少能用在该用的地方！”

于是我们的温诗人只好踏上贬谪的远路。

当然，这一遭遇也给了他更多的写作空间——不是诗歌，而是志怪。

大家可能并不知道，大诗人温庭筠同时也是唐代非常著名的一位志怪作家。其代表作《乾子》在当时颇具名声。只不过后来，他的志怪才华被诗词遮蔽了。

我们继续看温庭筠笔下的凶宅。

唐德宗贞元年间，洛阳道政里十字街东有一凶宅。时有进士房次卿寓居此宅西院。一个多月过去了，并无凶险之事发生。

于是他对众人说：“都说此为凶宅，但为什么我住就没事？想必是谣传吧！”

其友李直方闻而答曰：“那是因为您比这凶宅还凶！”

后来，此宅被东平节度李师古购得，设为进奏院。太史丞徐泽及李师古的部下居住于此，平日很是喧闹。

这一天清晨，刚考中进士的李章武（此人虽不见于正史，但却是当时非常有名气的古玩收藏家，并不时出现在唐代志怪小说中）拜访徐泽。不料徐出去了，李遂于庭院中休息。

这一天，李师古的部下都回驻地了，院子空了起来。

李章武在院中放马，忽然想起，这本是座凶宅。这时候，他下意识地抬起头，果然望见，在敞着门的厅堂中坐着一位身着暗红色衣服的老人！老人的眼睛是红色的，似乎还在流泪！

那是眼泪还是鲜血？李章武一身冷汗。

正当这时，不远处的西轩下，又出现一个身着暗黄色裙子的老妇人，肩上担着两个笼子，里面盛的都是死人以及死马、死驴的骨头。而其发髻上，插的不是簪子，而是人的肋骨！

此日东平军士悉归，忽见堂上有伛背衣黦绯老人，目且赤而有泪，临街曝阳。西轩有一衣暗黄裙白褡裆老母，荷担二笼，皆盛亡人碎骸及驴马等骨，又插六七枚人胁骨于其髻为钗……（《乾子》）

凶宅中，精怪出没还算好的，要是冥鬼现身，那就不太好玩了。但有时候，你真的不知道生活在凶宅里的东西到底是什么！

陕西南郑县县尉孙旻，出差途中投于山间馆驿。“忽有美妇人面，出于柱中，顾旻而笑”，孙旻大惊，对从柱子里钻出的美人头连连磕头并祈祷。美人头过了很长时间才在他眼前消失。当天孙县尉就逃离了那座驿站。

之后的几年里，他一直没对人说出这一诡异的遭遇。

后来，他转任桑泉县尉，客居长安，得了疾病。友人来探望时，孙旻无意中说到几年前的遭遇，说完之后，就死去了。

孙县尉的遭遇有些莫名其妙。在唐代志怪中，不时有东西从凶宅墙壁上或柱子里钻出，被称作“面”或“青面”。

陕西咸阳县县令李泮，有个顽皮的外甥，口无遮拦，一次曾高声地对客人说自己从来不怕鬼神。言语很是嚣张。客人赶忙伸手捂住他的嘴。

但这天晚上还是出事了。

此夜，外甥正在屋里愣神儿。恍惚中，他看到南墙上，慢慢浮现出一张一尺多长的暗红色的脸，塌鼻眍目，利口獠牙，样子着实令人害

怕。

外甥开始时确实被吓了一跳，但想到自己说过不怕鬼神，于是挥拳冲过去。不过，随着他的拳头落下，那张红脸却突然消失不见了。

外甥奇怪，一回头，发现那张脸又出现在身旁的西墙上，这时变成更可怖的白色的脸了。

还没等他反应过来，那脸又出现在东墙上，这一次变成青色的了。所谓青面獠牙，这就是了。

外甥跳上前，又一次挥舞着拳头打去，但那青面也随之不见。

外甥想着想着，猛地回头朝北墙看去。那张脸果然出现在那里，这次变成了黑色的，而且比前三张脸大了一倍！

外甥被激怒，又出几拳，这一次黑色的鬼脸却没有消失。外甥抽刀去刺，正中黑脸。正在他兴奋时，恐怖的事情发生了。

按记载，李泮的外甥这一刀虽刺中鬼脸，但鬼脸却猛地脱离墙壁朝他盖了过来。他感到一股无法形容的寒气，不由得大叫一声，用手去推，但丝毫不管用。黑色的鬼脸一下子贴到他的脸上，即原文所谓“黑面遂合于甥面，色如漆”。随后外甥便倒地而死。

由于揭不下来，直至出殡，外甥的脸上都一直贴着那张黑色的鬼脸。

类似的故事，在晚唐五代的尉迟偓所著《中朝故事》中亦有记载。提供线索的是温庭筠的女婿，同时也是段成式之子的段安节：“安节为人厚重，言未尝虚发。”

像段安节这样一位老实人，曾说过这样的话：

长安多凶宅，无人敢居。街东有宅，堂中有一青面如靛色，双目若火，其面满五间堂屋中，人呼为“大青面”。街西有宅，龟头厅中亦有青面，可以一间屋中，人呼为“小青面”。安节少年，因冷节与侪类数人筑气球，落于此宅中，斟酌不远，于壁隙见在细草内。安节与众穿壁入去取球，数步间试窥厅中，果见其面满屋下，泛眼视诸人，乃一时奔出，莫敢取其球也。（《中朝故事》）

说的是，长安多凶宅，某坊街东有一宅，里面时常有“青面”出没。按段安节描述，其物甚大，有五间堂屋那么大，人们称它为“大青面”；

街西有宅，厅中也有“青面”，有一间屋那么大，人们称它为“小青面”。

段安节少年时，与伙伴玩气球。不小心把球碰进了该宅。他们前去取球，走上台阶，站在门外，偷偷往厅里窥视，竟真的见到了一张狰狞的脸。那张脸，也泛着眼睛往外看……

另一则更为诡谲的凶宅青面故事来自唐人牛肃的《纪闻》。

唐朝户部尚书韦虚心有三个儿子，均未成年就死了。死时情景是一样的“子每将亡，则有大面出手床下，瞋目开口，貌如神鬼。”孩子看到这只手后，当然疯狂地逃跑，而那伸手的“大面”则化为鸟，用翅膀遮住他们的去路，最后逼迫其自投井中……

鬼怪是无处不在的，某些时候，它未必会现身在厅堂、偏室，而是出现在地窖。《纪闻》所记的另一个故事，主人公叫李虞。

历史上确实有一个叫李虞的唐代人。他的诗《题李宾客旧居》存于《全唐诗》“逢时不得致升平，岂是明君忘姓名。眼暗发枯缘世事，今来无泪哭先生。”这是首悼亡诗，写得很一般。故事的主公人李虞与此诗的作者是不是一个人，尚不清楚。只知道故事中的他是山东全节人，今属济南境内。

李虞好游玩，喜打猎。有一段时间，家里对他管教甚严，令他过得很郁闷。后来，上面下来调令，任命其父为某地县令。李虞知道后，表示愿意跟父亲一同赴任。说是为了能让自己增广见闻，其实为的是多一些游玩的机会。

但李虞的计划落空了。到任后，父亲对他的看管一点也没放松，其生活依旧受到诸多限制。

这让李虞更加郁闷了。不过没过多长时间，他得知府邸中有一条秘密地道通往外面。从那以后每到深夜，他就从地道钻出，到外面尽情享受“夜生活”。

一晚，夜渐深，李虞和往常一样，装出一副乖顺的样子，让父亲以为自己已早早睡下，其实是又钻进了那条秘密地道。

李虞钻进幽暗的地道，摸索着走了一段，感到有什么东西堵在前面。李虞顿生恐惧，因为在这个时间，这个地点，不可能再有别人待在地道里。前面那人，背对李虞。李虞壮着胆子大声喝一声，对方却丝毫不为所动。李虞冒险伸手去推，也不起作用。

直到这时，李虞才想起自己腰下佩着宝剑，于是就拔剑刺去。

奇事发生了。按原记载是“剑没至镡”，也就是说，剑一直扎进那人的身体，直至剑柄。

按常理推测的话，那人已被剑穿透而死。但那人还是一动不动。这时，李虞才感到前面那身影并不是人。

不是人，又能是什么呢？想到这里，李虞惨叫一声，连滚带爬逃出地道，从此再也不敢晚上出门。

全节李虞，好大马，少而不逞。父尝为县令，虞随之官，为诸漫游。每夜，逃出自窦，从人饮酒。后至窖中，有人背其身，以尻窒穴，虞排之不动，以剑刺之，剑没至镡，犹如故，犹如故。乃知非人也，惧而归。自是不敢夜出焉。（《纪闻》）

食人者的无间狱

进士赵颜请一著名画师为其屏风作画。画师画了一位年轻貌美的侍女。

赵颜说：“要是能活了就好啦，愿纳为妾。”

画师说：“有何难？此女可叫她真真，呼其名百日，昼夜不歇，她就会答应。接着用百家彩灰酒灌进她的嘴，必能活。”

赵颜按其说的做了，百日之内昼夜不停地呼喊“真真”。第一百天，屏风上女子真的说话了：“我在此。”随后赵颜又以百家彩灰酒灌她，该女飘然下屏。赵颜随即纳其为妾。不久他们便有了一个孩子。

两年后，友人对赵颜说：“此女必是妖怪，当除之！”并交给赵颜一把宝剑。

真真知道后，哭泣道：“您百日呼妾名，为使您达成心愿，我才下屏。而今您却生疑，我不可再住。”说罢，抱着孩子慢慢后退，直至入屏。

赵颜木然，再望那屏风，画面上竟然多了一个孩子！

不知赵颜最后怎么想的，是后悔，还是松了一口气？总之一切都缘于他当初的那句话，“要是她能活了就好啦，愿纳为妾。”一言既出，随后的故事就真的围绕这句话展开了。

长安经行寺僧人行蕴也是这样，只是结局不怎么妙。

故事中的行蕴，于一年秋天的盂兰盆会前，打扫佛殿，抬头见到佛像前的一个女神像，姿容绝美，手持莲花，栩栩如生。

行蕴戏言：“世间女子若有此美貌，我当娶之。”

当夜，行蕴在禅房将睡。忽有女子拜求，自称莲花娘子。行蕴不知何人，开门见到一位美妇人，还带着一个丫鬟。

行蕴说：“法禁严格，现在寺门已闭，你一女子是从哪儿来的呢？”

莲花说：“我曾听到禅师您的一句话，忽生俗念，故来相会。难道您忘记所说的话了吗？”

行蕴道：“我愚昧，持斋向佛，如何见过夫人？又怎会说过些什么？”

莲花道：“你曾在佛前见过我，说如果有人容貌像我，就要娶她为妇。”

行蕴大恐，知其非人。

仓皇中，美妇人对女婢说：“露仙，可备帷幄。”那叫露仙的女婢开始收拾禅房。

行蕴惊恐中亦欢喜，对莲花说：“这样实好，但僧法不容，被他人发现，又当如何？”

莲花大笑：“我乃天人，哪是凡人所能窥视的？放心吧，不会连累你。”

不一会儿，禅房灯灭……

然而没过多久，外面即有僧人听到禅房内行蕴的惨叫，想要推门进去看，却怎么也推不动，只听到牙齿咀嚼骨头的声音，并传出一语：“贼秃奴！辞家剃发，当潜心修行，安敢起此妄心？即便我是真女人，如何能嫁与你做妻子！”

第二天，寺僧看到佛殿壁画上的夜叉像，其嘴唇间滴有血痕。

经行寺僧行蕴，为其寺都僧，尝及初秋，将备盂兰会，洒扫堂殿，

齐整佛事，见一佛前化生，姿容妖冶，手持莲花，向人似有意。师因戏谓所使家人曰："世间女人，有似此者，我以为妇。"其夕归院，夜未分，有款扉者曰："莲花娘子来。"蕴都师不知悟也，即应曰："官家法禁极严，今寺门已闭，夫人何从至此？"既开门，莲花及一从婢，妖资丽质，妙绝无伦。谓蕴都师曰："多种中无量胜因，常得亲奉大圆正智，不谓今日，闻师一言，忽生俗想，今已谪为人，当奉执巾钵，朝来之意，岂遽忘耶？"蕴都师曰："某信愚昧，常获僧戒，素非省相识，何尝见夫人，遂相绐也。"即曰："师朝来佛前见我，谓家人曰'傥貌类我，将以为妇'，言犹在耳，我感师此言，诚愿委质，因自袖中出化生曰，岂相绐乎？"蕴师悟非人，回惶之际，莲花即顾侍婢曰："露仙可备帷幄。"露仙乃陈设寝处，皆极华美。蕴虽骇异，然心亦喜之，谓莲花曰："某便誓心矣，但以僧法不容，久居寺舍，如何？"莲花大笑曰："某天人，岂凡识所及，且终不以累师。"遂绸缪叙语，词气清婉。俄而灭烛，童子等犹潜听伺之。未食顷，忽闻蕴失声，冤楚颇极。遽引燎照之，至则拒户阂，禁不可发，但闻狺牙啮诟嚼骨之声，如胡人语音而大骂曰："贼秃奴，遣尔辞家剃发，因何起妄想之心？假如我真女人，岂嫁与尔作妇耶？"于是驰告寺众，坏垣以窥之，乃二夜叉也，锯牙植发，长比巨人，哮叫拿获，腾踔而出。后僧见佛座壁上有二画夜叉，正类所睹，唇吻间犹有血痕焉。（《河东记》）

上面是一个关于夜叉的故事。在唐志怪中，只要夜叉出现，那么必定伴随着食人。食人，成为辨识一个故事中主人公种类的最好办法。

发生在武德县（该县可以说是唐朝怪异事件发生最频繁的县城之一，在今河南沁阳附近）的这个故事，亦是一个例证。

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武德县有个女人即将临盆生产。这家很穷，女人的婆婆看到儿媳将生，为她准备了一些米面。

临产那天晚上女人的丈夫不在家。她生了一个男孩，婆婆很高兴，跟邻居一起为儿媳做好吃的。

这时，儿媳一直在喊饿，求食之声不绝。饭做好后，婆婆端上来，儿媳像几天没吃饭一样，把几个人的饭都吃了，但还是喊饿。

婆婆没法，又做了一升的面。儿媳吃完还是说吃不饱。婆婆有些不高兴了，但也没办法，只好再次出去给儿媳做饭。

这时候，儿媳妇下床，把屋子里的剩饼又吃了。婆婆进屋后见此景

象，生气的同时有些恐惧，有些不知所措，并对邻居说：“我儿媳为什么这个样子？她要干什么？”

邻居道：“我从小到大，遇见的临产女人多了，没见过这样能吃的。”

婆婆开口质问儿媳，后者回答：“婆婆别生气，既然没什么可吃的了，就让我把生下来的儿子吃了吧。”话音刚落，她一把抓过儿子！

婆婆大恐，与其争夺，但没成功，恐惧中赶忙跑出去求救。

过了一会儿，等她再次进屋时，见自己刚出生的孙子已被儿媳啃得只剩下骨头了，嘴边的鲜血还在滴。

不出意外的话，故事里食子的儿媳必为夜叉所化。

夜叉来自于地狱。在一种解释里，即饿鬼。每年七月十五的盂兰盆节，即道教中元节，也就是鬼节，地狱之门打开后，它们会集体出动，寻找血食。由于它们是无人祭祀的孤魂野鬼，平时处于饥饿状态，所以一出地狱就吃人这一行为就很好理解了。

在之前的两本书中曾讲过，地狱分很多层、很多种。说起来，每层地狱都有夜叉，最痛苦、最恐怖、进入之后便永世不得轮回的无间地狱也不例外。

下面故事的主人公，就阴差阳错地堕至了无间地狱，而终成夜叉身。

很多时候，恶事不知怎么就降临在自己身上。至于原因，我们却一无所知。在天宝年间，就有这么一个女人遭遇到了意想不到的厄运。

当时，有一个姓崔的士人在巴蜀地区任县尉，可惜英年早逝。章仇兼琼（复姓章仇，名兼琼，玄宗时著名大臣）时任剑南节度使，主政西南。他看上了崔县尉那守寡而貌美的妻子，于是为她在青城山下修建了一所别墅，欲将其收入室中。

但是，章仇兼琼又很惧内，不敢与夫人明说。所以他施一小计，对夫人说：“你贵为诸侯之妻，应找机会展示风采。不如宴请方圆五百里内有名望的女子，以示华贵。”夫人欣然从命。

章仇兼琼叫人把帖子发下去，打算在宴会上将崔县尉之妻悄悄留下，却不想得到消息：此妇已被其族舅卢生纳为妾。章仇兼琼大怒，强邀卢生赴宴。

却说卢生也不是等闲之人，猜到章仇兼琼的意思后，便让崔县尉之妻辞病不去。章仇兼琼更怒，发士兵前去收捕。卢生却不慌不忙，谈笑自若，对崔县尉之妻说："事已至此，夫人不可不行。我送给你一套衣服，穿着它，既光艳照人，又可保平安。"说罢，卢生乘驴出门而去，士兵虽能望见其在前面，但就是追不上。

很快，卢生派一小童携箱而归，里面有青裙、白衫、绿帔等，彩丽炫目，似非人间之物。崔县尉之妻穿上这套衣服，前往成都。

入章仇兼琼府邸时，美貌鲜衣，风度翩翩，令其他贵妇顿无颜色。很多人都下意识地起身拜倒。但就在宴会完毕后的第三天，章仇兼琼得到消息：崔县尉之妻死了。

消息传到长安，玄宗皇帝很感兴趣，问当时就在身边的道士张果老。后者回答得很谨慎："我知道这事的真相，但不敢说，请问青城山的王老。"皇帝立即命章仇兼琼前往青城山寻找王老。

颇费周折后，众人终于在山间一草堂发现王老。然而王老一开口，却令人吃惊："这一定是张果这小子多嘴！"要知道，张果老在仙班中的辈分够大了，但却被这王老呼为"小子"，可见此人更有来历。

王老至长安，玄宗皇帝问崔县尉之妻死亡事件的真相。此时，张果老伴于皇帝身边，见王老后，神情惶恐，一个劲地下拜。

王老说："你小子啊，为什么不直接告诉陛下，还请我远道而来！"

张果表示自己不敢说。

王老点点头，对张果老的谦卑表示满意。

王老说："陛下，其实是这样。那卢生，并非凡人，而是为天界太元夫人掌管仓库的人，私游人间，觉得崔县尉之妻有点仙骨，所以纳其为妾。后来因为卢生偷了太元夫人的衣服，犯了天条，受到重大惩罚，已被降为郁单天子。而崔县尉之妻，因穿了太元夫人的衣服，则被打进无间地狱！"

这一切都因为卢生这个天界的库管闹出来的。卢生遭受的惩罚是被贬去做郁单国国王，而无辜的崔县尉之妻却被打进地狱之深渊，再无出头之日，最终成了他和章仇兼琼之间的牺牲品。

凡人的悲惨命运，又与谁说？

南阳张不疑，唐文宗开成四年中进士，游长安，欲买婢女照料自己的生活。

这期间，有个神秘的中间人，将张不疑引至一个地方。那是一处隐僻的庭院。在庭院的中堂，坐着一个“披朱衣牙笏者”。也就是说，该人穿着红袍，手持象牙手板。他自称前浙西胡司马，当年外出时，在岭南买了婢仆数十人，随后北归，路上卖出不少，现在手头上还有六七人。

张不疑大喜。

胡司马叫婢女进到堂中，供张不疑挑选。

选来选去，张不疑看中一名叫春条的婢女，最后以六万钱成交。

春条被带回去后，很乖巧，料理家务，干得不错，还自己写诗，“幽室锁妖艳，无人兰蕙芳。春风三十载，不尽罗衣香。”张不疑很高兴。

两个月后，张不疑遇见一个道士，称其面有阴气，问最近接触过什么人。

张不疑说自己买了一个婢女。

道士说：“祸矣！”当即指出这个婢女有问题。

随后，道士跟去张家，唤春条出来。春条则藏在里屋屏风后。

道士作法，向里屋喷水。

渐渐地，屋里的春条一点点变小，最后缩到只剩一尺多高，僵立不动。

道士和张不疑进屋后，发现春条倒在地上，乃是一陪葬用的木偶。

道士查看了一下，叫张不疑用刀劈其腰颈间，有血流出。

道士说：“还好，现在她只是腰颈间炼成人血，假如全身都有血脉了，那么你必死无疑。”

其实在这个故事里，令人毛骨悚然的不是春条，而是那个中间人以及卖春条的那个穿红袍、手持象牙手板自称前浙西胡司马的人。当时言谈爽朗的胡司马是这样介绍自己身份的：

某少曾在名场，几及成事，曩以当家使于南海，蒙携引数年，记于岭中，偶获婢仆等三数十人，自浙右以历南荆，货鬻殆尽，今但有六七

人。承牙人致君子至焉……（《博异志》）

意思是：我年轻时在考场上几乎成名，又因为一个本家出使海南，承蒙他提携了几年。记得在南岭中，偶然得到婢女三十几人，从浙东到南荆，卖得只剩下六七个人了。感谢介绍人引您前来……

自从春条事件发生后，张不疑郁郁寡欢，每次想到胡司马，就不由得一哆嗦。有一次，他凭着记忆偷偷去寻胡司马的宅子，却始终没有找到。

后来，张不疑或梦到身披红袍、手持牙笏的胡司马，或梦到已经化为陪葬木偶的春条。

关于前者，张不疑反复琢磨，他的那个装束，那个样子，简直就不是人间所有，而后者凝固的表情，更叫张不疑不寒而栗。

在惊恐中，张不疑渐渐得了重病，只好从长安返回南阳，到母亲身边养病。

期间，先前遇到的那个道士竟然又出现了，与张不疑共论预测命运的法术。

那天，道士告诉张不疑，自己要云游别处了，告诫说：“我走后，你可能会有重大的灾祸。你最好不要跟母亲住在一起。另外，以后也别再买什么婢女仆人了。”

张不疑把道士的话跟母亲讲了。

母亲信奉道教，随即决定搬到清净的寺院居住。张不疑则每天早晨去给母亲请安。

就这样，过了几个月，又出现一个神秘的中间人，对张不疑说：“想买婢女吗？附近有个崔姓寡妇，最近急需要钱，她身边有个婢女叫金釭，容貌非常美丽，不得已，要把她卖了。”

张不疑竟忘记了道士的嘱托，叫中间人把金釭带来，一见倾心，花了十五万钱将之买下。

金釭面色绝美，灵秀周到，把张不疑侍奉得很舒心，后者一天天陷入迷恋中。

过了一阵子，那名道士回来了，见张不疑面色枯黄，不禁长叹一声：“今祸已成，没办法挽回了，就连你的母亲，也很危险了。”

张不疑这时候才感到事情的严重性：“难道那婢女金釭……”

道士说：“让我看看她吧。”

张不疑叫金釭出来，但后者不肯。张不疑鼓了鼓勇气，最后还真把她骂出来了。

道士说："孽畜，就是你了。"

金釭大骂道："作为一名婢女，如果我有错，可以鞭打我！甚至把我退掉，我也没什么可说的。那十五万钱还在，有什么可忧虑的！你这道士是个什么东西，安敢干预别人的家事？"

道士转头对张不疑说："可惜她吗？"

张不疑迷茫地摇摇头。

道士随即用手杖击金釭的头，骤然发出像是打在木头上的声音。张不疑大惊。

这时候，金釭已经栽倒在地，原来仍是一个陪葬用的木偶，背上还写着她的名字。

道士叫张不疑挖地。挖到五六尺时，一座古墓出现了。棺材旁尽是陪葬之物，而张不疑那十五万钱，就在棺材面前堆着。

不久，张不疑就陷入了长期精神恍惚的状态。

第二年，朝廷征召张不疑赴江南，精神恍惚的他，在途中就被免职了。张不疑只好再次返回南阳家中，于一年后死去。在他死后没几天，其母也暴卒而去。

上面讲的是一个木偶为怪的故事。

中国的木偶制造工艺源远流长。在古代，木偶又称"傀儡"。当时即有傀儡戏一说，也就是现在说的木偶戏。

说起木偶戏，唐朝非常流行，包括提线木偶、布袋木偶等几种。

不过，最初时，木偶并不是因"傀儡戏"的需要才被发明的，而是以轻素与轻红的身份出现，即陪葬的冥器。这种习俗出现的年代至少不晚于西汉时。到了唐朝，在墓室里放上各种木偶已颇为流行。因为死者的家人相信：这样做，可使冥界的亲属有人照顾。

所以，在唐朝的志怪故事里，不时闪现着木偶的身影。在另一个故事中，两只南北朝时的木偶，就曾神奇地来到唐朝。

那是唐高祖武德初年。

江州参军曹惠的府邸后园，有间佛堂。佛堂里有两只木偶，都在一尺多长，美女造型，雕刻精美，只是年代久远，油漆剥落。后来，曹惠将两个木偶带回家，给孩子玩。

这一天，孩子玩着玩着，出事了。

孩子正在吃饼，突然听到身边有人说：“给我一张。”

孩子大惊，因为那是个陌生女人的声音。而且，此时堂中除了家眷外并无他人。孩子愣神时，那个奇怪的声音又一次传来：“给我一张。”

孩子转头朝向声音发出的地方，只见那里摆放着两只木偶，其中一只竟还伸出手索要大饼。他越想越惊异，便急忙禀报父亲曹惠。

曹惠毕竟是州里的参军，见过世面，笑道：“没什么可惊慌的，给我把这木偶拿来！”

话音未落，木偶突然出现在一旁，道：“轻素我自有名字，为什么直接叫我木偶！”说罢，木偶顾盼而行，跟人没什么区别。

面对奔走的木偶，曹家人当然吓坏了，曹惠也惊呆了，问：“你是何时之物，为何能如此作怪！”

“我叫轻素。”轻素又指着身边的另一个木偶，道，“这是轻红。”

轻素轻红？有点儿意思了。

随后，轻素说：“我们是南北朝南齐宣城太守谢朓家的木偶。”

曹惠道：“谢朓家的？”

轻素道：“其实也不确切。当时天下的能工巧匠，都比不上隐候大人家的仆人孝忠。我和轻红就是他雕刻的。后来谢朓被人诬陷，下狱而死。我家大人甚是哀伤，下葬之日，将我们送予谢朓先生陪葬。”

轻素口中的谢朓，是南北朝时南齐的著名诗人，来自“王谢”豪门之一的谢氏家族，其高祖是东晋宰相谢安的哥哥谢据。谢朓与谢灵运齐名，又称“小谢”，是中国历史上最出色的山水诗人之一。有《晚登三山还望京邑》为证：

灞涘望长安，河阳视京县。
白日丽飞甍，参差皆可见。
余霞散成绮，澄江静如练。
喧鸟覆春洲，杂英满芳甸。
去矣方滞淫，怀哉罢欢宴。
佳期怅何许，泪下如流霰。
有情知望乡，谁能鬒不变！

上面这首，即便放在唐朝，也是名诗了。

此外，谢朓还是李白最推崇的偶像，曾让后者自称“一生低首谢宣城”。

至于木偶轻素说到的隐侯，则是指南北朝齐梁时代的宰相兼文坛领袖、因提出“四声八病”而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据重要地位的沈约。

轻素接着说：“我们陪葬于墓室后，有一天，我正在给谢朓的妻子乐夫人洗脚，忽听外面有兵器碰撞声。乐夫人很害怕，来不及穿鞋就化为白色蝼蚁。很快，有两个盗墓贼手执火炬闯进来，把墓里的财宝掠夺一空。更万恶的是，他们为了摘下谢朓大人尸身上的项圈，竟把他的脑骨敲碎！临走时，二贼人看到我和轻红，说：‘这两个木偶不错，带回去给孩子当玩具吧！’就这样，我们被带出坟墓。当时是东魏孝静帝天平二年。从那以后，我们流落到了好几户人家。”

曹惠虽颇通历史，却也不禁有些疑问：“据我所知，谢朓的夫人是王敬则之女，为什么你说是乐夫人？”

轻素笑道：“这您就有所不知了。王夫人是谢朓先生生前之妻，乐夫人是谢朓在冥界的夫人。根据我们所知，王夫人本是粗人之女，来到冥界后，与谢先生不睦，一有口角，往往动家伙相威胁。后谢先生秘密奏于天帝，后者答应将王夫人放逐，使其再娶乐彦辅第八女乐夫人。乐夫人貌美且长于文艺，与殷仲文、谢晦等名流的夫人关系甚好，嫁与谢先生后，二人形影不离。谢先生在文学上很自负，曾对乐夫人说：‘我之才华，与先前诗人相比，只在曹植之后。其他诗人均为板上肉，任我宰割！’”

曹惠又问：“你二人如此灵异，我想放了你们，如何？”

轻素道：“以我与轻红之灵异，变化多端，但按天命，若您不放我们，我们最终还是无法脱身。既然您决定放了我们，我们就去庐山山神那吧，因为很久以前，他就想叫我们去当舞女。放了我们之后，您当享受荣华。好事做到底，现在我们油彩脱落，在我们走之前，您叫画工再打扮我们一下吧！”

曹惠立刻命令画工为她俩涂漆，使她们的面容服饰焕然一新。

轻素笑道：“我们姐妹被装扮得如此美丽，莫说做舞女，为山神夫人，也未尝不可。没什么报答的，送您几句话，‘百代之中，但以他人会者，无不为忠臣，居大位矣。鸡角入骨，紫鹤吃黄鼠。申不害，五通泉室，为六代吉昌。’”

这些话是什么意思？曹惠如坠雾里，询问身边的高士，也不能解。

据说，当时中书令岑文本看过后，微笑点头。但他承认，自己也只是明白了其中三句的意思。曹惠追问那三句是什么意思，中书令笑而不答。

而轻素与轻红她们到庐山后，果然成了庐山山神的妃子。

这就是轻素与轻红的故事，两个木偶的名字都很好听，尤其是没台词的轻红。轻红虽一言不发，但在轻素说话时，我们却可以感觉到她的存在。

至于故事的结局以及那些话的意思，《玄怪录》的原作者牛僧孺亦未曾揭晓，只能留给后世之人自行猜测了。

白泽图

唐朝时，离长安不太远的鄌城县，有县尉叫范季辅，一直没结婚。他与长安永平里的崔美人关系暧昧。

玄宗开元二十八年春二月，发生了这样一个故事：

这天早上，崔美人打开门，发现有个东西死在堂前台阶下。其物身体如狗，令人奇异的是，脖子上长有九个脑袋，而且这九个脑袋都如人面，大小如拳头，表情不一：有发怒的、有欣喜的、有俊的、有丑的、有老的、有少的、有野蛮的、有温和的，所谓“有怒者、喜者、妍者、丑者、老者、少者、蛮者、夷者，皆大如拳……”该物尾巴很长，呈红黄蓝白黑五色。

可以想象，崔美人当时有多害怕。她立即将此事告诉情人范季辅。后者请来一个巫师，巫师给他们出了个主意：“可将此怪物在路口焚烧，灾祸自消。”范季辅和崔美人按巫师的吩咐去做了。

不过，巫师的解决办法却失效了。不但失效，而且还起了相反的作用：先是崔美人之母死去；过了几天，崔美人死了；没多久，范季辅也死了。

那个九头怪的到底是何方神圣？没人知道。不过，如果你手里有一本《白泽图》的话，就不会感到困惑了。而且，你还可以找到制服那怪

物的办法。

天宝年间，有一个妇人生产完后，刚把孩子抱起来，就看到孩子旁边，另有一个无头小孩在跳。她伸手去打，无头小孩消失不见；手收回来后，无头孩子则又出现。

家人十分恐惧，束手无策。直至有位长辈，查阅秘籍《白泽图》，才知道那个无头小孩叫“常”。按书中讲到的驱逐之法，连呼三声“常”，那无头小孩就会兀自消失。

右监门卫录事参军张翰，有亲故妻，天宝初，生子，方收所生男，更有一无首孩子，在傍跳跃，揽之则不见，手去则复在左右。按《白泽图》曰，其名曰“常”，依图呼名，至三呼，奄然已灭。（《纪闻》）

正像我们知道的那样，“常”后来被演化成“无常鬼”，又分为“白无常”和“黑无常”，成为日夜索要人魂魄的冥鬼。

这并不是令我们感到好奇的，令我们好奇的其实是那本《白泽图》。

什么是白泽？

白泽是上古传说中的一种奇兽。它毛色雪白，原产于西域昆仑山，常人难以见到。只有人间出现圣人时，它才会被发现。

想当初，黄帝巡游东海之滨，发现了一头，“因问天下鬼神之事，自古精气为物、游魂为变者凡万一千五百二十种。白泽言之，帝令以图写之……”

这种奇兽能说人语，黄帝问鬼魅和精怪之事，白泽一一对答，黄帝叫人按白泽所言，将那些鬼魅和精怪的形象画下来。这就是古代秘籍《白泽图》的由来。

当然，这只是传说之一种。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白泽图》诞生的年代确实很早。

《白泽图》有可能诞生在战国之前，比著名的《山海经》还要早，可谓中国最古老的志怪典籍。按后人理解，神奇的白泽知道天下所有鬼魅和精怪的名字、模样以及驱除它们的口诀。驱除口诀往往是直呼鬼魅和精怪的名字。但假若不认识，呼不上名字来，那么见到它们的人就会死于凶险。

唐朝时，《白泽图》很流行，可谓必备之书。一旦看到什么怪物，就马上翻看该书，按图上所绘，找到驱除口诀。唐朝后，战火烽烟，《白泽图》终于散失在兵荒马乱的五代十国时期。现在，我们只能看到其残篇了。

《白泽图》是用来识别和降服妖魔鬼怪的。可在这个世界上，有一种生命体，属于“四不像”，那怎么办？

下面说的是山西夏县县尉胡顼曾目击到的一个东西：

夏县尉胡顼，词人也，尝至金城县界，止于人家，人为具食，顼未食，私出。及还，见一老母，长二尺，垂白寡发，据案而食，饼果且尽。其家新妇出，见而怒之，搏其耳，曳入户。顼就而窥之，纳母于槛中，窥望两目如丹。顼问其故，妇人曰：“此名为魅，乃七代祖姑也，寿三百余年而不死，其形转小。不须衣裳，不惧寒暑。锁之槛，终岁如常，忽得出槛，偷窃饭食得数斗，故号为魅。”顼异之。所在言焉。（《纪闻》）

胡县尉游历西北，至金城县（即现在的甘肃皋兰县），宿于一户人家。

该户人家很热情，女主人为其准备饭菜。胡顼开吃之前先去了下厕所，回来后，却看到了他平生中所见到的最奇异的场面：一个只有二尺高的老太婆，稀疏的白发垂肩，面貌很是古怪，正蹲在桌子上吃那些饭菜！

如此诡异的情景，把我们的县尉看得瞠目结舌。

此时女主人从里屋出来，见白发老太婆正蹲在那吃东西，立马怒斥，抓住她的耳朵，将其拽到里屋。

胡顼实在好奇，走过去往里屋窥视：老太婆被女主人塞进一个木笼，两个眼睛发出红光，叫唤不停。

女主人出来后，胡顼问这怪异的老太婆是谁。

女主人说：“她名为‘魅’，是我家上数七代祖姑，今年已三百多岁，但一直不死，只是身体越来越小。平时我们把她锁在笼子里。今天她跑了出来，偷吃了贵客的饭菜，实在不好意思。”

关于身体缩小的记载，中唐薛用弱所著《集异记》中也有一则：

唐代宗大历年间，魏淑在四十岁这一年，得了怪病，身体越来越小，最后一如小儿。但还好，最后他又长大了。这一点令人欣慰。经过这一缩一长，他变得力大无穷，最后战死沙场。

真可谓咄咄怪事。

鼠洞里的秘密

唐朝某个夏天的中午，渠州刺史李黄正坐在厅堂的藤椅上发呆。

李黄身边的茶几上放着一些杂乱的公文，外面无间断的蝉鸣让他感到心烦意乱。他试着忘记这一切，就像忘记时间的呼啸。

不久，李黄睡着了，他做了一个奇怪的梦。

在梦中，他被两个装束奇异的人架着双臂，一路疾行，来到一个地方。还没等明白过来，李黄就被一脚踹了进去。很快，他从地上爬起来，捻着胡须，仔细打量着这间屋子。

屋子很亮，和他的厅堂没什么区别。但家具、器物却陌生异常。正当他惊异时，里屋门开了，走出一个人，正是他自己！更令他感到吃惊的是，对面的自己，竟长着一条老鼠的尾巴！

这个时候李黄从梦中惊醒了。他并没马上起身，而是陷在椅子里，回味着刚才的梦。他不能明白，这个梦对自己意味着什么。

他揉了揉眼睛，视野里的事物慢慢变得清晰。突然，他看到对面墙角下有一个洞穴，一个长约二三寸高的小人儿，从洞里走出来，很认真地扫地！

过了一会儿，从洞里又走出两个小人儿，他们抬来一口锅，随后开始往里面添水，在锅底加柴火。须臾间，锅前闪出一个夜叉模样的家伙，手执铁叉，叉起一人。那人身披紫袍，手拿象牙板，也二三寸高。

李黄探身细看，那人正是自己！

他没有上前惊散他们，而是继续悄悄地观察着这一切。

鼠洞前的小人李黄被脱去衣服，甩入锅中。奇怪的是，很快李黄就从锅里出来了，穿上衣服，微笑着走入洞穴。随后又出现一妇人，是李

黄独居岳州的妻子。妻子跟李黄一样，脱光衣服，被扔进锅里，须臾而出，穿好衣服，微笑着回到洞穴。最后，抬锅的那两个小人儿也回到洞穴。持扫帚的小人儿则把洞穴前的灰烬清扫干净，也回去了。

渠州刺史李黄，夏日憩于小厅，见鼠穴中有一人，长数寸，执篲，扫穴前而入，有二人亦长三二寸，舁一镬，添水爨薪。须臾，镬前有一夜叉，执铁杈，叉一人，披紫袍，执象笏，长三二寸，形色状貌，乃李也。黄虽惧而不敢惊之。乃咄黄脱衣，入镬中，须臾而出，黄衣服而入穴中。又见一妇人出火中，乃黄之孀妇，寓岳州久矣。主镬者挹黄娣入镬中，须臾，又出，娣服衣亦入穴中。主镬者亦入，又二人舁镬入，而拥篲者又扫去其灰尽。数日如此。黄大忧。遣访其娣，亦无恙，数年方卒。黄十余年方卒。（《闻奇录》）

令我们奇怪的是，李黄看到那幕异象后，生活并没遭遇什么不幸，十多年后才去世。这在志怪故事中可算是个例外了。

令我们好奇的是，他所看到的那一幕究竟意味着什么？鼠洞内部的真实情景又是如何？可惜，事情发生后李黄大人并没有对那个鼠洞进行挖掘。真相就这样被永远地封闭在唐朝的那个午后，被封闭在渠州李黄府邸厅堂的鼠洞里。

李知微先生也遇到过类似的事，但事后他却去挖掘了。他的奇遇被记载于晚唐薛渔思所著《河东记》中：

李知微，博古通今，夜游文成宫。当晚月色微明，他忽然见到不远处墙脚下出现一队人马，均数寸高，聚集在一颗古槐树下列队。这时，东边有一个身着紫衣、头戴冠冕的人，在众人的簇拥下走来。

过了一会儿，有一小人儿对紫衣者说：“某当为西阁舍人。”

一人说：“某当为殿前录事。”

一人说：“某当为司文府史。”

一人说：“某当为南宫书佐。”

一人说：“某当为驰道都尉。”

一人说：“某当为司城主簿。”

一人说：“某当为游仙使者。”

一人说：“某当为东垣执戟。”

随后，开始封官。官职封完后，那些小人儿有的高兴，有的悲伤，有的激动。但紫衣人已定夺，再没更改余地。

一顿饭工夫，新任诸官员各率部下入于古槐边的洞穴。

就在这时，有一老头出现，其人形容枯瘦，拄杖而来，对紫衣人说："诸公子实在是搅扰我啊！"紫衣人笑而不语，最后与老头双双进入洞穴。

转天，李知微挖其洞，有数百只老鼠四散奔逃，但不见紫衣人与老头，终不知是何物。

惊悚面衣

在唐朝，女子远行乘马时往往戴着面衣。面衣，类似于面纱，又称面帽、幂罗，长至胸前，两侧有垂带至腰，脸部开一个圆孔，露眼鼻。面衣分生人戴的和死人戴的两种：生人戴的多用青纱，死人戴的则用白纱。

盛唐牛肃《纪闻》里有一个记载："武德县逆旅家，有人锁闭其室，寄物一车，如是数十日不还，主人怪之，开视囊，皆人面衣也，惧而闭之。其夕，门自开，所寄囊物，并失所在。"

说的是河南武德县的一家客栈，来了一个神秘旅客，带了一车东西，都用麻袋装着，要求寄存。店主给旅客开了一间房，旅客把那几麻袋东西搬进屋，然后锁上门。几十天过去了，旅客一直没回来取。店主深感奇怪，叫人打开那间屋子，拆开麻袋，发现里面装的是一堆面衣！

作为遮脸之用的面衣，有着特殊的性质与用途，所以无论是为生人遮，还是为死人遮，都给人一种神秘和惊恐之感。以至于在唐代志怪中，面衣往往被用作为象征恐怖的道具，比如发生在元和十五年夏天的这件事：

宪宗于元和十五年正月被弑，夏五月下葬于景陵。

出殡当天，大臣们百感交集；长安城内市民，更是排了长长的队伍

围观。在通化门一带看热闹的人群中，有居住在崇贤里的前集州司马裴通远的妻子和她的四个女儿以及一个女仆，下面的故事就与她们有关。

裴家女眷是乘着马车来看皇帝的送葬仪式的。看完后，裴妻带着女儿回家。此时已是傍晚，马车行至平康坊北街，裴妻无意间看到外面有个满头白发的老妇人跟着车走。当裴妻注意到她时，似乎觉得她已经跟了很久了。

当马车转至天门街时，天完全黑下来，并有鼓声传来。在这个送葬之日，裴妻坐在车里，感到一阵不安。

裴妻叫车夫行得快些，但老妇人的脚步居然也变快了。

此时，车里除了裴妻外，还有她的四个女儿和一个女仆。其中有一个人看到外面的那个老妇人走得辛苦，表情惊慌，于是就问："您住何处？

老妇人："崇贤里。"

女儿："我们也住那儿，上车吧，拉您一起回去。"

老妇人似乎有些不好意思，但最后还是上了车。一路上，女儿们一直在跟老妇人聊天，只有裴妻感到一种从没有过的寒冷。

幸好，崇贤里很快就到了。老妇人道了声谢，便转身消失在长安夜色中。

下车前，老妇人落下了一个布囊。裴家四女发现了布囊，打开后发现，里面装的是四件用白绫制成的给死人戴的面纱！四女大恐，赶紧将四件面衣丢在路旁。

然而，几天后，四个女儿却相继暴毙。

宪宗葬景陵，都城人士毕至。前集州司马裴通远家在崇贤里，妻女辈亦以车舆纵观于通化门。及归，日晚，驰马骤，至平康北街，有白头妪步走，随车而来，气力殆尽。至天门街，夜鼓时动，车马转速，妪亦忙遽。车中有老青衣从四小女，其中有哀其奔迫者，问其所居，对曰："崇贤。"即谓曰："与妪同里，可同载至里门耶？"妪荷愧，及至，则申重辞谢。将下车，遗一小锦囊。诸女共开之，中有白罗，制为逝者面衣四焉。诸女惊骇，弃于路。不旬日，四女相次而卒。（《集异记》）

同样，在中唐人张荐所著的《灵怪集》中也出现了给死人带的白色

面衣，而这次，面衣则是直接戴在了鬼的脸上……

兖州人王鉴性情刚健，不畏鬼怪，于玄宗开元年间出游后返乡，离自己的庄子还有三十里，有些迷路。

王鉴又走了十多里。天渐渐暗下来，此时马却突然停住。王鉴仔细一看，面前站着一个妇人，问王去哪儿，能不能帮她寄送一个包袱。说着，她把包袱递给王，后者还没反应过来，妇人已消失不见。

王鉴慢慢打开包袱，里面竟然是纸钱和枯骨！

好在王鉴胆大，丢弃包袱，继续策马而行。走了一会儿，他看到前面有十几个旅人，聚在火堆旁取暖，于是便下了马，想烤烤火。

他来到那伙人跟前，把刚才遇到的事情说出来。但蹲着烤火的人却一点反应也没有。

此时天已经很黑了，王鉴仔细一看那伙人，素以胆大著称的他，也不禁毛发倒竖！

那十几个人当中，有六七个竟没有头。而另外有头的那几个人，都戴着白色的面衣，看不清楚他们的脸庞！

戴面衣者制造出的效果，实际上比那无头鬼还要令人惊悸，因为我们总会想象那层面纱的后面，到底有着何样的容颜。

六神惊悚的王鉴踉跄着上了马，狂驰而去。

终于回到庄子，但门已关闭，他敲了多声，无人回应，大骂之下，终于出来一个仆人。

王鉴问："你们这些奴婢都干什么去了？！"

在比往常更幽暗的灯光下，仆人慢慢地说："这十几天，咱这宅子里有七人相继死去。"

王问："你怎么没事？"

仆人答："我也是死人。刚才听您敲门甚急，才起来。"说罢，倒地复为僵尸。

兖州王鉴，性刚鸷，无所惮畏，常凌侮鬼神。开元中，乘醉往庄，去郭三十里。鉴不涉此路，已五六年矣。行十里已来，会日暮，长林下见一妇人，问鉴所往，请寄一袱，而忽不见。乃开袱视之，皆纸钱、枯骨之类。鉴笑曰："愚鬼弄尔公。"策马前去，忽遇十余人聚向火。时天寒，日已昏，鉴下马诣之，话适所见，皆无应者。鉴视之，向火之人半无头，有头者皆有面衣。鉴惊惧，上马驰去。夜艾，方至庄，庄门已

闭，频打无人出，遂大叫骂，俄有一奴开门。鉴问曰："奴婢辈今并在何处？"令取灯，而火色青暗。鉴怒，欲挞奴。奴云："十日来，一庄七人疾病，相次死尽。"鉴问："汝且如何？"答曰："亦已死矣。向者闻郎君呼叫，起尸来耳。"因忽颠仆，既无气矣。鉴大惧，走投别村而宿。周岁发疾而卒。（《灵怪集》）

鬼之花

故事从一个县尉讲起：

南郑县尉李云，去长安出差，结识了一个漂亮女孩，于是就把她带了回来，准备纳她为妾，不想却遭其母反对。

而李云似乎也是动了真情，大呼："如不纳此女，我誓不婚配。"

当母亲的没办法，只好答应。李云给那女孩起了一个名字，叫"楚宾"。

不幸的是，几年后，楚宾死了。

又过了一年，李云与前南郑县令之女沈氏结婚。

洞房前，李云准备先洗澡。刚坐到浴盆，恍惚中，他看到楚宾持花而入。

"你说如不能跟我在一起，就誓不结婚，现在却娶了沈女。我也没什么送的，给你一帖药，用于沐浴，好入洞房。"说罢，楚宾从怀中掏出一个小袋子，把药末倒入浴盆，又拔下头上的钗子，在水中搅了一下，随后消失。所有的一切李云都看在眼里，但他不能确定这是幻觉还是真的。

然而当李云沐浴完，想站起身时，却怎么也站不起来。他感到自己浑身乏力，身子像酥了一样，骨头似乎也要散架了。

令人惊恐的是，这一切都不是"似乎"，而是真的：身子酥了是真的，骨头散架，也是真的！

前南郑县尉李云，于长安求纳一姬，其母未许。云曰："予誓不

婚。”乃许之。号姬曰楚宾。数年后，姬卒。卒后经岁，遂婚前南郑令沈氏女。及婚日，云及浴于净室，见楚宾执花来，径前，谓云曰：“誓余不婚，今又与沈家作女婿。无物奉，赠君香一贴，以资浴汤。”泻药末入浴斛中，钗子搅水讫而去。云甚觉不安，困羸不能出浴，遂卒，肢体如棉，筋骨并散。（《闻奇录》）

在晚唐五代人于逖的《闻奇录》中，李云就这样死于浴盆里了，这是来自于鬼的报复。

这样的例子还有一个：

鄂州有小兵，农民出身，当上裨将后，想要巴结名门望族。于是他在路上，将妻子及其身边女婢残忍杀害，沉尸江中，并对家人说：“夫人竟为盗所杀！”

几年后，他出差扬州，住于客栈，见外面大街上，有一妇人在卖花。妇人的样子很像他之前所杀的女婢！

他走过去一看，真的是那女婢，顿时拜倒在地，问其是人是鬼。

“人呀。”女婢诡异一笑，继续说：“当时我只记得自己和夫人为盗贼所击，幸而不死，被人搭救，现流落扬州，与夫人卖花为生。”

裨将十分惊异，爬起身，问夫人在哪里。女婢说在附近小巷。

于是，他就跟随女婢一路前行，来到巷子深处的一个小舍，里面出来一人，竟然真的是他的妻子。

此时，裨将似乎十分激动，抱着妻子嚎啕大哭。随后，他便被请进屋一起吃饭。然而这一晚，裨将竟彻夜未归。

第二天随从四处寻找，来到此屋，里面寂若无人，进去后才发现：白骨一具，流血满地！

在扬州的诡异夜色中，从白骨堆中站起的女鬼，拈花而笑……

可见，无论是我们的县尉李云，还是鄂州裨将，当看到昔日心爱的女人持花出现时，就已经在劫难逃了。其实，按照唐人某种不可思议的说法，的确存在冥花或者说鬼花，下面一则发生在扬州的故事对此进行了说明：

扬州有法云寺，寺中有僧人珉楚，跟商人章某关系甚佳。章死后，珉楚为其设斋诵经。过了几个月，怪事发生，他在市场上竟发现章某！

那时章某也发现了他，便拉他一起去小吃店吃胡饼。

入座后，珉楚迫不及待地问道：“你不死了吗？！”

章某：“哈哈，是啊，但在冥界被任命为扬州掠剩鬼，所以又回来啦。”

珉楚：“掠剩鬼？”

章某：“但凡官吏、商贾，一生中得到的财富是有限额的。多出来的，就是剩余的，我就掠夺他们这一部分。”

随后，他指着窗外的一些行人，称他们都是鬼，又指着一个僧人说：“他也是。”随后，他把那僧人喊进来说话，但那僧人却看不到珉楚。

走出小吃店，二人前行，路遇一卖花女，章某说：“此女也是鬼，所卖的花是鬼用的，人间没有。”

说完，章某便买了一枝，赠给珉楚，又称：“看见此花展颜而笑的都是鬼。”

珉楚接过冥花，发现它鲜红如血、颜色甚艳，越看越恐怖。

又走了一会儿，章某辞别，消失不见，只留下珉楚手持冥花，失魂落魄地走在大街上。他看那花。

一路上，他发现，真的有人看到花后，露出诡秘的笑容。这着实吓了他一大跳，但他又不敢把花扔了，于是赶紧加快脚步回寺庙。

来到寺院门前，珉楚定下心仔细想了想，觉得刚才发生的一切很是荒唐，自己怎么就拿着一枝冥花回来了？于是他一咬牙，把花扔进水沟。

意外的是，那轻飘飘的花，竟落水有声……

入寺后，其他寺僧见珉楚昏昏然，便给他喝了点汤药。很久之后，珉楚才清醒过来，把所遇之事说出来。

众人出寺寻花，发现那竟然是只死人的手！

不过还好，珉楚以后的生活没发生什么变故。

广陵法云寺僧珉楚，尝与中山贾人章某者亲熟。章死，珉楚为设斋诵经。数月，忽遇章于市中，楚未食，章即延入食店，为置胡饼。既食，楚问：“君已死，那得在此？”章曰：“然，吾以小罪而未得解免，今配为扬州掠剩鬼。”复问何为掠剩，曰：“凡吏人贾贩，利息皆有数常，过数得之，即为余剩，吾得掠而有之。今人间如吾辈甚多。”因指路人男

女曰，某人某人，皆是也。顷之。有一僧过于前，又曰：“此僧亦是也。”因召至，与语良久，僧亦不见楚也。顷之，相与南行，遇一妇人卖花，章曰：“此妇人亦鬼，所卖花，亦鬼用之，人间无所见也。”章则出数钱买之，以赠楚曰：“凡见此花而笑者，皆鬼也。”即告辞而去。其花红芳可爱而甚重，楚亦昏然而归，路人见花，颇有笑者。至寺北门，自念吾与鬼同游，复持鬼花，亦不可，即掷花沟中，溅水有声。既归，同院人觉其色甚异，以为中恶，竟持汤药以救之。良久乃复，具言其故，因相与复视其花，乃一死人手也。楚亦无恙。（《惊听录》）

大家有没有发现，除了鬼冥外，这个故事其实还披露了一点：在阳光明媚的大街上，还有众多我们看不到的鬼魂在游荡！

而晚唐诗人温庭筠的记载，似乎佐证着这个传说：

故事发生在唐宪宗元和初年。有个叫李僖伯的，寓居长安兴道里。一日清早，他往崇仁里拜访朋友，在兴道里东门遇到一矮个子女人，身穿孝衣，手持一支鲜花，边走边说：“千忍万忍，终须决一场！终不放伊！”李僖伯见后大为惊悚。

后来此女，又手持鲜花，头上盖着布，出现在景风门内的广场上。

众人围观，听她说奇怪的话。孩子们也拿她找开心，不时去抓她盖头的布。小孩一靠近，她就去抓小孩，孩子们就往后退。但最后，还是有个孩子扯下了那女人盖头的布，然而却看到了这般景象：“见三尺小青竹，挂一骷髅！”

关于冥花，在下面这个记载中，得到了进一步的说明和讲解。

说的是，在东都洛阳位于闹市的天宫寺内，有一位玄灵禅师。有一日，他与白居易对坐喝茶，说：“街市之上，人鬼杂行。”

此时，正好有个妇人卖花，过寺门。

禅师说：“此妇人，厉鬼也。”

白居易大惊：“何出此言？”

禅师解释道：“遇卖花者，细观其瓣，若红极重，抑或红白相间，非渐红，其色甚急者，即冥花，人间无所见。见此花而笑者，皆鬼也！”

也就是说，但凡红色的花朵，颜色非常重，红得不正常，或红白相间的花，两色过渡得不自然，都有可能是鬼花。

可以想象，我们的大诗人，这茶是再也喝不下去了。

第三卷 凡人奇遇：等待你的是好运还是厄运

刀疤心想，此处是断不可住了，便趁机逃跑。出门没跑二里地，却掉到了井里。他觉得井底软软的，于是用手去摸，摸到一个圆圆的东西。井下幽暗，他不知道那是什么，只好两手抓住那东西，慢慢凑到眼前：那是一颗女人的人头！

绝壁仙洞

唐德宗贞元年间，华州（即现在陕西省华县）有道观叫云台观。观内有位刘法师，辟谷不食杂粮，已有二十年。

云台观在每年的一、七、十月的十五日，都会按道家惯例设斋宴，即所谓“三元之斋”。这时候，总会出现一个人，穿得不修边幅，面瘦色黑，居于斋席末座。吃完后，起身就走，持续了十年多。

这十多年里，那个怪人的穿着和神色从没变过。刘法师感到奇异。

有一次，刘法师终于走到怪人身边，问其姓名及来历。怪人说：“我叫张公弼，住在不远处的莲花峰东隅。”

刘法师知道那里荒无人烟，张公弼如何能住在那里？他表示愿意去那里看看。

张公弼很愉快地答应：“我那里可谓仙境，远过人间之乐。法师若愿同往，当会去除烦闷啊。”

刘法师说：“如此更愿随君去。”

于是，刘法师跟在张公弼身后，向莲花峰行去。

莲花峰，西岳华山主峰之一，海拔超过两千米。华山本以险著称，莲花峰可谓险中之险。悬崖陡峭，一如刀削。通往莲花峰之路，是华山

最危险的道路之一。

张公弼、刘法师在苍翠的大山中走了二三十里。植被越来越茂密，山石越来越陡峭。二人攀藤附萝，经过了悬崖深谷，道路变得越来越险，即便是通臂猿猴，也绝难渡过。但张公弼却如履平地。刘法师跟在后面，也似有神助，一路走了下来。

就这样，他们走了一天多，终于抵达莲花峰半山腰。

面前是一面石壁，刘法师往身下一看，竟是无底之谷！若稍有不慎，坠落下去，必将粉身碎骨。刘法师不由得一阵眩晕。

而那石壁，只陷入山体几寸。也就是说，能够让他们放脚的地方，窄之又窄。但张公弼面色从容，轻轻一跃，脚尖踩在那只有几寸宽的地方，身体贴于石壁上，随后叫刘法师跟上。但后者早已被吓得魂不附体。

这时候，张公弼用手指轻叩石壁。过了一会儿，石壁里竟传出一个声音："外面是谁？"

张公弼答："是我。"

随后，石壁慢慢向两边打开，竟然是一道门！这把刘法师看得瞠目结舌。石门中别有洞天，实在令人惊异。

张公弼刚想拉着刘法师往石门里走，这时，发出声音的那个人，有些生气地问张公弼："为什么引外人来？"说罢，石门又合上，将二人关在外面。

张公弼说："并非外人，这位是云台观刘法师，是我老友，故请其来。为什么拒之门外呢？"

此后石门才又打开，张公弼和刘法师得以进去。张公弼说："刘法师跟我一路前来，所行艰苦，想必是十分饿了，请您给他准备点美食吧！"

那人问刘法师："你方便住下吗？"

刘法师想了想，说："以后再住吧，这次先来这儿看看。"

那人点头，随后取来一碗水，又从胳膊肘后的青袋子里取了些药粉，倒进水里，给刘法师喝。后者一饮而下，觉得非常甘甜，而且喝完后，竟一点都不感到饿了。

这时，张公弼说："我昨天对刘法师说我们这里甚有仙境之乐。您施展一下异术吧，让法师看看。"

那人没拒绝，打开石门，含水往谷下喷去。刘法师放眼望去，见幽谷中有一条苍龙和一头白象在那里对舞，姿势非常优美；又有鸾凤一

对，在那里放歌，其声清越，更是动听。刘法师不禁看得入迷，直到被人拍了一下肩膀才清醒过来。

那人示意张公弼送他回去。

刘法师无奈，只能听其安排。但等到他下山后，再回望，先前凤歌龙舞的地方，现在唯有青崖面面，丹壑道道，林木葱翠，别无其他。

刘法师怅然若失。

快到道观时，张公弼不再相送。走之前，刘法师对他说，自己回到道观后将事情处理一下，就去找他，意思大约是以后就跟他混了。

张公弼未置可否。

过了几天，刘法师把道观里的事情安排好，便真的回去找张公弼。他按记忆里的路径，向着那绝壁攀缘，步步险阻，艰难异常。峰回路转，不久他便迷失山中。他非常懊丧，后悔当初没在石洞里住下。

就这样，我们的主人公坐在华山深处，冲着天空呼喊张公弼的名字，但后者却再也没有出现。

贞元中，华州云台观有刘法师者，炼气绝粒，迨二十年。每三元设斋，则见一人，衣缝掖而面黧瘦，来居末座，斋毕而去，如此者十余年，而衣服颜色不改。法师异而问之，对曰："余姓张名公弼，住莲花峰东隅。"法师意此处无人之境，请同往。公弼怡然许之，曰："此中甚乐，师能便往，亦当无闷。"法师遂随公弼行，三二十里，援萝攀葛，才有鸟道，经过崖谷险绝，虽猿狖不能过也，而公弼履之若夷途，法师从行亦无难。遂至一石壁，削成，高直千余仞，下临无底之谷。一径阔数寸，法师与公弼侧足而立。公弼乃以指扣石壁，中有人问曰："为谁？"曰："某。"遂划然开一门，门中有天地日月。公弼将入，法师随公弼亦入，其人乃怒谓公弼："何引外人来？"其人因阖门，则又成石壁矣。公弼曰："此非他，乃云台刘法师也，余故交，故请来此，何见拒之深也？"又开门，内公弼及法师，公弼曰："法师此来甚饥，君可丰食遣之。"其人遂问法师："便能住否？"法师请以后期。其人遂取一盂水，以肘后青囊中一刀圭粉糁之以饮法师，味甚甘香，饮毕而饥渴之想顿除矣。公弼曰："余昨云山中甚乐，君盍为戏，令法师观之。"其人乃以水噀东谷中，乃有苍龙、白象各一，对舞，舞甚妙；威凤彩鸾各一，对歌，歌甚清。顷之，公弼送法师回，师却顾，惟见青崖丹壑，向之歌舞，一无所见矣。及去观将近，公弼乃辞。法师至观，处置事毕，却寻

公弼，则步步险阻，杳不可阶，痛恨前者不住，号天叫地，遂成腰疾。公弼更不复至矣。昭应县尉薛公干为僧孺叔父言也。（《玄怪录》）

故事是作者牛僧孺的叔父听昭应县县尉薛公干说的，前者又告诉了牛僧孺。

这样神奇的石壁会不会真的存在于华山莲花峰？千年时光令我们无处可寻，但那绝妙的想象已带我们攀上石崖，并眺望到翩然起舞的白象与苍龙。

耳中游

这是一篇挑战幻想极限的故事。

在这个故事中，唐朝宰相牛僧孺为我们设置了一个难以解决的空间上的悖论。

按牛僧孺的记叙，唐德宗时，进士张左去长安附近的鄠县、杜陵一带旅行，于旷野中遇一老翁。老翁乘了一匹白蹄青驴，背着鹿皮囊，自小径转上大道，神态逍遥，不像凡人。

张左好奇，赶上去问其由来。老翁笑而不答。

张左再问，老翁怒道："小子，安敢如此逼问！我难道是盗贼不成，为什么一定要问我从哪儿来？"

张左道歉，说："我只是倾慕先生的超凡之趣，想追随左右，您又何必如此责怪我？"

老翁说："我没什么法术，只是长寿而已，也教不了你。你不会是在嘲笑我年迈潦倒吧？"说完，催驴而去。

张左还真执著，一路催马跟随。也许他断定这老翁不是一般人了。他们来到一家客栈。老翁枕着鹿皮囊躺下，张左也睡在一边。

张左有些疲倦，夜里想喝点酒，于是说："我这有些酒，想与先生一起喝。"

“酒？”老翁一下子从床上跳起来，“我喜欢啊，你真是太了解我了。”看来老翁是个酒鬼。

喝完后，老翁对张左的态度稍稍有了转变。后者谨慎地说：“小生没什么见识，愿先生指教，以长见闻，不敢有其他什么奢望。”

老翁随后开始了一段漫长的讲述：“其实呢，我所见到的也不过是梁陈隋唐几代的事，其中不少史书上已有记载，我就说一点书上没有的吧。

“南北朝时，我居岐州，原籍扶风，姓申名宗，后因仰慕北齐神武帝高欢，遂改名为申欢。十八岁那年，我随燕国公于谨进攻梁朝，破梁元帝于江陵。后来，于将军凯旋，我随一部分军队留下驻守。一天晚上，我梦到有两个丫鬟对我说：‘吕走天年，人向主寿。’醒后，我觉得奇怪，不知道这话是什么意思，就找到城中一位占梦师。占梦师看到我后笑了，似乎以前就认识我。他告诉我说，‘吕走’即‘回’字，‘人向主’则是‘往’字，必须返回北方，才可长寿。我大惊，回去后跟留守城中的拓拔烈将军说明情况，被特批返回北方。

“走之前，我又去了一趟占梦师那里，说返回北方的事解决了，问如何才能长寿。占卜师诡异地一笑，告诉我说，我前生是蜀地梓潼县人，叫薛君曹，好道教，喜欢吃丹药木蕊散，又爱读灵异之书，每天朗诵道家经典。后来迁居鹤鸣山，在那里建造了三间草堂，于门外遍种花竹，有泉水萦绕，岩石为景，自诩胜地。

“一年，八月十五日的晚上，薛君曹一个人坐在花树下独饮，酒醉酣畅，长啸道：‘我清远高逸如此，难道就没异人降临到我这里吗？’话刚说完，薛君曹感到耳朵里传来了车马声。很快有一驾小车从耳朵里飘出。车上有二童子，高二三寸，说：‘我们来自兜玄国，刚才听到你在月下长啸，其声清越，所以前来相会。’

“薛君曹自是惊恐，问：‘你们刚才分明是从我的耳朵里出来的，怎么说从什么兜玄国来的？’童子说：‘你搞错了，兜玄国在我们的耳朵里，怎么会在你的耳朵里？’薛君曹说：‘耳朵里怎么会有王国？假如有，难道国民像小虫一样微小吗？’童子说：‘我国与你国没什么不同！不信的话，可跟随我们去看看。如果能留下，你就可长生了。’

“说着，一个童子伸过耳朵，叫薛君曹看。在那耳朵里，真的看到一个别样世界，里面花木繁盛，飞楼相接，仿似异境。薛君曹禁不住诱惑，跳进了童子的耳朵。走了一会，便到一城，甚为瑰丽。薛君曹转

脸，发现两童子站在身边。童子说：‘此即兜玄国，大小与你的国家不相上下。既然到了，就去拜见一下蒙玄真伯吧。’薛君曹被带到一座金碧辉煌的大殿。蒙玄真伯坐于翡翠帘后，身穿日月霞衣，戴通天冠，流苏飘扬，身边有四童子相侍。

“之后，薛君曹被封为主录大夫一职。薛君曹想办公，但官署文书上的字，薛君曹一个也不认识，每天没什么事可做。不过奇怪的是，薛君曹脑子里有什么想法，手下很快都会知道。几个月后，薛君曹有思乡之感，登楼远望，作诗一首：风软景和丽，录花馥林塘。登高一怅望，信美非吾乡。薛君曹把诗歌展示给两童子。童子大怒：‘本以为你骨质高秀，安于清寂，所以才带你来这里，没想到你是个凡夫俗子！’随后，他们将薛君曹驱除出境。

“薛君曹感到从耳朵中出来，飘然坠地，站起身，已回到自己的寓所，再问邻人，得知已过去七八年了。再后来，薛君曹死了，转世生于申家，即是现在的我，申欢。

“接着，占卜师对我说：‘我前生是那童子，你前生是薛君曹。你因未脱俗念，所以未得长生，但仍能活上千岁。现在，送你一个符。”说完，他吐出红绢一尺多长，叫我吞下。我抬头再看占梦者，已消失不见。

“从那以后，我就再没得过病，周游天下名山，现已二百多岁，所见异事甚多，都记下来，藏于鹿皮囊。”

说着，申老翁打开皮囊，取出二轴书卷。上面的字，张左不认识。

就这样，二人谈了将近一夜，黎明时，张左睡下，等再醒来，申欢已不知去向。

前进士张左，尝为叔父言：

少年南次鄠杜，郊行，见有老父乘青驴，四足白，腰背鹿革囊，颜甚悦怿，旨趣非凡。叟自斜径合路，左甚异之，试问所从来，叟但笑而不答。至于再三，叟忽怒叱曰：“年少子，乃敢相逼！吾岂盗贼椎埋者耶？何必问所从来。”左逊谢曰：“向慕先生高躅，愿从事左右耳，何赐深责？”叟曰：“吾无术教子，但寿永者。子当嗤我潦倒，欲噱吾释志耳。”遂鞭乘促走，左亦扑马趋，俱至逆旅。叟枕鹿囊，寝未熟，左方疲倦，取酒将饮，就请曰：“箪醪期先生共之。”叟跳起曰：“此正吾所好，何子解吾意？”饮讫，左觇其色悦，徐请曰：“小生寡昧，愿先生赐言以

广闻见，然非所敢望。”叟曰：“吾所见梁陈隋唐耳，贤愚治乱，国史已具。然请以身所录者语子。”

吾宇文周时居岐，扶风人也，姓申名宗，慕齐神武，因改为欢。十八，从燕公于谨征梁元帝于荆州，陷大将军。旋梦青衣二人谓余曰：“吕走天年，人向主寿。”既觉，吾乃诣占梦者于江陵市，占梦者谓余曰：“吕走，回字也。人向主，住字也。岂子住乃寿也。”时留兵于江陵，吾遂陈情于校尉托跋烈，许之。

因却诣占梦者曰：“住即合矣，寿有术乎？”占者曰：“汝生前梓潼薛君曹也，好服木蕊散，多寻异书，日诵黄老一百纸，徙居鹤鸣山下，草堂三间，户外骈植花竹，泉石萦绕。”八月十五日，长啸独饮，因酒酣畅，大言曰：“薛君曹疏澹若此，何无异人降止？”忽觉两耳中有车马声，因颓然思寝，才至席，遂有小车，朱轮青盖，驾赤犊出耳中，各高二三寸，亦不知出耳之难。车有二童，绿帻青帔，亦长二三寸，凭轼呼御者，踏轮扶下，而谓君曹曰：“吾自兜玄国来，向闻长啸月下，韵甚清激，私心奉慕，愿接清论？本出吾耳，何谓兜玄国来？”二童子曰：“兜玄国在吾耳中，君耳安能处我？”君曹曰：“君长二三寸，岂复耳有国土！倘若有之，国人当尽焦螟耳。”二童曰：“胡为其然！吾国与汝国无异，不信，盍从吾游。或能使留，则君无生死苦矣。”一童因倾耳示君曹，君曹觇之，乃别有天地，花卉繁茂，甍栋连接，清泉翠竹，萦绕香甸。因扪耳投之，已至一都会，城池楼堞，穷极瑰丽。君曹彷徨，未知所之，顾见向之二童已在侧，谓君曹曰：“此国大小与君国，既至此，盍从吾谒蒙玄真伯。”蒙玄真伯居大殿，墙垣阶陛，尽饰以金碧，垂翡翠帘帷。中间独坐真伯，身衣云霞日月衣，冠通天冠，垂旒皆与身等。玉童四人，立侍左右，一执白拂，一执犀如意。二人既入，皆拱手拜伏，不敢仰视。有高冠长鬣绛纱衣人，宣青纸制曰：“肇分大素，国既百亿，尔沦下土，贱卑万品，聿臻于此，实由冥合，况尔清乃躬诚，叶于真宰，大官厚爵，俾宜享之。可为主录大夫。”君曹拜舞出门，即有黄帔三四人，引至一曹署。其中文薄，多所不识，每月亦无请受，但意有所念，左右必先知，当便供给。因暇登楼远望，忽有归思，赋诗曰“风软景和丽，录花馥林塘。登高一怅望，信美非吾乡”。因以诗示二童子，童子怒曰：“吾以君质性冲寂，引至吾国，鄙俗余态果乃未去，卿有何自忆耶！”遂疾逐君曹，如陷落地，仰视乃自童子耳中落，已在旧居处，随视童子亦不见，因问诸邻人，邻人云：“失君曹已七八年矣。”君曹在彼如

数月。未几而君曹卒，遂生于申家，即今身也。

占者又云："吾前生乃出耳中童子。以汝前生好道，以得到兜玄国，然俗想未尽，不可长生。然汝由此寿千岁矣。吾授汝符，即归。"

"因吐朱绢尺余，令吞之。占者遂复童子形而灭。自是不复有疾，周行天下名山，迨兹向二百余岁。然吾所见异事甚多，并记鹿革中。"

因启囊，出二轴书甚大，字颇细。左不能读，请叟自宣，略述十余事，其半昭然可纪。此卷八事，无非叟之所说。其夕将明，佐略寝，及觉已失叟。后数日，有人于炭谷湫见之，叟曰："为我致意于张君。"左遽寻之，已复不见。时贞元中。（《玄怪录》）

《玄怪录》中的这个故事大约是唐人志怪传奇中想象力最为炫耀的一篇。其中最为玄妙的或许不在于诡秘的耳中仙境，而是在于它的不可复制性：一是叙事者的多重转换，二是作者牛僧孺为我们设置的空间悖论。

在故事中，主人公对那两名童子说："你是从我的耳朵里出来的吗？"如果兜玄国在老翁申欢的前生薛君曹的耳朵里也就罢了。但两名童子却否定了这一说法，他们表示，是从自己的耳朵里来的。

在三维空间里，一个人怎么会从自己的耳朵里跳出来？可见，这是一个悖论A来自B，但A中还有B。这无论如何是不可思议的。故而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有一段评价："造传奇之文，荟萃为一集者，在唐代多有，而煊赫莫如牛僧孺之《玄怪录》。"

崔炜历险记

唐德宗贞元年间，有士人名叫崔炜，是前监察史之子，出身世家，而且写得一手好诗，为人们所重。

崔炜的父亲后迁南海郡从事一职，一家人也就住在了南海。后来，崔父去世，崔炜独立人间。他性格爽朗，爱结交豪侠，散家财于四方。没几年，他把房子也卖了，租房居住，有时则寄居寺院。

七月十五将至，也就是盂兰盆日即恶鬼之节。

南海郡的治所在番禺即广州。这里香火旺盛，在鬼节前夕，大家都奔赴寺院，设置美味佳肴，给从地狱里被放出的恶鬼吃，免得自己以后被缠身。

开元寺中也一样，很是热闹。崔炜游走其间，无意中，看到一位要饭的老妇人，因不慎碰倒酒缸，被酒家追打。崔炜立即上前阻拦。对方要老妇人赔一千钱。崔炜身上没那么多钱，于是脱下衣服作价，给了那酒家。

崔炜回过头，见那老妇人连句感谢的话也没说，就已经走远了。

崔炜没有生气，而认为老妇人是有些来历的。果然，第二天，他又遇到老妇人。

老妇人说："多谢公子。老身没什么东西来答谢，只是善于灸治肿瘤，便送公子一些艾蒿吧。遇到长肿瘤的人，只要用像灯芯那么粗一小缕，就可以治好他的病了。不仅如此，你还有机会得到美女为妻。"

崔炜一笑，接过艾蒿，而老妇人已经不见了。

多天后，崔炜到海光寺游览，见一位禅师耳朵上长了个瘤，便拿出艾蒿，试着给他灸治。一切如老妇人所言，真就给治好了。

禅师非常感激，说："没什么好答谢公子的，只能念经为公子祈福了。不过，山下有一任姓老者，很有钱，他也有这种病。给他治好了，定能得到厚报。我来写封信，推荐你去。"

后来在任家庄园，崔炜又治好了任老的病。后者说："没什么感谢你的，就送十万钱给你吧！在我这里好好玩玩，别急着回去。"

于是，崔炜就留在了任家的庄园。

任家庄园一如迷宫，制式古异。崔炜发现，有些祠堂不仅供奉着神，还供奉着面目狰狞的鬼，这叫他不寒而栗，便想早日离开。

但这一天，精通音乐的崔炜忽然听到妙绝的琴声，问家童谁弹的。家童说是主人的女儿弹的。于是犯了瘾的他，就把琴借来，自己弹起了来，却不知道，听到琴声的小姐，已经暗暗爱上了自己。

却说古怪的任老，家中供奉着一个叫"独脚神"的鬼。每隔三年，任老必杀一人给鬼上供。现在，时间已经迫近了，却还没找到一个可杀的人。这时，他想起了崔炜，于是叫来儿子："我听说大恩都可以不报，何况小恩？不如杀了门下这位客人祭鬼！"

于是，夜半时分，任老派人把崔炜的屋门反锁了，准备动手。

贞元中，有崔炜者，故监察向之子也。向有诗名于人间，终于南海从事。炜居南海，竟豁然也。不事家产，多尚豪侠；不数年，财业殚尽，多栖止佛舍。时中元日，番禺人多陈设珍异于佛庙，集百戏于开元寺。炜因窥之，见乞食老妪，因蹶而覆人之酒瓮，当垆者欧之。计其直，仅一缗耳，炜怜之，脱衣为偿其所直。妪不谢而去。异日又来，告炜曰："谢子为脱吾难。吾善炙赘疣。今有越井冈艾少许奉子，每遇赘疣，只一炷耳。不独愈苦，兼获美艳。"炜笑而受之，妪倏亦不见。后数日，因游海光寺，遇老僧赘于耳。炜因出艾试炙之，而如其说。僧感之甚，谓炜曰："贫道无以奉酬，但转经以资郎君之福祐耳。此山下有一任翁者，藏镪巨万，亦有斯疾。君子能疗之，当有厚报。请为书导之。"炜曰："然。"任翁一闻，喜跃，礼请甚谨。炜因出艾，一爇而愈。任翁告炜曰："谢君子痊我所苦，无以厚酬，有钱十万奉子，幸从容，无草草而去。"炜因留彼。炜善丝竹之炒，闻主人堂前弹琴声。诘家童，对曰："主人之爱女也。"因请其琴而弹之。女潜听而有意焉。时任翁家事鬼曰独脚神，每三岁必杀一人飨之。时已逼矣，求人不获。任翁俄负心，召其子计之曰："门下客既不来，无血属可以为飨。吾闻大恩尚不报，况愈小疾耳。"遂令具神馔，夜将半，拟杀炜……（《传奇》）

然而没想到，这事却被小姐得知。她偷偷从窗缝里递给崔炜一把刀，并将事情原委告诉了他："我家事鬼，公子还是用这把刀打开窗子跑了吧。不然，定会被杀死祭鬼！"

崔炜大惊，道谢后，带着治病的艾蒿，破窗而逃。

任老发现后，带人追赶。

不料，崔炜因迷路，掉进枯井。幸好枯井里有很多树叶，崔炜安然无恙。到天亮时，他才发现，这枯井至少有百丈深，四周能装下千人。

但怎么出去呢？

就在这时候，崔炜一回头，几乎惊厥倒地，因为他看见一条几丈长的白蛇盘在那里，正默默地望着自己。

崔炜叩拜："您长得是蛇的样子，但心必定如神龙，千万别害我啊。"

崔炜发现那大蛇嘴唇长了个大瘤，便主动给它治病。结果自然是手到病除。大蛇很感激，于是吐出一枚宝珠酬谢。

崔炜没接受，说：“龙王神通广大，救我出去当如反掌。我不要那宝珠，只想回到地面人间。”

大蛇听后，就开始扭动身子。聪明的崔炜便跨到蛇身上。但是，他们没有从洞口出去，而是靠着蛇头上发出的光亮，在黑暗的洞中潜行。

大约几十里后，旁边石壁上出现一块壁画，画上是一名先朝男子。接着，大蛇带着崔炜来到一个金兽咬环石门前。门开后，顿时明亮起来。然而，大蛇把崔炜放在门口后，就走了。

崔炜以为到了地面人间，便走进门去。里面宽阔，处处石屋，装饰华翠，一如王宫。他见有各种乐器，于是取过一把琴，试着弹起来。

顿时，四壁上的窗户都打开了，一名婢女走出来，笑着说：“玉京子已把崔家郎君送来了！”

随后，四位妆容高古的女子出现，其中一位对崔炜说：“公子为何来到帝王之玄宫？”

崔炜起身，说：“既是帝王玄宫，帝王在哪儿？”

一女子答：“我家帝王去参加祝融的婚礼去了。”

说着，女子们叫崔炜继续弹琴。

女子们问：“什么曲子？”

崔炜说：“《胡笳》。”

女子们问：“何为《胡笳》？不懂啊。”

崔炜说：“汉朝时，中郎将蔡邕的女儿文姬流落胡地，多年后回来，感叹自己在胡地的经历，就创作了这支曲子。因其悲切，一如胡人吹笳，故而得名。”

女子们大喜：“这确实是一支新曲子。”

随后，女子们用酒宴招待崔炜。

后者吃完，表示要回去。女子们婉拒：“既然来了，便是前定之缘，何必匆忙！少住几天，吃不了你。且过几天，羊城使者就要来了，你可以跟他回去。另外，我家帝王已知道你到来，把田夫人许配给你了。”

崔炜：“田夫人？”

女子们：“田夫人美丽善良，举世无双。她是齐王的女儿。”

崔炜：“齐王？哪个齐王？”

女子们说：“田横啊！田横五百士，知道吧？宁到海岛而不愿归顺汉王刘邦的齐国王族田横啊。”

过了一会儿，有阳光照到席间。崔炜抬头，见上边有个小孔，隐约

可见天空。

这时候，女子们说：“羊城使者来了。”

于是，就真的看到一头白羊，从空中慢慢下来，徐徐落在席间。羊背上，坐着个男子，手持笔和竹简，使者模样。

一位侍女走过来，接过竹简读道：“广州刺史徐绅死，安南都护赵昌接替。”

女子们给使者斟酒：“这位是崔公子，要回番禺，请你带回去。”使者答应下来。

女子们对崔炜说：“改日你要替使者更换屋宇和衣服，酬谢他。”崔炜急忙答应。

女子们告诉崔炜，说帝王有诏令，把国宝“阳燧珠”送给他：“你拿回去后，会有一个胡人拿十万钱买它。”

随后，一位侍女打开玉匣，取出宝珠，交给了崔炜。

崔炜拜谢，说：“你家帝王为什么如此厚待我？”

女子们告诉崔炜，说：“你先人在越台上留有诗篇，感悟了广州刺史徐绅。徐修缮了越台。帝王看完诗篇后也很感动，写了相和的诗。”

崔炜说：“你家帝王写的什么诗？”

一位侍女在羊城使者的笔管上写道：千岁荒台隳路隅，一烦太守重椒涂。感君拂拭意何极，报尔美妇与明珠。

崔炜说：“你家帝王是哪位？”

女子们不答，其中一人对崔炜说：“你回去后，七月十五那天，在蒲涧寺僻静的厢房，准备好酒食，我们把田夫人送去。”

崔炜就此告别，刚要上羊背，听到一女子说：“知道你有鲍姑的艾蒿，留下一点吧。”

崔炜：“鲍姑？好吧。”于是，就留下了一些艾蒿。

就这样，羊城使者带着崔炜重返人间。一落地，白羊和使者就都不见了。崔炜望了望天空，大约是五更天。蒲涧寺的钟声已经传来。

崔炜回到租房处，却不想主人告诉他，他已离家三年。

主人：“说说吧，到哪儿去了？”

崔炜当然没说实话。因为即便说了，对方也未必相信。只是，当他打开屋门的时候，见满目灰尘，床榻还是老样子，心中不禁泛起一阵悲伤。

接下来的故事，一如王宫女子们所言。

崔炜一打听，广州刺史徐绅果然死了，赵昌接替。

接着他又想起什么，带着宝珠来到胡人聚集的地方。一位胡商见了宝珠，立刻匍匐在地膜拜："这是南越王赵佗墓中的宝物啊！"

崔炜一皱眉："你怎么知道？"

胡商："我做珠宝生意，什么古玩不懂？当年，始皇帝的大秦一统天下，大将赵佗远征岭南，后建南越国，为第一代国王。这颗宝珠，在当时就价值连城，故而赵佗死后用其陪葬！"

崔炜只好把自己的故事讲给胡商听。后者不时称奇，最后竟用十万钱把宝珠买去。

崔炜问胡商："你虽精通古玩，但这宝珠毕竟是我华夏宝物，你作为一名来自西域的胡商，又如何认得？"

胡商一笑："我是大食（阿拉伯）人，这珠子正是我国当年的镇国之宝'阳燧珠'。赵佗好珍玩，汉朝初年，他派寻宝队航海登山，才把这宝珠盗回番禺。我国有个懂天象的人，说宝珠就在岭南，且定有回归之日。于是国王派我来查找，今天果然得到了。"

说着，胡商从怀中掏出一瓶玉液，把那宝珠洗了洗，灭了烛火，持珠一照，满屋光辉。

后来崔炜赚了钱，重新置备了家产。他想起羊城使者，但遍寻不到。有一次，他无意间来到城隍庙，见有个神像很像羊城使者，又见他所持毛笔的笔管上有字，正是当时侍女所题的，于是恍然大悟，重装了庙宇，粉饰了金身。同时，也明白了，羊城说的就是广州。

之后，崔炜登上汉朝遗迹越王台，看到父亲的诗，"越井冈头松柏老，越王台上生秋草。古墓多年无子孙，野人踏践成官道。"一旁有越王的和诗，字迹非常奇异。

不久，七月十五到了，崔炜准备好甘美的酒食，来到蒲涧寺。

半夜时，真的有四女子伴着那位田夫人来了。夫人容貌艳美，古雅婉约。崔炜给南越王致信拜谢。四女子收了信，便消失了。

崔炜问田夫人的故事。后者说："当年，我国覆亡，我被南越王掳作妃子。他死了，用我殉葬。不知如今是什么年代？想起那田广烹杀郦食其的情景，还历历在目呢。"

崔炜不禁唏嘘，接着便问四女子说的鲍姑是谁。

田夫人说："是鲍靓女，即东晋葛洪的妻子。"

崔炜听后，感叹不已。

崔炜在南海住了十几年，后再次散了家财，带着妇人到罗浮山，寻访鲍姑去了。

再后来，就没了他的消息……

世外仙境

南北朝北魏尚书令古弼有个族子，名叫古元之，从小就是个孤儿，跟着古弼长大。

古元之喜欢酗酒，一次喝得大醉，竟死去了。古弼很伤心，入殓后，忍不住想再看古元之最后一眼，就命人把棺材劈开。不料，古元之竟从棺材里坐了起来！

不要以为这是一则僵尸故事，让我们先来听听古元之的诉说：

“那天我喝得大醉，不省人事。不知过了多长时间，稍微有了一些意识，又似在梦幻中，感到有冷水浇身。睁眼一看，见一装束威严的人站在我面前，说‘我叫古说，是你的远祖，正要去和神国，但没人给我拿行李，所以找到你。’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古说已叫我背起一个重有一钧多的行囊，又给了我一根一丈多长的竹杖。

“我很疑惑，就问‘这竹杖是做什么用的？’

“古说笑道‘你骑上试一下。’

“我侧身跨在竹杖上，竹杖猛地腾空而起，载着我飞行起来，速度甚快。

“就这样，我跟着古说，在天空中向西南方向一路飞去。

“不知飞了多少里，唯见下面山河愈远。过了一阵，我们才慢慢落地。按古说的说法，我们已到了和神国！

“和神国，多平原，境内没高山，最高的也不过几十丈。山上都是美玉一般的绿石，晶莹剔透，自生光芒。

“玉石之间，是五颜六色的植物，奇花异草，百果飘香，各种禽鸟鸣叫、盘旋其上。

“山顶一如平原，更有清泉飞流至于山下，达数百道之多。原野上，没中原常见的杨柳，而都是相思、石榴等珍贵之树。每棵果树，花卉齐绽，果实红艳，映于青翠的枝叶与花丛间。有风吹来，满树摇曳，一如仙境。

“我的这位先人古说，为我介绍了和神国，他说‘这些果实四季不失。新果换旧果时，人们不易发现。这里的田地，生长的都是巨大的葫芦，里面有五谷，味道甘美，不是中原的稻粱可比的。这里人人丰衣足食，不用耕种。这里的原野，滋润肥沃，不生杂草。每一年，这里的树木上都会长出五色丝线。人们喜欢哪种就取下哪种，任意纺织成绸缎绫罗，而不需要养蚕。这里的四季，微风和煦，一如中原的春天。’”

后魏尚书令古弼族子元之，少养于弼，因饮酒而卒。弼怜之特甚，三日殓毕，追思，欲与再别，因命斫棺，开已却生矣。元之云：当昏醉时，忽然如梦。有人沃冷水于体，仰视，乃见一神人衣冠绛裳霓帔，仪貌甚伟，顾元之曰：“吾乃古说也，是汝远祖，适欲至和神国中，无人担囊侍从，因来取汝。”即令负一大囊，可重一钧。又与一竹杖，长丈二余，令元之乘骑随后，飞举甚速，常在半天，西南行，不知里数，山河逾远，欻然下地，已至和神国。其国无大山，高者不过数十丈，皆积碧珉。石际生青彩篠筱，异花珍果。软草香媚，好禽嘲哳。山顶皆平正如砥，清泉迸下者三二百道。原野无凡树，悉生百果及相思、石榴之辈。每果树花卉俱发，实色鲜红，映翠叶于香丛之上，纷错满树，四时不改，唯一岁一度暗换花实，更生新嫩，人不知觉。田畴尽长大瓠，瓠中实以五谷，甘香珍美，非中国稻粱可比，人得足食，不假耕种。原隰滋茂，莸秽不生，一年一度，树木枝干间悉生五色丝纩，人得随色收取，任意纴织，异锦纤罗，不假蚕杼。四时之气，常熙熙和淑，如中国二三月……（《玄怪录》）

古说接着道：“和神国没蚊子、苍蝇、蛤蟆、蚂蚁、虱子、黄蜂、蝎子、毒蛇、蜥蜴、壁虎、蜈蚣、蜘蛛，也没枭、鸢、乌鸦、鹞子、鹦鹉、蝙蝠等鸟，更无虎、狼、豺、豹、狐、蓦驳等野兽，又没猫、鼠、猪、狗。

“这里的国民，高矮丑俊都一样，没差别，也没爱恨情仇以及各种欲望。每个人都生二男二女，邻居之间世代通婚。少女成年就嫁，男子到

二十岁就娶。

“每人都能活120岁，不会有夭折、疾病、聋哑、跛脚之病。100岁以下的，知道具体多少岁；100岁以上的，就不知道了。这里的国民死时，就会一下子消失，也不知道去了哪里。家人会马上忘记死去之人，所以不存在过度悲伤的问题。

“这里的人们每天只在中午时吃一顿饭，此外只是吃水果、喝美酒。吃下去的东西，不知道消化到哪里去了，所以这个国家没厕所，人们也不需要方便。

“在和神国，人们不用储存粮食，粮食都在葫芦里装着，需要了就随意去取。人们也不需要种植蔬菜，想吃蔬菜了就去地里挖。每十亩地，配有一眼泉，其味如酒，醇香甘美。

“和神国的居民喜欢漫游，终日踏青歌咏，乐在其中，天黑方散。但他们从不酗酒。这里每家都有仆人，他们和顺谨慎，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不用主人指使与催促，自己就会把活干得很好。

“这里房屋华美。家畜只有骏马，但它们不吃饲料，只食野草，平时不待在马厩里，而是在野外放着。若需要骑乘了，就拉过来骑乘，用完了依旧放于野外，不用人看管。

“和神国和其他国家一样，也有大小官员。但他们似乎不知道自己是官员，而是跟百姓混在一起，因为他们即使在官府里也没什么事需要处理。

“这里也有国王。但国王也没当国王的意思，而是跟官员们混在一起，因为他不需要处理朝廷及官员升迁降贬等事务。

“这里没有暴风，没有雷电，只有和风送暖，吹拂万物生长。这里每十天下一次雨，时间固定在晚上。河流湖泊通顺，不会有水灾。

“这里的国民，互相亲近，如同一家，互相帮助，恩惠彼此。

“这里没有市场和商贩，因为这里的人们在生活中根本不需要什么利益。”

最后，古说总结道：“这就是传说中的和神国！虽非仙境，但风俗醇美。你回去后，应该向世人宣传一下。我现在到了这里，如果需要，会找别人给我拿行囊，就不用你了。”

随后，古说请我喝泉眼里的美酒。我喝了之后，渐渐沉醉，再后来，就醒了。

漫游了和神国的古元之，对红尘之事再无兴趣，而是游山玩水，给自己起了个号叫“知和子”。后来大家再也没见到他，不知去了哪里。有人猜测，他真的去寻找那个和神国了。

关于乌托邦的想象，唐人的脑海里主要有两种形式。一种是类似于“桃花源”的类型，如晚唐卢肇所著《逸史》所记载：

信州李虞与秀才杨棱游华山，至幽谷，发现一小洞，钻进去后。行了几里，又至一洞口，穿越之后，豁然开朗，川岩草树，不似人间，亦有耕种的人点缀眼前。耕者见到二人后甚是惊异，通报洞主。在交谈中，二人得知，洞主叫杜子华，逃避魏晋乱世，居住于此，已数百年，而不知有隋唐。

又如《神仙感遇传》中的描述：

武陵西阳县南数里，有孤山。元嘉中，有蛮人入此山射鹿，入石穴中，蛮人逐之，穴傍有梯，因上，即豁然开朗，别有天日。行数十步，桑果蔚然，阡陌平直，行人甚多。蛮人惊遽而出。旋削树记路，却结伴寻之，无复处所。顾野王云，天地之内，名山之中，神异窟宅，非止一处。则桃源天台，皆其类也。

第二种描述的则是纯粹的仙境了，如晚唐谷神子所著《博异志》中著名的“阴隐客”一篇，主人公竟意外地进入到地心世界。

唐中宗神龙元年，房州竹山县百姓阴隐客，在其庄园打井已有两年。深挖了一千余尺，依旧不见有水。阴隐客不放弃，叫工人继续穿凿。

工人挖着挖着，忽闻地下有鸡犬之声，又凿数尺，见一石穴。工人钻进去后，“初数十步无所见，但扪壁傍行，俄转有如日月之光，遂下，其穴下连一山峰，工人乃下山，正立而视，则别一天地日月世界……”

也就是说，工人意外地来到了另一个世界。

在这个世界里，千岩万壑，石如碧玉。每处岩壑中，都有放射光芒的宫阙。四周有大树，树干如竹，一节一节，叶似芭蕉，花呈紫色，有五色蝶，翅大如扇，飞舞其间。更有五色鸟，身长如鹤，翱翔其上……

井底异境被发现在房州竹山，即现在的湖北十堰市竹山县。按故事

中的描述，这个异境叫“梯仙国”。当那个工人寻路回到人间时，发现自己置身于房州北三十里孤星山的顶洞中。后来，他一路询问，才知道人间已是唐德宗贞元七年，离他进入异境已有八十多年。

在唐代志怪中，进入仙境的渠道往往是某个洞穴。如晚唐皇甫氏所著《原化记》中即有一例：

唐高宗显庆年间，一山民在青城山采药，发现一棵大草药。但他在挖掘时，一直不见根，挖到几丈深时，突然掉入下面的洞里。

山民认为这次自己必死无疑，却不想旁边有一石穴。匍匐着钻进去后，视野渐渐开阔。

走了几里地，见有溪流，对岸则是一村落，杂花生树，男女衣服，不似唐人。山民一路走来，耕夫钓童，往往相遇，惊问其由来，遂以实相告。异境之人遂用小船将山民渡过河流，带他来到这个奇异的世界。

另一种渠道则是经漂流，通过水世界进入幻境。依旧是晚唐谷神子所著《博异志》，当中有“白幽求”一篇，写道：

唐德宗贞元年间，秀才白幽求跟随新罗王子过海，于大谢公岛遭遇台风。他们被南吹了两日两夜，来到一个地方，山峦间楼榭壮丽。进入一城，“皆龙虎列坐于道两旁……”

另外，“许汉阳”一篇则说的是一个叫许汉阳的人，行舟江西，遇风浪转入一湖中。奇怪的是，此湖虽广，但水深才二三尺。

后来他停靠于竹树岸边，入一宫宅。里面竟有虹桥，周围是奇花异果，更有异树高达数丈，枝如梧桐，叶如芭蕉，有红花绽放于树间。随着鸟叫，那花慢慢开放，每朵花中，都有一个一尺多高的美人……

其实，在唐人给我们描述的这些奇异的理想国度中，都寄托了作者的真切愿望与无限狂想。

不归之途

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春二月的一天晚上，河南怀州武德县酒封村老头田叟骑驴去河内府以南的女儿家。

刚出村没多久，田叟就感到有二人在后面跟着自己，便转身相问。后面的人说："我们去河南府之北，很高兴与您同行。"

从小道拐上大路，二人还跟着田叟。田叟感觉不对，觉得二人非比寻常，于是下驴说："我与你们不是旧相识，路上相逢，我看你们的样子不是吉祥宝气的人。现转上大路，当分别而去，你们若再跟随，我只有返回了。"

二人说："我们只是羡慕您的德行，所以陪伴，假如您不愿意，我们就此告别，又为什么发怒呢？"

正在这时，田叟邻居的儿子从东面过来，问田叟怎么了，后者将原委相告。邻居的儿子说："老人不愿跟你们一起走，你们可东去，老人南往，不需相伴。"

二人说："好。"随即东去。田叟则南往。

邻居的儿子西行还村，到家后没多久，就听到田叟家有惊叫声，赶紧跑去田家，问田叟之子。田叟之子答道："我父亲去我姐家，计算时程，已到了，但为什么现在所乘的驴独自回来了？"

邻居的儿子感觉情况不妙，把在路上看到的情景道与田叟之子。二人一起上路搜寻，到刚才分手处，发现田叟已死于旁边的沟中。

唐代志怪小说的许多背景设定都是途中，又如晚唐裴铏所著《传奇》中的这一则：

唐文宗开成年间，书生卢涵家住洛阳，有一座庄园在万安山脚下。一日他前往庄园，走了十多里地，看到一片柏林，边上有新房数间。当时，日头即将落山，卢涵下马，见房前有一女子，梳双鬟，有媚态，自称为某将军守坟。

卢涵上前搭讪。女子称家中有好酒，愿与他共饮。

不一会儿，女子捧古铜酒杯而出，与卢涵对饮，并歌一曲："独持巾栉掩玄关，小帐无人烛影残。昔日罗衣今化尽，白杨风起陇头寒。"卢涵听后，不禁觉得该歌阴气森森。

此时天色已晚，酒喝完了，女子便说回屋添酒。卢涵跟在后面，往

屋里窥视。见屋梁上悬着一条黑色的大蛇，蛇身垂下。女子持刀正刺，血落杯中，即化为酒。卢涵战栗，仓皇上马，只听那女子在后面慢声轻呼："须留郎君一夜，不得去……"

虽然鬼女请留的声音如此恳切，但卢涵还是跑了。因为他知道自己遇见了一只鬼！

在晚唐柳祥的《潇湘录》中，记载了一个更为恐怖的故事。

话说唐懿宗咸通年间，呼延冀被授予忠州司户一职，携妻上任。至泗水，遇盗贼，财物被夺，衣服被抢，甚至妻子头上戴的面衣也被掠走。

呼延冀和妻子顾不得羞，只能裸身往前走，寻找人家，讨件衣物蔽体。

天色将晚，路遇一老翁。老翁很热心，说他家就在前面林间，于是将夫妻俩带了回去。

宅院座落在一片幽林中。呼延夫妇进去后，老翁摆设饭菜，又拿衣服给二人穿。二人感谢不尽。至深夜，老翁跟呼延冀闲聊："我看您现在一无所有，携妻赶路也不太容易。我家唯有老母，假若您急于赴任，可暂把夫人留在我这里，叫她陪伴的我老母。等您那边安排好了，再回来接她也不迟。"

呼延冀沉思良久，说："您如此怜悯我，为我着想，实是感谢，那我就以诚心相托付。我那妻子，先前是宫女，懂些才艺，但也有缺点，喜欢酒，性情放纵。留下后，希望您多多管束。"

老翁笑道："不必担忧，可安心赴官。"

第二天，呼延冀与妻子告别，妻子说："我本与君远涉山水，赴一薄官，不料你要把我留在这荒林中。若君以后不来迎我，我必奔走他处，必有收纳我的人。"

呼延冀达到忠州后，刚打算派人去接妻子，却收到一封信，是妻子的手书，上面写道：

"我本歌伎之女，少入宫中，只懂清歌妙舞，难具妇德。后被放出宫，与君为邻。那时候，君方年少，酒狂诗逸，而妾亦放荡无拘。两情相悦，便结为夫妇。大家都说我们是才子佳人。那些花间同步、月下相对、红楼戏谑、锦闱言誓的日子，真是令人难忘。但却不想事情到了如今这般地步！夫君义绝，只顾赶路，弃妾之身于荒郊野林。君离去后，

妾每天都日思夜想。只是夫君你的情意如此淡薄，妾又如何守得贞洁？老翁家有一子，深爱妾，现妾已以身相许。我说这些，只是将这事告诉你，别无其他。”

呼延冀看完书信后扔在地上，非常愤怒，抛官驰马，奔向泗水。一路上，他安排了周全的计划，见面后必将妻子与那老翁全家杀掉。

泗水已至，树林依旧。但呼延冀转了几圈，没找到先前那所宅子，唯见一坟赫然在前。他突然有种不祥的预感。

不出所料，他将坟掘开，看到了自己妻子死不瞑目的尸体！

故事结束了。呼延冀之妻的结局令人唏嘘。在那老鬼的鼓动下，呼延冀竟真的抛下妻子，独自走了。茫茫四野，林非好林，宅非阳宅！呼延冀之妻孤身一人在鬼屋中的遭遇，虽半笔未写，却也可以想象。所以说，很多时候，最令人惊悚的并非你看到的场景，而是镜头之外引人想象的那一部分。

咸通中，呼延冀者，授忠州司户，携其妻之官。至泗水，遇盗，尽夺其财物，面衣亦失，乃至裸袗。冀遂与其妻于路旁访人烟，俄逢一翁，问其故，冀告之，老翁曰：“南行之数里，即我家，可与家属暂宿也。”冀乃与老翁同至其家。入林中，得一大宅，老翁安存一室内，设食遗衣。至深夜，亲就冀谈话，复具酒肴，曰：“我家唯有老母。君若未能携妻去，欲且留之，伺到官再来迎，亦可。我见君贫，必不易相携也。”冀思之良久，遂谢而言曰：“丈人既悯我如是，我即以心素托丈人。我妻本出官人也，能歌，仍薄有文艺，然好酒，多放荡，留之后，幸丈人拘束之。”老翁曰：“无忧，但自赴官。”明日，冀乃留妻而去。临别，妻执冀手而言曰：“我本与尔远涉川陆，赴一薄官，今不期又留我于此。君若不来迎我，我必奔出，必有纳我之人也。”泣泪而别。冀到官，方谋远迎其妻。忽一日，有达一书者，受之，是其妻书也。其书曰：“妾今自裁此书，以达心绪，唯君少览焉。妾本歌伎之女也，幼入宫禁，以清歌妙舞为称，固无妇德妇容。及宫中有命，掖庭选人，妾得放归焉，是时也，君方年少，酒狂诗逸，在妾之邻。妾即不拘，君亦放荡，君不以妾不可奉苹蘩，遂以礼娶妾。妾既与君匹偶，诸邻皆谓之才子佳人。每念花间同步，月下相对，红楼戏谑，锦闱言誓。即不期今日之事也。悲夫！一何义绝，君以妾身，弃之如屣，留于荒郊，不念孤独。自君之官，泪流莫遏。思量薄情，妾又奚守贞洁哉！老父家有一少年子，深慕

妾，妾已归之矣。君其知之。”冀览书掷书，不胜愤怒，遂抛官至泗水。本欲见老翁及其妻，皆杀之。访寻不得，但见一大塚，林木森然。冀毁其塚，见其妻已死在塚中，乃取尸祭，别葬之而去。（《潇湘录》）。

在旅途中遭遇恶鬼的唐朝人有很多，比如下一个故事中的窦不疑。

此人是开唐大将窦轨之孙。窦轨，追随李渊起兵，战功累累，是唐朝生性最严酷的将军。作战时，部下若稍显畏惧敌人，就会当场被窦轨下令斩首；平日里，部下若少有懈怠，也多遭受重刑乃至杀戮。所以，窦轨的部下见到他后，无不胆战心惊。

虽然作为唐朝的开国功臣，窦轨官位显赫，但到其孙窦不疑这里，就差点了。窦不疑七十多岁时告老还乡，在此之前最高的官职是中郎将，一个低级武官。

不过，窦不疑倒是遗传了他爷爷窦轨的凶猛之气。他素以胆大著称，年轻时性情顽嚣，与人斗鸡走狗，日夜豪赌，一掷千金，全凭少年心气。当时，太原东北数里外，传说有鬼出没。据目击者称：鬼身高二丈，多选择阴天雨夜显形，行人撞上，多惊恐而死。一次，有人拍下五千钱，说：“谁敢夜行射鬼，我就把这些钱给他！”四周少年无人敢应声，唯窦不疑举手。贵族出身的他，当然不缺钱，玩的就是心跳，他要叫众人见识一下自己的胆量。

此日黄昏，窦不疑独行射鬼。众少年聚在身后窃窃私语：“假如窦不疑出城后潜藏起来，回来告诉我们他已射鬼，难道就要相信吗？不如悄悄跟他，眼见为实。”

窦不疑来到鬼出没的地方，还没站稳，就发现该鬼在前面微笑。窦不疑随手一箭，正中鬼身。鬼惊叫一声，带箭疾走。窦不疑紧追不舍，又连射两箭，皆中鬼身。鬼被追得走投无路，一头扎进河岸下。天亮后发现，那鬼是一个“方相”（方相在中国古代的神话中是驱鬼之神，其貌狰狞，头上有角，嘴出獠牙）。

因此，当窦不疑告老还乡，回到太原后，旧邻居都说：“不怕鬼的窦不疑又回来了。”

一天，窦不疑前往太原附近的阳曲拜访旧友，聚宴畅饮，很是高兴。及至夜深，窦不疑告辞。主人苦留，说天色已晚，夜路多险，不如住一宿，明早再行。窦不疑大笑：“我窦不疑虽已年过七旬，但雄心犹在，何惧夜路！我少年射鬼，令其无路可逃，大唐天下谁人不知？今君

以夜路危险为由，令我留宿，可谓笑谈！不如这样，叫我的随从都留下，我自己一个人骑马还太原！”

主人苦劝不得，只好从命。窦不疑上马后，告别主人，一个人融入茫茫夜色。谁知，这一别竟是永诀！

三晋大地，古来风云激荡，多战场。从太原到阳曲不足百里，但多孤魂野鬼，甚是荒寒。只说这一夜，窦不疑独马而行，走着走着，恍惚中看到前面路两旁有不少店铺，连绵不绝。当时明月在天，云层轻薄，看得真切，窦不疑很奇怪，因为这条路他总走，平日里根本没有这些店铺。正在狐疑着，那店铺却变得更多了，望不到头。此时，在他眼前，突然转出不少男女，或饮酒，或歌舞，很欢快。很快又有一百多个童子出现，围着他的马转圈，脚下踩着拍子。

其夜，忽见道左右皆为店肆，连延不绝。时月满云薄，不疑怪之。俄而店肆转众，有诸男女，或歌或舞，饮酒作乐，或结伴踏蹄。有童子百余人，围不疑马，踏蹄且歌，马不得行。（《太平广记》）

窦不疑定睛一看，那些童子的面容似乎都一样。他心一沉，侧身折树枝，驱赶那些小孩，打算尽快离开这是非之地。

好容易摆脱出来，窦不疑继续打马前行，至一客栈，眼前出现上百人，身材高大，衣着华丽，蹦蹦跳跳，又把窦不疑的马围住，环绕踏歌。窦不疑大怒，又以树枝驱除，那些人立即消失不见。这时，以胆大著称的窦不疑开始有些恐惧了。

窦不疑催马下道，转上小路，一阵狂奔，夜更深了。七十多岁的窦不疑伏于马背，突然感到一阵悲哀：自己如何狼狈至此？同时，他有一种不好的预感：自己还能平安地返回太原吗？

奔驰了一会儿，窦不疑望见前面有个村子，屋舍很气派，像一个别墅群。窦不疑拖着自己苍老的剪影，在惨白的月光下进了村子。下马后，他找到一户人家打算求宿。他敲了半天门，里面无人答应。窦不疑转到另一家，敲了半天，依旧没人答应。窦不疑有一种感觉：这是一座死亡之村！想到这一点，他感到脊背一阵发凉。他猛地回头，身后什么也没有。

村中央有一座小庙，门半掩着。窦不疑推了一下，门的“咯吱”声在死寂的村庄里尤显清晰。窦不疑顾不了那么多了，牵马进院，转身关

门，将马拴在柱子上，自己坐在台阶上长出了一口气。他一时没敢进屋，因为屋里漆黑一片，不知道里面藏着什么。他第一次发现自己的胆子竟如此之小！

此时月色甚亮，素白的光芒映照庭院，冬日寒风呼呼吹来。窦老不禁裹紧棉衣，但依旧感到很冷。夜已深，窦不疑正盘算着怎么度过后半夜，这时候，大门慢慢地打开了……随后，出现一张戴着面衣的女人的脸！

当女人将面衣掀开时，着实吓了窦不疑一跳。因为，那女人身着素衣，但脸上却化着艳妆！

女人来到窦不疑跟前，后者在惊恐间问其为谁。

女人："我见我家夫君在此独居，所以前来陪伴。"

窦不疑："谁是你家夫君？"

女人笑："嘻嘻，就是你呀。"

窦不疑大叫一声，狂舞一直紧握的树枝，女人便消失不见。

事已至此，鬼魅随时都会出现。想到这一点，窦不疑反而镇静下来，想起少年时的自己，曾射鬼三箭，是何等气魄！于是他吼了一声，转身推门进入漆黑的屋子。借着月光，窦不疑看到厅房内有床，于是便上去休息。

刚躺好，房梁上突然有东西砸在他身上，窦不疑想：这一晚算是别想消停了！

那东西大如盆，与之相搏，发出狗叫声。窦不疑好不容易将其驱之于床下，那东西又落地化为二尺多高的火人，周身窜着火苗，将室内照得大亮，随后钻入墙壁，也消失不见了。

"这一路上遇见的都是些什么啊！"窦不疑长叹一声，出了屋子，上马逃出鬼魅山村。又奔驰了一会儿，钻进前面的一片林中，寻了棵大树，靠着树，这才休息了一会儿。等到天亮，再想起身时，他已站不起来了。

后来，当家人找到他时，发现窦不疑已变得痴呆，像丢了魂。

回太原后，过了多日，窦不疑才慢慢清醒过来，讲述了自己这一路所见。但很快，他就病故了。

当然，旅途中的危险与惊悚，也不是尽来自于鬼。

原籍河南叶县的梁仲朋，家在汝州，另有庄园在郊区，每日朝往夕

归。

唐代宗大历初年，一个八月十五的中秋夜，天地澄明，梁仲朋独自乘马回家。当时，秋风萧瑟，枯叶飘飞，梁仲朋一路行来，月色虽晴朗，但也感到一种来自秋夜的肃杀之气。

至二更，已行十五六里。面前有一片墓林，周围种植的都是白杨，风吹来，簌簌作响。每次路过这里，梁仲朋都有一种与冥物为伴的寒意。

他催马，想尽快离开这片墓林。就在这时，他忽然感到林间有异动之声，还不及辨别，就有一物从林间突地飞出。开始时，梁仲朋以为是自己惊到树上所栖的夜鸟，但没想到那玩意儿一下子飞入他怀里，坐在了马鞍上。

借着月色，他看到此物脑袋类似于人，有可乘五斗米的栲栳那么大，披着黑毛，眼睛怪异，身上腥气。它还称梁仲朋为弟：“老弟，别害怕。”但梁仲朋早已怕得不知如何是好了。

这一路上他们有什么交谈我们不得而知。总之，梁仲朋终于快到家了，来到汝州郭门外。望过去，附近的宅子还有灯光，一些人家还未安睡。见此情景，该怪突然向东南飞去，消失不见。

梁仲朋没敢把路上所遇告诉家人。又一天夜里，月上中天，梁仲朋招集家人于庭院中聚宴吟诗，聊着聊着，说到那天晚上的遭遇。话音未落，那怪物竟从屋脊上飞下来，落在院里，对梁仲朋说：“贤弟，你要说老兄我什么事？”

梁家人惊恐异常，四散奔去。梁仲朋毕竟见过一次，虽意外，但没有太过害怕。怪物入座，不时索酒。梁仲朋这才仔细看它，见其颈下有一块肉瘤，如瓜大小；其用来飞行的，竟是大大的双耳；鼻子大得像鹅蛋。总之，模样确实古怪。

饮酒数斗后，怪物似乎有些醉了，趴在石桌上，似乎睡着了。梁仲朋悄悄起身，取尖刀一把，猛刺那怪物的脖子，鲜血崩流。

怪物一下子坐起来，深深地凝视着手持尖刀、吓得说不出话来的梁仲朋：“老弟，你别后悔！”说完，它扇动耳朵，飞越屋脊，消失不见。

梁仲朋呆呆地站在月光下。渐渐流满整个庭院的鲜血让他有种窒息感。他不明白，一刀下去，怪物为什么流了那么多血。

月色暗下去，那怪物巨耳形成的阴影笼罩着梁家的一切。此后三年内，梁家三十口人，几乎全部陆续死去。

也许他已后悔自己不该袭击那怪物。他甚至可能想去那片墓林寻找怪物，企求它的原谅。可是覆水难收，为时已晚。墓林荒蔓，举目萧然，又去哪寻找它呢？

叶县人梁仲朋，家在汝州西郭之街南。渠西有小庄，常朝往夕归。大历初，八月十五日，天地无氛埃。去十五六里，有豪族大墓林，皆植白杨。是时秋景落木，仲朋跨马及此，二更，闻林间槭槭之声，忽有一物，自林飞出。仲朋初谓是惊栖鸟，俄便入仲朋怀，鞍桥上坐。月照若五斗栲栳大，毛黑色，头便似人，眼肤如珠，便呼仲朋为“弟”，谓仲朋曰：“弟莫惧。”颇有膻羯之气，言语一如人。直至汝州郭门外，见人家未寐，有灯火光，其怪欻飞东南去，不知所在。如此仲朋至家多日，不敢向家中说。忽一夜，更深月上，又好天色，仲朋遂召弟妹，于庭命酌，或啸或吟，因语前夕之事，其怪忽从屋脊飞下，谓仲朋曰：“弟说老兄何事也？”于是小大走散，独留仲朋，云：“为兄作主人。”索酒不已，仲朋细视之，颈下有瘿子，如生瓜大，飞翅是双耳，又是翅，鼻乌毛斗辖，大如鹅卵。饮数斗酒，醉于杯筵上，如睡着。仲朋潜起，砺阔刃，当其项而刺之，血流迸洒。便起云：“大哥大哥，弟莫悔。”却映屋脊，不复见，庭中血满。三年内，仲朋一家三十口荡尽。（《乾子》）

唐人的罗生门

唐宪宗元和年间，博陵人崔无隐跟亲友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

有杜某曾于汴州招提院闲谈。在座的有一远方来的僧人，鼻额间有一道明显的伤疤。姑且称他为刀疤吧。大家问其疤的来历，刀疤沉默良久，随后开始了一段惊心动魄的回忆。

刀疤家住大梁，有父母与兄嫂。哥哥是个商人，第一年，去江南做生意，赚了不少钱；第二年，就没了音讯；第三年，有同行者回来说，刀疤哥哥不慎溺水而亡。刀疤的父母与嫂子自是悲伤。

但没多久，忽有个自汉南来的游客来到大梁，寻找到刀疤，并

说："我有你哥哥的消息，他没死。"

刀疤大惊，把游客邀到家中，说与父母。

游客说："您家长子在江西做生意赔了，辗转流浪至汉南，很是潦倒。我觉得他很不幸，就跟当地官员说明情况，将他安置起来。现在么，虽然他身上没什么钱了，但还能勉强活下去，只是没有颜面回乡。他知我北游，于是顺便让我给你们带个口信。"说完，游客就告辞了。

家人皆悲万分。转天，刀疤被父母派去寻找哥哥。

刀疤出大梁，一路奔向汉南。走了七八天，进入南阳地界，当时太阳将落，刀疤孤身穿过一片沼泽，走着走着，前路几乎断绝，四下大野茫茫，更无人烟。刀疤抬头看天色已近傍晚，远处阴云汇聚，大雨将至。

刀疤一人独行，渐觉恐惧。他又往前跋涉了一会儿，日暮时分，才看到有三两家住户，于是敲响其中一户的大门，欲寄宿。里面有声音传出："你因何至此？这里不太平，附近刚刚有人被杀，凶手还未捉到，追捕正急。南行三五里，有一寺院，你还是去那里投宿吧。"

刀疤无奈，只好继续前行。此时夜风渐急，很快有大雨落下。淋了雨的刀疤寒冷至极，又行了四五里，进入了更为荒凉的一处大泽。

这时候雨更大了。刀疤长叹路途艰苦，认为自己必死无疑。但这样一想，他反而有些平静了，于是信步而行，竟然见到前方有一点光亮。他感到那光亮离自己很近，但走了十多里地才到达。与此同时，风雨更疾，刀疤一头撞进发出光亮的宅院。

进去后发现，这好像是一空宅，里面死寂无人。而那微微的烛火是从厅堂里传出的。于是他上得台阶，推开厅堂的门，往里看了一眼。

眼前的景象让他几乎窒息：微微烛火下，满屋都是死人！

刀疤惊惧，差点跳起来。此时，一道闪电划过，他看到尸体堆里慢慢站起一个披着头发的女人。刀疤一声惨叫，连滚带爬地出了宅子。

荒野中，刀疤狂奔，跑了七八里，前面又出现一户人家。此时雨停了，月光稍现。他所能做的就是继续投宿，在这寒夜他必须找个落脚的地方。

他推门入宅，发现是个空宅。宅子有一前厅，厅中有张床。刀疤感到一丝安慰。

但他刚躺下，就听到庭院里有脚步声，于是他的心一下子又悬到嗓子眼。他急忙起身，就在这时，厅门被推开，一人提刀而入。刀疤侧立

墙角，屏住呼吸，靠着屋子里的黑暗隐蔽了起来。

提刀之人在床上坐下，像在等人。可以想象，那段时间是多么难熬。

终于等提刀之人走了，刀疤长出了一口气。这时候，他又听到宅中院墙边有女人在说话，像是在说有关盗窃的事。

很快，提刀之人带着一个包袱又进了厅，并拉着一个女人。提刀之人似乎感觉到了什么，自言自语地说：“这里面有人吗？”一边说着，一边举刀乱划。

刀疤紧紧贴着墙壁，刀刃划在他脸上，但持刀之人没感觉到。后来，那人似乎改变了主意，没住下，拉着那个女人跑掉了。

刀疤心想，此处是断不可住了，便趁机逃跑。出门没跑二里地，却掉到了井里。他觉得井底软软的，于是用手去摸，摸到一个圆圆的东西。井下幽暗，他不知道那是什么，只好两手抓住那东西，慢慢凑到眼前：那是一颗女人的头！

五更天过后，刀疤终于听到井上有脚步声。他睁大眼睛，紧紧地抱着人头，大约已麻木了。井上来的是被杀者的家人，他们发现了刀疤和尸体在一起，于是将刀疤打捞上来，押送到县城衙门。

这时刀疤反而不害怕了。是因为终于可以看到白日的景象了吗？

县官还不糊涂，听完刀疤的陈述后，认为他是清白的。随后，那个持刀之人和他的同伙，以及在宅子里说话的女人都被抓获。

事情水落石出，刀疤继续南行，终于到了汉南地界。他坐在界碑旁的大树下休息。旁边有个老者，问其所来，刀疤如实相告。老者说自己长于算卦，希望给刀疤算一卦。刀疤没拒绝。

卦成后，老者说：“你前生有两个妻子，但你辜负了她们。死尸堆里站起来追你的那个是你的大妻，井中那个被杀的是你的侧室。县官明断秋毫，因为前生他是你母亲。”

刀疤冷冷地问：“那你呢？”

老者：“在前生，我是你的父亲。但你永远也不会找到你的哥哥了。”

刀疤听后，潸然泪下，再看树下，老者已经消失了。他还是抱着一丝希望来到了汉南，寻访其兄。大家都告诉他没这个人。

至于他脸上的刀疤，便是被废宅中的那个持刀人划出的。

元和中，博陵崔无隐言其亲友曰：城南杜某者，尝于汴州招提院，与主客僧坐语。忽有一客僧，当面鼻额间，有故刀瘢，横断其。乃讯其来由，僧良久嚬惨而言曰：某家于梁，父母兄嫂存焉，兄每以贾贩江湖之货为业。初一年，自江南而返大梁，获利可倍；二年往而不返；三年，乃有同行者云：兄溺于风波矣。父母嫂俱服未阕，忽有自汉南贾者至于梁，乃访召某父姓名者，某于相国精舍，唯曰诺。贾客曰："吾得汝兄信。"某乃忻骇未言，且邀至所居，告父母，而言曰："师之兄以江西贸折，遂浪迹于汉南，裨将怜之，白于元戎，今于汉南。虽缗镪且尽，而衣衾似给，以卑贫所系，是未获省拜，故凭某以达信耳。"父母嫂悲忻泣不胜。翌日，父母遣师之汉南，以省兄。师行可七八日，入南阳界，日晚，过一大泽中，东西路绝，目无人烟，四面阴云且合。渐暮，遇寥落三两家，乃欲寄宿耳。其家曰："师胡为至此？今为信宿前有杀人者，追逐未获，索之甚急，宿固不可也，自此而南三五里，有一招提所，师可宿也。"某因言而往，阴风渐急，飒飒雨来。可四五里，转入荒泽，莫知为计，信足而步。少顷，前有烛光，初将咫尺，而可十里方到。风雨转甚，不及扣户而入，造于堂隍，寂无生人，满室死者……（《博异志》）

在中唐薛用弱所著《集异记》中，还有一个类似的故事：

说的同样是元和年间，沂州有一小寺，住着两个僧人，他们约定只在寺内修行，寸步不离寺院。

他们坚持了二十年。

这一天，住在东廊的僧人听到门外有人在哭。开始他不为所动，可哭声慢慢近了，接着见一身影一边哭着一边钻进西廊，再后来听到扑打声和牙齿咀嚼声。东廊僧人惊慌失措，跑出屋子，逃出二十年不出的院子。

正如他担心的那样，那个神秘身影已开始追赶他了。眼看就要追上，幸好东廊僧人及时渡河，把后面的人甩开。

身后的身影说："若不是被水所阻，我当把你也吃了！"

东廊僧人更是害怕。此时天降大雪，他狼狈而逃，钻进一户人家的牛栏。很快，他发现有一黑衣人手拎尖刀来到栏下，也像是在等人。东廊僧人屏住呼吸。不一会儿，院墙那边扔过来一个包袱。很快，一个女子攀墙而出，与黑衣人一起带着包袱逃去。

东廊僧人继续逃窜。与上面那个故事相同，他也掉到井里了，而且井里也有一具女尸。

这里的女尸，正是刚才出现的那个黑衣人的同伙。天亮后，东廊僧人被人发现，送至县衙。不过这次，尽管他百般解释，也没人相信他是无辜的。因为他告诉官府，西廊僧人已被异物吃掉了。而官府派人去查看，结果西廊僧人安然无恙，只是说："当时二更天，自己正在打坐，见东廊僧人忽然独自出门离去，至于其他的就不知道了。"

这个故事就有些蹊跷了。按东廊僧人的叙述，他在当夜看到了吃人的异物；而按西廊僧人的说法，当夜什么也没发生，搞不清东廊僧人为什么独自跑出门。难道说，这一切都来自东廊僧人梦游中的幻觉？

这是唐朝版的"罗生门"。双方各执一词，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一套说法。该相信谁呢？

此外，从这两个故事中也可以发现，唐朝有一些志怪传奇是雷同的。上述两个故事的作者，即《集异记》的作者薛用弱和《博异志》的作者谷神子，都大致生活在宪宗元和时代，没人知道哪个故事是原创。

第四卷 帝国秘史：真相只有一个

解读朱庆余的记载，似乎可以得出穆宗终归还是参与了弑杀父亲宪宗的阴谋。当然，也存在另一种解释，被弑的宪宗即使在阴间，也依旧糊里糊涂，不知道自己到底是被谁杀的，只是怀疑当时作为太子的穆宗罢了。唐朝后宫之隐秘，幕布之深厚，远远出乎我们想象。

兰亭序之谜

贞观十四年的一天，史上最喜欢书法的皇帝唐太宗李世民，在屏风上写下一段草书，笔力遒劲，骨质飘逸。展示给群臣看，获得一致好评。

皇帝随后说出自己的心得："作书法，贵专精。我学古人之书，不学外形，而学内在。骨质学到了，外在的自然也就成了。"

当天，他赐宴玄武门，邀请朝中三品以上官员参加。

皇帝又即兴写了一幅作品。众臣趁着酒劲，争夺皇帝手中的条幅。

时有散骑常侍刘洎，在争夺中登上皇帝的御床，最后抢到手。大臣们顿时色变，有人指出："臣子上了天子的床，罪当死！"

李世民笑，摆手道："今见刘常侍登床，为书法，可不追究！"

这位征战一生的皇帝就是如此热爱书法。

史书上记载，李世民最喜欢的是王羲之的书法。

唐人笔记《谭宾录》披露，唐玄宗开元十六年五月，大内展出了皇

家收藏的王羲之等人的书法真迹，它们都是贞观年间皇帝令魏征、虞世南、褚遂良等精通书法的大臣鉴定过的。其中，王羲之的真迹一百五十卷（五年后，玄宗再派人清点这批书法时，就剩下八十卷了，可见当时就开始散失）。

在展出的这批书法作品中，唯独没有其第一代表作《兰亭序》。

前推三百年，东晋穆帝永和九年三月初三（古代春天的修禊日），四十多位东晋名士应东道主会稽内史王羲之邀请，亮相于会稽山阴兰亭，饮酒、写诗、观山、赏水。

那天，魏晋以来显赫的家族差不多都到齐了：王家、谢家、袁家、羊家、郗家、庾家、桓家。而且，东晋旷达、清雅、飘逸、玄远的时代气质使得这次聚会完全丧失了政治色彩。可以说，这次聚会是生命的、内心的、山水的。这是中国古代最负盛名的聚会。

此日风和日丽，东晋名士宽袍大袖，偎花依草，列坐于曲折、清澈的溪流边。荷叶轻托酒杯，信自漂流，到了谁的跟前，谁就要现场作诗，如作诗不成，便要罚酒。

王羲之等二十六人现场写出诗歌，王献之等十六人没写出。写出作品的二十六人成诗三十七首，汇为《兰亭集》。王羲之为之作序，是为千古第一行书《兰亭序》。这幅书法作品写于珍贵的蚕茧纸上，共二十八行，三百二十四字。其中“之”字有二十多个，但没有一个重样的。该作品是王羲之微醺后写的，醒后再写其他作品，终不可超越。

李世民得到《兰亭序》，有一个曲折的故事：

从《兰亭序》诞生之日，到唐贞观年间，已近三百年。此时真迹辗转到越州永欣寺老僧辨才手里。他是高僧智永的弟子，智永是王羲之直系后人。智永死前，将祖传的《兰亭序》传给辨才。后者视若珍宝，将其藏在禅房屋梁边的暗洞里。

李世民得知《兰亭序》在辨才手里后，急召其来长安，问真迹下落。

辨才口风很严，说自己确实在师父那里见过该作品，但后来世间多乱，真迹已散失。

皇帝多次召见辨才，但辨才就是不承认《兰亭序》在自己手里。皇帝没办法，只能叫辨才回去——这就是中古时代皇帝的风范，决不会用暴力手段来满足一己之私，虽然他完全可以一声令下直接派军队去寺院

搜查。

李世民问计于大臣："为了《兰亭序》，我寝食难安。现在真迹应该就在辨才手，如何能得到？辨才禅师年岁已高，宝物放在他那里，保不准将来真的散失。假如在皇宫珍藏，也许还能传于后世。"

见到皇帝如此忧虑，宰相房玄龄推荐一人：监察御史萧翼。萧翼是南北朝梁元帝曾孙，十分聪明。

李世民马上召见。萧说："此事不难，但需要先给我几幅王羲之的书法作为诱饵。"

李世民说没问题。

萧翼又带了一幅自己祖上梁元帝手书的《职贡图》，直奔越州而去。

他乔装为一名北方商人进入永欣寺，用了十多天时间，谈古论今，与辨才混熟。此日，萧翼向辨才展示了梁元帝的《职贡图》，辨才看后很是称赞。萧翼又展示了所带的王羲之的其他书法作品。辨才表示，这确实是王羲之的真迹，但却不是最佳。

萧翼问："何为最佳？"

辨才笑道："当然是《兰亭序》！"

萧翼表示不相信《兰亭序》还留存于世。

辨才说就在此室，于是从屋梁边的暗洞里取出《兰亭序》。

萧翼看过后说这是赝品。

辨才很愤怒。年过八旬的禅师生气地将《兰亭序》放在书桌上，没再搭理萧翼。

转天，辨才因作法事，去了越州城。

萧翼又一次进入永欣寺，对辨才的徒弟说，自己的手绢昨天丢在禅房，要进门去取。于是，他便将《兰亭序》"顺"了出来。

故事的结局不出我们的意料：萧翼因功而加官晋爵；辨才禅师则被气得病倒了，第二年便去世。

李世民得到《兰亭序》后，立即叫皇家书法师赵模、韩道政、冯承素、诸葛真四人拓印了几本，又叫虞世南、欧阳询、冯承素（即著名的"神龙本"，上有唐中宗神龙年号之印）和褚遂良等临摹了几个版本。至于真迹，自己几乎每天抱着入睡。

按晚唐李绰《尚书故实》记载："太宗酷好书法，有大王真迹三千六百纸，率以一丈二尺为一轴，宝惜者独《兰亭》为最，置于座侧，朝夕

观赏。尝一日，附耳语高宗曰：‘吾千秋万岁后，与吾《兰亭》将去也。’及奉讳之日，用玉匣贮之，藏于昭陵。”

据说，到了贞观二十三年，李世民病入膏肓，又对太子李治，即未来的唐高宗说：“我之将死，没什么要求，唯一想要的就是《兰亭序》。你能让它在地下陪伴我吗？”

李治潸然泪下。

另一种说法是：“帝崩，中书令褚遂良奏：‘《兰亭》，先帝所重，不可留。’遂秘于昭陵。”在这里，将《兰亭序》陪葬昭陵的建议，是顾命大臣褚遂良提出的。

总之，按照主流的说法，《兰亭序》被埋进了李世民的昭陵。

到了五代十国，军阀温韬驻镇长安。据《新五代史·温韬传》记载，时为耀州节度使的温韬，镇守关中七年，挖遍唐朝历代帝王的陵墓，并亲自进入昭陵，“韬从埏道下，见宫室制度，宏丽不异人间。中为正寝，东西厢列石床，床上石函中为铁匣，悉藏前世图书。钟王笔迹，纸墨如新。韬悉取之，遂传人间”。

按这种说法，《兰亭序》又回到了人间，终下落不明。

唐人何延之记载如下：

右军书此时，乃有神助。及醒后，它日更书数十百本，终无祓禊所书。右军亦自珍爱此书，付子孙传掌。至七代孙智永禅师，永付弟子辨才。太宗求之不得，乃遣监察御史萧翼以计取之。太宗殁，殉葬昭陵。乃唐末温韬盗发昭陵，其所藏书皆出，剔取装轴金玉而弃之。于是魏晋以来诸贤墨迹，遂复流落人间，然独《兰亭》亡矣……（《兰亭记》）

当然，事情的发展还流传着另一个版本：

在李世民去世后，唐高宗李治并没满足父亲的愿望，将《兰亭序》陪葬昭陵，而是私自留了下来，最后带进自己与武则天的乾陵（唯一没被破坏的唐帝王陵）。

这不是没有可能。因为在中唐时，收藏之风大盛，当时对《兰亭序》的下落已有议论。收藏家工部侍郎张惟素就曾与宰相段文昌专门谈过这件事。北宋时亦有此说法，称《兰亭序》真迹在陪葬前一刻，被临摹本替换掉。

若上面的推论是真的，那么在幽暗的乾陵中蛰伏的《兰亭序》，还

有望重现人间。

不过，也有人认为，《兰亭序》本身就是一部伪作。换句话说，王羲之从没写过这样一篇文章，自然也就没创作过这样一幅书法。率先提出质疑的是酷爱《兰亭序》书法的南宋词人姜夔，按他的记载，“靖康中，有得《兰亭》真迹者，诣阙献之。半途而京城破，后不知所在。”接着，他又发问，“梁武收右军帖二百七十余轴，当时惟言《黄庭》《乐毅》《告誓》，何为不及《兰亭》？”说的是，南北朝梁武帝萧衍收藏了众多王羲之的作品，却唯独没有《兰亭序》，可见当时并不存在这一作品。

清代学者李文田在分析“定武本”《兰亭序》（得到《兰亭序》后，李世民命欧阳询临摹，后刻石。至五代十国，石刻被契丹人掠去，君主耶律德光率军北还，过河北定州，病死于军中。该石刻也被弃于附近的杀虎林，到北宋年间被重新发现。定州即今河北省正定县，北宋时，这里设有定武军，故得名）时认为：“东晋前书，与汉魏隶书相似。时代为之，不得作梁陈以后体也。”

李文田认为，东晋人的书法字体仍是汉魏隶书，不可能是《兰亭序》上洒脱的行书。而《兰亭序》上的字体，恰恰又吻合唐朝人的书法特点。所以他表示，《兰亭序》由唐人所写的可能性极大。

到了当代，郭沫若作为考古学家和书法家，结合南京出土的东晋石刻，力顶李文田的观点，但却遭到激烈质疑。质疑者认为，东晋时，汉魏风格的隶书只用于石刻，而平时手书则已是行书，不能因为发现了几块带有汉魏隶书风格的东晋石刻，就认为王羲之写的应该是隶书；另一种质疑是，东晋士族不屑石刻，石刻上的书法多出自工匠之手，用它来跟士族艺术家的作品相提并论，本身就是荒诞的。

总之是够复杂的。我们还是看一下《兰亭序》文章本身吧：

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修禊事也。群贤毕至，少长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列坐其次。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觞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所以游目骋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晤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

骸之外。虽取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况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殇为妄作。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悲夫！故列叙时人，录其所述，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

酷吏时代

公元684年春，即位两个月的唐中宗李显，欲以自己的岳父韦元贞为宰相，引起当时的宰相裴炎的强烈反对。中宗皇帝大怒，说：“别说是宰相，我就是把天下给韦元贞，也没什么了不起的！”

裴炎立即将这话转告给了武则天。不久，武则天就把她的儿子唐中宗废为庐陵王。

在这一事件中，武则天动用了一批大内卫士对皇宫进行戒严，但事成之后却并未赏赐这些人。

有一天，这批卫士当中的十多人去酒馆饮酒，有一人抱怨道：“早知今日无功赏，还不如继续拥戴庐陵王为帝。”说罢，大家继续喝酒，并没注意有一人悄悄离席。

那人将那话禀告武则天。于是，这拨人的酒局还没散，逮捕的人就冲进来。

告密者被授予五品官，他的那些同伴全部被处决。也就是从这一年开始，告密之风刮起于大唐帝国的版图内。

按女皇指示，人人都有告密的权力！普通百姓如发现州郡长官有不利于女皇的可疑举动，可越级直接到首都禀报。被认为所说属实后，当即封官。

到了垂拱元年，这种告密渐渐演化为“罗织”。也就是说，为谋取官

位，一大批人以专门编造他人莫须有的罪名为职业。举个例子，当时有侍御史叫侯思止，被封官前只是个卖烧饼的，因告密成功，当上五品官。在这种背景下，整个帝国的居民和大臣，不是告密的，就是被告的，人人自危。

由于被告者需要受审讯，从而诞生了一批以使用刑罚狠毒著称的酷吏。这批酷吏以诬陷他人为乐，并发明了大批极端残忍的刑罚：“突地吼”“凤晒翅”“铁笼头”“驴驹拔橛”“犊子悬车”“仙人献果”“玉女登梯”“猕猴钻火”……

上面的酷刑无须解释，大家可去自行想象。

面对上述酷刑，人们往往屈打成招。在这批酷吏中，最著名的有我们熟悉的周兴、来俊臣、索元礼，还有王旭、李嵩、李全交、王弘义、侯思止、朱南山、万国俊。

秋官侍郎周兴与来俊臣对推事。俊臣别奉进止鞫兴，兴不之知也。及同食，谓兴曰：“囚多不肯承，若为作法。”兴曰：“甚易也。取大瓮，以炭四面炙之，令囚人处之其中，何事不吐！”即索大瓮，以火围之，起谓兴曰：“有内状勘老兄，请兄入此瓮。”兴惶恐叩头，咸即款伏。断死，放流岭南。所破人家流者甚多，为仇家所杀。《传》曰：“多行无礼必自及。”信哉！（《朝野佥载》）

后来居上的来俊臣是所有酷吏中最残酷的，被认为是中国历史上第一“迫害狂”。

在来俊臣之前，因告密而被任命为游击将军的胡人索元礼首开酷吏之风。索元礼因事被流放而死于岭南后，新的帝国酷吏周兴出现。这位被人称为“牛头阿婆”的秋官侍郎（刑部侍郎）曾说过一句名言，“被抓来的人都自称冤枉，斩决之后他们却都不说话了！”

后来周兴犯事，武则天秘密将此事交给来俊臣处理。

这一天，来俊臣把周兴请到自己家，吃饭时，对周兴说：“犯人们往往不交代犯罪事实，用什么办法可使他们开口？”

周兴说：“很简单。搞来个大瓮，把犯人装进瓮里，在四周放上炭烧烤，有什么事他们会不交代呢？”

“哦，这样啊。”来俊臣随即叫卫士搬来大瓮，然后用炭火围起来，对周兴说，“有人控告老兄你图谋不轨，请老兄入此瓮。”

这就是成语“请君入瓮”的由来。

后来，周兴被放流岭南，路上被他当初陷害过的仇家刺杀。

周兴出事后，作为左御史中丞的来俊臣成为帝国秘密警察的首领，极受武则天信赖。

据记载，光被来俊臣诬陷杀害的就有一千多家，而每家受牵连的都在百口以上，也就是说，至少十万人成为他的刀下鬼。这一数字空前绝后。在古代，相当于一位著名将军在一次超大规模的战役中歼灭敌人的数量。所以，史书上称当时的情况是“无间春夏，诛斩人不绝，士庶破胆”。

包括宰相在内的满朝大臣都被来俊臣吓破胆，遇见他时，连头都不敢抬。恐怖气氛弥漫朝野。

说来俊臣是“迫害狂”，是因为到最后他连武则天的亲戚武姓诸王、武则天的女儿太平公主以及武则天的情人张易之，也列入了打击目标。

来俊臣的这一做法确实是过于疯狂了，终于犯了众怒。上述诸位联手，抢先发难，网罗罪名，把来俊臣打入监狱。

处决之日，洛阳士民纷纷感叹：“终于可以睡个安稳觉了！”当时的场面是，民众争食其肉，不一会儿，就把他吃完了。

皇帝上仙

中唐李复言所著《续玄怪录》中的“辛公平上仙”一篇，当是整个唐朝最为隐秘、阴森而恐怖的故事。大型类书《太平广记》博收唐代志怪与传奇，而唯独将此篇排斥在外，实在是有深意。

下面就看看这个故事到底说了些什么。

故事开始后，率先进入我们视野的是两位县尉：洪州高安县尉辛公平和吉州庐陵县尉成士廉。他们是泗州下邳人，此行奔赴长安，接受朝廷新的任命。由东而西，一路行来，途经洛阳时突遇大雨，二人便避于洛西榆林店的客栈。

眼前的这家客栈很简陋，只有一张床看上去还比较干净，但已被一位身着绿衣的旅客所占。店主有些势利，见辛、成二人有仆从跟随，又是官员打扮，于是进屋喊醒绿衣客，叫他腾床位。绿衣客起身回望。

辛公平在屋外对店主表示这样做不合适。他认为旅客的贤德与身份，不能依照行装简盛来判断。最后，辛公平叫绿衣客继续安歇，他和成士廉在别的房间安顿下来。

夜深后，他们吃起夜宵，并邀请绿衣客就座。绿衣客欣然从命。

被问到姓名，绿衣客自称王臻。辛、成二人见他言谈深刻、富于思辨，不由敬佩万分。

酒过三巡，辛公平发出羁旅之叹："都说天生万物，唯人最灵，但世事无常，每个人甚至都不知道自己明天会如何！人又灵在哪儿呢？"

"也许我知道。人之命运，皆为注定。比如你们前行，相继会在磁涧王家、新安赵家食宿。"王臻说，接着他还详细描述了辛、成二人将要吃到的东西。

"我步行，不能在白天相随二君，唯有夜会。"说到最后，他又补充了一句。

辛公平和成士廉相视，唯笑而已，因为他们根本不相信王臻说的话。

酒罢，大家各自安歇。

天未亮时，辛、成二人发现王臻已不见身影。他们便离开旅店，继续前行。

然而令人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他们果真在磁涧王家、新安赵家食宿，连吃的东西也和王臻描述的一模一样！

二人大异。

留宿新安之夜，王臻又出现了。二人拉着他的手，称之为神人。

三人夜行，至阌乡，王臻说："你们当是明智之人，知道我是干什么的吗？"

辛公平说："博才多学，当是隐遁的高士。"

王臻说："错。实不相瞒，我是来自阴间的迎驾者。"

"阴间的迎驾者？"听到此话，辛、成二人不禁感到一丝寒意。迎驾当然是迎接皇帝，而来自阴间的迎驾使，也就意味着他们是索皇帝之命而来的。

"只有你一个人？"

王臻继续说："当然不止我一个，与我同来的还有五百骑兵和一位大将军，我只是将军的部下。"

"他们在哪儿？"辛公平问。

王臻："这前后左右都是，只不过你看不到罢了。好啦，感谢二位先前的照顾，我来日在华阴县请你们吃饭。"

天亮前，王臻又一次不辞而别。

却说抵达华阴时，已是黄昏，王臻带着丰美的酒肉而来，宴请辛、成。

几日后，华阴已过，长安在望，他们夜宿灞水馆驿。

王臻说："大将军和我的使命是迎接皇帝'上仙'，这实在是人间诡谲之大事。辛县尉想参观一下这场景吗？"

辛公平自然清楚，"上仙"是皇帝驾崩的委婉说法。也就是说，王臻向他发出邀请，竟是叫他去参观皇帝死亡的场面！

未等辛公平回答，成士廉开口道："为什么丢下我？我难道不可以同去参观吗？"

"观看这样的场面，会给人带来晦气。比之于辛县尉，您的命比较薄，所以还是不去为好，这是为君着想，并非厚此薄彼。到长安后，成县尉可暂住开化坊西门王家。"王臻解释道，随后对辛公平说，"你可在灞桥之西的古槐下等我。"

听得此话，成士廉很是无奈，只好作罢。

却说辛公平，此日奔向灞桥之西。将到约定地点，突然看到有一股旋风飞荡而去。辛在槐树下还未站定，又有一股阴风席卷而来，将其刮入林中。转眼间，一队人马出现在他面前，马上一人，正是王臻。他带辛公平拜见了大将军。

大将军当是听到了王臻的叙说，故对辛公平赞赏有加，并嘱咐王臻："你既然把他招来参观'上仙'的仪式，就应尽主人之分，好好照顾他吧。"

就这样，辛公平跟着这队奇异的人马进了长安。

入通化门，至天门街，一位不知从哪里来的面目不清的官吏向大将军建议，人马太众，可分配一下。大将军应允。于是，兵分五路，大将军带着亲近卫队，入驻一座寺庙。王臻安排辛公平与自己住于西廊下，照顾有加，还告诉辛公平阴间与阳间授官的特点，并承诺帮助辛、成二人顺利升官。在庙里住了几天后，大将军有些不耐烦："时间将到，不能

再等。但现在皇帝周围有众神保护，不能迎接他‘上仙’，如何是好？”

王臻想了想，出了一条计策：“可在宫里进行一次夜宴，到时候满是荤腥，众神昏昏，我们就可以行动了。”大将军微笑点头。

布置妥当，大将军身着金甲，下令道：“戌时，兵马向皇宫齐进！”

迎驾行动开始了。

队伍进大明宫，入丹凤门，过含元殿，侧行进光范门，穿宣政殿，到达正在进行夜宴的场所。大将军迅速派人包围了这里，并带五十名士兵携着兵器入殿。

夜宴之上，烛火沉沉，优伶歌舞，一如木偶。

在阴郁的气氛中，御座上坐着皇帝。三更过后，夜宴上突然出现一个身影：此人身着绿衫黑裤，衣服上绣着红边，披着奇怪的披风，戴着有异兽造型的皮冠，上面笼了一层红纱，打扮得阴森可怖。他手持把一尺多长的雪亮的金匕首，如宦官一样拉长声音喊道：“时辰已到！”

说罢，这位身穿奇怪服装的人捧着匕首，凝望着皇帝，一步一步登上玉阶……

这样的场景本身就令人不寒而栗！

来到御座旁，绿衫人跪下献上匕首。宴会大乱！皇帝望着眼前的金匕首，感到一阵晕眩。这时音乐骤停，拥上来一些人，把皇帝扶入西阁，但许久都没出来。

这时，大将军说：“时辰不可拖，何不现在就迎接陛下‘上仙’？”

西阁里一片黑暗。过了一会儿，阁内传出声音：“给陛下洗完身子了吗？洗完后即可上路！”

五更天，皇帝登上玉舆，被送出西阁。见到皇帝后，大将军只是施了一礼，而未跪拜：“人间劳苦，世事多艰，为天子者，日理万机，且深居宫廷，色欲纷扰，往往受惑，你那清洁纯真之心还有吗？”

皇帝：“心非金石，看到诱惑，谁能不乱？但朕现在已舍弃人世，释然了。”

大将军大笑，那是对皇帝的嘲笑。玉舆出宫，宫人以及诸妃，一边呜咽流泪，一边“抆血捧舆”，即擦着血迹，拉着玉辇，不忍其离去——这是一个关键的描写，血迹斑斑，可见皇帝并非正常死亡，下文会说到。在大将军的带领下，人们簇拥着皇帝的亡灵穿过宣政殿，迅速如疾风迅雷，飘然而去。

目睹了整个皇帝“上仙”场景的辛公平已惊若痴人。

王臻把他送到一个地方，说：“这是开化坊王家，成县尉住在这里。迎皇帝‘上仙’仪式已结束，你不能再跟着我们了。回去后，请代我向成县尉致歉。”说罢，王臻扬鞭而去，慢慢消失不见。

辛公平回身叩门，开门的果然是成士廉。但他却不敢将所看到的场景告诉成。

几个月后，辛公平听到朝廷公布的皇帝驾崩的消息——这一点很奇怪，也就是说作者在暗示，皇帝实际上早已被杀，但消息在几个月后才由朝廷发布。

转年，辛公平被任命为扬州江都县簿，成士廉被任命为兖州瑕丘县丞，应了当初王臻答应帮助他们晋升之言。

毫无疑问，如果仔细品读的话，这是所有唐志怪中最恐怖的一个。

作者李复言身份神秘，有人认为他是白居易的好友李谅，但这似乎不太可靠；又说其为李谅的门客，也只是猜测而已。但无论作者是谁，《续玄怪录》都因为这篇笔记而独一无二。

按李复言的说法，故事是自己在徐州做官时，听辛公平之子讲述的。之所以记下来，为的是警告像洛西榆林旅店店主那样目光短浅的势利之辈。这显然是托辞。因为明眼人都可以看出来，强迫皇帝“上仙”即死亡才是故事的中心。正常的“上仙”程序，应该是：皇帝病危，无药可治，阴间迎驾使前来迎接。但上面故事中讲述的情况却不是这样。

当那个绿衫怪人捧着金匕首一步步走向皇帝时，皇帝在金匕首寒光的照耀下，晕眩着被人扶进西阁。

门关上了，一片漆黑。西阁内发生了什么？所有最残酷的场面，后人可以自行想象了。

“辛公平上仙”的故事印证了唐人志怪笔记的重要史料价值。叙述虽然不动声色，但那种内在的紧张气氛和压抑感却令人毛骨悚然。这篇志怪的原文比较长，但为了让大家领略其诡异阴森之处，还是全部摘录如下：

洪州高安县尉辛公平、吉州庐陵县尉成士廉，同居泗州下邳县，于元和末偕赴调集，乘雨入洛西榆林店。掌店人甚贫，待宾之具莫不尘秽，独一床似洁，而有一步客先憩于上矣。主人率皆重车马而轻徒步，辛、成之来也，乃遂步客于他床。客倦起于床而回顾，公平谓主人曰：“客之贤不肖，不在车徒，安知步客非长者，以吾有一仆一马而烦动

乎？”因谓步客曰：“请公不起，仆就此憩矣。”客曰：“不敢！”遂复就寝。深夜，二人饮酒食肉，私曰：“我钦之之言，彼固德我，今或召之，未恶也。”公平高声曰：“有少酒肉，能否相从？”一召而来，乃绿衣吏也。问其姓名，曰王臻，言辞亮达，辩不可及。两人益狎之。酒阑，公平曰：“人皆曰天生万物，唯我最灵。儒书亦谓人为生灵。来日所食，便不能知，此安得为灵乎？”臻曰：“步走能知之，夫人生一言一憩之会，无非前定，来日必食于磁涧王氏，致饭蔬而多品；宿于新安赵氏，得肝羹耳。臻以徒步，不可昼随，而夜可会耳。君或不弃，敢附末光。”未明，步客前去。二人及磁涧逆旅，问其姓，曰：“王。”中堂方馔僧，得僧之余悉奉客，故蔬而多品。到新安，店叟召之者十数，意皆不往，试入一家，问其姓，曰：“赵。”将食，果有肝羹。二人相顾方笑，而臻适入，执其手曰：“圣人矣！”礼钦甚笃，宵会晨分，期将来之事，莫不中的。行次阌乡，臻曰：“二君固明智之士，识臻何为者？”曰：“博文多艺，隐遁之客也。”曰：“非也，固不识我，乃阴吏之迎驾者。”曰：“天子上仙，可单使迎乎？”曰：“是何言欤？甲马五百，将军一人，臻乃军之籍吏耳！”曰：“其徒安在？”曰：“左右前后。今臻何所以奉白者，来日金天置宴，谋少酒肉奉遣，请华阴相待。”黄昏，臻果乘马引仆，携羊豕各半、酒数斗来，曰：“此人间之物，幸无疑也。”言讫而去。其酒肉，肥浓之极。过于华阴，聚散如初。宿灞上，臻曰：“此行乃人世不测者也，辛君能一观？”成公曰：“何独弃我？”曰：“神祇尚侮人之衰也，君命稍薄，故不可耳，非敢不均其分也。入城当舍于开化坊西门北壁上第二板门王家，可直造焉。辛君初五更立灞西古槐下。”及期，辛步往灞西，见旋风卷尘，迤逦而去。到古槐，立未定，忽有风扑林，转盼间，一旗甲马立于其前。王臻者乘且牵，呼辛速登。既乘，观焉，前后戈甲塞路。臻引辛谒大将军。将军者，丈余，貌甚伟，揖公平曰：“闻君有广钦之心，诚推此心于天下，鬼神者且不敢侮，况人乎？”谓臻曰：“君既召来，宜尽主人之分。”遂行，入通化门，及诸街铺，各有吏士迎拜。次天门街，有紫吏若供顿者曰：“人多，并下不得，请逐近配分。”将军许之，于是分兵五处，独将军与亲卫馆于颜鲁公庙。既入坊，颜氏之先簪裾而来，若迎者，遂入舍。臻与公平止西廊幕次，肴馔馨香，味穷海陆，其有令公平食之者，有令不食者。臻曰：“阳司授官，皆禀阴命，臻感二君也，检选事，据籍诚当驳放，君仅得一官耳。臻求名加等，吏曹见许矣。”居数日，将军曰：“时限向尽，在于道场，万神护跸，无许奉

迎，如何？”臻曰：“牒府请夜宴，宴时腥膻，众神自许，即可矣。”遂行牒，牒去，逡巡得报曰：已敕备夜宴。于是部管兵马，戌时齐进，入光范门及诸门，门吏皆立拜。宣政殿下，马兵三百，余人步，将军金甲仗钺来，立于所宴殿下，五十人从卒环殿露兵，若备非常者。殿上歌舞方欢，俳优赞咏，灯独荧煌，丝竹并作。俄而三更四点，有一人多髯而长，碧衫皂袴，以红为褾，又以紫縠画虹蜺为帔，结于两肩右腋之间，垂两端于背，冠皮冠，非虎非豹，饰以红罽，其状可畏。忽不知其所来，执金匕首，长尺余，拱于将军之前，延声曰：“时到矣！”将军颦眉揖之，唯而走，自西厢历阶而上，当御座后，跪以献上。既而左右纷纭。上头眩，音乐骤散，扶入西阁，久之未出。将军曰：“升云之期，难违顷刻，上既命驾，何不遂行？”对曰：“上澡身否？然，可即路。”遽闻具浴之声。五更，上御碧玉舆，青衣士六，衣上皆画龙凤，肩舁下殿。将军揖：“介胄之士无拜。”因慰问：“以人间纷挐，万机劳苦，淫声荡耳，妖色惑心，清真之怀得复存否？”上曰：“心非金石，见之能无少乱？今已舍离，固亦释然。”将军笑之，逐步从环殿引翼而出。自内阁及诸门吏，莫不呜咽。群辞，或拉血捧舆，不忍去者。过宣政殿，二百骑引，三百骑从，如风如雷，飒然东去。出望仙门，将军乃敕臻送公平，遂勒马离队，不觉足已到一板门前。臻曰：“此开化王家宅，成君所止也。仙驭已远，不能从容，为臻多谢成君。”牵辔扬鞭，忽不复见。公平叩门一声，有人应者，果成君也。秘不敢泄，更数月，方有攀髯之泣。来年，公平受扬州江都县簿、士廉授兖州瑕丘县丞，皆如其言。元和初，李生畴昔宰彭城，而公平之子参徐州军事，得以详闻，故书其实，以警道途之傲者。（《续玄怪录》）

故事中被杀害的皇帝是谁，历来众说纷纭。有人认为是唐宪宗，持这种说法的是陈寅恪；卞孝萱则认为被弑者为唐顺宗，也就是唐宪宗的父亲，当时的太上皇。

与此同时，翻阅《旧唐书·敬宗本纪》的话，又会发现唐敬宗被宦官所害的场面，很符合“辛公平上仙”中弑君的情景：“帝夜猎还宫，与中官刘克明、田务成、许文端，打球军将苏佐明、王嘉宪、石定宽等二十八人饮酒。帝方酣，入室更衣，殿上烛忽灭，刘克明等同谋害帝，即时殂于室内，时年十八。”

宪宗？顺宗？敬宗？

故事中被杀的皇帝到底是谁？

如果暗示的是唐敬宗、唐宪宗遇害，又不符合被弑后隔了几个月才被朝廷公布死讯的记述，即所谓“秘不敢泄，更数月，方有攀髯之泣。”

这里要解释一下什么是“攀髯之泣”。这个典故，出自《史记》卷二十八“封禅书”：

传说中，上古君王黄帝，在荆山下铸鼎，鼎成后，上天派龙前来迎接黄帝，也就是说，黄帝去世升天了。跟随黄帝乘龙升天的近臣和后宫，一共有七十多人。一些地位寒微的臣子与百姓没办法爬上龙身，只好攀拽龙须（髯），最后龙须被拔掉，人们也坠落下来，只好抱着龙须哭号。

后来，“鼎成”和“攀髯”分别成为皇帝去世、臣子哀悼皇帝的代名词。

“辛公平上仙”里的这个细节极为关键，暗示皇帝死亡的信息被隐瞒，两三个月后被朝廷公布，大臣和百姓才知道这件事。宪宗和敬宗虽然都是被宦官杀害的，但他们死后，消息随即被公布，宦官称其“暴崩”，并且通知了大臣们。由此推断，故事里的死者只能是当时的太上皇唐顺宗。

贞元二十一年正月，唐德宗死去。正月二十六日，太子李诵即位，是为唐顺宗，随后任用王伾、王叔文、韦执谊、刘禹锡、柳宗元等人革新朝政，并一度计划剥夺宦官统领禁军即神策军的权力。在这种背景下，反对革新的朝内和外地的大臣，组成了一个联盟。而这个大臣联盟，又跟宫廷宦官联手，一起来阻挠变法的进行。

这个联盟的成员是这个样的：

在外镇，以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为核心，网罗了荆南节度使裴均、河东节度使严绶；在朝廷，郑絪、卫次公、武元衡、李程、王涯等人都反对革新，他们与当权的宦官俱文珍、刘光锜、薛盈珍秘密交接，伺机而动。作为宰相的高郢、贾耽、郑珣瑜，则在观望中最后转向反革新派。可见，反对势力非常强大。

而革新派主要人物王伾、王叔文经验匮乏，之后内部又趋于分裂，王叔文和韦执谊内讧了起来。与此同时，顺宗还患上了风疾，口不能言。

于是，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上表请求太子李纯监国，叫顺宗把权力交出来。随后，宦官俱文珍、刘光锜、薛盈珍出面，逼迫唐顺宗将皇位

传给李纯即后来的唐宪宗。这是贞元二十一年八月四日的事。

两个月后的十月，事情又起了风波：

一个叫罗令则的人秘密奔赴秦州，自称得了太上皇顺宗的密旨，要求陇西经略使刘澭起兵废黜非正常即位的唐宪宗，拥立顺宗复位。刘澭把事情捅给长安，罗令则被处决。

可以想象，此事发生后，太上皇顺宗的处境立即危险起来。

元和元年即806年正月十八，宪宗突然告诉大臣们太上皇顺宗病情未愈，第二天宪宗又向大臣宣布了一条消息：太上皇顺宗病已死。

太上皇顺宗死于兴庆宫，此宫在长安城东门春明门内侧，但发丧仪式却是在太极宫太极殿举行的。按照惯例，一般不会出现异地发丧的情况，太上皇顺宗被异地发丧，有可能暴露了一个问题：他不是正月十九死的，而是在两个半月以前，即前一年十月罗令则事件发生后就被秘密杀害了。安排异地发丧，只是为了不叫人们看到其尸体。这样，跟辛公平目击皇帝“上仙”后几个月才听到朝廷宣布死讯的情况就对上了。

按“辛公平上仙”里的说法，顺宗是被匕首刺死的。那么，谁是手刃顺宗的凶手？故事中进献匕首的绿衫人以及大将军和王臻的原型是谁呢？

众所周知，如果上面说到的罗令则的计划成功实施，作为太上皇的顺宗就有了复辟的可能。至于罗令则是怎么与顺宗联系上的，没有人知道确切的内幕。不过，也不难推测，罗令则的身份，不是一名大臣，而是所谓的“山人”，有可能是顺宗退位后招至身边的民间人物，怀有一定的奇技与道术。

当时，顺宗的病情有可能转好，而且不甘心被逼退位，于是想联络外地掌兵的大臣，秘密策动推翻儿子宪宗的政变，结果失败了。宪宗与宦官集团先下手为强，一举杀死了有复辟隐患的顺宗。

在这个行动中，宦官集团充当了先锋。要知道，当年宪宗的太子之位是在俱文珍等宦官的支持下获得的。如果宪宗帝位不稳，那么这一派宦官一定极为危险。如果唐顺宗继续存在，即使他身体羸弱，对他们也是一个巨大的威胁。在这种情况下，宦官们铤而走险，决定处死太上皇顺宗。

在这个过程中，官宦有可能征询了宪宗的意见，后者则默许，但也不排除宪宗主动派宦官杀死父亲顺宗的可能性。

所以，大约能推断，大将军可能是左、右神策军护军中尉里的一

个，或者是其手下的副使（按神策军制度，最高统帅左、右护军中尉，由宦官出任；具体指挥部队的副使，则由武将出任）；王臻有可能是一名联络官；进献匕首且身着奇异服装的人，则是亲手杀死顺宗的宦官。

李复言的“辛公平上仙”一文，写于后来的文宗和武宗时代。

作为当初顺宗所亲近的大臣刘禹锡，在其晚年写下了一篇暗示宫廷政变的笔记《子刘子自传》中，也隐晦透露出一些消息：“贞元二十一年春，德宗新弃天下，东宫即位。时有寒俊王叔文，以善弈棋得通籍博望，因间隙得言及时事，上大奇之。如是者积久，众未知之。至是起苏州掾，超拜起居舍人，充翰林学士，遂阴荐丞相杜公为度支盐铁等使……既得用，自春至秋，其所施为，人不以为当非。时上素被疾，至是尤剧。诏下内禅，自为太上皇，后谥曰顺宗。东宫即皇帝位，是时太上久寝疾，宰臣及用事者都不得召对。宫掖事秘，而建桓立顺，功归贵臣……”

“宫掖事秘，而建桓立顺，功归贵臣”，用的是东汉顺帝和桓帝为宦官所拥立的典故，意指宪宗即位非正常化。此外，诗人又有《武陵书怀五十韵》一诗，其中有项羽杀义帝的典故，似乎也在诉说着什么。

把当时不可明记于史的秘闻以志怪、传奇、诗歌、寓言、小传等形式写下来，是唐人的一个传统。这吉光片羽般的碎片和雪泥鸿爪一样的线索，让后人深深地沉迷其中。

无独有偶，柳宗元所写的奇文《河间传》也是相同的一个例子。和刘禹锡一样，柳宗元也因顺宗的被迫退位和“永贞革新”的失败而遭宪宗之贬，去了迢迢的南方，以至最终死在柳州。这种愤愤不平如果出现在笔下，似乎也不太奇怪：“河间，淫妇人也。不欲言其姓，故以邑称……”

在这篇传奇中，柳宗元塑造了一个由贞洁少女转变为淫妇、名叫“河间”的形象。如果不出意外的话，这篇文章正是借“河间”来暗指唐宪宗。传奇中，最初的河间，颇守贞操，遇陌生男子后，“河间惊，跣走出，召从者驰车归。泣数日，愈自闭，不与众戚通。”

就是这样一个节妇，经他人胁迫和勾引，一步步跌入淫乱的泥沼，不仅害死其夫，而且“辟门召所与淫者，倮逐为荒淫。居一岁，所淫者衰，益厌，乃出之。召长安无赖男子，晨夜交于门，犹不慊。又为酒垆西南隅，己居楼上，微观之，凿小门，以女侍饵焉。凡来饮酒，大鼻

者，少且壮者，美颜色者，善为酒戏者，皆上与合。且合且窥，恐失一男子也，犹日呻呼懵懵以为不足。积十余年，病髓竭而死……”

最后，河间纵欲过度，淫逸而死。

柳宗元这样点评河间：“天下之士为修洁者，有如河间之始为妻妇者乎？天下之言朋友相慕望，有如河间与其夫之切密者乎？河间一自败于强暴，诚服其利，归敌其夫犹盗贼仇雠，不忍一视其面，卒计以杀之，无须臾之戚。则凡以怀爱相恋结者，得不有邪利之猾其中耶？亦足知恩之难恃矣！朋友固如此，况君臣之际，尤可畏哉！余故私自列云。”

上面的话，背后大意是：河间最初是个纯洁的女人（暗喻唐宪宗），但被坏人（宦官）引诱和强暴后，从羞怯的人妻，一步步变成人尽可夫的淫妇，而且最终纵欲暴死（被宦官所弑），实在值得人们警醒。

柳宗元死于元和十四年十一月，而宪宗被宦官王守澄、陈弘志弑于元和十五年正月。也就是说，在宪宗暴崩前，柳宗元已去世。那么，唯一的解释是：柳宗元死前，就已预言了宪宗必将被宦官所弑。这不是没有可能。

顺宗之死虽未必开了唐朝宦官杀皇帝的先例（因为此前的唐玄宗李隆基极有可能是被宦官李辅国杀害的），但也酿成了一个恶果。除了上面提到的唐宪宗，他的孙子唐敬宗同样为宦官所杀。此外，武宗、宣宗之死亦是谜团，二帝中至少有一个也是被宦官杀死的。整个中晚唐时代的政治天空由顺宗被弑而变得无比阴沉起来……

来自冥间的筝曲

元和十五年正月二十七日夜，宦官陈弘志的阴影像渐渐张开的蝙蝠的翅膀，慢慢地笼罩住了宪宗皇帝李纯的帷帐。在陈弘志背后，站着另外两个职位更高的宦官：内枢密使王守澄、右神策军护军中尉梁守谦。

唐宪宗在位十五年间，外平藩镇，内任贤相，很有振作大唐的想法。所以在他治理之下的元和时代被认为是“安史之乱”后的大唐中兴时期。

然而很遗憾，那是个宦官专权的时代。十五年前，被迫退位做太上皇的父亲顺宗被宦官用匕首刺杀（作为儿子，宪宗也脱不了干系）；十五年后，宦官再次动手了，只不过这一次被手刃的将是宪宗自己。

随时有可能被宦官杀死，这就是唐朝中期以后皇帝普遍的可怕境遇。

按中唐后的惯例，左、右神策军护军中尉均由宦官担任，直接指挥禁军，权力巨大。当时，宫内掌禁军军权的宦官是左神策军护军中尉吐突承璀和右神策军护军中尉梁守谦。其时，宪宗的长子早死；太子是三子李恒，受梁守谦和内枢密使王守澄拥戴；二子李恽（虽然年长，但不是嫡出）窥视太子位，受吐突承璀支持。

元和十四年底，宪宗的身体因长期服用追求长生的金丹而出了些问题。吐突承璀欲趁此机会废掉太子李恒，改立李恽。但梁守谦、王守澄一派行动更早，计划更大胆：直接杀死宪宗皇帝，让太子李恒提前即位。

梁守谦虽手握军权，但这一派的实际领袖实为阴沉的王守澄。王守澄在小宦官陈弘志身后，看着陈把匕首伸向宪宗。与此同时，梁守谦发兵袭杀吐突承璀和二皇子李恽。

就这样，太子李恒即位，是为唐穆宗。

关于穆宗在这个政变中的角色，历来说法纷纭。晚唐裴庭裕在《东观奏记》中明言穆宗参与了杀死父亲宪宗的行动，所谓“宪宗皇帝晏驾之夕，上（指唐宣宗，宪宗幼子，穆宗异母弟）虽幼，颇记其事，追恨光陵（穆宗之陵墓，代指穆宗）商臣（春秋时弑父的楚国太子）之酷，即位后，诛锄恶党，无漏网者”。

同时，裴庭裕也暗示穆宗的母亲郭太后有可能是幕后的指挥者。所以当唐宣宗即位后，以诛杀“元和逆党”为己任，杀死了被他认为嫌疑重大的郭太后。

（郭太后）以上（宣宗）英察孝果，且怀惭惧。时居兴庆宫，一日，与二侍儿同升勤政楼，倚衡而望，便欲陨于楼下，欲成上过（郭后想自杀，以叫宣宗背负骂名）。左右急持之，即闻于上，上大怒。其

夕，后暴崩，上志也（宣宗处死郭后）。（《东观奏记》）

宣宗认为父亲宪宗是被郭太后、穆宗和宦官合谋杀死的，所以秘密处决郭太后后，又在丧礼仪式上，跟大臣王皞发生激烈冲突。《东观奏记》的记载是：

懿安郭太后既崩，丧服许如故事。礼院检讨官王皞抗疏，请后合葬景陵，配享宪宗庙室。疏既入，上大怒。宰臣白敏中召皞诘其事，皞曰："郭太后是宪宗春宫时元妃，汾阳王孙，逮事顺宗为新妇。宪宗厌代之夜，事出暗昧，母天下历五朝，不可以暗昧之事黜合配之礼！"敏中怒甚，皞声益厉。宰臣将会食，周墀驻敏中厅门以俟同食。敏中传语墀："正为一书生恼乱，但乞先之。"墀就敏中厅问其事，皞益不挠。墀以手加额于皞，赏其孤直。翌日，皞贬润州句容令，墀亦免相。大中十三年秋八月，上崩，宰臣令狐绹为山陵礼仪使，奏皞为判官。皞又拜章论懿安合配享宪宗，始升祔焉。（《东观奏记》）

说的是，郭太后一死，宣宗即表示，虽然她是宪宗的元配妃子，但其灵位不能入宪宗庙，棺椁更不能合葬景陵（宪宗陵寝）。对此，负责礼仪的大臣礼院检讨官王皞抗旨，请求将郭后与丈夫宪宗合葬，并配享宪宗庙。宣宗大怒，叫宰相白敏中质问王皞。

王皞说："郭太后是宪宗在东宫时的元配妃子，又是汾阳王郭子仪的孙女，顺宗皇帝的儿媳。宪宗暴崩之夜，谁也说不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不可以随便怀疑她。她母临天下多年，历经穆、敬、文、武、宣五朝，怎么可以因为毫无根据的猜测就废除她入配丈夫宪宗陵庙的资格？"

正如王皞所说，郭氏出自名门，是平息"安史之乱"、重造大唐的功臣郭子仪的孙女，具体地说是郭子仪之子郭暧与升平公主的女儿，后来嫁给唐宪宗。郭氏生穆宗皇帝，又是敬宗、文宗、武宗三位皇帝的祖母，且是代宗皇帝的外孙女，德宗皇帝的外甥女，顺宗皇帝的儿媳，其特殊身份在古代中国的皇室中确实难寻。然而丈夫宪宗却很讨厌她，始终没让她成为皇后（宪宗至死没立皇后）。

在争论中，白敏中代表的是宣宗，听了王皞的话后也怒了。但王皞更加声嘶力竭，丝毫不屈服。

这时候，宰相将要"会食"，也就是一起吃饭。另一位宰相周墀等着

白敏中一起吃，后者叫人告诉他自己正为一固执意气的书生而烦恼，叫周先吃。周墀就来到白敏中的议事厅问具体事，见王皞一副不屈不挠的样子。听完王的解释后，周墀表示欣赏其孤直。

当然，第二天，王皞就被贬为润州句容县令，周墀亦被罢相。

在这里，王皞固执己见的理由是“宪宗厌代之夜，事出暗昧”。也就是说，宪宗的死真相到底是什么，并没有一个定论。事实也是如此。在后世，有学者认为，宪宗被杀之夜的情况极为复杂。

按这一派学者的推测，宪宗被杀是一个孤立的偶然事件，跟皇位继承没什么关系。他们认为，当时的情况是，宪宗由于服用长生金丹，导致性情暴躁，经常鞭打身边的宦官。而宦官陈弘志，当时负责中和殿宫门的守卫，多次被宪宗无辜暴打，因此怀恨在心，于是便冒险刺杀了宪宗。这个事情迅速被内枢密使王守澄和右神策军护军中尉梁守谦获悉，这两个人本来都支持皇二子澧王李恽，正在积极地运作，意图将太子李恒扳倒。

宪宗突然被杀，这打乱了王守澄和梁守谦的计划。在这个时候，如果把澧王李恽扶上皇位，那么就等于告诉了群臣：他们参与了弑杀宪宗的行动。在危情下，为了日后继续掌握大权，王守澄和梁守谦被迫放弃了澧王李恽，而拥护太子李恒即位，是为穆宗皇帝。

王守澄和梁守谦为表示清白，甚至一不做二不休，杀死了澧王李恽。在当夜的混乱中，另一位实力宦官左神策军护军中尉吐突承璀也被杀死。出于某种目的，王守澄和梁守谦没有将陈弘志弑君的秘闻公布，而是保护了这名胆大包天的宦官。

也就是说，在整个事件中，即位的穆宗和他的母亲郭太后都是无辜的。

穆宗知道自己身边的宦官就是杀害自己父亲的人，可阉人们掌握着神策军军权，于是只能看着他们似笑非笑的面孔在眼前徘徊而束手无策，故而异常痛苦。

持这一种看法的学者举了大臣牛僧孺的一句话为证。那句话的大意是“危险的人物在皇帝身边”，即暗指此事。不过，以上的说法更多地建立在推测上，没有成为主流。

在重重迷雾中，朱庆余所作《冥音录》好像暗示着事件的真相。

朱庆余本福建闽中人（一说浙江绍兴人），敬宗宝历二年中进士，

后为秘书省校书郎，是诗人张籍的徒弟。他喜欢写诗，跟贾岛、姚合、顾非熊、白居易、王建、令狐楚等均有交往。《全唐诗》收其诗两卷。跟那个时代的士人一样，朱庆余也爱好写点志怪传奇，最著名的就是《冥音录》。

故事发生在唐文宗（穆宗之子）大和初年，庐江府尉李侃于死于任上。李侃有个崔姓情妇，是扬州歌伎，为李侃生二女。李死后，崔氏带着女儿在庐江生活。崔氏歌伎出身，平素喜好音乐。她有个妹妹，叫菃奴，美容貌、性温柔，尤擅弹古筝，可惜的是，十七岁时就死了。

菃奴在时，崔氏叫二女跟小姨学古筝。崔氏长女不太聪明，学得慢，但小姨好脾气，未遭责骂。小姨死后，她们继续跟母亲学。但崔氏非常严厉，由于长女比较笨，所以总是被斥责甚至鞭打。如此一来，长女就非常想念小姨，清明、寒食和中元节之外，每个月的初一，她也都进行祭奠。

几年后的四月三日，日日思念小姨的崔氏长女突然做了个梦。

在梦中，长女看到小姨，后者拉着她的手倾诉："我死后，户籍被归到阴间的音乐部门，教博士李元凭弹古筝。李元凭一次次向宪宗（这里说的宪宗，是死后在阴间的宪宗）推荐我。就这样，宪宗下旨，召我进宫。我在宪宗的宫里待了一年的时间。后来，我又被派到穆宗的宫中，向诸妃传授古筝技艺，也有一年的时间。再后来，人间的文宗皇帝诛杀了逆臣郑注，阴间也一同庆贺。在阴间，各代皇帝选取歌伎，进献给高祖和太宗。于是，几经辗转，我又回到宪宗身边。每月有五天在长秋殿值班，其他日子可以随便在宫内参观游玩，但却无法出宫，也就不能与你相会。最近好了，襄阳公主（唐高祖次女）把我收为干女儿，我稍微自由了一些，你我也就有机会相见了。"

第二天，崔氏长女在室内摆放了果品，坐在古筝前，闭目而弹，技艺大涨。而且在一天之内，崔氏长女竟学会了十支曲子，有《迎君乐》《槲林叹》《行路难》《晋城仙》《红窗影》等，都是人间从没听说过的。可见，她是受到了冥间小姨的指点。

《冥音录》从唐朝流传到现在，有两个版本：一个版本平淡无奇，《太平广记》采用该版；另一个版本，也就是南宋秘阁本，在文章中多出一段话，似乎映射了深宫里的一桩秘闻。

这段话是崔氏长女在冥冥中听到小姨对自己说的：

穆宗秘其调极切，恐为诸国所得，故不敢泄。然近闻，宪宗判庚子年事，地府当有大变，穆宗所爱之曲或禁。幽明路异，人鬼道殊，今者人事相接，亦万代一时，非偶然也……（《冥音录》南宋秘阁本）

意思是：我教给你的这些新曲子，都是穆宗下令严格保密的。我本来不敢泄露，但最近听说，宪宗将审判庚子年发生的深宫政变，地府会有大变动，穆宗喜欢的这些曲子有可能被禁止在冥界演奏。现在，你我在冥冥中相见，可以说不是偶然的。那么，我就把穆宗喜欢的这十支曲子献给阳间吧！

故事中的宪宗、穆宗，虽是阴间地府中的鬼魂，而一句“然近闻，宪宗判庚子年事，地府当有大变，穆宗所爱之曲或禁”令人惊奇。宪宗在元和十五年被弑，该年正是庚子年即公元820年。这句话是说阴间的宪宗要复仇，而对自己的儿子、同时也是弑父杀君的嫌疑人穆宗进行审判吗？

解读朱庆余的记载，似乎可以得出穆宗终归还是参与了弑杀父亲宪宗的阴谋。当然，也存在另一种解释，被弑的宪宗即使在阴间，也依旧糊里糊涂，不知道自己到底是被谁杀的，只是怀疑当时作为太子的穆宗罢了。

唐朝后宫之隐秘，幕布之深厚，远远出乎我们想象。

顺便说一句，崔氏长女的故事发生在唐文宗开成年间，此时穆宗早死，但郭太后还活着。这大约是她没有出现在冥界的原因吧。

宣宗逸史

晚唐宣宗李忱由于经历复杂，政闻轶事多，统治的又是唐朝覆亡前回光返照的那一时代，所以历来为后人所关注。在本系列书的第二部中，曾写到宣宗死亡的真相，但对其他逸史未能详尽，实有遗珠之憾。

晚年的帝国，在历经黄巢之乱和军阀混战后，皇帝的日记和起居注等原始史料散失严重。所以在昭宗时，当右补阙兼史馆修撰裴庭裕等几个人奉召编撰《宣宗实录》时，竟无从下笔。

其实，从宣宗到昭宗，虽历时三十年，但可供史官参考的史料却寥寥无几。

裴庭裕心有不甘，依据少儿时的记忆，撰写出记录宣宗往事的《东观奏记》（东观，汉代修史之地），在公元892年进献给宰相杜让能，以备正式撰写《宣宗实录》时参考。

作为一部私人史记，《东观奏记》叙事翔实，明细畅达，不乏珍闻，在晚唐史料多散失的背景下，可以说是极为宝贵的。现在看来，该书已成为了解宣宗及其时代政局最重要的笔记。

与此同时，记录宣宗往事的，还有令狐澄的《贞陵遗事》（宣宗陵寝，名贞陵）、柳玭的《续贞陵遗事》和尉迟偓的《中朝故事》。

现在，结合着这几部笔记，继续说说“小太宗”宣宗李忱的故事。

宣宗李忱是宪宗第十三子，母亲郑氏，本姓朱，江南润州（也就是现在的镇江）人。元和年间，浙西藩镇李锜反，得郑氏；后李锜兵败，郑氏被收入长安后宫，在正妃郭氏身边做了侍女。有一次，她被宪宗临幸，怀了宣宗。

元和十五年，宪宗被宦官陈弘志所杀，宫内两派宦官亦展开厮杀。当时的宣宗还是少年，他牢牢记住了凶残的场面，以及父亲的猝然消失。后来，郭妃之子即宣宗的异母兄长即位，是为穆宗。

穆宗末年，宣宗曾成为皇帝候选人之一。但最后即位的是穆宗之子敬宗。敬宗没两年即被宦官和马球军将联合杀死。敬宗无子，于是，他的两个弟弟相继为皇帝，这就是文宗和武宗。

由于宣宗一度有机会成为皇帝，所以在文宗和武宗即位后，他的处境就变得微妙起来，随时有可能遭遇危险。文宗还好点，武宗对宣宗就非常不客气了，不但凌辱而且迫害。在这种背景下，宣宗只好整天沉默不语，或者装疯卖傻。以至在外人眼里，他就是一个智力有问题的人。但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他也因此登上了皇帝的宝座。在无子的武宗驾崩后，他被宦官马元贽拥立为帝，因为宦官们想拥立个容易摆布的皇帝。

没想到，宣宗即位后，立即露出真面目，明察细断、手腕强硬、雷厉风行。不但宦官们傻眼了，就连大臣们也惊得合不拢嘴巴。

因为有过被辱和极度压抑的经历，所以宣宗成为皇帝后，性格出现了某种不可言说的扭曲，成为了一个矛盾体：在勤政爱民、从谏如流、明察秋毫的同时，又猜忌多疑、刻薄冷酷，很多时候做得太过。

先听宣宗的一句话。

做皇帝后，宣宗一直没立太子。大臣们建议："立一个吧。"

他怎么回答的呢？"如果立了，我就是闲人啦。"

从上面的话里，基本上就能摸清宣宗的性格了。

但在宣宗即位之初，他着实被武宗时的铁腕宰相李德裕吓着了。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呢？其实也没什么事。

"宰臣李德裕行册礼。及退，上谓宫侍曰：'适行近我者非太尉耶？此人每顾我，使我毛发森竖。'"

其实也怨不得李德裕，出身贵族世家的德裕，面容本来就那么威严有范儿，每看宣宗一眼，都将后者吓得浑身发毛。

所以说，作为"牛李党争"中的李党党魁，李德裕这宰相是当不成了。两天后，李德裕被逐出朝廷，出为荆南节度使。

与此同时，在李德裕执政时代，被排挤到岭南的牛党五大成员牛僧孺、李宗闵、崔珙、杨嗣复、李珏，则同日北归。

李德裕失败了。

宣宗打击李党，主要是为了报复武宗。

武宗本人豪爽，对宣宗既轻视又不放心，有多重凌辱和迫害宣宗的记录。此外，武宗是穆宗的儿子，而穆宗呢，又被宣宗认为是勾结宦官谋杀宪宗的"元和逆党"成员，所以对穆宗的后人，他是非常痛恨的。而李德裕在当时和武宗互相信赖，君臣合作得亲密无间，这使得李德裕成为武宗的替罪羊。

宣宗的"元和情结"非常浓重，起用牛党的同时，大力任用和提拔父皇宪宗元和时代的旧臣子弟，比如施重恩于宪宗时得宠的宦官吐突承璀之子吐突士晔。

吐突承璀作为元和时代的著名宦官，在当时任左神策军护军中尉。另一派宦官王守澄、梁守谦、陈弘志发动政变，他与宪宗一起被杀。

宪宗鼎成之夜，左军中尉吐突承璀实死其事。上即位，追感承璀死于忠义，连擢其子士晔至显贵，为右军中尉、开府仪同三司，恩礼始终不替焉。（《东观奏记》）

元和旧臣令狐楚之子令狐绹也被提拔为宰相，恩宠有加。提升其为宰相之前，宣宗经常在夜半于宫内含春亭召见作为翰林学士的令狐绹，每每议事到蜡烛将尽。

一天晚上，皇帝又赐其金莲花烛。

令狐绹回翰林院，金莲花烛先至，院吏见之大惊："陛下来了。"

惊呼中，令狐绹进来。

院吏对令狐绹说："吓死了。金莲花烛是专门接引天子大驾的，学士您用它……"

令狐绹："莫怕，这是陛下所赐。"

宣宗在读《元和实录》时，见前江西观察使韦丹政事卓异，问另一名宰相周墀："其后人是谁？"

周墀答："韦宙，河阳观察判官。"

宣宗说："立即追来，速与好官！"

就这样，韦宙入长安做了侍御史。

再看元和名相裴度之子裴谂的待遇。

当时，他也是翰林学士。有一天，宣宗下诏，提升裴谂为翰林学士承旨。

这是个什么官儿呢？翰林学士院是玄宗时设立的，成员在十人之内，以五六人为多。后来，到了中唐，在几名学士中选出一位官长，称为"承旨"，负责起草诏书，甚至掌控机密。由于直接对皇帝负责，所以权力非常大。现在，裴谂就被提升到这个位置。

很快，宣宗视察翰林院，正在值班的裴谂上前拜谢。

宣宗笑："加官了，这喜悦不跟妻子分享，恰当吗？回家报喜去吧。"说罢，叫人端来御盘，赐之以名贵水果。

裴谂跪在地上，张开衣袖接着。

宣宗觉得不太好，立即叫身边的一名宫女解下胸前的锦帛，将水果裹起来，赐给了裴谂。

宪宗优待元和旧臣的子弟，这是他跟大臣关系的一个侧面。其主面，则是万端细察，秋毫不放，极重法度，仪态威严。

宣宗以勤政著称，每次延英殿议事，除了宰相，左右前后无一人伫立。由此细节可知，当时宦官的权力被大大收回。

议事时，宣宗表情严肃，所谓"威不可仰视"。

议事完毕后，宣宗往往会“龙颜忽怡然”，对宰相说一句：“可以闲话矣。”意思是：现在可以说点别的了。于是便与群臣们“询闾里闲事，话宫中燕乐，无所不至”。

聊一会儿后，宣宗神色又会突然严肃起来，因为要还内宫了。

宣宗每次在延英殿与宰相议事，都会有几句话告诫勉励宰相，其中经常说的一句是：“我总担忧你们会辜负了我。”

令狐绹长期担任宰相，每每对人说：“我做宰相十年，每次在延英殿奏对，虽严冬甚寒，亦汗流浃背。”

宣宗即位后，曾下了道这样的命令：没在地方做过县令和刺史的官员，不得入朝担任皇帝面前的近侍官。

而且，在任命宰相这件事上，宣宗的规定也颇诡异：外臣内宦皆不能推测其人选。

当初，河东节度使刘瑑在长安，为宣宗所重。大中十一年，宣宗密诏发太原，调刘瑑回长安。

等到刘瑑离开太原的当天，周围人才知道此事。既入长安，拜户部侍郎、判度支。十二月十七日，宣宗召见，把御案上的日历交给刘瑑，叫他在下旬选一吉日。后者摸不着头脑。

宣宗说：“选一拜官日就可以了。”

刘瑑：“那，二十五日最佳。”

宣宗笑：“此日命卿为宰相。”

宣宗之莫测如此。

宣宗授官谨慎，为政严苛，特别讲求法度，对有专权传统的宦官亦不例外。

刘皋为盐州刺史，有威名。宦官监军使杨玄价诬其谋叛，斩其首进献长安。满朝官员为其喊冤，宣宗力定杨玄价乱杀无辜的罪行而斩之。

浙东观察使兼御史中丞李讷为部下驱逐，贬朗州刺史。宦官监军使王景宗杖责四十，发配到郊野为先帝守陵。从此，一旦节度使、观察使出事，作为监军的宦官都连坐。

宰相郑朗自中书省归宣平坊府邸，遇私自出行的宦官李敬寔横冲直撞，便将此事奏明宣宗。宣宗诏李敬寔，敬寔答：“我是供奉皇帝的内官，按例不避。”宣宗道：“衔天子之命横绝而过可，但私出安有不避辅相乎！”随即剥夺了先前所赐的紫衣，加以治罪。

高少逸为陕州观察使。有宦官过硖石驿，因饼黑而发怒，肆意鞭打驿吏。高少逸将饼作为证据递交给宣宗。同时，当事宦官也把此事进报宣宗。宣宗看后勃然大怒："高少逸的奏章已至！深山中，这样的饼很好得到吗？为何不珍惜！"遂将宦官严惩。

宣宗曾这样说："犯朕法，虽我子弟亦不宥。"于是内外皆畏惮。

乐工罗程，善弹琵琶，宫中第一，且能变新声，武宗时就深受崇信。宣宗即位，亦对其宠爱有加。有一天，罗程以小事杀人，宣宗闻之，立即叫人将之拿下，押至京兆尹处。

其他乐工以罗程琵琶天下无双为由，为之求情，并在宫中置一虚座，上面放了把琵琶。

宣宗问："什么意思？"

众乐工哭泣着拜倒："罗程辜负陛下，万死不赦！但是，臣辈甚惜罗程之艺，今天杀了他，他也就没机会再侍奉陛下了！"

宣宗冷笑："你们惜的是罗程之艺，我重的是高祖、太宗之法！"

又，优伶祝汉贞，滑稽而善揣人意，出口为七字语，尤为宣宗所喜。一天，祝汉贞跟宣宗聊天，不知怎么就谈起了政事。

宣宗立即正色道："我养你们这些优伶是为了戏乐耳目，你怎敢干预朝政？！"

后来，祝汉贞的儿子犯法，宣宗下令杖杀。

祝汉贞后来也没逃过法网。有人以金帛贿赂他，求刺史一职，他虽把金帛都收下了，但没敢跟宣宗提此事。事发后，祝汉贞被御史台劾奏。宣宗下令杖二十九，流放于边远之地。

宣宗对身边的乐工优伶是这个态度，对面前的大臣更是严苛。

有一次，京兆尹也就是长安市长崔罕，在街上遇见大内宦官。后者趾高气扬，不按制回避。崔罕也不含糊，二话不问，将其拿下，杖击五十四，把他揍死了。

宣宗闻报大怒，说："崔罕为京兆尹，来人不避马，杖之可以。但他不问身份，上来就打，一错也；又，人臣所掌杖刑，最大权限是杖击二十七下，过了这个数，就是天子所掌的权限了，而他杖击五十四，简直骇人听闻！"

就这样，崔罕被罢官，出为湖南观察使。

这件事上，宣宗不是在袒护宦官，而是在以法度苛察大臣之过错。

接替崔罕的是崔郢。这个崔郢呢，上任没几天，因囚徒越狱，负主

要责任，也被宣宗踢出京城。

严苛没问题，但宣宗的问题是，在严苛的同时，不能发现真正有才华的人。

比如说，像温庭筠、李商隐这样的人，在大中时代是做不了什么官的。尤其是温庭筠，才华高迈，终不得用。到晚年，宣宗才下了道圣旨："乡贡进士温庭筠早随计吏，夙着雄名，徒负不羁之才，罕有适时之用。放骚人于湘浦，移贾谊于长沙，尚有前席之期，未爽抽毫之思，可随州随县尉。"

于是，温庭筠以九品官度日。

同时代的进士纪唐夫叹庭筠之冤，赠诗曰："凤凰诏下虽沾命，鹦鹉才高却累身。"

温庭筠是"以才废"的典型。

温庭筠被授予九品官的前一年，李商隐死于盐铁推官的任上。自开成二年中进士，到大中十二年，二十二年过去了，李商隐连金銮殿的边也没沾上。

有一次，宣宗生病，召御医梁新诊看。数日后，病治好了，梁新向宣宗求官。宣宗不准，只是每个月给钱三百缗。

宣宗更吝啬于荣誉的授予，所谓"上慎重名器，未尝容易，服色之赐，一无所滥"。说的是，他从不轻易赐予大臣金紫、银绯什么的。金紫是金鱼袋和紫官服；银绯是银鱼袋和绯红的官服。这些都是品阶和荣誉的象征。

所以，在大中时代，大臣们穿戴都很寒酸。有大臣苗恪，由司勋员外郎升任洛阳令，穿着一身蓝衫就赴任了。

宣宗每次在大内巡游，只带着紫衣金鱼、绯衣银鱼二三副，这跟以前的皇帝形成鲜明对比。而且，就是这两三副，也不轻易赐给宦官。或半年或终年不用一副。

当时，有僧人法号从晦，住安国寺，道行高洁，诗写得又好，经常出入皇宫。从晦多年供奉宣宗，期待得赐紫袈裟，以光耀法门。

宣宗怎么应对的呢？

宣宗说："朕不惜一副紫袈裟与师，但师头耳稍薄，恐不胜耳！"

话中的意思是：你的修行，还没能使得你担得起那紫袈裟的荣誉。

由于没有被赐予紫袈裟，从晦最后悒悒而终。

从这个事件中可以看出来，平日里宣宗可能对你很好，可你一旦提出什么要求，他马上就严肃起来了。

宣宗为政，事无巨细，尤精于细察。

崔铉为宰相，郑鲁、杨绍复、段瓌、薛蒙四人为其羽翼。时人有谚语，“炙手可热，杨郑段薛。欲得命通，鲁绍瓌蒙。”

当时，郑鲁为刑部侍郎。崔铉暗自活动，欲引其为宰相。而宣宗却授郑为河南尹。

郑鲁出京赴任后，宣宗以几人结党之事警告崔铉。后者大惊恐，暗地里托宦官问问宣宗何出此言。宦官告诉他：“民谚‘炙手可热，杨郑段薛。欲得命通，鲁绍瓌蒙’四句，早就被皇帝题写在屏风上啦。”

再看一则：

宰相马植跟拥立宣宗的宦官左神策军护军中尉马元贽有亲戚关系。宣宗即位之初，感念马元贽的拥立之功，赐给他一条宝带，却没想到被他转手赠给了马植。一天，在便殿议事，宣宗一眼看到马植腰上的宝带是自己赐给马元贽的那条，于是就当面询问。马植神色大变，以能言善辩著称的他当场哑口无言。

第二天，马植就被逐出朝，罢为天平军节度使。至华州，再贬常州刺史。

宣宗的观察入微，有时候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

度支郎中（度支，户部下面的一个部门。长官为郎中，从五品上，掌天下财税租赋）进奏，在奏折上，把“渍污”一词误写为“清污”。宣宗一眼就发现了，直皱眉头。后来，奏折到了翰林学士承旨孙隐中那里，孙隐以为宣宗没看出来，于是偷偷改为“渍”。奏折经过中书省，再一次摆放到宣宗面前时，他当即就看出那个字改动过，怒更甚。孙隐中等人皆被惩处。

大中十二年元旦，宣宗接受百官朝贺。太子少师柳公权年已八十，为百官之首，在含元殿，他率群臣山呼万岁。朝贺后，上宣宗尊号为“圣敬文思和武光孝皇帝”。但在随后，柳公权由于岁数太大了，记忆力不好，把“和武光孝”误叫成了“光武和孝”，因此惹得宣宗震怒，罚了柳一季俸禄。

宣宗爱微服私访，走探民情，经常一个人骑着驴在长安城里转悠。他曾到至德观，见女道士们盛服浓妆，非常不快，回宫后，宣负责管理

的左街功德使上殿，命其立即将浓妆艳抹的女道士逐去，别选男道士二十人住持，以清肃道观。

对大臣讲求法度，而且控制住宦官，宣宗的作为当然是很好的。但是有时候，因用法度太过，导致臣子噤若寒蝉。大臣们只要有一点过错，不管是谁，即被罢或被逐。在这种背景下，很多人到最后索性什么都不管了。因为事做得越少，犯错误的机会也就越少。

于是，宣宗更忙了。

宣宗总理万机，以掌控大臣为乐趣，且办法很多。

宣宗曾密召翰林学士韦澳，把左右都打发下去，对他私语道："朕每次在便殿召见节度使、观察使、刺史，都询问他们辖地的风俗物产。卿为朕心腹，朕交给你一个任务，你派人秘密到各地采访风土人情，撰一笔记，呈献给朕，不得走漏风声。"

韦澳当即明白了宣宗的意思，于是派人四方采访，最终写成《十道四蕃志》，进献给宣宗。

没多久，大臣薛弘宗出任邓州刺史，韦澳为之践行。

薛弘宗说："昨天入宫拜谢，圣上对邓州的事了如指掌！真奇天子也。"韦澳一笑，没说话。

对掌控大臣这件事，宣宗乐此不疲。

于延陵被授建州刺史，入宫拜谢。

宣宗问："建州离长安多远？"

于延陵答："八千里。"

宣宗笑道："朕左右前后皆建州人。卿在建州，当如在朕面前；反之，虽万里之遥，亦如在朕三尺阶前，懂吗？"

于延陵惊悸不已。

宣宗又给一蜜枣，以作抚慰，随后将他打发走。

宣宗喜欢外出，对他来说，能随时随地都监控大臣。

有一次，宣宗在长安郊外打猎，遇见一些樵夫，便问他："你们是哪里的百姓？"

樵夫："泾阳。"

宣宗："地方官是谁？"

樵夫："李行言。"

宣宗："为政何如？"

樵夫："李大人方正固执。有劫贼五六人与军士有勾连。后者蛮横要

人，李大人仍将劫贼尽杖杀。”

宣宗还宫，将李行言的名字写在帖子上，挂于殿柱。

两年后，李行言升为海州刺史，入宫拜谢。

宣宗：“曾在泾阳为官吧。”

李行言：“在泾阳二年。”

宣宗：“来人，赐金鱼袋紫衣。”

李行言再谢。

宣宗：“知道为什么吗？”

李行言：“不知。”

宣宗顾左右，有宦官取来殿柱上的帖子给李行言看，后者恍然大悟。

又，宣宗打猎于长安西，至渭水，见很多乡亲在村边的佛祠设斋参拜，问其原因。乡亲答曰：“我等是礼泉县百姓。本县县令李君奭，爱民而有良政，但任期已满。我等想留住李大人，故而烧香求佛。”

宣宗又把李君奭的名字写在宫中屏风上。

后来，有关部门两次任命新的礼泉县令，都被宣宗抹去。

一年后，怀州刺史空缺，宰相请示宣宗，宣宗御笔写道：“礼泉县令李君奭可为怀州刺史。”

对于宦官，宣宗控制得也不错。“每罢左护军，由右出；罢右护军，由左出，盖防微也。宣宗既以法驭下，每罢去，辄令自本军出，中外不能测。”

宣宗事无巨细地处理着政事，形成一个恶性循环，这是大中时代的宰相和大臣都非常平庸的原因。这种过分的、甚至无理由的严苛，导致唐末朝廷上的杰出人物寥寥。

当然，也不能说一个出色的人物都没有。

比如新任京兆尹的韦澳，方正严谨，果敢有谋。当时，国舅郑光颇有权势，在长安郊外拥有庄园而不纳租。韦澳闻讯，立即拘捕了庄上的管事，以五天为期，不纳租即按国法严惩。

郑光求于姐姐郑太后，太后找来宣宗讲情。

于是，宣宗在延英殿召见韦澳，问：“卿为何擒拿郑光庄吏？”

韦澳陈述事情本末。

宣宗问：“卿打算怎么处置？”

韦澳答：“依法从事。”

宣宗又问："郑光非常在意他的庄吏，怎么办？"

韦澳笑道："陛下起用臣为京兆尹，是叫我清理长安的积弊。如果宽宥郑光的罪责，那么只能说明朝廷的法度是为贫寒之人预备的。若陛下命臣放过国舅，臣不敢奉诏！"

宣宗长叹一声："卿说得对，只是无奈太后再三求情于朕。爱卿，若郑光今天交了租，你能放了那庄吏吗？"

韦澳答："今天尚在限期里，但明天再交，就放不了了。"说罢，韦澳起身告辞。

宣宗入内向母亲郑太后说："韦澳刚直不可犯，还是快叫舅舅把租交了吧。"

无论如何，这个事还是挺动人的。既显示了韦澳的刚正，又道出了宣宗在大臣面前的惶恐，还是很可爱的。

宣宗为政之余，好读书，这是有原因的。

当时，大臣裴恽进诗祝贺政绩，里面有"太康"二字。

宣宗很不高兴："夏朝时，启之子太康，无道失国，你竟以他比朕！"

还是韦澳，出班上奏："西晋平东吴，三国一统，改号'太康'。裴恽虽有失国之言，但仍有归美之辞。"

宣宗叹息："哎，看来作为天子，必须博览群书，朕差点错治裴恽的罪！"

从那以后，宣宗"每退朝，必独坐内观书，或至夜中烛灺委积。宦官谓之'老博士'"。

宣宗喜欢写诗，经常叫翰林学士们唱和。这一天，他写了首诗，叫翰林学士们品读。其中一人叫萧寘，看完宣宗的诗，恭维道："陛下此诗，就算是'湘水日千里，因之平生怀'也比不过啊。"

第二天，宣宗将韦澳召进宫，问"湘水日千里，因之平生怀"的来历。

韦澳说："这是南北朝时南齐大臣沈约的诗句，萧寘认为陛下的诗清新明睿，所以拿沈诗作比。"

宣宗不动声色，徐徐道："拿人臣的诗跟我比，恰当吗？"

本来呢，萧寘挺受宣宗器重。但自此后，宣宗就不怎么搭理他了。没多久，宣宗找了个借口，将他逐出长安，调浙西观察使。

身为皇帝，宣宗最初还是颇能纳谏的，只要看到谏官对其诏命表示出不同意见，差不多都会尊重谏官，重新思量而收回成命。但到晚年，情况就不一样了。

大中十三年，牛党成员杨汉公出任同州刺史，给事中郑公舆、裔绰三驳认命。给事中，官职的品阶，为“正五品上”，属门下省官员，负责审议和封驳诏敕、奏章，权力很大。

这一次，宣宗的倔劲也上来了，其诏令被谏官驳回一次，他下一次，反复者三。

当时，正逢寒食，宣宗在大内宴请百官，一起打马球。

打到一半，宣宗骑马来到由给事中组成的马球队前，对郑公舆和裔绰说：“两位爱卿，以前凡有批驳，朕无不允从。唯此次杨汉公事，关涉朋党。”意思是：你们这一次有了私心，是站在李德裕李党的角度来判此事，不公正。

裔绰道：“同州是太宗皇帝兴王之地，陛下为太宗子孙，尤其应慎重选择刺史人选。杨汉公往昔在荆南，贪污贪财为朝士所不齿，陛下为何以祖宗重地交付于该人？”

宣宗见对方仍不给自己面子，愀然色变，回马而去。

第二天，裔绰被贬为商州刺史。

宣宗的狭隘，有时候到了残酷无情的地步。

江南越州刺史进献了一名女乐师，有绝色。宣宗很喜欢，一度流连不出。

但一天早上，宣宗似乎有所警醒，自言道：“昔日明皇差点亡国，只是因为宠幸一杨贵妃。天下至今未平，我怎么敢忘记？”

宣宗继而对女乐师说：“留你不得。”

身边的宦官上前说：“可以把她放还越州。”

宣宗想了想，说：“放回去，我一定会思念她，不如赐她鸩酒一杯。”

这就是宣宗。

《续贞陵遗事》中的这一记载，本意似想表现宣宗勤政，不为外物所累，但却令人感到手段残忍。后来，司马光编《资治通鉴》，不取这一段，认为太违背人情，不可信。

宣宗早年崇佛，晚年修道，好仙灵之术，多寻访异人，召至长安。

董元素就是其中一个。他自江南来，人言他能役使鬼神。宣宗听后，立即召见，见董状貌古怪，于是对左右说："其人深不可测。"

宣宗把董术士留在了翰林院，当夜又召见："听说您颇有神术，现在南中柑橘正熟，能为我摘一个来吗？"

董元素一笑："陛下，此小事，有何难？请把玉盒摆在榻前即可。"

说罢，董元素闭目持咒。没一会儿，即有微风入幕。元素上前打开玉盒，只见里面满是柑橘，奏道："这是江陵枝江县的橘子。本想取更远地方的，但恐怕耽误了陛下的时间。"

可以想象当时宣宗惊奇的表情。

宣宗说："卿有如此神术，想要什么东西都不会难吧？"

董元素答："如果不是奉了天命，我怎么敢随意去取？如果那样的话，必会遭到天谴。"

当然，上面的故事被加入了魔幻元素，但宣宗越来越好仙道，却是不争的事实。

时有广州监军宦官吴德鄘。他离开长安的时候，患有脚病，但三年后回来时，却已经好了。宣宗很奇怪，便询问。

吴德鄘回道："此皆罗浮山人轩辕集之功也。"

宣宗："其神术如此？"

于是，立即派人招轩辕集入京。

轩辕集到了长安后，宣宗在内廷为之设馆驿。谏官恐轩辕集有害政事，屡屡进言，但宣宗不为所动。

宣宗说："轩辕道人，口中从不谈人间事，你们不要担心。"

轩辕集在长安住了一年多，主动要求回广东罗浮山，意愿非常坚决。宣宗道："先生请再留一年，等朕派人去罗浮山别造一道馆。"

轩辕集仍拒绝。

宣宗问："先生急于舍我而去，是国家将有灾难了吗？"

轩辕集望着宣宗，久久不言。

宣宗只好将他放归，临别时，问："我有天下多少年？"

轩辕集想了想，说："五十。"

宣宗大喜，他以为自己会在位五十年。但没多久，宣宗就不明不白地死去了，寿五十岁。

关于宣宗之死，我在《唐朝诡事录2》中有过解密。去世之前，已

经重病不起的宣宗，被宦官王宗实隔绝了与外界的一切联系，处境极其危险，最后终被王所弑。

轩辕集急于离开长安，大约是算到这一不利于宣宗的局面了。而将他推荐到长安的宦官吴德鄘，正是王宗实那边的人。

宣宗死前后背生疮，这是一个事实。而生疮的原因，则另有故事。

毕諴本估客之子，连升甲乙科。杜悰为淮南节度使，置幕中，始落盐籍。文学优赡，遇事无滞，在翰林，上恩顾特异，许用为相。深为丞相令狐绹所忌，自邠宁连移凤翔、昭义、北门三镇，皆绹缓其入相之谋也。諴思有以结绹，在北门求得绝色，非人世所有，盛饰珠翠，专使献绹。绹一见之心动，谓其子曰："尤物必害人，毕太原于吾无分，今以是饵吾，将倾吾家族也！"一见返之。专人不敢将回，驿候諴意。諴又沥血输启事于绹，绹终不纳。乃命邸吏货之。东头医官李玄伯，上所狎昵者，以钱七十万致于家，乃舍之正堂，玄伯夫妻执贱役以事焉。逾月，尽得其欢心矣，乃进于上。上一见惑之，宠冠六宫。玄伯烧伏火丹砂进之，以市恩泽，致上疮疾，皆玄伯之罪也。懿宗即位，玄伯与山人王岳、道士虞紫芝俱弃市。（《东观奏记》）

按《东观奏记》披露，时有大臣毕諴，出身低贱，中进士，长于文学，风格明快，为翰林学士，受宣宗喜欢。宣宗一度许诺用其为宰相，但他被时为宰相的令狐绹所忌。令狐绹接连给他别的官做，从邠宁转凤翔，再转昭义，以及太原数镇，为的是阻挠其拜相。

毕諴呢，就想结交令狐绹，叫他放自己一马。于是他在太原得一绝色美女，派专使护送，献给令狐綯。

令狐绹见之心动，但随即对其子说："尤物必害人！毕諴跟我没什么交情，现在是想以此为诱饵，倾我家族。"于是，把那美女打发走了。

护送美女的人没完成任务，不敢回太原，就带着美女在馆驿住下。得知消息的毕諴另想办法疏通，仍不成功。

这时候，有医官李玄伯，是宣宗身边最亲昵的人。他用七十万钱，把美女买回家，跟妻子一起好生招待。李玄伯有自己的想法。

一个多月后，美女已非常欢心。于是，李玄伯将她进献给宣宗。宣宗看到美女的第一眼，就被迷住了。

李玄伯本为医官，看到晚年的宣宗好道，便往往胡乱给其炼制各种

丹药。

这一次，李玄伯进献的美女又为宣宗喜爱。他炼丹之意更浓，弄了一堆含春药功能的丹药进献，以求在宣宗那里获得更大的恩泽。

正是这些丹药叫宣宗得病，以致背上生疮。这是大中十三年五月的事。到了那年八月，宣宗死去。

其间的三个月到底发生了什么？以王宗实为首的一派宦官，他们弑君的过程又是如何？这些仍是谜团。

唯一可以清晰确定的是，宣宗生疮后，病情日重，欲立自己喜欢的夔王李滋为太子，并将此事托付给跟自己关系密切的几个宦官：内枢密使王归长、马公儒以及宣徽南院使王居方。但此时，手握兵权的是左神策军护军中尉王宗实，在被调离长安出任淮南监军（有可能是宣宗下旨，也有可能是对立面宦官矫诏）之前，逆袭一击，杀死了宣宗，以及对立面的那几个宦官，拥立长子郓王李漼即位，是为唐懿宗。

无论如何，宣宗死了。

现在，如果寻找宣宗之死的逻辑源头的话，那么毕諴无法回避。但最终的源头，其实还是来自于宣宗自己。因为他曾答应过提升毕諴为宰相，但却始终没有兑现诺言，导致毕諴不得不讨好从中作梗的令狐綯，为后面的事埋下了伏笔和隐患。

最后，用司马光在《资治通鉴》里对他的一句评价来结束对宣宗一生的叹息："宣宗性明察沉断，用法无私，从谏如流，重惜官赏，恭谨节俭，惠爱民物，故大中之政，讫于唐亡，人思咏之，谓之'小太宗'。"

残唐烟树

"那堪独立斜阳里，碧落秋光烟树残。"

这是晚唐诗人刘沧眼里的帝国残景。在晚唐这个时代，除战乱外，还有两个特点：一是全军性的"下克上"；二是全国性的饥荒。

唐宪宗时，东梁州士兵五千人转移驻地，发生了将领驱逐主帅事件。

大臣温造带一队人马去收拾局面。到东梁州后，他先是安抚叛乱军士，几天后又在马球场中设宴。叛乱士兵都很小心，带兵器赴宴。温造在场地中吊了两根长绳，建议叛乱军士吃饭时将兵器挂在绳上。吃着吃着，温造一声令下，叫人猛拽悬挂着兵器的绳索的另一头，于是兵器都被绷上天。温造随即叫人反关辕门，带人将五千叛军一并扑杀。

这样的描述有些夸张，但却说明，军队中驱逐或杀害主帅现象从唐朝中期就开始了，到了晚唐更是难以控制。

当时的情况是，主帅往往看手下的将官脸色行事，而将官则得看手下的小兵脸色行事。军士一有不满就会哗变。

以唐懿宗咸通年间的徐州兵（番号为“感化军”）为例：那里的士兵和下级军官骄纵异常。到什么程度呢？连年驱逐主帅和节度使。据晚唐五代刘崇远所著的《金华子》记载：“每日三百人守衙，皆露刃立于两廊夹幕之下，稍不如意，相顾笑议于饮食之间，一夫号呼，众卒率和。节使多儒，素懦怯，闻乱则后门逃遁而获免焉，如是殆有年矣。”

也就是说，在徐州，每天有三百士兵提着刀枪，游走于衙门，一有不如意，只要一个士兵喊，其他士兵就跟着响应喊号，吓唬作为最高行政长官的节度使。

晚唐皇甫枚所著《三水小牍》更是记载了“徐州兵”下级军官陈璠袭杀主帅支祥的暴力事件。到唐昭宗天祐年间，浙西小兵周交带人在军中袭杀大将秦进忠、张胤等十余名高级将领，把这一风气推至高潮。

这种现象一直延伸至后来的五代十国时期。

比如，在后唐时，李存勖军中有个小校叫安道进，性格凶险，常佩剑于身。此日，他拔剑玩赏，对人说：“此剑可切铜断玉，谁敢挡吾锋芒？”

这时候，安道进的上级说：“这算什么利器？如此妄夸！假如我把脖子伸过去，你就能给砍断？”

安道进说：“您真能把脖子伸过来？”

安道进的上级以为安道进在开玩笑，就把脖子伸过去。安道进挥剑而斩，人头落地。四周之人尖叫惊散。安道进把宝剑收回鞘内，露出诡异的一笑。

以上，就是晚唐五代时期“骄兵悍将”的现象。与晚唐“骄兵悍将”并称的，是遍布整个帝国疆域的大饥荒。下面这个故事可说明当时的情况。

唐懿宗咸通年间，洛阳一带闹饥荒，谷价甚贵，饿死之民不计其数。人们以桑叶为食，致使桑叶价钱暴涨。

时有新安县民王公直，家有桑树数十棵，叶冠茂盛。

这一天，王公直与其妻合计：“现在家里粮食也没了，全力养这些蚕，也不知道以后有没有用。让我看，不如放弃养蚕，趁着桑叶价钱贵，去卖叶，或许可以赚到不少。用这钱买一个月吃的粮食，也就能熬到了小麦成熟了。这样比等着饿死好吧？”其妻表示赞同。

于是，夫妻二人把养的蚕都给活埋了，随后把桑树叶打下。转天王公直带着桑叶去洛阳贩卖，收入三千文钱。

王很高兴，用一部分钱买了一大块猪肉，又买了些烧饼。到了徽安门，门吏见王公直所背的行囊里有血滴出，洒了一地，于是叫住他进行盘问。

王公直说：“我刚才卖了些自家种的桑叶，换了钱，买了点猪肉。这行囊里流的是猪血吧，没其他东西啊。”还放心地让门吏来搜。

这不搜不知道，一搜吓一跳。门吏竟从行囊里搜出一条人的臂膀，血肉模糊！

咸通庚寅岁，洛师大饥，谷价腾贵，民有殍于沟塍者。至蚕月而桑多为虫食，叶一斤直一锾。新安县慈涧店北村民王公直者，有桑数十株，特茂盛荫翳。公直与其妻谋曰：“歉俭若此，家无见粮，徒极力于此蚕，尚未知其得失。以我计者，莫若弃蚕，乘贵货叶，可获钱千万。蓄一月之粮，则接麦矣。岂不胜为馁死乎？”妻曰：“善。”乃携插坎地，养蚕数箔瘗焉。明曰凌晨，荷桑叶诣都市鬻之，得三千文，市彘肩及饼饵以归。至徽安门，门吏见囊中殷血连洒于地，遂止诘之。公直曰：“适卖叶得钱，市彘肩及饼饵贮囊，无他物也。”请吏搜索之，既发囊，唯有人左臂，若新支解焉……（《三水小牍》）

王公直被扭送至官府。河南府尹正王公凝审理了这个案子。王公直表示，他确实没杀人，并叫官差去他家桑树下检查。

官差前往检查，到了村子，邻居们也说王公直平时没恶迹。但出人

意料的是，官差到了埋蚕的地方，挖开一看，里面真的有一具尸体，少一臂膀！把王公直行囊里的臂膀拿来一放，正好接上。

官差回报河南府尹正王公凝。王公凝沉吟良久，说："这当是蚕虫在报复。王公直虽没杀人，但却将蚕活埋。蚕，天地之灵虫，绵帛之根本。律法可恕，情理难容，其所作为，实与杀人没有区别，当用严刑以绝此凶丑现象。"王公直遂被处决。

随后，王公凝再叫官差去验查。埋在地里的那具死尸已经不见，都化为腐蚕。

上面这个故事为我们展现了唐朝末年全国性饥荒的严重程度。

从公元9世纪70年代懿宗末年开始，到唐僖宗即位，伟大的帝国终于行将崩溃。现在有学者认为，导致唐朝灭亡的最重要原因其实是由气象造成的全国性颗粒无收，而不是连年的兵乱。

从懿宗末年开始的饥荒一直延续到五代十国时期。当时，吃人肉的现象非常普遍，这倒不是因为大家的口味特殊，而是实在没有办法。

以五代十国时期的一个故事为例。时有安徽霍丘县令周洁，罢任后游淮河。当时饥荒又至，周洁一路走来，绝少有烟火，好不容易看到一所屋舍，但扣门许久才有一女子开门。

女子说："现在是饥荒之年，家中老幼都饿倒在床，没什么东西招待客人，中堂只有一张小榻可供睡眠。"

周洁称谢，跟女子入门。

来到堂中，女子的妹妹从里屋出来，但藏在姐姐身后，别人看不到脸。

周洁自己包中还有些干粮，就取出烧饼二只，给了那女子和她妹妹。

二人很高兴，拿回里屋吃。过了很久，再无声息。周洁感到莫名的恐怖，但他没敢多想，草草睡下。

天亮时，他呼喊女子，但里屋寂静无声。周洁一闭眼，猛地把门撞开，"乃见积尸满屋，皆将枯朽，唯女子死可旬日，其妹面目已枯矣，二饼犹置胸上。"

两个烧饼被饿死的姐妹俩紧紧地抓在手中，恐怖中浸满了悲伤。

在晚唐或者说残唐的后期，军阀攻战无宁日，赤地千里尽灾荒。在

那个“山中鸟雀共民愁”的时代，从大臣、士子到民众，不是死于刀兵，就是亡于饥荒。能正常死亡的士民，少之又少。所以，当朋友贝韬善终而死后，诗人杜荀鹤兴奋地写下《哭贝韬》：“交朋来哭我来歌，喜傍山家葬荔萝。四海十年人杀尽，似君埋少不埋多。”

在当时，即使有人幸运地逃过刀兵，但在那急变动荡的世界中，往往也如处冰火两重天。其中最典型的例子是郭七郎。

郭七郎，湖北江陵人，是该城的首富。那一带的人都靠着他的货物来经商。僖宗乾符初年，跟他有生意关系的一个商人，去长安后久无消息。郭七郎去京城寻找，还真找到了，把欠自己的钱都要了回来，达五六万吊之多。

郭七郎呢，就在长安住了下来，并且迷上了平康坊的歌伎，天天沉湎其间，一来二去，花掉了一大半。这时候他发现，在长安，权幸把持朝廷，买官卖官，见怪不怪，于是花几百万钱，买了个横州刺史。

郭七郎赴任途中，返回江陵老家。当时，江陵被黄巢起义军攻掠，一片狼藉。郭七郎的豪宅，被焚得连影子也没了；家里的金银财产，早已经被抢劫一空。郭七郎赶紧打听亲人的下落，得知弟弟、妹妹都死于刀兵，只有母亲幸存，带着丫环住在茅草房，靠做针线活过日子。可以想象当时郭七郎的复杂心情。

找到母亲后，郭七郎雇船带着母亲去广西横州上任。船过长沙，入湘江，泊在永州江畔。当晚，他用绳子把船系在树上，与母亲住在了船上。

不成想，夜半大风雨，河岸被冲毁，大树倒下压沉了船。母子都落到水里，幸得船公相救，才保住了性命。但船上郭七郎仅有的那些盘缠，都找不到了。最关键的是，连去横州上任的诏令和文书也都丢了。

天亮后，郭七郎把母亲背到附近的寺院。但母亲因受了惊吓，没几天就病故了。

郭七郎一筹莫展。最后，他只好到零陵，把自己的情况告诉上级，经过万千解释，上级才相信他说的是真的。

长官还算不错，安葬了他的母亲，又给了他一些钱。但是，没任何凭证的郭七郎是没法去横州上任了，而且他还得为母亲守丧，便在永州租房住下来。

在永州，郭七郎孤身一人，举目无亲，吃了上顿没下顿。想了很久，他决定干老本行，就是给过往的船只掌舵，这是他当年发家前最擅

长的。

就这样，江陵的首富，在几个转眼间，沦落成一个在穷乡僻壤的穷人。

永州的人们知道他经历的，都叫他“捉梢郭使君”。而他的面目神色，早已不是首富的模样，更不像刺史使君，而跟江上的船工没有任何区别了。

朝不保夕、命运无常，残唐战乱中，民间人物遭遇如此，官员也不例外。

长安有官员李光，结交专权宦官田令滋，后暴死。其子李德权，借父之名，成为田令滋的手下。

黄巢兵起，僖宗皇帝逃入成都，田令滋与大臣陈敬宣专权。李德权在田令滋左右，人们向田行贿，必先过德权这一关。因此他也聚财亿万，虽然才二十多岁，但已官至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右仆射。

后田、陈事败，李德权也被官府追捕。他脱险而出，衣衫褴褛，流浪江湖，在复州幸得父亲的故人李安收留。李安这时候仅仅是个管马的小官。

没多久，李安死。李德权遂改名彦思，向上级申请继承李安的职位。因为这官虽然很小，毕竟有点工资，能吃上饭。

就这样，已经改名李彦思的德权，成为了一个弼马温般的角色。后来有认识他的人，不忍揭破，背后称他“看马李仆射”。

帝国的谢幕

南宋刘克庄有一首诗名为《读金銮密记》，“仗下千官走似麞，仓皇谁扈属车尘。禁中陆九艰危共，殿上朱三苦死嗔。当日横身抗岐汴，暮年避地客瓯闽。小窗细读金銮记，始信香奁属别人”。

诗名中提到的《金銮密记》是一部晚唐重要的史料集。其作者，是昭宗时的大臣韩偓。

作为晚残唐大臣，韩偓在文坛上名声不太好，因为他写的一部《香奁集》里，多艳情之作。

不过，也有人说，《香奁集》的作者不是韩偓，而是五代时的和凝。北宋沈括《梦溪笔谈》记载，“和鲁公凝有艳词一编名《香奁集》。凝后贵，乃嫁其名为韩偓。今世传韩偓《香奁集》，乃凝所为也”。

但其实，《金銮密记》确实是韩偓所著。而且如果读完该笔记，你会发现，这人实在是残唐时为数寥寥的忠良。所以，当刘克庄读完这部史料翔实而宝贵的亲历之作后，开始相信像《香奁集》这样轻浮的东西，一定是别人的作品，而不是韩偓的。

当然，作为一种推论逻辑，刘克庄的判断也未必对。因为，人毕竟是多面的，韩偓能写严肃的史料集，就未必写不出来浓郁的香艳集。

韩偓字致尧，号玉山樵人，京兆万年人，唐昭宗龙纪元年中进士，官至翰林学士承旨。当时的皇帝唐昭宗非常信赖他，每有大事必与之商量。后来军阀朱温掌控朝政，因厌恶韩偓，将其贬往南方。韩偓辗转入福建，远离了中原战乱，并在那里安度了晚年，也算是祸中得福了。

《金銮密记》写于韩偓居福建时。他以自己当年参与金銮机密的亲身经历为脉络，追忆唐朝最后覆亡的光景，史料价值非常高，先来看一则：

昭宗在凤翔，宴侍臣，捕池鱼为馔。李茂贞曰：“本蓄此鱼，以俟车驾。”又以巨杯劝帝酒，帝不欲饮。茂贞举杯，扣帝颐颔。坐上皆愤其无礼。（《金銮密记》）

上面记录的是唐朝倒数第二位皇帝昭宗被军阀李茂贞侮辱，用酒杯扣脸的事件。唐昭宗李晔是继僖宗之后登基，他是唐懿宗第七子，僖宗的弟弟。

这一切，都要从公元873年说起。

这一年，宴游无度的懿宗皇帝病死。少年僖宗李儇为宦官左神策军护军中尉田令孜拥立。僖宗很聪明，文学天赋极高，且善于各种雕虫小技，奈何即位时只有十一岁，所有的政事都被田令孜把持。

帝国危机四伏，分崩在即。

终于，僖宗即位第二年，即公元874年，爆发了王仙芝、黄巢之乱。

黄巢是曹州冤句即今山东曹县人，家庭殷实，欲考取功名，但屡试不中。

晚唐时，士子们心中都有一股怨气。这种怨气如雾霾般笼罩着整个帝国。其中，科举考试对他们的折磨是最残酷的。有唐一代，平均下来，每年只录取二十多名进士。但是，在一年中，有多少人参加这一考试呢？上千人。很多人一次次落榜，又一次次去考，一考就是几十年。有的人考中进士时，已经五六十岁了。

黄巢屡士不中，心灰意冷，后以贩私盐为业，渐渐走上朝廷的对立面。

公元874年，王仙芝在河南起兵，黄巢在山东响应。后王仙芝兵败，手下大将尚让转投黄巢，他们流动作战，人马越聚越多。

合兵后，黄巢先攻江淮，再回师击中原，又南下攻入了江西，再由江西入福建，开山路七百里，一路攻入广州，杀了中外各色人等十万之众。后黄巢率军转入广西，由桂北返，入湖南，进湖北，破江陵，占襄阳。

打到这一步，朝廷以为他们要西进长安了。没想到，黄巢率部又掉头折向东南，再次入江西，战安徽，为唐将高骈拦截。时逢大疫，黄巢用重金贿赂了高骈部下，得以绝处求生，集合人马随即攻入浙江。接下来起义军北渡长江，过淮河，甚至有一次攻入中原，打下了东都洛阳。在公元880年冬天，黄巢几十万大军过潼关，直抵长安郊外的坝上。

公元881年初，僖宗逃亡成都。几天后，铁骑如流的黄巢军入长安，建立齐政权。

成都的僖宗自然没能力指挥什么，前线传檄勤王、作战统筹这些事，靠的都是宰相郑畋、王铎等人。

其间，唐军又一度攻入长安，但很快又被黄巢军夺回。

第一次入长安时，黄巢还比较有耐心，对百姓说："我起兵，是为了拯救你们。你们不要害怕啊，我不会像唐朝那样不爱惜你们。"但第二攻入长安后，黄巢认为城里的百姓勾结官军，于是下令大开杀戒。一时间，长安处于血雨腥风中。

这时候，在郑畋、王铎等人的调度下，朝廷先后集合王重荣、王处存、李茂贞等将领，又得晋地突厥沙陀部李克用的协助。各路人马合力围剿黄巢，后者一下子就盛极而衰了。

公元882年，黄巢手下大将同州防御使朱温反叛，归顺了唐廷。形

势一下子就逆转了。

与此同时，李克用的沙陀骑兵南下，加之唐军各部攻击甚急，黄巢不得不撤出长安，转战中原。

路途中，最早追随黄巢的大将孟楷任先锋，率军在蔡州击破残暴的节度使秦宗权。但当他攻入陈州境地时，因大意而被刺史赵犨在项城附近俘杀。

撤出长安的黄巢，本来就越来越暴戾。而孟楷之死彻底激怒了他，使之陷入巨大的疯狂。

暴怒的黄巢集合全部力量猛攻陈州，所谓“掘堑五重，百道攻之”。攻击中，粮草断绝，黄巢即以人肉为军粮，却依旧狂攻陈州三百天而不下。

黄巢下陈州不得，又以大将尚让为前锋，攻汴州，却为朱温所拒，仍不顺利。面对唐军多路出击，这支披着头发的起义军，和黄巢一样，也渐渐陷入绝望的疯狂。

于是中原血流成河，死人无算，尸臭味能传百里。

在朱温的求救下，公元884年春，沙陀骑兵统帅李克用的黑衣军团渡过黄河，派五代十国第一猛将李存孝为先锋来解汴州之围。同时，朱温的部队又从城里杀出。黄巢军势颓败，向黄河岸边退去。沙陀骑兵紧追不舍。

这一天，黄沙漫天，黄巢与尚让带着部队来到中牟县城北二十四里处的汴河要津王满渡，准备在这里过河，向山东老家撤。就在士兵渡过三分之一的时候，身后突然掀起一阵黑色的旋风——李克用的五万黑衣沙陀骑兵追击而来了。

这一年，李克用才二十七岁，但已经令黄巢的部队闻风丧胆。

沙陀骑兵在王满渡一举击溃黄巢军，后者战死万余人，军中二号人物尚让也向附近的唐节度使时溥投降。黄巢收集残部，逃至王满渡北岸，不承想，又遭朱温部队两次伏击，大将葛从周等纷纷投降。

打到这一步，黄巢已注定失败了。

当他好不容易带着几千人杀出重围，辗转到封丘这个地方时，天降大雨。就在黄巢仰天长叹时，再次遭遇李克用的沙陀骑兵。这一次，逃出虎口的只有几百人。

黄巢带着他们撤向山东兖州，李克用追之不得而回。

三个月后，黄巢在莱芜狼虎谷身死的消息传来。凶神般流动作战十

年的黄巢军自此覆亡。

当然，关于黄巢之死，是有很多说法的。

正史上记载他死于狼虎谷，或自杀，或为外甥林言所杀，或请求林言将自己斩杀，最后献头于节度使时溥。

但是，时间到了现代，敦煌莫高窟被发现后，唐代遗留下的残卷《肃州报告》被人发现，其中有这样一句话："其草贼黄巢被尚让煞（杀）却，于西川进头。"说的是，黄巢被叛变的尚让袭杀。尚让割下他的头，飞送成都僖宗处。

这条记载可靠吗？尚无定论。

无独有偶，崔致远作为一名朝鲜留学生，一度在唐廷为官，当时写下笔记《桂苑笔耕录》，其中亦有节度使时溥诱降黄巢军中大将而后者袭杀黄巢的粗略记录。

当然，还有一种说法，那就是黄巢没死，最后出家了。类似的记录，在宋人笔记中很常见。王明清《挥尘录》中甚至提到，曾参加黄巢暴动的张全义，后长期任西京留守，镇洛阳。有一天，张在当地一个寺院，于众多僧人中，一眼看到了黄巢的身影，不过他没声张。

总之，黄巢的结局是很悬疑的。

当然，故事还没完。

大胜后，朱温邀请李克用率部到汴梁休整。

这时候，朱温对李克用还没什么想法。但是，在夜宴中，风云突变。酒后的青年李克用，年轻气盛，对朱温十分不敬，后者怒火暴起，遂起杀心，想先下手，除掉自己未来的强大对手。

夜宴后，李克用回城外上源驿安歇，朱温则伏兵以火攻之。李克用大醉不醒，此时已处绝境，不料天降大雨，最终在大将李存孝保护下，竟侥幸逃脱而去，但几百名亲兵悉数被杀，由此两家成为世仇。再后来，一个建立后梁政权，一个建立后唐政权，几十年攻伐不断。

无论如何，黄巢之乱结束了，整个大乱前后经历了十年。十年间，唐帝国人口锐减近一千万。

黄巢之乱虽然结束了，但更纷乱的军阀混战开始了。

这时候，唐帝国的势力分布局面是：朱温以汴州为据点，李克用以太原为据点，李茂贞以凤翔为据点，王重荣以蒲州为据点，诸葛爽以河阳为据点，秦宗权以蔡州为据点，时溥以徐州为据点，高骈以扬州为据点，钱镠以杭州为据点……

军阀们各霸一方，互相攻伐而无宁日。

黄巢之乱平息后的第四年，也就是公元888年，一生不停出奔的唐僖宗死于长安。随后其弟二十二岁的李晔即位，是为昭宗。昭宗身材高大，被认为果断刚强。然而在历史上，唐昭宗和汉献帝一样，是个著名的傀儡。

一个傀儡如果是个软弱而没有想法的人，倒也罢了。昭宗恰恰是个有想法的人。他想重振大唐，有一番作为。但是，黄巢之乱后，军阀都已形成自己的力量，长安朝廷名存实亡，他已无任何资本和权力来实现自己的梦想了。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平衡各大军阀间的关系，叫唐朝的灭亡延缓几年。

同他的几位前任一样，昭宗亦是宦官所立。拥立昭宗的宦官是接田令孜班的新的左神策军护军中尉杨复恭。

但昭宗不含糊，一即位，就谋划从宦官手中夺权。争斗中，杨复恭跑出长安，纠集自己的人马与朝廷作对。昭宗利用关中军阀李茂贞和王行瑜擒斩杨复恭。但接下来，李茂贞又成了新的威胁。他是离长安最近的军阀，驻凤翔。

于是，昭宗只好被迫从长安出逃，直奔太原，投靠李克用，但途中却被华州刺史韩建拦截并绑架。这一绑就是两年多。

朱温此时已混成了帝国境内最大的军阀。他攻占洛阳后，中原地区已经扫平。接下来，他要对付关中了。

昭宗终于被放回长安。一回长安，他就需要面对新的专权宦官左神策军护军中尉刘季述。此时的宰相，是来自清河世家的崔胤，他对宦官专权深恶痛绝，每每欲全部杀之而后快。

但这一次，仍是宦官提前下手。刘季述发动政变，在公元900年将昭宗废黜并幽禁，立太子为帝。

崔胤不甘示弱，争取到了开始打长安主意的朱温的支持，又策动了禁军将领，反手扑杀刘季述，帮助昭宗复位。朱温由是晋封梁王。

另一军阀李茂贞不乐意了，叫昭宗封自己为歧王。

宰相崔胤与朱温结成同盟，而右神策军护军中尉韩全诲则与李茂贞勾连。后者发兵三千屯驻长安。朱温亦向长安进军。韩全诲见势不妙，裹挟着昭宗出逃，来到凤翔李茂贞的驻地。

于是，发生了开始的那一幕。在凤翔，昭宗夜宴群臣，没什么吃的，只好在附近的池塘里捕了点鱼。李茂贞见之，讽刺道：“我蓄养这些

小鱼，就是为了等待陛下的车驾。”

酒席间，李茂贞故意用巨大的酒杯劝酒。昭宗不想喝。李茂贞大怒，直接把酒杯扣到了皇帝的脸上。

这就是大唐皇帝的遭遇。

朱温已经追到凤翔，随即围城。此后一年多的时间里，凤翔粮绝，人肉每斤百钱，唐昭宗也差点被饿死。没办法，李茂贞只好杀韩全诲而与朱温讲和。朱温心满意足地带着昭宗回了长安。

于是，宰相崔胤恨宦官更甚，一手策划了诛杀全部宦官的计划。在朱温的支持下，崔胤将长安宫里的七百多名宦官圈于内侍省，并在那里把他们一夜间杀光。

从唐顺宗以来，皇帝的拥立权在宦官。从顺宗到宪宗，从敬宗到宣宗，中晚唐有四个皇帝死于宦官之手。而文宗大和九年血流成河的甘露之变更是令人扼腕。现在好了，终于把宦官杀光了，为唐朝的皇帝和宰相报了仇。但昭宗发现，自己也成了真正的孤家寡人。

公元904年初，昭宗在朱温的逼迫下，被迫迁都洛阳，秋八月被弑。随后，朱温立其子，是为哀帝。

公元905年夏六月，在朱温的谋士——多次考进士不中的李振策动下，宰相重臣裴枢、崔远、独孤损等三十多人，被一夕诛杀于滑州白马驿，弃尸黄河。中国自东汉后期开始的世家大族或者说门阀士族时代，就此正式落下大幕。

两年后，公元907年，哀帝禅位给朱温。历时289年的唐帝国，在新政权大梁的朝贺声中，灰飞烟灭了。

第五卷 唐人逸事：最忆是长安

入仕途后，李淳风于贞观十五年任太史丞，掌管天象与历算。七年后转为太史令。按我们现在的看法，精通天象的他是这个地球上第一个“给风定级的科学家”，比欧洲早一千多年。李淳风最有名的贡献，是他所著的《推背图》。

段成式的信

先讲一个《酉阳杂俎》的作者段成式本人的故事：

段成式与李商隐、温庭筠齐名，与温庭筠关系最好，可谓是终其一生的挚友（段成式之子段安节娶温庭筠之女）。

唐懿宗咸通四年六月，一代作家段成式去世。温庭筠伤感不已，他记得有一次自己过生日，段成式特意派飞骑给他送来一块古墨，而他回送了九盒搜罗而来的志怪故事。他知道自己的这位老友最喜欢这个。现在故人已去，唯有追思……

段成式去世那年的冬天，长安大雪飘飞。天快亮时，有人叩温家大门。仆人从门后窥望，见有一双手捧着竹筒一支递来：“这是段大人叫我送来的。”仆人从门缝接过竹筒，送与温庭筠。

温庭筠开始以为弄错了，因为老友已去世半年。但他打开后，看到的正是段成式的笔迹。庭筠急忙出户，但大雪茫茫，又去哪寻找那送信人呢？

回屋后，他焚香拜读，却不解书信之意。书信原文如此，“恸发幽

门，哀归短数，平生已矣，后世何云。况复男紫悲黄，女青惧绿，杜陵分绝，武子成覙。自是井障流鹦，庭钟舞鹄，交昆之故，永断私情，慨慷所深，力占难尽，不具。荆州牧段成式顿首”。

在这里就不翻译这封书信了，因为连温庭筠都看不懂。

温庭筠在伤感中露出一丝苦笑：“段兄啊，你自是博学，只是这幽冥来书，为什么还写得这样古奥呢？”

这则故事是段成式之子段安节亲自诉说的，据说这封段成式的幽冥来信后来被拓了一份。原件保存在温家，拓本保存在段家。

段成式生前作为志怪作家，死后当然更有资格来点怪谈异闻。只是这一次主人公不必再是别人，可以是自己了。

太常卿段成式，相国文昌子也，与举子温庭筠亲善，咸通四年六月卒。庭筠居闲辇下，是岁十一月十三曰冬至，大雪，凌晨有叩门者，仆夫视之，乃隔扉授一竹筒，云：“段少常送书来。”庭筠初谓误，发筒获书，其上无字，开之，乃成式手札也。庭筠大惊，驰出户，其人已灭矣，乃焚香再拜而读，但不谕其理。辞曰：“恸发幽门，哀归短数，平生已矣，后世何云。况复男紫悲黄，女青惧绿，杜陵分绝，武子成覙。自是井障流鹦，庭钟舞鹄，交昆之故，永断私情，慨慷所深，力占难尽，不具。荆州牧段成式顿首。”自后寂无所闻。书云“覙”字，字书所无，以意读之，当作“群”字耳。温段二家，皆传其本。子安节，前沂王傅，乃庭筠婿也，自说之。（《南楚新闻》）

在浩瀚的历史中，总有一些人已是非常厉害了，但出于种种原因而寂寞于后世。

段成式是其中一个。

当时与他齐名的李商隐，在后人眼中已是最负盛名的唐朝诗人之一，在一些人看来甚至超越了李白和杜甫。而他的老友温庭筠，因为是唐朝诗人中第一个大量写词的人，开辟了宋词之路，在文学史上也具有独特的地位。

段成式呢？平生已矣，后世何云？

在给温庭筠的幽冥来信中，也许他已预想到自己的这种孤独了。

但他很坦然：一生就这样过去了，后人又能说些什么！

只是我愿意相信，正是因为这种孤独，才使他的身影在千年后越来

越高大。

在还年轻时，段成式喜欢打猎。其父宰相段文昌很担忧，但考虑到孩子已成人，又不便当面斥责，于是找来身边的幕僚，传话于成式，让他莫荒废学业。

幕僚告知成式。成式唯笑而已，第二天打猎如故，所带鹰犬更多。

回来后，他送给幕僚一对兔子及书信一封。

幕僚展信，见文辞优美，旁征博引，字字珠玉，于是回报段文昌，并展示书信。看完信后，宰相父亲放声大笑：“再无忧矣！”

神探记

现在看了电视剧，我们知道，大唐第一神探是狄仁杰。

但在唐朝时，有个与之齐名的神探，叫苏无名。在唐宋时代，他与狄仁杰、包拯、宋慈并称四大断案高手。

苏无名跟狄仁杰同时，但年龄要小得多。由于此人官职不大，后来被渐渐湮灭于历史中，真的无名了。

其实，狄仁杰的形象，更多带有后人塑造的元素，而苏无名在当时就已经以断案神奇而著称了，受到武则天特别的赏识。因他长期在湖州任职，当时又被称为“江南第一神断”。

下面，就看看这起太平公主珠宝盗窃案。

故事发生在武则天时期，女皇赏赐给爱女太平公主两盒子珠宝，皆为外国进献的稀有之物，价值几万两黄金。太平公主将其收藏，一年多以后再看，发现已被盗。

公主将此事报于母亲。女皇听后大怒：“何处盗贼，敢偷天子所赐之物！”她召来洛阳境内主管刑事与治安的洛州长史，命令道：“三日之内抓不到盗贼，治你重罪！”

长史大惧，马上叫来所辖两县县尉：“两日之内抓不到盗贼，处死你

们！”

县尉更恐，没办法，对手下的官差说：“一日之内必须擒获盗贼，否则，在我被处死之前，先处死你们！”

官差们面面相觑，不知如何是好，只能走出县衙，碰碰运气了。不想好运真的降临了，他们在大街上碰到了著名反盗窃专家、湖州别驾苏无名。苏无名是来洛阳度假的。

有官差认识苏无名，大喊道：“我们有救了！”

于是，苏无名被请到县衙。

官差拉着苏无名，见到县尉后，大喊：“盗贼抓住啦！”

县尉很困惑。

苏无名见过县尉：“湖州别驾苏无名愿参与侦破此案。”

“江南第一神探苏无名？”县尉这才反应过来，转头又问官差，“你们刚刚为什么污蔑苏别驾，说是盗贼呢？”

苏无名笑道：“您不要迁怒于他们，他们说盗贼抓住了是有原因的。我在湖州为官，擒奸除盗最有名。只要盗贼从我眼前走过，我就能一眼辨出。你的官差应该知道我，所以把我请来破案，情急之下说出了那句话。”

县尉大喜，问如何破案。

苏无名说：“请您跟我去州府入见洛州长史，你可先进去说苏无名来了。”

州府门前，长史大为高兴，下阶迎于庭院，拉着苏无名的手，说：“今日遇到您，可以说是上天赐我性命啊。如何破案？时间不多了！”

苏无名说：“请带我去见女皇，到了她那儿再说。”

武则天召见了苏无名，问：“苏无名，我听说过你，你能捕捉到大盗吗？”

苏无名说：“陛下可命微臣破此案，但不要限定时间，同时叫州府放松对此案的侦察，而且还得将两县的警力都归我调遣。这样用不了几十天，我就可为陛下破案。”

武则天应允。

苏无名主持下的侦破工作开始了，但他却首先让手下不再张扬破案这件事。大家觉得奇怪。

直到一个多月后，寒食节至，苏无名召来官差，以十人、五人为一

个小组，命他们隐藏于洛阳东门、北门一带，如果见到一些身着丧服的胡人出城赴邙山陵园区上坟，便可跟踪。

官差所遇情景与苏无名说的一样，回报道："确实有些胡人到邙山陵园区上坟。上坟时，他们虽也哭了，但不甚悲哀。撤掉奠品后，他们在坟墓周围转了一圈，鬼鬼祟祟，最后相视而笑。"

苏无名道："抓住他们！"

随后，苏无名派人袭击了这伙来自西域的胡人，全部抓获。官差打开新坟，于棺材里找到了太平公主丢失的珠宝。

武则天很高兴，问苏无名："你为什么能捉得盗贼？"

苏无名说："我到洛阳那天，就听说陛下赐予公主的珠宝丢了。进城时，正好碰到这伙胡人用车拉着棺材送葬。凭我观察，这伙人很可疑，棺材里装的有可能不是死人，而是赃物。但我却不知道要将赃物藏于何处。好在几十天后就是寒食节，我猜他们一定会出城去坟墓那里。果然在上坟时，他们哭而不哀，由此可以断定其所埋葬的不是死者。他们假装祭奠，后相视而笑，这是因为他们发现埋有珠宝的坟墓没被人动过。"

武则天问："当初你为什么叫我不要大肆张扬破案这件事呢？"

苏无名说："假如陛下急于逼迫府县侦察，盗贼会惊慌，肯定要将珠宝取出，卷之而逃；若放松侦察，并放出风去，他们必定降低警惕，不着急转移赃物，这样利于侦破。"

武则天说："卿不亚于狄仁杰，青出于蓝啊。"

苏无名微笑："狄大人是下官的偶像。"

随后，女皇赐苏无名金帛，并加了二级俸禄。

天后时，尝赐太平公主细器宝物两食盒，所直黄金千镒，公主纳之藏中。岁余取之，尽为盗所将矣。公主言之，天后大怒，召洛州长史谓曰："三日不得盗，罪！"长史惧，谓两县主盗官曰："两日不得贼，死！"尉谓吏卒游徼曰："一日必擒之，擒不得，先死！"吏卒游徼惧，计无所出。衢中遇湖州别驾苏无名，相与请之至县。游徼白尉："得盗物者来矣。"无名遽进至阶，尉迎问故。无名曰："吾湖州别驾也，入计在兹。"尉呼吏卒："何诬辱别驾？"无名笑曰："君无怒吏卒，抑有由也。无名历官所在，擒奸摘伏有名，每偷至无名前，无得过者。此辈应先闻，故将来，庶解围耳。"尉喜请其方。无名曰："与君至府，君可先入白之。"尉白其故，长史大悦，降阶执其手曰："今日遇公，却赐吾命，

请遂其由。”无名曰：“请与君求见对玉阶，乃言之。”

于是天后召之，谓曰：“卿得贼乎？”无名曰：“若委臣取贼，无拘日月，且宽府县，令不追求，仍以两县擒盗吏卒，尽以付臣，臣为陛下取之，亦不出数十日耳。”天后许之。月余，值寒食，无名尽召吏卒，约曰：“十人五人为侣，于东门北门伺之，见有胡人与党十余，皆衣缞绖，相随出赴北邙者：可踵之而报。”吏卒伺之，果得，驰白无名，往视之。问伺者，诸胡何若。伺者曰：“胡至一新冢，设奠，哭而不哀，亦撤奠，即巡行冢旁，相视而笑。”无名喜曰：“得之矣。”因使吏卒尽执诸胡，而发其冢。冢开，割棺视之，棺中尽宝物也。奏之。天后问无名：“卿何才智过人，而得此盗？”对曰：“臣非有他计，但识盗耳。当臣到都之日，即此胡出葬之时，臣亦见，即知是偷，但不知其葬物处。今寒节拜扫，计必出城，寻其所之，足知其墓。贼既设奠，而哭不哀，明所葬非人也。奠而哭毕，巡冢相视而笑，喜墓无损伤也。向若陛下迫促府县捕贼，计急必取之而逃。今者更不追求，自然意缓，故未将出。”天后曰：“善。”赐金帛、加秩二等。（《纪闻》）

上面的案子涉及皇家珍宝被盗，事非寻常。类似的案子在晚唐康骈所著《剧谈录》中也记有一则，而且犯罪情节更严重。

说其严重，是因为被盗之物乃是皇帝平时睡觉所用的白玉枕头。此物能轻易被盗，说明盗贼入皇宫易如反掌，更意味着取皇帝之性命是很简单的事。

唐文宗常用的白玉枕乃是德宗时于阗国所献的宝物。按唐人笔记《广德神异录》记载，当时确实有外国进贡给唐朝一件玉枕，“重明枕，长一尺二寸，高六寸，洁白类于水精。中有楼台之形，四面有十道士，持香执简，循环无已，谓之行道真人。其镂木丹青，真人之首簪帔，无不悉具。仍通莹焉”。

但这件放在皇帝寝殿的宝物竟被盗了！

寝殿是绝对的禁区，除了皇帝的贴身宦官、得幸妃子外，他人是绝难进入的。可以设想此事发生之后，唐文宗的惊悸程度。

侦破工作迅速展开，在此之前，皇帝对负责此案的大内神策军左右护军中尉说：“一个玉枕诚不足惜，但贼人出入皇宫如履平地，万一发生其他变故，又该如何！如果不能将贼人捕捉，要你们这些宿卫又有什么用！”

虽说唐文宗平时为权宦所制，但出了这么大的漏子，宦官们也害怕了，纷纷谢罪。

多日过后，尽管悬赏甚高，但仍一无所获。时有北军（禁军的一支）龙武将军王敬宏，与同僚夜宴。一人善奏琵琶，却忘了带乐器。此时夜深，军门已闭，大家很是惋惜。

王敬宏手下有个十八九岁的仆人，向来为人机警，见此场面，对主人说："若要琵琶，我可为将军取来！"

王敬宏说："军门已锁，不能随意出入，你难道不知道吗？为什么要说疯话！"

小仆人微微一笑，随后出帐。没多长时间，他就把那人的琵琶取了回来。王敬宏大惊，因为军帐离那人放琵琶的地方来回有三十多里地！他盯着自己的这个仆人，联想到近日发生的皇宫盗窃案……

转天，王敬宏悄悄盘问了仆人："我用你多年，却不知道你身手如此矫捷。我听说这世间有侠客，难道你就是吗？"

仆人说："我知道您怀疑我是皇宫盗宝案的主角，但其实不是。我父母都在四川，我已出来多年，现在想回故乡。走之前，我将报答您多年的恩情，为您捉住盗窃白玉枕的人。此人名叫田膨郎，他行踪不定，勇力过人，最善轻功，如不能打断其腿，纵有千军万马，亦不能将其捉拿。三日后，他可能来我们军营一带，可设计擒之。"

第三天，北军军营附近，果有一清瘦奇异的青年出现在王敬宏和仆人的视野里，正是田膨郎。他与几个人勾肩搭背地路过仆人身边时，被后者出其不意地拿马球杆猛击腿部。

田膨郎大叫一声倒于地上，左腿已折。看到仆人后，他长叹道："玉枕正是我偷的，我不怕他人，只怕你。"

案子破了，文宗很高兴，亲自审问田膨郎。后者说自己经常在夜间进入皇宫。皇帝很钦佩地说："你属于侠客，非一般意义上的盗贼，我就不治你的罪了。"

皇帝大赏王敬宏。至于其仆人，早已悄悄地回四川老家了。

海州杀倭案

唐朝富强，四方艳羡。

邻邦日本积极吸收华夏文明，为此多次派出庞大使团，来中国学习先进的制度和文化。有唐一代，日本共往中国派遣19批“遣唐使”，实际成行16次。使团规模往往庞大，少则百余人，多则五六百。“遣唐使”登陆后，当地唐朝官员将使团成员安排在馆驿，随后向朝廷报告。长安方面批准后，使团骨干便被迎入长安，这些人将受到皇帝召见。使团的大多数人，一般先留在登陆时的州府，随后分批进入长安或在大唐各地考察和学习。

下面的涉倭事件，发生在唐朝的沿海城市海州，即今江苏连云港。

海州为唐朝最大港口城市之一，贸易频繁，很多外国使团都选择在这里登陆。这一次，一支多达五百人的日本遣唐使团登陆了。他们声称带着天皇的亲笔书信，要西去长安觐见大唐皇帝。

当时主政海州的李邕接待了日本使团。

日本遣唐使团往往随船携带有大批本国珍宝，上贡大唐天子，这一次也不例外。这一天，经相关程序后，李邕将日本使团成员安排到馆驿，好生招待，但禁止他们随意出入。当晚，李邕派人将珍宝运下来，随后将船烧毁。

第二天，他派人到馆驿，称：“昨晚突有大海潮，日本船只尽皆失踪，不知漂到哪儿去了。”

被关在馆驿的日本遣唐使面面相觑，不知发生了什么，更不知该如何是好。当然，在大唐，他们不敢提什么要求，只能老实地待着，一切听从李邕的安排。后者胆子也真是大，给长安方面写了一封谎话连篇的奏章：“来了一批日本使者，但他们的船都毁于海潮，如何处理？”

接到奏章后，朝廷表示同情这些日本使者。同时，命令李邕为他们建造十艘大船，派五百水手护送日本使者回国。

第一，朝廷没调查此事；第二，朝廷没提日本使者入长安觐见的事。李邕窃喜，他搞到十艘大船，集合五百名大唐水手。出发前，他对水手们说了一番意味深长的话：“日本国海路遥远，风浪甚急，你们此去如何能平安返回大唐？所以，我特批，此行可见机行事，遇事可自做决断！”就是暗示水手们，出海后做什么都行。水手们互相看看，都笑着点点头。

日本使团历尽海上颠簸，来到大唐，却是如此倒霉。皇帝没见到，珍宝也没了，现在又被打发回国，太令人郁闷了。

日本使团的成员嘀嘀咕咕地上了船。

启程后，船队在海上走了几天。这天晚上，预料中的事件发生了：五百名大唐水手，趁五百名日本使者没防备，将其全部扑杀，接着把尸体沉入海中，然后掉转船头，回到了海州。

江夏李邕之为海州也，日本国使至海州，凡五百人，载国信，有十船，珍货数百万，邕见之，舍于馆，厚给所须，禁其出入。夜中，尽取所载而沉其船。既明，讽所馆人白云："昨夜海潮大至，日本国船尽漂失，不知所在。"于是以其事奏之。敕下邕，令造船十艘，善水者五百人，送日本使至其国。邕既具舟具及水工。使者未发，水工辞邕，邕曰："日本路遥，海中风浪，安能却返？前路任汝便宜从事。"送人喜。行数日，知其无备，夜尽杀之，遂归。邕又好客，养亡命数百人，所在攻劫，事露则杀之，后竟不得死，且坐其酷滥也。（《纪闻》）

李邕可谓胆大妄为。

按记载，此人为官海州，收养了亡命之士数百人，形成秘密组织，其中有不少是江湖高手。他指挥着这个秘密组织，进行各种形式的劫掠，夺取横财无数。手下的门客一有暴露，立遭灭口。

可以这样说，李邕是唐代最大的披着官员外衣的黑社会大佬。当然，最后他还是暴露了，被朝廷处以极刑。

可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李淳风与推背图

武则天刚出生不久，唐朝相面大师袁天纲就来到其父武士彟的官邸。

当时尚在襁褓中的武则天穿着男孩的衣服。袁天纲看过后大惊："龙睛凤颈，极贵之相。若是女孩，当为天下主！"

说完，没分清男女的袁大师走了，空留下武士彟在那里愣神。

本故事，说的就是这位袁大师的老友，著名预言家李淳风。

这年冬天，负责天象的太史令李淳风正在校正大唐新历，他推算出正月初一将要发生日食，于是立即将自己的推算禀报给皇帝。

关于日食，现代人当然有科学的解释：当月球转至太阳和地球之间，且地球、月球、太阳呈一条直线时，太阳光被月球挡住，对地球而言即发生了日食。在古代，日食出现算得上是大事，因为古人无法理解为什么天空中的太阳突然消失不见。

在新年的第一天发生日食，这当然被认为是凶兆。唐太宗李世民知道后很不高兴，问李淳风："你预测的天象真的会出现吗？假如正月初一没有日食发生怎么办？"

李淳风道："如果那样，我愿被处死。"

正月初一到了，上午的时候，皇帝在庭院中等候日食，但天空毫无变化征兆。皇帝有些不耐烦，对李淳风说："我现在放你回家，与妻儿作别。"

"不忙。"李淳风微笑，"此时尚早，陛下莫急。"说着，他在墙壁上做了个记号，告诉皇帝，当日头照到那个记号时，当有日食发生。

正如李淳风所预言的，那天真的发生了日食，且分毫不差。皇帝大惊，但更多的是高兴，因为他身边竟然有这样一位大师。

在此之前，还发生过这样一件事：

贞观年间，李世民得到一本秘谶，也就是一本预言书，里面对唐朝的未来作了这样的推测："唐三代后，有女武代王！"

说的是唐朝三代之后，皇帝羸弱，有武姓女子取代李家，成为新皇帝。

天下初定不久，江山真的会迅速埋葬于一个武姓女子之手吗？

世民深为不安，大喊："快快给我找到这个该死的女人！"怒吼在深宫回荡。

有近侍劝皇帝安静一下，建议传李淳风入宫，询问究竟。

"李淳风？"皇帝疲倦地翻了一下眼珠。

"是啊。"近侍说，"他不是我们大唐的第一号预言大师吗？听听他的

看法，也许有不错的收获。”

世民点头称是。

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皇帝秘密召见了我们的主人公太史令、预言家李淳风。

李淳风坐在幽暗的室中，面对着曾经天下无敌的李世民。

李世民将所得预言书展示给李淳风看。李淳风看后回答：“书中的预测是准确的，这个武姓女子现在就生活在皇宫！四十年后，她将成为帝国的统治者，李家子孙会被她诛杀很多。”

世民道：“那我现在就找到她，将之斩杀！如何？”

李淳风说：“不可。武姓女子为帝，乃天命，不可改。天命不绝此女，假如妄加行动，定会伤及无辜。而且，此女为皇帝，当在四十年后。到那时，她也老了，会仁慈一些。而且，大唐王朝中途易姓，只是暂时的，此女人终不能彻底断绝唐朝。但如果现在就寻找此女，捕而杀之，那么还会出现其他人篡夺李唐江山。而据我推算，新出现的人，会比那武姓女子更强更狠，到那时您的后代恐怕就不会有遗留了。所以，相比较而言，留着武姓女子之命比现在杀了她更有利。”

世民低头不语。

太宗之代有《秘记》，云唐三代之后，即女主武王代有天下。太宗密召李淳风以询其事，淳风对曰：“臣据玄象推算，其兆已成。然其人已生在陛下宫内，从今不逾四十年，当有天下，诛杀唐氏子孙殆将歼尽。”帝曰：“求而杀之如何。”淳风曰：“天之所命，不可废也。王者不死，虽求恐不可得。且据占已长成，复在宫内，已是陛下眷属。更四十年，又当衰老，老则仁慈，其于陛下子孙或不甚损。今若杀之，即当复生，更四十年，亦堪御天下矣。少壮严毒，杀之为血仇，即陛下子孙无遗类矣。”（《朝野佥载》）

世民最终采纳了李淳风的建议。于是，在后宫一角战栗的武则天捡回一命。

事实上，世民皇帝的恐惧并未到此为止。

贞观年间，有大将李君羡，原籍河北武安，被封为武连郡公，又出任左武卫将军，守卫玄武门。

正如我们看到的那样，李君羡跟皇帝所厌恶的“武”字太有缘分了。

当然，这还不是最关键的。最关键的一幕出现在那天晚上。李世民在宫内宴请他的武将，行酒令时，叫大家各自报出自己的小名。轮到李君羡，他不好意思地说自己的小名：“我叫五娘子……”

众人大笑，男人竟有此女人名。

但李世民心里紧了一下，当然没流露出来，而是打趣道：“李君羡，你是何样的女子啊，竟如此勇猛！”

夜宴散了，众武将告别皇帝。李君羡也走了，他还要去玄武门值夜班。

在偌大的皇宫中，李世民难以入睡。后来，他找了个借口，把李君羡给处死了。直到武则天时期，女皇得知原委，叹息良久，才下令给李君羡平反。

接着说李淳风。

李淳风是陕西岐州人，小时候就聪颖秀彻，博览群书，尤精天文、历算和占卜学。早年有过漫游经历，曾在浙江天台山学道，得高人秘传。

入仕途后，李淳风于贞观十五年任太史丞，掌管天象与历算。七年后转为太史令。按我们现在的看法，精通天象的他是这个地球上第一个“给风定级的科学家”，比欧洲早一千多年。

李淳风最有名的贡献，是他所著的《推背图》。该书被认为是中国古代最神奇的预言书，据说很多都灵验了。在令人匪夷所思的同时，也叫人不寒而栗。

李淳风写《推背图》，大约还是受到那个风雨交加的黑夜的启发。

在那个夜里，他被皇帝传去询问关于“武女代唐”的事情。在说服了皇帝不要轻易捕杀身边姓武的女子后，他自己也深感武女祸国之乱象，于是突然想写一部关于后世的预言书。

关于此书的写作过程，我们不得而知。按史书上的零星记载，那段时间他一直把自己关在密室里，直到有一天好友袁天纲闯进来，在他后背上推了一下，说：“别预测了，天机不可泄漏！”他才打住。

这时候，他已预测到近两千年之后了。

现在流传下来的《推背图》共有60卦，每卦一幅图像，每幅图像旁都是神秘玄奥的四言谶语，并配以进一步解释的七言诗。除了首尾外，

共有58卦预言。

到明末，名士金圣叹对《推背图》进行解读，该本现存于台北故宫博物院。

在此前，有人认为这是部伪书。但实际上，早在《宋书·艺文志》中就有关于此书的记载了。

当然，由于书中多涉及朝代兴衰，所以在后世被列为禁书。

明崇俨之死

唐高宗仪凤四年，正谏大夫兼御医、皇家方术顾问明崇俨从皇宫出来，在随从的护卫下回了寓所。

黄昏时分，东都洛阳满城的牡丹花香，令人沉醉。夕阳落于邙山，游人归自伊水，明崇俨独坐庭院。其时，月色满庭，江山清寂。庭院里夏花繁盛，映没石阶。院后即是邙山之野。

花树丛中，明崇俨做了一个梦。他梦到一个雍容的女人长久地凝视着他。女人的面容如雾中花，她说："请君听我歌一曲。卜得上峡日，秋天风浪多。江陵一夜雨，肠断木兰歌……"

不知过去了多长时间，明崇俨睁开眼，回味着刚才的梦。这位被认为通灵的先生，也不知道这个梦意味着什么。

正在这时，明崇俨在恍惚中感觉有些异样，似乎看到有个人从院墙上跳下。在他迟疑时，那人已上前，大喊了一声："明崇俨先生！"

明崇俨一愣，下意识地应了一声："我在这里。"

随后迎接他的是一把利剑。

刺客迅速消失在即将降临的夜幕中。

明崇俨是正谏大夫，负责评议规谏朝廷政事的得失，品阶为正四品。官职虽不算太大，但他的死却震惊了整个帝国。因为明崇俨是武则天身边的第一号红人。

明崇俨原籍河南偃师，其人容貌俊秀，风姿神异，出身士族，却精

通巫术、相术和医术。入仕途后，他最初担任县丞一职。唐高宗时代，皇帝总犯头疼病，闻明崇俨有奇术，遂召至京城。说来也神奇，明崇俨竟真的看好了皇帝的病，由此深得唐高宗和武则天喜爱，可以自由出入皇宫。

据说此人与武则天的关系十分暧昧，具体到了哪一步不好妄断，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除了晚年在精神上依赖于张易之、张昌宗兄弟外，武则天一生中最心仪的人极有可能是明崇俨。至于后来的男宠薛怀义、沈南蓼之流，只不过是武则天的肉体玩偶和养生顾问而已。

明崇俨作为正谏大夫，论政事得失时喜欢假借鬼神之言。皇帝和皇后更是对其言听计从。关于明崇俨通鬼神之事，有这样的例证：

正谏大夫明崇俨，少时父为县令，县之门卒有道术，俨求教。教以见鬼方，兼役使之法，遗书两卷，俨阅之，书人名也。俨于野外独处，按而呼之，皆应曰："唯。"见数百人。于是每须役使，则呼其名，无不立至者。俨尝行，见名流合祔二亲者，輀已出郊，俨随而行，召其家人谓曰："汝主君合葬二亲乎？"曰："然。"曰："汝取灵柩，得无误发他人冢乎？"曰："无。"俨曰："吾前见紫车，后有夫人，年五十余，长大名家妇也。而后有一鬼，年甚壮，寡发弊衣，距跃大喜，而随夫人，夫人泣而怒曰：'合葬何谓也？'汝试以吾言白汝主君，云明正谏有言如此。"祔亲者闻之，大惊，泣而谓俨曰："吾幼失父，昨迁葬，决老竖取之，不知乃误如此。"崇俨乃与至发墓所，命开近西境，按铭记，果得之，乃弃他人之骨，而祔其先人。俨在内言事，及人间厌胜至多，备述人口，故不繁述。（《纪闻》）

明崇俨少年学道，师父是他那做县令的父亲身边的一个门卒。

这门卒是个高人，深识道法。明崇俨那闻名当时的驱使鬼神之术，就是向他学的。记载中，门卒给了明崇俨两卷书，书上都是人名字。明崇俨每每默念书上的人名，空中就会有声音答应："在！"

有一次，明崇俨出行长安郊野，看到有人欲合葬父母。他发现哪里不对，于是叫住那家仆人："你的主人要合葬已亡的双亲吗？"

仆人点头。

明崇俨说："你们挖旧坟时，有没有可能挖错了，错取了别人的尸

骸？”

仆人说：“不会吧！”

明崇俨说：“我看见运尸车后跟着一位老妇人，五十多岁，名家风范，那是你家主人母亲的鬼魂。夫人后面跟着一男鬼，却是壮年，秃发陋衣，蹦跳着很高兴。而老妇人哭泣着说：‘为什么要跟你合葬？’你把我这些话转述给你家主人，说这是明崇俨所讲即可。”

那家主人听完仆人的转述后大惊，仔细辨查后发现，果然是错将他人尸骸当做了自己的父亲。

明崇俨被刺后，唐高宗和武则天都很震惊，立即成立专案组调查此事。但大臣们都希望刺杀案不了了之，因为在他们的眼里，明崇俨只不过是个江湖术士，死不足惜。

关于明崇俨的死因，当时有如下几种传说：

一、为鬼神所杀。有大臣半开玩笑地说：“明崇俨呀！不是说他精通异术，最善驱使鬼神为他办事吗？也许把鬼神逼急了，为鬼神所杀吧！呵呵。”

二、为流窜的强盗意外所杀。

三、被太子遣人所杀。

正史上记载的是第二种说法，当时流行的是第一种说法，但武则天坚信第三种说法。

当时，唐高宗已是暮年。武则天成为帝国的权力中心，常撇下皇帝丈夫，独自一人登上洛阳城楼接受群臣和百姓的朝贺。太子李贤无法接受这样的事情一再发生下去。而武则天继续强化着自己不可冒犯的尊严，多次书面训诫这个不听话的儿子。

当时还有传言说，武则天曾多次秘密召见明崇俨，让他给自己的几个儿子看相。明崇俨很不客气地批评了太子李贤，认为三子李显和四子李旦更有天子之姿。此外，据说擅长巫术的明崇俨还总被武则天请去，秘密对李贤进行诅咒。

现在明崇俨被刺杀了，谁干的？武则天说一定要查清此事，她希望从幕后挑出太子李贤这根线。

但事与愿违，几个月下来，并没有直接的证据证明李贤被牵涉到案件中。

武则天有些坐不住了，也许这时她还不知道狄仁杰、苏无名有着过

人的侦探才能。武则天与太子贤僵持了一年。

直到转年，事情才发生变化。

在武则天的阴影中，郁郁寡欢的太子李贤因亲近一个叫赵道生的近侍，而受到一名大臣的指责，这种同性恋行为被认为有失太子风范。

太子大发脾气，说：“我喜欢男人还是女人，你们管得着吗？”

武则天认为管得着，她一直想办自己这个儿子。她派人秘密审讯赵道生，竟意外得知：去年，他受太子委派，一手筹划了对明崇俨的刺杀行动。

武则天随即派士兵闯入东宫，进行搜查，在马厩缴获了上百副盔甲。

没有兵器，只有盔甲，但这已是大事件了。武则天以刺杀大臣和私藏军械为罪名，将李贤的太子位废了。此前她曾毒死过一个儿子：自己的长子李弘。至于李贤，后来被流放四川，最后被武则天逼迫自尽。武则天最喜欢的明崇俨死了，未来的女皇要她的儿子也必须去陪葬。

准情人的死令未来的女皇伤感异常，而亲儿子的死又令她感到安慰：因为她借明崇俨一案，如愿地拔掉了通往女皇之路上非常重要的一棵荆棘。

李贤活着的时候，曾写过一首著名的《黄台瓜辞》，“种瓜黄台下，瓜熟子离离。一摘使瓜好，再摘令瓜稀。三摘犹尚可，四摘抱蔓归”。

在这首诗中，他道出对母亲的悲愤和期待：母亲啊，你确实是个旷古未有的女强人，但若把自己的儿子都杀了，你最后收获的只是空空的瓜蔓啊。

他希望母亲绷紧的神经能稍微放松一下。但问题是，如果心慈手软了，那还是武则天吗？所以李贤的希望落空是必然的。

大唐第一国手

下面这则轶闻说的是大唐围棋第一国手与日本围棋第一高手比拼的故事。

唐宣宗大中二年春，日本王子来到长安朝拜，献上东瀛宝物、音乐。宣宗皇帝为之设百戏、宴会，以礼相待。

日本王子最善下围棋，此番初来长安，朝拜之余，提出要跟大唐国手比试棋艺。宣宗皇帝命令皇家棋手顾师言出阵。

日本王子拿出一套精美无比的棋具，说："我们日本国之东三万里远的大海上，有一岛名叫集真，那里有座凝霞台，台上有个手谈池，池中特产一种冷暖玉棋子。该棋子不用加工，而自然有黑、白两色，摸上去冬暖夏凉，故而称之为冷暖玉。此外，岛上还产一种叫如楸玉的树，与楸树相仿。稍加雕琢，制成棋盘，光洁如镜。"

日本王子炫耀完自家的棋子和棋盘，遂与顾师言围棋。

顾师言被认为是晚唐围棋第一高手，可比盛唐时的国手王积薪。在此之前，他在与另一位围棋高手阎景实的一次征霸赛中险胜，夺得皇帝所赐的"盖金花碗"，确立了大唐第一高手的地位。

但此次与日本王子的对弈，让顾师言吃惊不小。因为他下到第三十三手，还未将其制服。

作为大唐皇家棋师，顾师言担心下得不好会有辱国家尊严，因此十分紧张，捏棋子的手也冒出汗，每走一步需要思考良久。直到最后他拿出绝招"镇神头"，才压制住日本王子的咄咄势头，控制住了局面，使日本王子瞪目缩臂，凝视棋局，最终推枰认输。

日本王子问身边的唐朝官员："顾先生在大唐围棋国手中排第几？"

唐朝官员撒了个谎，说："第三名而已。"

日本王子说："我能见见第一国手吗？"

唐朝官员笑："不太好吧！假如王子战胜了第三名，才有机会见到第二名；假如战胜了第二名，才可能见到第一名。现在，你连大唐排名第三名的棋手也没赢，就想见第一棋手，可能吗？"

日本王子不语，继而唏嘘道："我国围棋之冠，竟不及唐朝第三。"

顾师言的"三十三手镇神头图"成为当时围棋界最珍藏的棋谱。当然，现在早已经失传了。这次比拼中，顾师言虽最终有惊无险地获得胜利，但过程却很紧张。

值得注意的一个细节是，唐朝的那位官员对日本王子说了谎。这本不是盛唐风范！以此而观，这个伟大的王朝确实日薄西山，丧失了自

信。或者这样说，若不是派出顾师言，日本王子取胜中国棋手也不是没可能。

事实上，大约在唐玄宗开元年间，围棋才正式传入日本。百年之中，日本棋艺便精进如此。日本对围棋的学习尚且如此，更不用说对唐朝其他文化和制度的吸收了。

大中中，日本国王子来朝，献宝器、音乐，上设百戏、珍馔以礼焉。王子善围棋，上敕顾师言待诏为对手。王子出楸玉局、冷暖玉棋子，云："本国之东三万里，有集真岛，岛上有凝霞台，台上有手谈池，池中生玉棋子，不由制度，自然黑白分焉，冬温夏冷，故谓之冷暖玉。又产如楸玉，状类楸木，琢之为局，光洁可鉴。"及师言与之敌手，至三十三下，胜负未决，师言惧辱君命，而汗手凝思，方敢落指，则谓之"镇神头"，乃是解两征势也。王子瞪目缩臂，已伏不胜，回语鸿胪曰："待诏第几手耶？"鸿胪诡对曰："第三。"师言实第一国手矣。王子曰："愿见第一。"曰："王子胜第三，得见第二，胜第二，得见第一。今欲躁见第一，其可得乎？"王子掩局而吁曰："小国之一，不如大国之三，信矣。"今好事者尚有《顾师言三十三镇神头图》。（《杜阳杂编》）

按故事中所说，此次中日两国围棋巅峰之战发生在唐宣宗大中年间。但来自日本方面的确切史料证明，大中年间并无遣唐使入长安。

而是在唐懿宗咸通三年，被废黜的日本王子高岳亲王曾来到长安学习，寻求佛法真谛。当时唐懿宗下诏，命长安青龙寺高僧法全接待高岳亲王。

二人在交流时辩禅论经。法全终不能令高岳亲王心悦诚服。

三年后，高岳亲王离开长安。

有人说高岳亲王回日本了，也有人说他为了取得佛法真谛，渡海西去印度了。也就是说，晚唐时代，大唐文化虽然对日本依旧有着吸引力，但却远不如从前了。

曲江故事

大唐长安，四野胜境皆在曲江。

曲江在秦朝时唤作隑洲。唐玄宗之前，这里并未得到开发。

进入开元年间后，这里才被疏凿建设，渐渐成为大唐首都长安的第一风景区。当时，在曲江江畔之南有紫云楼、芙蓉苑，以西有杏园、慈恩寺。

这里绿草如茵，花树繁盛，烟水明媚。长安的士人和庶民，每至闲暇，都会来这里游赏，皇帝也不例外。所以，在当时，老百姓要想见到皇帝和后妃，去曲江是最好的选择。

曲江宴在当时最负盛名。三月初三上巳节，唐朝皇帝会赐宴主要大臣，比如宰相、翰林学士等。此日往往倾动整座长安城，蔚为盛观。这种习惯从玄宗时代一直延续到晚唐。

此外，每年的新科进士，最爱游的也是曲江。中榜之日，他们往往在这里聚会狂欢。在当时，有关曲江的生活内容，数不胜数，现集录如下：

长安侠少，每至春时，结朋联党，各置矮马，饰以锦鞯金鞍，并辔于花树下往来，使仆从执酒皿而随之，遇好囿时驻马而饮。（《云仙散录》）

学士许慎选，放旷不拘小节，多与亲友结宴于花圃中，未尝具帷幄，设坐具，使童仆辈聚落花铺于坐下。慎选曰：“吾自有花裀，何消坐具。”（《云仙散录》）

长安贵家子弟每至春时，游宴供帐于园圃中，随行载以油幕，或遇阴雨以幕覆之，尽欢而归。（《云仙散录》）

长安士女于春时斗花戴插，以奇花多者为胜。皆用千金市名花，植于庭苑中，以备春时之斗也。（《云仙散录》）

长安士女游春野步，遇名花则设席藉草，以红裙递相插挂，以为宴幄。其奢逸如此也。（《云仙散录》）

都人士女，每至正月半后，各乘车跨马，供帐于园圃，或郊野中，为探春之宴。（《云仙散录》）

长安进士郑愚、刘参、郭保衡、王冲、张道隐等十数辈，不拘礼节，旁若无人。每春时选妖妓三五人，乘小犊车，诣名园曲沼，藉草裸形，去其巾帽，叫笑喧呼，自谓之“颠饮”。（《云仙散录》）

曲江贵家游赏，则剪百花，装成狮子相送遗。狮子有小连环，欲送则以蜀锦流苏牵之，唱曰：“春光且莫去，留与醉人看。”（《曲江春宴录》）

霍定与友生游曲江，以千金募人窃贵侯亭榭中兰花，插帽兼自持，往绮罗丛中卖之。士女争买，抛掷金钱。又各以锥刺藕孔，中者，罚巨觥；不中者，得美馔。（《曲江春宴录》）

下面的故事，也发生在中唐时代的曲江：

曲江池，本秦时隑洲。唐开元中，疏凿为胜境，南即紫云楼芙蓉苑，西即杏园、慈恩寺，花卉环周，烟水明媚，都人游赏。盛于中和上巳节，即赐宴臣僚，会于山亭，赐太常教坊乐。池备彩舟，唯宰相、三使、北省官翰林学士登焉。倾动皇州，以为盛观。裴休廉察宣城，未离京，值曲江池荷花盛发，同省阁名士游赏。自慈恩寺，各屏左右，随以小仆，步至紫云楼，见数人坐于水滨，裴与朝士憩其旁。中有黄衣半酣，轩昂自若，指诸人笑语轻脱。裴意稍不平，揖而问之：“吾贤所任何官？”率尔对曰：“喏，郎不敢，新授宣州广德令。”反问裴曰：“押衙所任何职？”裴效之曰：“喏，郎不敢，新授宣州观察使。”于是狼狈而走，同座亦皆奔散。朝士抚掌大笑。不数日，布于京华。后于铨司访之，云：“有广德令请换罗江矣。”宣皇在藩邸闻是说，与诸王每为戏谈。其后龙飞，裴入相。因书麻制，回谓枢近曰：“喏，郎不敢，新授中书门下平章事矣。”（《剧谈录》）

大臣裴休在宣宗时代为宰相，也是唐朝乃至中国历史上最为推崇佛

教的一个宰相。

他未任宰相前，一度被任命为观察使，出使宣城。离长安前，正值曲江池荷花盛开，他与同事先游慈恩寺，后打发走侍卫，只带了小仆，步至紫云楼。

楼下江畔，有几位士人藉草饮酒。裴休与同行的几位朝士休憩在他们身边。

那伙人中，有个身着黄衣的，似乎已喝多了，显得很轻狂，面对裴休等人，不时来几句挑衅之词。

裴休意气难平，上前拜而问之："您做什么官？"

"喏，不好意思，我刚刚被授予宣州广德县令！"黄衣人随后反问裴休，"你呢？"

裴休学他道："喏，不好意思，我刚刚被授予宣州观察使。"

呵呵，裴休正是黄衣人上级。

黄衣人酒顿时醒了，与同伴狼狈奔散。与裴休同来的朝士抚掌大笑。

有意思的在后面。几天后，传出一个消息：有广德县令，上书希望朝廷改授自己为四川罗江县令。

当时，唐宣宗还未当皇帝，听说这一段子后，每每说与其他亲王听。

后来，宣宗即帝位，以裴休为宰相。裴休正起草诏书，想起往事，回过头对枢密使也说了句："喏，不好意思，我刚刚被授予宰相！"

第六卷 奇谈杂录：千年前的传闻

唐朝时，有个人叫李舟，弟弟患头风病，听人说用岭南黑蛇泡酒可治此病，于是购来一条，放进瓮里，随后又往里面放上酿酒的原料。几日后，蛇没了动静。不久，酒也酿好了，极为香醇。李舟之弟喝了一口，随后慢慢睁大眼睛……在很短的时间内，他化为一摊血水，只剩下毛发！

假皇帝

讲一个皇帝的故事，从骗子开始讲起。

不要以为唐朝就没骗子。下面的记载足以说明这一职业的久远性与专业性。先大致分一下类，唐朝的骗子有以下几种：

一、蒙人型：

唐玄宗时，嵩山有姜抚先生，自称数百岁。附近州郡的官员崇拜有加，跟其学道的人成千上万。

这一天，一个在嵩山寓居的叫荆岩的人，颇通南北朝历史，去拜访这位大师："先生有多大岁数？"

姜抚说："我都记不得了。"

荆岩又问："那您出生在什么朝代？"

姜抚说："我是南北朝时的梁朝人。"

荆岩说："那不算太远，您在当时做过官吗？"

姜抚说："曾做过西梁州节度使。"

荆岩大喊一声："闭嘴！你个上欺天子、下惑世人的骗子！梁朝在江南，境内如何会有西梁州？当时又哪里有节度使这个官职！"

姜抚先生的脸一下子红了，几天后羞愧而死——这就是不懂历史的下场。

又，洪州有位著名的女巫何婆，最善用琵琶占卜，每天顾客盈门。

时有大臣郭质路过，前去占卜，问自己官运如何。何婆调着琵琶，说："您大富贵，今年得一品，明年得二品，后年得三品，更后年得四品！"

郭质一皱眉："阿婆错了！品少的官高，品多的官小。"

何婆不好意思地一笑："那今年减一品，明年减二品，后年减三品，更后年减四品，五六年后没品。"

郭质大骂起来。

二、骗钱型：

在晚唐冯翊子所著《桂苑丛谈》中，记录了这样一件事。

唐朝诗人张祜喜好侠义，寓居苏州，远近皆知。一个傍晚，有一侠客模样的人，腰悬利剑，手持一带血的布囊，叩门问："这是张先生家吗？"

张祜开门，说："是。"

侠客入坐，说："我乃侠客，有一仇人，十年莫得，今夜终得报仇，斩其首级！"随后摇晃了一下那布囊。"又很豪爽地问张祜，"有酒吗？"

张祜上酒。

侠客说："今有一事相烦。此去三里外，有一义士，曾帮过我，我欲报答，这样平生的恩仇之事都可了结了。我听说先生素讲义气，能不能暂借我十万缗钱，随后我为您赴汤蹈火，无所遗憾。"

张祜被打动，于是将家中之财尽给那侠客。

侠客说："痛快！天亮前我就回来。"说完，侠客留下那装着人头的布囊大步离去。

当然，侠客再也没回来。张祜打开布囊，发现里面装的乃是猪头。

又，宦官李全皋，为淮海镇监军，因事被罢免，暂未批准归长安，只得住在附近的开元寺。

这一天，有小校引荐一位道人来见。道人称自己精通炼金术。李全皋很好奇，于是以礼相待。

这一天，道人说：“您只要找一个五六升大的铁鼎，再拿二十多两黄金做母本，每天往鼎里加添水银等药物，待火候炼足了再更换，周而复始炼下去，保证您得到用不尽的黄金。”

李全皋自然大喜，自己囊中正好有条金带，于是给了道士，又备好了铁鼎、水银等物，开始炼金。刚开始，李全皋守着铁鼎，还比较兴奋。但几天过后，就他有些厌倦了，便叫仆人守鼎。

又过了几天，李全皋打开鼎一看，里面的金带已经不见了，道士也已经杳无踪迹。

再看汉中职业骗子文处士的故事。

文处士，人不知其名，居汉中，以精通炼金术自居，常来往于蜀中权贵之家。

蜀中有位富商，名李十五郎，聚财无数，但因被文处士迷住，三年内，家财全都败光，最终悬梁自尽。

另有大将军，驻军汉中，也被文处士搞得五迷三道。当地有一高官，新建一大宅，还没入住。文处士对大将军说：“此宅幽静，最适合炼金。”

就这样，大将军重金租宅供文处士炼金。结果呢，炼金时不慎失火，不但宅子化为灰烬，整个街区也都烧毁了。

文处士连夜出逃，最后还是被抓了回来，给杀了。

三、邪教型：

唐高宗时，有叫刘龙子的，做了一个镀金的龙头，藏在袖中，里面接上羊肠，肠里盛着蜂蜜水。他向人们展示，说这金龙可吐出圣水，饮后百病皆消。人们饮后，心理作怪，都说不错，确实可去病。

看着信徒越来越多，刘龙子竟欲造反，最后事发被捕，斩于街市。

又，唐睿宗时，有叫贺玄景的自称“五戒贤者”，带手下在陆浑山中结社，说入社心诚者可成佛。

为迷惑信徒，贺玄景穿了一件带有金箔的袈裟，坐于暗室里，叫信徒窃视，将金箔之光说成佛光。又叫手下爬到悬崖间，身着碧纱，装成仙人模样，并在山下放火，升起烟雾，让信徒临崖下视，趁机将他们推下山，掠去他们的财物。

事发时，山下尸骸已达数百具。

当然，以上骗术还属于小打小闹。唐朝最大的一个骗局，也就是我们要说的故事，跟皇帝有关。

唐懿宗时，长安爆出一大新闻。

什么新闻？

有人装扮成当朝皇帝的模样骗人钱财！

先来说说唐懿宗。其实在历史上以昏庸和沉湎于宴游而著称的唐懿宗本人也很有问题，或者这样说，他本人就有可能是个冒牌的骗子，只是通过机缘巧合才做了皇帝。

这一切又从何说起？

懿宗李漼原名李温，封郓王，是唐宣宗李忱的长子。当然，这是主流的说法。对权力尤其敏感的宣宗，做了皇帝后，一没立皇后，二没立太子。

郓王既然是宣宗的长子，按唐制，是要跟皇帝同居大明宫。但是，宣宗非常厌恶郓王，把他赶出皇宫，迁至皇族子弟聚集的“十六宅”，而将自己喜欢的夔王李滋留在了大明宫。

关于上面这一点，《东观奏记》中亦有记载：“大中十二年，始用左谏议大夫郑漳、兵部郎中李邺为郓王已下侍读。时郓王居十六宅，夔、昭已下五王居大明宫内院。数日，追制改充夔王已下侍读，五日一入乾符门讲读。郓王即位后，其事遂停。”

郓王即位前，因不被宣宗喜欢，过得压抑而苦闷，甚至有些提心吊胆。到了大中十三年夏，他的命运转机来了。

五月，宣宗因乱吃丹药染上疮疾，想立自己喜欢的第三子夔王李滋为太子。为此，宣宗与他信赖的宦官内枢密使王归长、马公儒商议，欲将掌握禁军军权的宦官左神策军护军中尉王宗实贬出京。

没想到，王宗实率先动手。他谋杀了病榻上的宣宗，捕杀了王归长、马公儒与夔王李滋，把郓王扶上帝位，是为懿宗。

至于非主流的说法，讲的是懿宗身份有问题。据称他原本是疏远的皇族，在紧要时刻，被王宗实拥立为帝。

《东观奏记》记载，宣宗的妃子晁美人生懿宗、万寿公主，她死后，翰林学士萧寘为其写了墓志铭。

……及夔、昭以下五王居内院，而郓王独还藩邸。大中末嗣位之后，人间切有拟议者。寘以此事言于公卿，方辨立长之顺。（《东观奏

记》）

说的是懿宗即位后，朝野对其身份怀疑，故而议论纷纷，他不得不叫曾写过其母墓志铭的翰林学士萧寘出来解释一下。

这是个很奇异的记载。

纵观唐朝历史甚至中国历史，从没出现过怀疑皇帝身份真假的记载，但偏偏《东观奏记》中有这样一段。这说明，在当时，懿宗的身份确实是一个话题，在朝野间被传得沸沸腾腾。

进一步挖掘的话，会发现，在正史记载中，宣宗有十一个皇子，这十一个皇子姓名和封号明确。但要算上这郓王呢，就多出一个。

面对朝野议论，一位复姓夏侯的大臣出来说："三十年前，宰相参与新皇帝的确立；三十年后，新皇帝的确立由大内宦官定的。只要是姓李的皇族，不管谁做皇帝都可以，我们就别操心了。"

懿宗的年号是"咸通"。其人好宴游，但在位期间，帝国境内大致平静。他做了十四年皇帝，刚死，帝国就迎来了黄巢的刀锋。

在历史上，与懿宗有关的事件，主要有两个。

一是他的女儿同昌公主的出嫁。懿宗对这位公主的宠爱创造了历史之最。同昌公主出嫁时，皇帝几乎把整个大唐府库里的国宝都作了嫁妆。

二是咸通十四年，最后一次迎佛骨入长安。由此可见，懿宗是非常信奉佛教的。

下面的骗子，正是抓住了皇帝的这个爱好。

因信奉佛教，唐懿宗常微服游览长安寺院。当时，很多外地进献的贡品都放在寺院里。有一伙骗子得知大安国寺里存放了江南绫罗千匹，于是打起主意。

他们找了一个长得很像唐懿宗的人，给他穿上皇帝经常穿的私行之服（可见在作案前已观察了很长时间）。为了不叫人怀疑，他们又在衣服上搞了些龙涎香薰，以证明确实是皇宫之物。

他们又叫假皇帝带了二三个仆人，选了一天，进入大安国寺。

不一会儿，寺里来了两个骗子同伙扮成的乞丐。假扮皇帝的骗子于是从身上拿出些银子，施舍给乞丐。但很快，又来了一些乞丐，骗子继续施舍，把身上所带钱财都给完了。

这时，假皇帝问寺院住持："你这里有什么东西，可暂时借我一些，

我还要施舍。”

住持一愣。

这时候，跟随假皇帝的仆人向住持使眼色，意思是说：“你眼前的这位是大唐皇帝。”

住持大惊，他看着确实也像，于是急忙说：“寺院里有绫罗千匹，听您安排。”

随后，住持叫人把千匹绫罗都搬了出来。假皇帝把它们施舍给不断前来的乞丐。

最后，仆人对住持说：“明天，你们到午朝门来，我可带你们进宫。陛下一定会重重酬谢你们。”

假皇帝微笑着点点头，随后带人走了。

住持第二天跑去午朝门，没看到一个人影，才知上当受骗。

唐懿宗用文理天下，海内晏清。多变服私游寺观。民间有奸猾者，闻大安国寺，有江淮进奏官寄吴绫千匹在院。于是暗集其群，就内选一人肖上之状者，衣上私行之服，多以龙脑诸香薰裛，引二三小仆，潜入寄绫之院。其时有丐者一二人至，假服者遗之而去。逡巡，诸色丐求之人，接迹而至，给之不暇。假服者谓院僧曰：“院中有何物，可借之。”僧未诺间，小仆掷眼向僧。僧惊骇曰：“柜内有人寄绫千匹，唯命是听。”于是启柜，罄而给之。小仆谓僧曰：“来日早，于朝门相见，可奉引入内，所酧不轻。”假服者遂跨卫而去。僧自是经日访于内门，杳无所见，方知群丐并是奸人之党焉。（《玉堂闲话》）

这伙骗子的胆量实在大，连皇帝都敢假扮。他们借助于懿宗皇帝好佛的特点，故而频频得手。

其实，唐朝的皇帝，不是尊佛就是敬道。在尊佛方面，懿宗是个极端。这跟他在做亲王时不被父皇待见，仓皇栖身，苦读伴佛有关。

这一点跟唐中宗很相似。

武则天时，唐中宗被流放到湖北房州，除了以妻子韦后以及女儿安乐公主为精神寄托外，就是在佛教中寻求安慰。

懿宗皇帝也是这样，除了上面提及的对女儿同昌公主的宠爱，他对同患难的妻子郭妃的放纵更是令人咋舌。他竟容忍其与自己的女婿韦保衡通奸！

（郭妃）女为同昌公主，下嫁韦保衡。保衡处内宅，妃以主故，出入娱饮不禁，是时哗言与保衡乱，莫得其端。（《新唐书·后妃传》）

接着说懿宗崇佛。

咸通十四年，懿宗继几十年前的宪宗皇帝后，再一次派人到凤翔法门寺迎佛骨入长安。对此，大臣纷纷劝谏。

懿宗答："生而得见，死亦无恨。"

释迦牟尼圆寂后，遗体焚化，留下晶莹的舍利。后来，阿育王统一印度，把佛祖的真身舍利分成84000份供奉，并派人将一部分传之于世界各地。释迦牟尼的生身舍利分白色骨舍利、黑色发舍利和红色肉舍利三种，法门寺所藏的是其指骨舍利。

佛骨入长安之日，全城陷入癫狂状态。

四月八日，佛骨入长安，自开远门安福楼，夹道佛声振地，士女瞻礼，僧徒道从。上御安福寺亲自顶礼，泣下沾臆。即召两街供奉僧赐金帛各有差。而京师耆老元和迎真体者，悉赐银碗锦彩。长安豪家竞饰车服，驾肩弥路，四方挈老扶幼来观者，莫不蔬素以待恩福。时有军卒断左臂于佛前，以手执之，一步一礼，血流满地，至于肘行膝步，啮指截发，不可算数。又有僧以艾覆顶上，谓之炼顶。火发痛作，即掉其首呼叫。坊市少年擒之不令动摇，而痛不可忍，乃号哭卧于道上，头顶焦烂，举止苍迫，凡见者无不大哂焉……（《杜阳杂编》）

也就是说，男女信徒匍匐于道边，一步一拜。

一名士兵为了表达自己的虔诚心，砍断了自己的左臂；一名僧人则于头上点燃艾草；更多的人激动得痛哭流涕。

佛骨出城归法门寺时，长安男女争为送别，执手相谓曰："六十年一度迎真身，不知再见复在何时？"伏首于前，呜咽流涕。

但在迎佛骨三个月后，懿宗皇帝就死去了。

懿宗的一生，是登基前苦不堪言、战战兢兢而登基后报复性享乐的一生。他也是这个帝国最后一个在长安平安地度过自己岁月的皇帝。

所以，命运对他来说，还算不错。

怀州事件

讲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和二十九年发生在怀州（唐时怀州，现在的河南沁阳）的几个故事，涉及两处宝藏、一个失踪的新娘，还有吃土上瘾的村民。

先说第一个宝藏故事。

怀州有一个樵夫深入太行山麓砍柴。日暮苍山远。走着走着，樵夫感到眼前一亮，有金光万道从前面发出。

樵夫惊异，披荆斩棘，一路攀缘，见一山洞。入洞后他竟发现满洞黄金，装满好几间屋子，每锭都有一尺多长。樵夫狂喜，但一时又不能全部弄走，于是取了五锭，后又怕被别人发现，就用石头将洞口堵住，做了记号。

几天后，樵夫驾车入山搬金子，却迷失路径，找不到藏宝洞在哪儿了。

樵夫并不甘心，因为那些金子对他的诱惑力实在太大了。加上他这些年一直在这里砍柴，对太行山谷的地形很熟悉，他不相信自己找不到藏宝洞。返回城里，他建造了很多开山劈石用的器具，装了好几车，欲再入太行，寻找藏宝洞。

怀州有司户姓崔，问其缘由。樵夫也没隐瞒，一一道出。崔司户很感兴趣，表示愿意帮助他一起去寻找那些金子。樵夫应允。于是二人又找了些劳力，准备进山。

与此同时，怀州刺史裴谈的妻子，得了大病，把裴谈烦得焦头烂额。

裴谈这人在唐朝时很有名。以什么出名？惧内。他被认为是整个唐代最怕老婆的人。史书上记载，在他那位彪悍的夫人面前，裴大人往往像一个犯了错的孩子。

现在妻子得了大病，这还了得？他求尽良医，也不见治疗效果，最后请来一位道士。道士称其妻之病不难祛除。

裴谈问有什么秘方。道士登坛作法，传达了天帝的诏书：“吾在太行山的天庭藏有宝藏，有一日却被樵夫发现。我已给了他黄金五铤，令其闭塞洞口，但他贪得无厌，又再次寻求洞口，却没找到。最近他准备器具，将再开挖吾之宝藏。现在发出如下警告：若为了黄金，开凿不休，也许能找到宝藏，但怀州之民必将死亡殆尽，实在没什么好处。怀州崔司户与那樵夫串通，传来一问，自会明白。”

裴谈闻后，急忙传来部下崔司户，问其情况，一如天帝所言。于是裴谈下令制止了寻宝活动。不久，他妻子的病也好了。

在这里，宝藏的主人是天帝。

在中国古代的神话谱系里，天帝作为最高天神，是个比较模糊的概念。先秦古籍中就有“天帝”的记载，被认为是诞生于开天辟地之初的自然神，为天神之最。后来，道家认为，天帝就是他们的玉皇大帝。最初是一个王子，经过亿万劫难，始为正神，主宰天地人三界。不过，玉皇大帝的地位却低于“三清”，即玉清（元始天尊）、上清（灵宝天尊）、太清（道德天尊，即太上老君）。

唐朝时，随着道教被立为国教，民间和士人对玉皇大帝的信仰开始加深。诗人白居易有《梦仙》诗：“仰谒玉皇帝，稽首前至诚……”

如果说上面的故事太过神异，那么同样出现在《纪闻》里的另一个有关藏宝的故事就有几分可信度了。此事同样发生在怀州。

《纪闻》作者牛肃的曾祖和祖父，都葬在河内郡（治所在怀州），有两个家童守墓。玄宗开元二十八年，牛肃将守墓之一的家童小安，抵押给太原裴家。

关于牛肃跟裴家的关系，我们不太清楚，只知道现在这个叫小安的男孩，做了裴家仆人。到了裴家后，小安白天干活，晚上睡在牛棚。没几天，小安的牙疼病犯了，一连多日，疼痛不止。

这天晚上，小安在迷迷糊糊中，好像听到有人对他说：“小安，牙疼吗？”

小安：“是啊。”

那人：“为什么不去寻找仙人杖，把它的根熬成汤，含在嘴里，可痊愈。”

小安惊醒，环视四周，发现是在做梦。四望无人后，他再次躺下，

刚闭上眼，又听到先前的话。

小安自言自语：“难道是神灵在帮助我吗？”

天亮后，小安上山去寻找仙人杖。

所谓仙人杖，又称退秧竹，为幼竹枯死的根茎。小安一通海找，在山林中竟真的找到一棵，便挖掘其根。奇怪的是，那根越来越粗，挖地三尺后，见一块古砖，上有铭文。小安很好奇，将古砖掀起，是一个铜斗，里面都是金子，并有丹砂夹杂其中。

小安不识字，不知道那古砖上的铭文写的是什么。他没有动这金子，而是将古砖取出，随后将那坑掩埋。至于仙人杖，小安大约忘记带走了吧！

他带着那块古砖和一些丹砂，返回村子。他将丹砂卖给作画的人，随后去请教杨之侃。此人是该村学问最大者。

他向杨之侃展示了古砖，引来很多人围着看。不过小安没告诉人们此砖的来历。

杨之侃仔细看后，缓缓道：“我念出来你们莫要吃惊，这铭文写的是：砖下黄金五百两，至开元二十八年五月十八日，有下贼胡人年二十二、姓史者得之；泽州城北二十五里白浮图之南，亦二十五里，有金五百两，亦此人得之。”

也就是说：砖下有黄金五百两，至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五月十八日，有一个二十二岁、姓史的流窜胡人将得到它；泽州之北、白塔以南，二十五里，同样有黄金五百两，也将被此人得到。

当杨之侃说完后，围观的人一片惊呼：“那么多黄金！”

此时，裴家公子正好路过，问其故，得到回答后，遂将小安带回家进行盘问。

小安不说，就被捆起来用鞭子抽。但无论如何拷问，小安依旧没有松口。裴家公子没办法，只好将小安关起来。

这时候，正赶上有个画工来找小安买丹砂。

裴家公子感到奇怪，便仔细盘问。画工说：“我昨天在别人那里花一百钱买了一斤丹砂，质量精好，甚是罕见。听说是您家小安卖给他的，所以今天我直接找小安，向他再买点。”

听完，裴家人更相信关于金子的传说了，再次讯问小安，并以画工为人证。

小安想了想，说：“当时，挖到古砖后，确实得到几块金子，还有一

些丹砂，但现在都没了。”

裴家人见终不能问出，于是又对小安一通乱打。

好个小安，最终还是没说出埋金子的地方。当天夜里，他便破窗逃跑了。

后来，裴家有仆人从太原去河内郡办事，在泽州（今山西晋城）遇到小安。

两人同在裴家打工，以前关系也不错，小安就邀他去喝酒。

二人酒正喝得尽情时，有人招呼小安，小安就离开了，想来大概是去取泽州城北的金子。只留下仆人独自一人坐在酒馆里唏嘘：“古砖上说，得到黄金的是一个姓史的胡人。难道说的就是小安吗？”

一连串的疑问留在怀州小安的背后。

接下来的故事，离怀州不远也不近。按《纪闻》记载：“开元二十九年二月，修武县人嫁女，婿家迎妇，车随之。女之父惧村人之障车也，借骏马，令乘之，女之弟乘驴从，在车后百步外行。忽有二人出于草中，一人牵马，一人自后驱之走。其弟追之不及，遂白其父。父与亲眷寻之，一夕不能得……”

河南修武县在如今的焦作境内。唐玄宗开元二十九年早春的一天，这里发生了一起震惊州郡的惨案。

只说这一天，有户人家的女儿出嫁，新郎来接。新娘的父亲担心村里人“障车”（唐人结婚的一种习俗：亲朋邻居往往拦住婚车，不让通行，扔下财礼后才放行），于是就找人借了匹力气大、跑得快的骏马，叫女儿骑。

唐时新娘出嫁，有乘车的，也有直接骑马的，但车马必须女方准备，结婚三个月后，男方再将车马送回，这是婚礼中最后的一个礼节：反马。

借马后，新娘的父亲派自己的小儿子乘驴从后面跟着，护送姐姐。

意外发生了。

新娘骑的马出了村子没多远，道边深草中突然窜出二人。一人去牵坐有新娘的马，另一人在马后驱赶。当时新娘的弟弟骑着驴，在姐姐身后百步远护送。新娘所乘之马两个劫匪控制着，带着新娘向前飞奔而去。弟弟骑驴自然追赶不及，只好回去报告父亲。

其父大惊，与亲戚出门搜寻，整整找了一个晚上仍没新娘的踪迹。

一家人失魂落魄，不知怎么度过这漫漫长夜。

离新娘家三十里外，有一个村子，村中有座学堂。当时，学堂夜里多课，有不少学生住宿校内。第二天凌晨，天还没大亮，有早起的学生开门，见学堂外倒着一个女子，全身裸体，阴部鲜血淋漓。

不出意料，这正是被歹人劫持后强暴并丢弃的新娘。

学生相问，新娘只能张嘴，不能说话，因为她的舌头被割掉了。一张嘴，就有鲜血流出，样子悲惨而恐怖！

学生急忙回报老师。

老师出来后，望着不远处浑身是血的新娘，招集众学生，随后说了他一生中最得意的一番话："吾闻夫子曰，'木石之怪夔魍魉，水之怪龙罔象，土之怪坟羊。'吾此居近太行，怪物所生也，将非山精野魅乎？盍击之？"

意思是说：我听孔夫子说过，木石之怪叫夔魍魉，水之怪叫龙罔象，土之怪叫坟羊。我们这里离太行山很近，多有怪物生长与出没。面前的这家伙难道是山精野魅？我建议大家用石块把她砸跑吧！"

结果，被割去舌头、口不能言的新娘，不能为自己辩解，而被那老师和他的学生活活用砖头和石块砸死。

天色大亮后，人们发现，他们砸死的不是精怪，而是一个面庞秀美的女孩。

一切都晚了。

这时新娘的家人寻来，见孩子惨死，无不痛哭。

新娘的父亲拉着那位老师和他的学生去见官。案子是修武县县丞卢峰审的，很快水落石出，并禀告了作为上级的郡守。

郡里判决如下：以鞭笞之刑惩处那愚蠢的老师和他那些傻子一样的学生。

其中有三人被打死。所谓帮凶，罪有应得。可恨的是，从草丛中窜出的劫持新娘的两个元凶却一直没被抓捕归案。

开元二十九年二月，修武县人嫁女，婿家迎妇，车随之。女之父惧村人之障车也，借俊马，令乘之，女之弟乘驴从，在车后百步外行。忽有二人出于草中，一人牵马，一人自后驱之走，其弟追之不及，遂白其父。父与亲眷寻之，一夕不能得。去女家一舍，村中有小学，时夜学，生徒多宿。凌晨启门，门外有妇人，裸形断舌，阴中血皆淋漓。生问

之，女启齿流血，不能言。生告其师，师出户观之，集诸生谓曰："吾闻夫子曰，木石之怪夔魍魉，水之怪龙罔象，土之怪坟羊。吾此居近太行，怪物所生也，将非山精野魅乎？盍击之？"于是投以砖石，女既断舌，不能言，诸生击之，竟死。及明，乃非魅也。俄而女家寻求，至而见之，乃执儒及弟子诣县。县丞卢峰讯之，实杀焉，乃白于郡。笞儒生及弟子，死者三人，而劫竟不得。（《纪闻》）

中唐前，人们都是在黄昏时迎亲；中唐之后，世道多乱，才改为清晨迎亲，并延续下来。新娘劫持事件发生在玄宗开元年间，当时的礼仪还是在傍晚迎亲，所以才有歹人藏于道边草丛，趁着即将到来的夜色掠走了新娘。

有人要问，整个事件中，前来迎亲的新郎哪儿去了？当时新娘都骑马了，新郎也一定是骑马相伴，与新娘并肩而行，为什么没保护好妻子？

其实，按唐朝婚礼习俗，新郎亲自去新娘家接亲没问题。但在将新娘接出门，上车或上马后，新郎不能直接陪在旁边，而需要先行一步，返回新房。至于娘家人，则要在新娘身后的一定距离送亲。本故事中新娘的弟弟充当的就是这个角色。也就是说，当新娘被劫持时，新郎差不多已回到家里了，但他最终没有等到妻子。

风俗如此，因此倒不能过分责怪新郎。

这一年，奇怪的事情层出不穷。

春二月，在怀州所辖武德、武陟、修武县，爆出一个特大新闻：三个县城的人突然喜欢上了吃土。

试着回放一个镜头。

朝廷巡查使："大伙停停吧，你们为什么都在这吃土呢？"

民众："这里的土味道特别美，您也来点吧。"

巡查使经详细采访，方才将事情搞明白。

原来，开元末年，这几个县收成不好。武德县期城村的几个农妇相约外出采拾食物，边走边说："现在米越来越贵，收成不好，大家饥饿如此，该如何活下去？"

正在这时，一个骑马的紫衣老者在一队人的簇拥下出现在前面，对农妇说："不要担心没吃的。这水渠边的土就很好吃，你们可试一下。"

农妇感到奇怪。但在好奇心的驱使下，她们挖着水渠边的土吃下去，发现味道真的很美。再要找那紫衣老者，老者已消失不见。

农妇们每人都挖不少土带回家，用其拌面、做饼，味道特别香。消息传出后，就出现了故事开头时的镜头。

于是，那条水渠成了宝地。该渠东西五里长、南北十余步宽的土都被挖尽。按记载，当时《纪闻》的作者牛肃在怀州，曾亲睹此事。

秘境蛇影

唐朝时，西南和岭南，是频现各种奇异动物的地方，比如剧毒之蛇。

有官人于南中见一大蛇，长数丈，径可一尺五寸。腹内有物，如椽檫之类，沿一树食其叶，腹中之物，渐消无所有。而里人云："此蛇吞鹿，此木叶能消之。"遂令从者采其叶收之，归后，或食不消，腹胀，乃取其叶作汤饮之。经宵，及午不报。及撤被视之，唯残枯骸，余化为水矣。（《闻奇录》）

在这里，可助蛇消化的树叶，却能使人全身溃烂，只剩下骨架。这种具有腐蚀作用的剧毒树叶估计是沾染到了蛇的毒素。中唐以后，这些毒叶被侠客们广泛地用来销尸灭迹，比如下面的故事中所提到的。

晚唐成幼文为洪州录事参军，看到一个恶少正欺负小孩，有侠客怒杀恶少，取其首级。

成幼文说："此举断是侠义，但人死头在，被发现就麻烦了。"

侠客笑着取出一些草药，置于人头上。渐渐的，那人头就化成了水。

侠客所用的，就很有可能是上面讲到的那种树叶。

又，时有小将田承肇，驻军于陕西凤翔。一日他于林中休息，见不远处有棵小树挺然而立，高数尺，没叶片，树茎光滑。田觉得好奇，就走过去用手抚摸。随后“手指如中毒药，苦不禁”。很快，胳膊也粗肿起来。

访周围山民，山民说：“此是七寸蛇游戏处，喷毒在树木上，人抚摩，必中其毒。”

还有一个更令人惊悚的故事。

唐朝时，有个人叫李舟，弟弟患头风病，听人说用岭南黑蛇泡酒可治此病，于是购来一条，放进瓮里，随后又往里面放上酿酒的原料。几日后，蛇没了动静。不久，酒也酿好了，极为香醇。

李舟之弟喝了一口，随后慢慢睁大眼睛……

在很短的时间内，他化为一摊血水，只剩下毛发！

在另一个记载中，入山砍柴的樵夫午睡于树下，被一条大蛇吞噬。那人醒来后，发现四面漆黑，感觉不对劲，于是抽刀去捅，才从蛇腹中出来。但是，从此以后，那人身体的一半就脱皮了，样子如麻风病人。

蛇毒很恐怖，但在《纪闻》中却记载了一个毒蛇克星的故事。

故事发生在岭南。历史上的岭南指五岭即大庾岭、骑田岭、都庞岭、萌渚岭、越城岭等山脉之南。狭义上的岭南，只包括今天的两广和海南。在唐朝时，帝国的行政版图上有岭南道，其中包括今天湖南和江西的局部。由于路途遥远，交通不便，唐时的岭南较之于秦汉，虽有一些发展，但依旧是中原人眼里的荒蛮之地，更是大臣被贬之处。因为在皇帝眼力，岭南太遥远太偏僻了，他相信，把大臣流放或远贬到那里，是对他们最好的惩罚。

有唐一代，被贬降或流放至岭南的大臣达五百人之多，其中包括褚遂良、沈佺期、宋之问、李德裕、刘长卿、韩愈、柳宗元、刘禹锡这样的著名人物。

名人的到来带动了岭南的文化。当然这种带动是潜移默化的，因为直至唐朝晚期的唐宣宗大中五年，该地区才出现第一个状元：莫宣卿。此前，岭南出过的最大的名人是开元时期的宰相张九龄。按后人评说：“自公（指张九龄）生后，五岭以南，山川有光气。士生是邦，北仕

于中州不为海内士大夫所鄙夷者，以有公也。”

话说，殿中侍御史杜暐由长安出使岭南。到达康州也就是现在的广东德庆时，陪同他前行的驿站人员止步，说：“大人，莫再前行！请避毒物。”

于是，一行人看到一生中最奇异的景象。

一条长达数丈的大蛇，从道路旁的丛林中蹿出，飞速南爬，身后有一只乌龟紧紧追击。道南有一棵巨大的松树，大蛇爬上树，随后垂头盯着树下的乌龟，好像在说：“你能上来吗？”

乌龟很冷静，在树下仰着头，突然大叫一声，有两道绿烟从鼻子里射出，击中大蛇头部。大蛇立即炸开而死。

这只乌龟可算是毒蛇的克星了。

当然，更多的时候，蛇，仍是主宰故事的终极阴影。

广州市，有人笼盛两头蛇。集人众中言：“汝识二首蛇乎？汝见二首蛇，则其首并出，吾今异于是，首尾各一头，欲见之乎？”市人请见之，乃出其蛇。蛇长二尺，头在首尾。市人伶者，常以弄蛇为业，每执诸蛇，不避毒害。见两头蛇，则以手执之。蛇螫其手，伶者言痛，弃蛇于地。加药焉，不愈。其啮处肿，遂浸淫，俄而遍身。伶者死，身遂洪大，其骨肉皆化为水，身如贮水囊。有顷水溃，遂化尽。人与两头蛇失所在。（《纪闻》）

在广州集市上，一个人在笼子里盛着一条怪蛇，说：“你们知道两头蛇吗？你们也许见过，但你们以前见过的两头蛇，脑袋都在前面，我这两头蛇，脑袋在蛇身体的两端。”

人们都表示想看看，那人就把笼子打开。

两头蛇不是很长，二尺开外，两头分别在首尾，样子奇异。

有个走江湖的卖艺者，平时就玩蛇，不怕其毒，见到两头蛇，就抓在手里，随即被咬了一口。卖艺者大叫一声，将蛇甩到地上。后使用解毒药，但不见疗效。被咬的地方肿胀不已，很快便蔓延至全身，不一会儿即死。

这还不算完。卖艺者的尸体不久便开始膨胀，顷刻间，巨大无比，像装满水的水袋。原来骨头和肉都已化为脓水。过了一会儿，尸体开了

个口，脓水流了一地，只剩下一张人皮了。

那个神秘的蛇主，带着他的两头蛇，早已不见了踪影。

古物志

我们曾说过，唐人尚古好奇，在当时曾掀起一股收藏文物的风潮。进入中唐后愈演愈烈，像宰相裴度、李德裕以及权宦李辅国，都是超一流的收藏家，府中集有历朝历代的珍贵名器，而段成式等人呢，则是顶级的文物鉴定专家。

下面，就让我们看看唐人视野中的古玩宝物，尤其是最被时人关注的剑与镜。

华夏有昆吾山，山中多产奇矿。尤其是黄金，皆为最上等的赤金，其色一如火焰。此外，山底有巨大的丹石矿，以其为原料，可以炼出纯度极高的青铜。相传战国时期，越王勾践曾派人潜入昆吾，拜祭神灵后，开始大规模采矿铸剑，使越国兵器迅速领先于其他各国。

在当时，越国铸有最顶级的八口剑。第一口掩日，剑指太阳，日光立暗；第二口断水，用剑划水，波涛马上分开；第三口转魄，用这口剑指月亮，月亮上的玉兔、金蟾随之而转动；第四口悬翦，如有鸟虫撞到剑身上，须臾会被斩成两截儿；第五口惊鲵，这口剑威力巨大，如果用其搅动海水，鲸鲵海怪都会惊恐四窜；第六口灭魂，佩戴着它走夜路，鬼魅不得近身；第七口却邪，意思很明白了，持有这把剑，可驱邪物；第八口真刚，削铁如泥。

其中，真刚剑一直流传到唐朝，为玄宗时的大将哥舒翰佩戴。后安史乱起，哥舒翰于潼关御敌被擒，此剑则转到安禄山手中。唐僖宗广明年间，此剑又被黄巢得到，后黄巢在王满渡与沙陀骑兵决战败北。最后这口奇剑就此失踪。有人说它已被埋至地下，也未可知。

接着，我们再来看看一把刘邦使用过的珍贵宝剑。

刘邦的父亲刘太公，年少时，得到一把刀，上面镌刻有古铭文。有

人破解其字，认为是殷帝王武丁讨伐鬼方时所用的。于是刘太公就将这把刀随身佩戴。

一天，刘太公游沛县山中，见有人铸兵器，问：“你在铸什么呢？”

那人答：“为天子铸剑！”

刘太公认为是笑谈。

那人看了看刘太公的佩刀，说：“真乃宝物，上聚七星之气！我现在铸剑用的原料，还不足以造一把平定天下的利刃。但如果您把自己佩戴的刀放进我这熔炉，那么我打造出的剑定能削平四方。”

刘太公想了想，说：“那我就赌一下。”

说着，刘太公把刀解下，扔进熔炉。霎时，炉火窜起一丈多高。

剑铸成，果然非凡，寒光凛冽，神姿颖异！

铸剑者最后献剑于刘太公，大约他也看出太公的不凡之处了。

后来，刘邦从父亲那里得到长剑，斩蛇起义，灭项羽，夺天下，建立汉朝。刘邦死前，将它交给吕后。吕后则把剑藏在黑暗的库房。

这把斩蛇剑的剑鞘上镶有七彩珠、九华玉与五色琉璃。它不需要经常磨砺，十二年磨一次就好。而且剑刃上总布着一层霜雪，给人一种不寒而栗的气息。

东汉王朝建立后，该剑从长安被转运到洛阳宫中。

唐德宗贞元年间，有一叫广运的僧人出现在东都洛阳，自称持有“高祖斩蛇剑”，后来被证明是个骗子。

其实，早在晋惠帝元康三年，洛阳皇宫起火，这把被汉高祖刘邦用来斩蛇起义的宝剑和一双孔子穿过的鞋，都一起消失了。

鞋可能被烧毁，但剑不应毁于火中。所以，有记载说，那天在大火中，此剑冲天而起，飞出了皇宫。

没多久，洛阳陷落，西晋灭亡，五胡乱华的大动荡时代开始了。

说到宝剑，还有一个故事：

西晋末年，旌阳县令许逊，是一个著名的道士，曾为老百姓斩蛟除害，后不知所踪。有好奇的渔民，往许逊搏杀恶蛟的地方撒下一张网，结果打上来一块石头。轻轻敲击它，便会发出很大的鸣声，方圆几十里都能听到。

这块奇怪的石头，一直被保存到了唐朝初年。

赵王李元霸一度任洪州刺史，便得到了这块石头。将其击破后，里

面有两把剑，一把镌刻“许旌阳”三字，另一把则刻着“万仞”二字。后来，只有“万仞剑”流传于后世。

在盛唐时，武胜之在宣州为官，有一天，他在江边沙滩上，见有一条小黄蛇被雷击中。武胜之投石击蛇，得一铜剑，上写“许旌阳斩蛟第三剑”。可见，许逊斩蛟时用了好几种剑。

说到斩蛟剑，唐人符载也有一把，抽出鞘，能将暗夜照为白昼。

有一次，符载带着这把宝剑到淮浙旅行，乘船遇巨蛟。他挥剑击蛟，血如雨下，斩之如切菜。

但后来，有一年寒食，符载携剑借住在一户人家。这家用黑黍子做粽子，包裹得很粗，菜刀切不了。符载拔剑相助。切完后，那剑突然不发光了。以后无论砍什么，都砍不动了，变成一块废铁。

唐人稀罕古剑，又珍重古镜，这跟唐朝道教盛行有隐秘的关系。在道教中，镜与剑是两个象征物。之前，南北朝梁朝时的陶贞白就曾在《剑经》中说过一段话，大意是：但凡学道术的人，必须随身携带宝剑和宝镜。

晚唐懿宗咸通时代，有两面奇异的镜子被驸马韦保衡得到。

其中一面来自汉朝，据说是很有来历的，汉宣帝登基前曾护佑过它。韦保衡娶了懿宗最疼爱的女儿同昌公主，家中珍稀宝物堆积如山。但韦保衡独爱这面镜子，很少给外人看。按照他的描述，该镜有八铢钱那么大，可以照到自己三年后的面孔和境遇。如果想照到六年后的样子，则只能再等三年后了。

韦保衡家里的另一面镜子，先前被隋朝仆射苏威收藏过。其镜样子怪异，制作精妙。日全蚀或月全蚀时，镜中昏暗无所见；半蚀时，镜中则昏暗一半。后来，韦保衡觉得这面镜子太怪了，就叫人拿到长安西市出售了。买主是一名波斯客商，但后来他回国行进到中亚撒马尔罕时，被强盗截杀。

唐朝时最大的镜子，足有一丈见方，是唐中宗李显收藏的。铜镜上铸有桂树，并镶嵌有金花银叶。中宗骑马过镜，人马都可以照进镜子里，因为它实在是太大了。

多年后，玄宗也得到一面奇异的镜子。

那是天宝三年五月十五日，扬州官员进献了一面盘龙水心镜。

镜子不是很大，长宽各九寸，但镜面非常晶莹。最奇异的是背后雕刻着的龙，逼真异常。

玄宗询问镜子的情况，进献官员扬州参军李守泰做了这样的陈述：

造镜时，来了一位自称叫龙护的老人。他一身素衣，须发皆白，眉长垂肩，身边有一小童跟随，着黑衣，叫玄冥。

那是五月初，龙护和玄冥来到铸镜现场。交谈中，容貌古异的龙护告诉铸镜匠吕晖，自己对铸镜颇有研究，掌握在镜子上盘铸真龙的方法，并愿意当场制造一条。

真龙？可以想象，吕晖和他的伙伴们都震惊了。

接着，龙护带着玄冥进到置有镜炉的庭院，并叫人把大门锁好，任何外人不得入内。

三天三夜后，大门兀自洞开。

吕晖等人慌忙入院，但不见龙护和玄冥的踪影。最后在镜炉前发现一张纸，上面用小篆写下这样的内容："镜龙长三尺四寸五分，只因当下皇帝贤明，我才献龙降福。它避邪鉴物，无与伦比……"

龙护在纸上告诉吕晖，要把铸镜场地转移到水面。于是，吕晖带着人，将镜炉转移到船上，于长江上继续铸造这面镜子。

突然，江水高涨三十多尺，似有龙吟在其中。镜子终于铸好，背后的龙，似雕非雕，似刻非刻，完全就是一条用奇异形态与镜子结合的真龙！

这面镜子后来被藏于宫中。

天宝七年，关中大旱，三月到六月，没下一滴雨。玄宗到龙堂祈雨，也没什么作用，于是问私人顾问著名道士叶法善："为什么呢？"

叶法善："因为龙堂上画的龙，实在是不像。"

玄宗似乎想起什么，叫人取来了那面镜子："这镜子上的龙呢？"

叶法善看后大惊："这是盘龙水心镜！背面的这一条，可谓真龙啊！"

就这样，玄宗叫人把水心镜供于堂前，再次祈祷。

顷刻间，有两道白气冒起于屋梁下。与此同时，镜龙的鼻子也喷出两道白气。一时间，云气升腾，大雨倾盆，七天乃停。

后来，玄宗特请著名画师吴道子亲自临摹镜龙图。

还是玄宗年间的故事。

天宝时，金陵士人陈仲躬，携金迁到东都洛阳清化里租房居住。庭院中有口深井，附近有不少人都坠落其中淹死。然而陈仲躬无所畏惧。

这一天，又有一个邻居坠井身亡，陈仲躬便欲一探究竟。

傍晚时分，陈仲躬来到井边，探头向下面窥望，猛然间，看到井水中出现一个妖艳女子的头。凝视中，女子红袖掩脸，对他意味深长地笑着。

陈仲躬先是惊异，后是意乱神迷，幸好最后在欲坠时把持住自己，转身回到屋里。

后来，井水突然干涸。就在这天早上，有女子敲响了陈仲躬的房门，说："敬元颖拜见公子。"

陈仲躬把女子让进屋，发现她正是那天出现在井中的女子。

女子着红衣，穿绿裳，涂丹粉，时髦如洛阳女人，坐下后，面对陈仲躬的质问，道："实不相瞒，东都洛阳隐藏着五条毒龙，这井中便有其中一条。它自西汉以来，已经吞食了三千七百人。只因为它跟太一神左右的侍龙关系不错，所以它一直受到袒护。我是大唐初年坠井而亡的，后无奈，为毒龙所驱使，在日暮黄昏时诱人坠井。昨天是个特殊的日子，天下之龙都去朝拜太一神。但河南大旱，太一神会多留它们几天再回来。现在，井里的水已经没了，趁着这个机会，如果公子发善心搭救我，那我就太幸运了，愿余生侍奉在您身边。"说罢，敬元颖便不见了。

陈仲躬感到很奇怪，找来人下井，发现一面铜镜。当夜，那铜镜竟化为敬元颖，说："感谢公子的恩情，使我脱离了井下幽暗的世界。其实，我的真身是春秋时大乐师师旷所铸的十二面铜镜中的第七面。当年，主人在首阳山白龙潭把我铸成，到现在已经有一千多年。唐太宗贞观年间，大臣许敬宗家的婢女兰苕将我扔入井中。"

接着，敬元颖告诉陈庭院不吉。于是在敬的安排下，陈另外寻租了住处。没几天，旧宅中的那口水井就坍塌了，并导致一侧厢房陷入地下。

后来，陈仲躬考取功名，做了大官。无论他到哪里上任，都会随身携带着那面镜子，只是它再也没有化成美丽的姑娘。

下面再谈谈炉鼎。

唐僖宗年间，新泽县境内有座真阳观，是前面提到的晋代许逊的弟

子曾真人修炼的地方。不过那几年，道观的庄田多被附近的豪绅侵占。有一天，天上突然降下了一个香炉。

香炉高三尺，下面是一托盘，盘里生着莲花。十二片莲叶上，有十二种动物。

炉顶处，有一位仙人坐于磐石上，身披云霞衣，左手撑脸，右手垂膝。所坐磐石，雕有松竹花树，精美异常，非人力所能及。当然，仙人亦是雕像，但却威严灵通，因为在他降落后没多久，被侵占的庄田就都一一重新回归道观了。

如果说这只隐秘的香炉在当时没被更多的人知道话，那么在唐高宗永徽年间，一只鼎的出现则轰动了长安西市。

按古书《应瑞图》记载，西周灭商，有神鼎现于人间。鼎上文理精致，色泽考究，有神秘的符号，能预言吉凶存亡。它们的重量可以随着季节而变化，甚至能自己转动。

西周末年，这只神鼎消失，暗示了天下将乱。

据《说苑》记载，汉武帝时，有一名汾阴人，自称发现了神奇的周鼎，进献到长安。大臣们得到消息，纷纷向武帝祝贺。但侍中吾丘寿王却说：“你们搞错了，这不是一只周鼎。”

武帝说：“请你说出缘由。否则，我要处死你。”

吾丘寿王答：“殷商衰，西周兴，文、武二王成伟大的基业，周公继而承之。周朝的德政，是上天所赐，这也是神鼎在西周时出现的原因。现在，我朝高祖皇帝斩蛇起义，六合归一；陛下即位后，更是长击匈奴，使大汉勃兴。据我所知，以前的时候，秦始皇曾亲自到彭城寻鼎未果，而现在神鼎突然出现，说明这是上天的旨意，把它赐给有道之君。既然如此，它就是一只汉鼎，而不是什么周鼎。”

被大拍了一阵马屁后，汉武帝非常高兴：“你讲得太好啦！那你知道这只鼎最初的来历吗？”

吾丘寿王答：“春秋时，墨子曾谈论过它。据说夏朝开国之君启，派大臣飞廉到昆吾山采奇矿。随后，翁乙用龟背为柴，用矿石冶炼，铸成了这只神鼎。它呈方形，下有四足，正是眼前的这个样子。”

后来，王莽篡汉，那只鼎又神奇地不见了。

关于神鼎，魏晋人王嘉在《拾遗录》中也提到过。

周末，天下大乱，神鼎自行投入天池。又有记载，说其中一只神鼎落入泗水，当时周围听到了巨响。

所以，当唐高宗永徽年间，这只神鼎出现在长安时，人们都惊呆了。

高宗派人专门去调查此事。奇异的是，卖鼎的是个西域的胡人，来自遥远的龟兹。他告诉调查的官员，说这只鼎是他的祖上在天山之巅的湖中打鱼时，意外捞上来的。

高宗重赏了胡人，把那只鼎收入皇宫，但没人能证明它真的就是那只来自周朝的鼎。

不过，高宗皇帝相信它是货真价实的。因为在唐代，汉魏三国文物屡现，比如汉武帝陵墓中稀奇的随葬品玉箱和瑶石手杖。

玉箱和瑶石手杖是当时西胡渠王进献的，汉武帝很喜欢，几乎每天都拿在手里把玩。据说，汉武帝死后没多久，就有人在扶风的古玩市场买到这两件东西。到唐初武德年间，又有人在长安的市场上发现了这两件东西，有人半开玩笑说："其实，卖主不是别人，就是已经化为厉鬼的汉武帝本人！"

在唐朝，如果真的排一下名的话，那么武宗时代的宰相李德裕无疑是第一收藏家。除了爱好古玩外，他还喜欢奇花异木。

会昌年间，一位老翁叫人抬着一段在他家庭院生长了三代的桑木，来拜见宰相兼收藏家的李德裕。

李德裕闻讯，觉得很奇怪，于是接见了老翁。

老翁说："这段桑木，已在我家庭院生长三代。我闻大人尚古好奇，搜天下珍稀之物，便给您送来。我这桑木，别有洞天，但只有技术高超的工匠，才能解其奥妙。"接着，老翁推荐了一位洛阳工匠。

李德裕派人去请，但工匠已去世，只好把他儿子请来。其子看到桑木，大为称奇，便在李府住下。经慢慢"调理"，他终于将一段桑木剔出两把琵琶，每把琵琶的槽上都有一只自然纹理生成的鸽子。

过程中，或是由于大意，或是因为技术问题，其中一把琵琶上的鸽子断了翅膀。李德裕也没怪罪，把断翅的琵琶留给自己，完整的那一把献给了武宗皇帝。

后来，李德裕的那把，被存放在了洛阳平泉山庄。唐朝末年，平泉庄被毁，那把鸽子琵琶流落民间。

李德裕在洛阳的别墅平泉山庄里，奇花异木，无所不有，比如名贵稀有的方竹。说到方竹，不得不提一个令人哭笑不得的故事。

润州甘露寺有高僧，修行深厚，名重江南。宰相李德裕出镇润州，经常拜访他。后卸任返京，作为著名收藏家，李把一根稀有的方竹杖赠送给高僧作纪念。

方竹产自西域大宛，其形正方，为李德裕所爱。几年后，德裕再次出镇润州，那位高僧还在。

李德裕问："禅师！先前送您的那根方竹杖，还在吗？"

高僧答："还在，还在。贫僧为了保护它，已把它弄圆了，并涂上了一层漆。"

李德裕瞬间无语。

在中晚唐的收藏风潮中，出现了一个行业：古物探险家。周邯是这方面的代表。

此人主要搜集的是三国时代的文物。据说，他曾得到魏延使用的一副铠甲。此外，还收藏了刘表用过的三只酒杯，即著名的"伯雅"（盛七升酒）、"仲雅"（盛六升酒）和"季雅"（盛五升酒）。

有一天，周邯去四川探险，寻找三国旧物。回来的路上，他乘船顺江而下，在途中买了个奴仆，叫水精，最擅潜水。

路过瞿塘峡时，周邯叫水精潜水探测。一个时辰后，水精携金银珠宝浮出水面，说是取自峡底的一座上古时代的精绝古城。

从那以后，周邯每每叫水精潜水寻宝，得到数不清的上古珍宝。

这一天，周邯听人说汴州八角井中有奇宝，于是带着水精来到了汴州。准备工作做完后，水精携剑下井，潜入了水底。

时间过去很久了，也不见水精出来。

周邯就有些着急了，他正要往井下探头，水精猛地从井中跳出来。但还没等他落在地上，井里伸出一只金色大手，一把将他抓住，又拽回井里。

从此，水精再也没从井里出来。

收藏之风，到五代十国时，仍没有停止。

当时，有个叫文谷的，性喜古玩。一次，他到中书舍人刘光禄家做

客，后者说："你来得正好，今天刚跟两位客人约好，来观赏我的桃核杯。"

这时候，二位客人来了。一位是青城山道士刘云，另一位是士子沈默。

刘光禄随即叫家人取出桃核杯。

这桃核杯，是用巨型蟠桃核做成，直径最阔处，有一尺多，上面雕刻精美。

刘光禄说："我少时游华山，遇一道士，用蟠桃核打山泉洗脸，见我很惊异，便将半片蟠桃核送给了我。"

看过桃核杯，道士刘云从袖中取出一枚白石子，大如鸡蛋。上面绘有彩纹，是二童为一仙人引路，雕画奇绝，细节毕现。据刘道士说，这东西是从一个叫麻姑洞的地方捡到的。

沈默也不示弱，掏出一个东西，也是石头。自称是在巫峡所得，宽一寸多、长二寸多，上刻盘龙，舞动爪牙，令人惊惧。

文谷算是大开眼界啦。

异国传

在《山海经》一书中，我们可以看到许多神奇得无法用常理解释的国度。同样，在唐代，也流传着众多关于异国的传说。

无启国。国民住在洞穴里，以吃土为生。人死葬后，心脏不烂，百年后，又变成人。在该国的大野中，有毛人，高七八尺，形如人，身上有毛，一尺多长，见到人，就闭眼张嘴，伸出舌头，喜欢吃人。

轩辕国。国民至少能活八百年。天空中，鸾凤成群。百姓好吃凤蛋。

白民国。有动物，叫乘黄，像狐狸，背有角，幸运的话，遇见而骑

之，寿命可达三千岁。

频斯国。该国多巨树，百姓生活在树上。这些树有多高呢？六七十里。在这个国家，几乎没有阳光，但也从不下雨。

奇肱国，出玉门关后，再行一万里，就到了。他们的国民，擅长制造各种捕猎和杀人的机械，以及其他各种奇怪的玩意儿。比如，他们能制造飞车，坐上去，可以随风远去千里之外。殷商时代，奇肱人的飞车竟然飞到了中原豫州，但最终被商汤的部下用神秘的武器击落。

喜瓦国，在西域龟兹国以东一千五百里，国民很小，只有一寸高。他们的国君通常是红衣黑帽，乘高头大马所拉的五轮车。在很长一段时间里，西域人都在捕杀喜瓦人，因为他们非常好吃，味道是麻辣的。据说，吃了九百九十九个喜瓦人，就可以成仙。

乌苌国，也在西域一带，距喜瓦国不远。这个国家的奇异之处在于，国民犯罪后直接被送到一座叫“法神”的山里。在那里，他们要建造一个巨大的工程。除了国王和法师外，没人知道这个工程的意义。按照一名到乌苌国旅行的唐朝人的描述，在法神山里，有一个通向天空的巨塔般的建筑，它已经建了八百年，看样子还会继续建下去，直至临近天上的世界为止。

海古国，在西南的大海上，是一个能够移动的巨大的岛屿。在这个岛屿上，生活着大约三千海古人。他们最擅长的，是缩短两地间的距离。但没人知道他们通过什么方法。

唐宪宗元和年间，一名海古人出现在长安，据说他是通过海底的泉眼，穿行了万里，直接从长安青龙寺后的八角井出来的。

对于这样的汇报，当时的宪宗皇帝并不相信。不过，那时候皇帝正处于自己的晚年，已经迷上了仙术，所以他认为眼前的这个海古人，是一名得道的神仙。有一天下午，宪宗前往青龙寺查看，最后不顾周围大臣的劝告，在海古人的带领下，顺着绳子下到了那口井里。一个多时辰后，在大臣们焦急的等待中，宪宗终于顺着绳子又爬了上来。不过，那名海古人没上来。

对井下的世界，宪宗讳莫如深，他只是告诉大臣：“这一切太神奇了！”（原话是：“此事奇绝矣”，见柳楚平笔记《元和秘谈》）后来有一天，宪宗跟自己的贴身卫士、日本人韩志和聊天时，破例谈到自己在井下的所见。他告诉韩志和，那是一个可以抵达任何地方的神奇所在。他信誓旦旦地说，他在极短的时间里，在海古人的带领下，溜达到遥远的海古国玩了一圈。

韩志和自然半信半疑。不过，他还是决定冒一下险，因为这个时候，他刚刚决定要返回日本。按《元和秘谈》记载，在元和十四年秋，韩志和在一个漆黑的夜晚，跳进了青龙寺的八角井，随后再没上来。有人说，他真的从井中回到了日本，也有人说他其实是被淹死了。

汉槃陀国，建国在葱岭（今新疆西垂的帕米尔高原）上，当地人相信这里是世界的中间地带。他们的国兽是雪豹，他们的君主平时带着豹子头一般的王冠。他们非常残酷，经常攻打周边的王国，会把每一次俘虏来的异国百姓都喂了雪豹。在这个国家，所有的雪豹都聚集在一个叫洁谷的地方。在那里，除了雪豹外，就是莹莹白骨。

苏都识匿国，在西域之南。当地有野叉城，曾聚集有野人，洞穴仍存。而这个国家的人，自称是野人的后代，他们往野人叫“户撒”，没人知道其真正的含义。据说，在唐朝初年，前往西域的唐朝访问团迷失方向，误入苏都识匿国，并意外采访了那里的君主。君主是一个头大身细的怪人，他自称来自遥远的星空，那里有他的祖先，但没人能够证实这一切。

蹄羌国，国境位于西域之西。他们的国民比较怪，膝盖之下，长着长长的毛，脚则一如马蹄。他们最大的特点是善于行走，只要不停地抽打自己的小腿，就可以日行百里。

扶楼国，在南方。国人身子软，体型小，甚至能钻进细小的瓶子里。他们喜欢穿羽衣，善于喷火绝技。虽然他们身材矮小，但却能驱使象、狮、蛇等猛兽。

尺郭国，又作食邪国，或黄父国，在南方。这个国家的人，身高七

丈，穿红衣，系白带，脖子上缠着蛇，每天以鬼为食物。他们所说的鬼，是一种只在黑夜里活动的未知生物。这种生物类似于猴子，但长期生活在洞窟里，怕见阳光。

顿逊国，在南海巨岛中，北接扶南国。在这个国家，人死后，进行鸟葬。什么是鸟葬呢？就是把尸体放到海边的悬崖上，叫鸟一点点吃掉。在那里，有一种特别的鸟，他们样子像鹅，但周身是红褐色的。它们性情凶暴，最喜欢吃人肉。据说，能完整吃掉四十九个人的，就有机会化成人形，潜入这个国家。所以，在顿逊国的大街上有很多鸟人，只是一般的市民无法辨别它们。到天黑的时候，它们才有可能现出原形。

堕婆登国，在林邑国以东，南与诃陵国交界，西邻述黎国。在这个国家，最神奇的是农作物，比如稻子，一个月就熟一次。因此，它们是个农业出口大国，在南海一带赫赫有名。当然，也总有其他国家入侵，为的就是夺取粮食，比如诃陵国。

诃陵国，在真腊国之南，西面是堕婆登国，东面是婆利国。该国境内，森林覆盖率接近百分之百，所以他们的城墙都是用木头做的，居住的木质阁楼奢侈精美。由于森林中都是大象，所以国民的床是用象牙制成的。他们身上有一种瘴气，跟外人接触时，可以传染给对方。这个国家的人很邪恶，几乎没有一个好人。他们很好战，他们经常攻打别的国家，几乎每年都入侵一次堕婆登国。

真腊国，在诃陵国的北面，欢州以南五百里。欢州在哪儿？没有人知道。这个国家最奇异的风俗是，国民都不穿衣服。

留仇国，具体地理位置不知，大致也在唐朝的南海郡即今广东一带。在隋时，身材矮小的他们，一度曾挑战中原，但被隋炀帝打败，一千多人被俘。在这个国家，布用树皮织成，非常精细。该国不产铁，所以，当被俘者被铁链拴起来时，都显得异常惊喜与兴奋。

木客国，在平乐县之西的荣山上。平乐，古昭州，在今广西桂林东南方向。这个国家的国民，自称木客，他们世代生活在荣山上。荣山方

圆几百里，顶部是平的。木客人形体矮小，像几岁的小孩，他们喜欢哭泣，生活在树上，行踪非常诡异。有唐人好奇，进山捉拿木客。幸运的人，费尽周折，能捉拿一两个，卖到长安去，则会赚一大笔银子。

缴濮国，位于云南西南永昌郡。那里的人们都长着巨大的尾巴，当他们想坐下来谈事时，要先挖个坑安放尾巴。因为尾巴一旦折断，他们就会立即死去。

阿萨国，地理位置不明，大约在国境西南的丛林里。那里的人以打猎为生，他们把野兽的肉切成块，堆在一起，用巨石重压，榨出汁，再加入大米和草籽，用来进行发酵，多日后就酿成兽酒。喝一杯，力大无穷，夜御十女。

孝忆国，处于西域之北的平原地带。人们在栅栏里居住。该国一年四季温暖如春，导致国民性格也非常温暖。不过，他们长得很吓人：身材高大，脸大鼻子大，还是黄头发披散着，绿眼珠，红胡子。据说，在当时的长安，很多达官贵人都购买孝忆人为奴。在唐代宗大历年间，一个孝忆人价值二百两银子。

婆弥烂国，距长安二万五千五百五十里。这个国家的国民，其实是一些猿猴。他们生活在险峻的高山上，经常袭击附近的人类。他们大约有二三十万只，为首的自称“苍空空”。

鹤民国，这个国家的人，据说善于飞行，腋下有自动伸缩的肉翅。他们生活在西南深幽的谷里，那里终日大雨滂沱。但奇怪的是，雨水从不会浇湿他们的肉翅。有人说他们是夜郎人的后裔，但唐朝的一些研究者驳斥了这种说法。在唐穆宗长庆二年，洛阳探险家薛无本带着几个助手深入黔境，寻找传说中的鹤民国。历尽艰辛后，他们在当地向导的带领下，终于到达一个叫“郁底”的地方。当时，薛无本站在峰岭之上，望着大雨中幽深的谷底和盘旋天空的鹤民人，他像是进入了一个梦幻的世界。后来，他在笔记《高闻录》中记载了这一经历。不过，他们并没有带回一个鹤民人。

东女国。国民是西羌族的一支，风俗是女人当国王。东女国与茂州即今四川汶川相邻，国内有八十多座城池，分布在山谷间。女王居住的地方叫康延州。在东女国，平民和士兵加在一起，有一万人左右。在这个国家，宰相也由女人出任，名“高霸”。东女国并非没有男子，但他们主要集中在京城之外，外地官员则完全就由男子担任。在京都，女王五天上一次朝。女王死后，会在王族中选拔出两位漂亮女子立为国王，即大王和小王，大王死后，小王即位；也有另一种情况，大王死后，小王因某种原因无法即位，这时候，则由大王的儿媳即位。这个国家没有坟墓。国民死后，他们的肉被剔下来，和上金屑，装进瓶子，埋进土里。

拨拔力国，在西南海中。全民皆肉食，通过血管，吸食牛羊的鲜血，或者跟奶搅拌在一起喝。这个国家的女人，皮肤白皙圆润得无与伦比，这大约跟饮食有关。该国有不少军队，步兵就有二十万之众，还有十万左右的骑兵。他们与大食国世代为仇，后者多次出击拨拔力国，每次都无功而返。

长人国，国民高三丈，牙如锯，指如钩，好吃人。

众尸国，位于西域昆吾国之南，国民皆僵尸……

搜石记

石头是非常有意思的。所以在很早的时候，古人就开始在把玩的同时，寄说故事于其中了。

据说，第一块著名的石头，是尧时从天而降的。充满天地精气的它，落在了谷城山下，化作了一位老人，叫作黄石公。多少年后，他收张良为弟子，授予其兵书：“子房，如果以后想我了，就来谷城山吧。如

果你看不到师父了，总会看到那黄色的石头。”

汉朝建立后，元鼎五年，西域郅支国进献了一块马肝石，半青半白，足有百斤重。以水银养之，沉于玉盒中，金泥封其上。据说，该国人平均身高四尺，好碎马肝石，伴以九转丹，服一丸，终年不饥渴。用它擦头发，白发变黑发。武帝曾与大臣坐甘泉殿，席间有发白者，武帝亲手擦拭，还真变黑了。

时间到了西晋，在吴郡临江的堤岸上，有塌方处，露出一块石头。用木槌敲打它，竟然没声音。晋武帝司马炎问张华，后者想了想，说：“可取蜀中桐木，雕成鱼形，再敲打它，就会响了。”后来一试，果然。

五胡十六国时期，后赵暴君石虎，在云昌津渡口采石建桥。但无论多大的石头，扔进河中即被冲走，虽有百万人施工，终无所成。石虎惧，在河边祭祀，把玉璧投入河里，亦随水漂到小洲上。随后，大地震动，波涛翻腾。渡口边的楼台倾倒，大臣被压死一百多人。

唐敬宗宝历元年，资州资阳县清弓村，其山上有巨石。多大呢？三间屋子那么大。有一天，巨石突然震动，滚下来，跳跃着，过山涧，上山坡。有山民发现这一怪象，于是几个人追赶着，成为当时的奇景。

吴兴故彰县东三十里，有梅溪山。山脚下，有一竖石，高百余丈，色泽黑，呈圆柱形。它上面，又有一磐石，如石磨般转动，发出风雨声。每一年，如果石磨转得快，就会丰收；反之，则受灾。

衡阳相乡县，有石鱼山，石头是黑色的。开采一层后，便呈鱼形，有鳞有鳍，长有几寸，用火烧过，竟会发出鱼腥味。

洛阳伊阙县令李师晦的弟弟在江南为官，与一僧人友善。后者有一次进山采药，遇大雨，在树下避雨。在风雷中，突有物落地，随之天晴。那是一块石头，圆润可爱，中间有孔，形如下垂的口袋，纹理则如光彩的锦缎。僧人带回寺院，将之藏在床下，鬼魅不敢迫近。有一次，

僧人病重，看到无常鬼走过来，却被那异石突然发出的声音吓跑。随后，僧人的病也好了。

荆州永丰县东乡里，有一块卧石，长九尺六寸，青黄色，形如人。据说它很灵验。如果境内有干旱，祭祀者就把它举起，要小雨则低举，要大雨则高举。

唐僖宗乾符年间，天台山僧人在附近的临海县发现一个神秘的石窟。他与一个同伴决定进行探险。进入石窟一二十里，洞低矮，路狭窄，多泥泞。随后，道路渐渐平坦开阔，两边也出现了山脉。翻过山脉，他们发现了市集和居民。同伴走得饥饿，去市集乞食。有人对他说："我们这里的东西，你是不能吃的，吃了会后悔。"那同伴太饿了，还是要吃。吃完后，两个人走了十来里路，道路又渐渐狭小了，他们发现前面有个洞穴，于是从洞穴里出来。可这时，吃了食物的同伴却突然走不了了，他看着自己的身子，竟然一点点化为了石头！

从西域于阗国向北走五天，会发现一座山，山上有头石骆驼滴尿。滴在山下，用金银器皿接，必定漏；用手掌接，也会漏。只有用葫芦做的器具接，才会不漏。

中天竺地区，有个国叫劫比他。境内有根石柱，高七十尺，颜色青里带红，有光泽。站在它面前，吉凶祸福，都可以从影子中看见。

南州南河县东南三十里，丹溪转弯处，有一块响石，高三丈五尺，形如卧兽。对它喊话，它会答应；如果对它笑，它也会笑。

会稽进士李眺，偶然拾了一块小石头，色青黑，温滑可玩，不管什么东西落在上面，即变为石头。

婺州永康县山亭中，有枯松断枝，落水中，化为石。后来，有人拿没落到水里的树枝，往水里一划，也化成了石头。

洪州建昌县界田地中，有上古时留下的石人、石像，以规则的图形

散布于天地间。没人知道它们来自于哪里。

丹阳王文秉世代刻石，曾得圆石如球。剥去外壳般的东西，里面有一条蚕，能蠕动。见样子恼人，他就随手扔掉了。几年后，浙西动乱，王文秉和乡人出逃。有一天，乡人聚会，说到富贵事，一人道：“只要寻找到石中的金蚕，还怕缺少金银么？”王文秉听后大为懊悔。

太州敷水店南，有一个山坡，上面种满了桑麻。有一天，这个山坡整个飞了出去，一直落在附近的赤水河里。而坡上的桑麻还是老样子。

四川兴元有一巨石，大小如山丘，方圆几十里。巨石自平川上耸起，四面是悬崖峭壁，山顶则如平川。因为没有山道，要想上去，只能攀援四壁垂下的藤萝。山顶上，则多是古老的松柏，又有鹿鹤栖息。巨石景象奇特，远远望过去，一如巨型盆景。

异闻录

唐朝浩瀚，各种奇闻层出不穷，最后再打一网，以备谈资。

裴度好古物，有人献铁盎，朴厚拙丑，上有篆字，曰：“齐桓公会于葵邱岁铸。”公以为至宝。一日，设食会门生，器出于庭，众人环观，迭词以赞，独刘舍人曰：“此乃近世矫作也。”公不悦。刘舍人曰：“齐侯小白，谥桓公，九合诸侯，取威定霸，葵邱之会是第八盟。卒哭然后定谥，则葵邱之会实在生前，不得以谥称之。”裴公恍然始悟，立命击碎，举爵尽欢而罢。（《异闻集》）

这是个有关文物赝品的故事。宰相裴度跟李德裕一样，酷爱收藏文物古玩，于是有人献“春秋之铁盎”。盎，腹大口小，如盆的模样。上篆

有“齐桓公会于葵邱岁铸”的字样。裴度爱不释手，但身边有人认为这东西是后世假造的，理由是：齐桓公曾九次会盟，葵邱之会是第八盟。“盎”是会盟时的礼器，铸造时，齐桓公还活着，上面不可能镌刻着他死后才有的“桓公”的谥号。

看来，当今之世出现的乌龙事件，唐人早就碰到过了。

飞龙卫士韩志和，本倭国人也，善雕木作鸾鹤鸦鹊之状，饮啄动静，与真无异。以关戾置于腹内，发之则凌云奋飞，可高百尺，至二百步外，方始却下。兼刻木作猫儿，以捕鼠雀。飞龙使异其机巧，遂以事奏，上睹而悦之。志和更雕踏床，高数尺。其上饰之以金银彩绘，谓之见龙床。置之则不见龙形，踏之则鳞鬣爪牙俱出……（《杜阳杂编》）

韩志和是一名日本人，在唐留学，表现上佳，做到皇家骑兵。其人极善木工活儿，能雕鸾鹤、喜鹊，并在内部设置机关。一旦发动，飞鸟或自行走动，或凌空飞翔，可达百尺高，最远能飞到二百步之外。又曾雕刻木猫，发动机关，可捕老鼠和麻雀。飞龙兵首领惊叹其艺，将他推荐给宪宗皇帝。激动的东瀛小兵很快雕制了一张床，高两三尺，上饰有彩绘，金银线勾边。脚踩上去，床身呈龙状，实在精巧。宪宗好奇，用脚踏之，龙之爪牙猛然而出，令皇帝惊恐不已，还以为谋杀暗器。

上降日，大张音乐，集天下百戏于殿前。时有伎女石火胡，本幽州人也，挈养女五人，才八九岁，于百尺竿上张弓弦五条，令五女各居一条之上，衣五色衣，执戟持戈，舞《破阵乐》曲。俯仰来去，赴节如飞，是时观者目眩心怯。大胡立于十重朱画床子上，令诸女迭踏，以至半空，手中皆执五彩小帜。床子大者始一尺余，俄而手足齐举，为之踏浑脱，歌呼抑扬，若履平地。上赐物甚厚。文宗即位，恶其太险伤神，遂不复作。（《杜阳杂编》）

杂技属于百戏的一种，最初有可能来自西域，后来风行大唐。

唐敬宗李湛生日当天，皇宫内大张筵席，上演各种杂技节目。其中最令人惊叹的是石火胡表演的顶竿绝技：她头上顶根百尺高竿，竿头系有五根弦，五个八九岁的养女，身着红黄蓝白黑五色衣裳，各自站在一根弦上，手中或持戟，或持戈，于弦上翩然起舞，跳得是唐朝著名舞曲《秦王破阵乐》。

该舞曲正常规模应是一百二十八人参加，现虽只有五女童表演，但却引来阵阵叫好声。她们于半空舞蹈，仿若置身云间，或俯或仰，不时做出高难度动作，看得观赏者胆战心惊。

随后，火胡又叫人将十张朱床叠在一起，最宽的也只有一尺多长，她一边顶着高竿，一边跳上床去。此时，五女童手持彩旗，在弦上轻盈跳跃，如履平地。而石火胡本人，头上顶高竿，以后背着床面，手足朝天空，名曰“踏浑脱”。观众看后，无不尖叫。

后文宗皇帝即位，认为这样的杂技太过惊险，令人伤神，于是禁止在宫内举办此类活动。

李讷除浙东路，出淮楚时，卢罕方为郡守。讷既至，适值元日，罕命设，将送素膳于讷。讷初见欣然，追览状，乃将名与讷父讳同。讷，建子也。雅性褊急，大怒，翌日仅旦，已命鼓棹前去。罕闻之，急命驾而往，舟已行矣。罕知其故，逊谢良久，且言所由，以不谨答之。讷去意益坚。罕度不可留，怒曰：“大约下人多名建，公何怒之深也！”遂拂衣而去。（《玉泉子》）

李讷拜访卢罕，后者派手下去照顾他，那手下竟和李讷之父李建名字一样。李讷怒而离去，卢罕怎么挽留也不行，最后卢罕也急了：“下人的名字大多都叫‘建’，有什么好怒的！”确实急了。

韦皋镇蜀末年，资州献一龙，长丈余，鳞甲悉具。公以木匣贮之，蟠屈于内，时属元日，置大慈寺殿上，百姓皆传，纵观二三日，为烟所熏而死。（《戎幕闲谈》）

记录者韦绚，是宰相李德裕的幕僚。德裕“博物好奇，尤善语古今异事”，经常对左右说一些奇事，比如本条“献龙”一事。说奇也不奇，因为在唐人的世界观里，自始至终认为有龙这种动物存在。

会昌中，含元殿换巨梁柱，神策军采之不成，由是悬赏。有樵人，入深山险境，得百尺巨木，浮水而出。入长安，宫人大异之。时有一术士，称此木不可用，曰：“深山大泽，实生龙蛇，此材内有巨蟒，更十年，当裂木而去。”（《录异记》）

唐朝时，建筑工艺进一步提升，市场很兴盛，极大地刺激了伐木业。为了寻找巨大而良好的木材，很多人不惜冒险进入深山寻找。武宗会昌年间，长安皇宫含元殿需要换一根柱子，皇帝命令负责宫殿维修的人去伐木。多天过去，官家的工人找不到一棵合适的木材，最后重金悬赏，很多私人采木者纷纷应征。相比起来，为了利润，他们更有冒险精神。

在本故事中，一队工人穷极深山幽谷，足迹到了猛兽成群、人迹罕至的地方，终于遇见巨大的良木，高百余尺，合围一丈多长。将其伐倒后，实在无法运出深山。但工人们有经验，等待深夏山里洪水爆发时将这巨木冲出山谷。夏天到了，洪水就真的把巨木冲至谷口。随后，官方派出上千民夫运送此木至长安。但就在准备使用该木时，出现一名术士，称此木不可用，并说了一段令众人十分后怕的话："深山大泽多生龙蛇，此木材中藏了条巨蟒，若以此木为殿柱，十年后宫殿将被巨蟒驮着飞往别处！"

在另一部笔记晚唐丁用晦的《芝田录》中，故事描绘得更详细。术士说："你们从中间将此木锯开，至二尺深时，就可知道原因了。"锯到一尺八寸时，木屑开始变红，有血流出。官方负责人急忙组织人，将此木投入渭水。

福州黄碕岸，海岩峻峭，波涌急湍，常有舟楫之患。乾宁中，山甫为判官，中元日，于寺院小憩，梦乘船，海上逢巨怪，全船罹难，惟己身独逸。及觉，凭高观之，风雷暴兴，灵怪俱现，一物非鱼非龙，鳞黄鬣赤，吞大船，有一人逸出，怪须臾不见，人浮海上。出寺，近岸救之，面目与山甫无异。（《闻奇录》）

福建观察使判官刘山甫，在临海的寺院午睡，梦见海怪吞船，自己从船中甩出。惊醒后，他奔向海边，就真的见一人爬上岸，面目竟然跟自己没什么区别！

僧伽大师，西域人也，俗姓何氏，唐龙朔初来游北土，隶名于楚州龙兴寺，后与泗州临淮县信义坊乞地施标，将建伽蓝。于其标下，掘得古香积寺铭记，并金像一躯，上有普照王佛字，遂建寺焉。唐景龙二

年，中宗皇帝遣使迎师，入内道场，尊为国师，寻出居荐福寺。常独处一室。而其顶有一穴，恒以絮塞之，夜则去絮，香从顶穴中出，烟气满房，非常芬馥。及晓，香还入顶穴中，又以絮塞之……（《纪闻》）

来自西域的僧伽禅师在唐高宗龙朔年间东游中原，初居江淮地区的楚州龙兴寺。后在泗州临淮县信义坊求得一块地皮，欲建寺院。在插地标时，掘得古时“香积寺”铭匾，以及金像一尊，上写“普照王佛”四个字。僧伽禅师甚喜，于是开始修建寺院。

唐中宗景龙二年，皇帝听说僧伽禅师居于江淮，于是派人迎入长安，于宫中作道场，尊为“国师”。不在宫中时，僧伽禅师就居于荐福寺。他时常独处一室。禅师很神奇，脑袋上有一个洞穴，平时用棉絮塞着，到了夜里就去掉棉絮，于是就有奇异的香雾从头上的洞穴中出来，满房缭绕，芳香异常。等到天亮时，满屋之香雾就会一点点回到脑袋里，禅师再用棉絮将洞穴口塞住，一如常人。

僧万回年二十余，貌痴不语。其兄戍辽阳，久绝音问，或传其死。其家为作斋，万回忽卷饼茹，大言曰：“兄在，我将馈之。”出门如飞，马驰不及。及暮而还，得其兄，缄封犹湿。计往返一日万里，因号焉。（《酉阳杂俎》）

僧人万回，有神行法力，曾受唐高宗和武则天召见。但是，在上面提到的僧伽禅师面前，万回却是个小人物。僧伽初到长安，万回曾去拜见，禅师拍着万回的脑袋说：“你这小子，为什么在人间逗留这么久？可以走啦！”万回默然，只有他知道僧伽禅师的真实身份。

有一次，中宗皇帝追问万回：“僧伽到底是何许人物？”

后者答：“禅师？他是观音菩萨的化身！”

玄宗至马嵬驿，令高力士缢贵妃于佛堂梨树之前。马嵬媪得袜一只，过客求而玩之，百钱一观，获钱无数。（《唐国史补》）

一位具有商业头脑的老人，值得尊敬。

申王每至冬月有风雪苦寒之际，使宫妓密围于坐侧以御寒气，自呼为“妓围”。又，岐王少惑女色，每至冬寒手冷，不近于火，惟于妙妓怀

中揣其肌肤，称为“暖手”，常日如是。（《云仙散录》）

在冬天，以成排的美女抵挡风寒，把双手挨个伸进歌女怀里，已不仅仅是奢华了。

哥舒翰捍吐蕃，贼众三道从山相续而下，哥舒翰持半段折枪，当前击之，无不摧靡。翰入阵，善使枪，追贼及之，以枪搭其肩而喝。贼惊顾，翰从而刺其喉，皆高三五丈而坠。家僮左车年十五，每随入阵，辄下马斩其首。（《谭宾录》）

这就是唐朝时真实的阵战场面。哥舒翰之强悍潇洒，一如此记载。

黔府都督谢祐凶险忍毒。则天朝，徙曹王于黔中，祐吓云：“则天赐自尽，祐亲奉进止，更无别敕。”王怖而缢死。后祐于平阁上卧，婢妾十余人同宿，夜不觉刺客截祐首去。后曹王破家，簿录事，得祐首漆之，题谢祐字，以为秽器。方知王子令刺客杀之。（《朝野佥载》）

儿为父报仇，派刺客斩杀仇人，将仇人的头骨油漆后，当做夜壶，放在床头。

宜城公主驸马裴巽，有外宠一人，公主遣阉人执之，截其耳鼻，剥其阴皮漫驸马面上，并截其发，令厅上判事，集僚吏共观之。驸马、公主一时皆被奏降，公主为郡主，驸马左迁也。（《朝野佥载》）

唐朝公主凶暴如此，把与丈夫有染的女子活活剥皮，并将其阴皮贴在丈夫脸上。

左卫将军权龙襄，为瀛洲刺史日，新过岁，京中数人附书曰：“年多感，敬想同之。”正新唤官人集，云有诏改年号为“多感”元年，将书呈判司已下，众人大笑。（《朝野佥载》）

没文化呢，人家信中说“年多感”，他却认为大唐已改元为“多感”元年。

周张衡，令史出身，位至四品，加一阶，合入三品，已团甲。因退朝，路旁见蒸饼新熟，遂市其一，马上食之，被御史弹奏。则天降敕："流外出身，不许入三品。"（《朝野佥载》）

这位官员因骑着马吃烧饼，导致被降级。看来风度很重要。

傅黄中为越州诸暨县令，有部人饮大醉，夜中山行，临崖而睡。忽有虎临其上而嗅之，虎须入醉人鼻中，遂喷嚏，声震虎，遂惊跃，便即落崖。腰胯不遂，为人所得。（《朝野佥载》）

一个人在山崖上睡觉。有老虎溜达过来，虎须碰到那人鼻子。那人打了个喷嚏，结果把老虎惊得掉到悬崖下，瘫痪了。

贞观中，冀州武强县丞尧君卿失马。既得贼，枷禁未决，君卿指贼面而骂曰："老贼吃虎胆来，敢偷我物！"贼举枷击之，应时脑碎而死。（《朝野佥载》）

这位县丞大人抓住小偷了，大骂："你吃了虎胆，敢偷我的东西？！"小偷挣脱着举起枷板冲着县丞大人的脑袋就是一下。大人顿时脑浆迸裂。这场景，估计把周围人都看傻了。

深州诸葛昂性豪侠，妾无故笑，昂叱下。须臾，蒸此妾坐银盘，仍饰以脂粉，衣以绫罗，遂擘骽肉以啖瓒诸人，皆掩目。（《朝野佥载》）

饭局上有个侍妾无故发笑，结果被诸葛昂活蒸，放在大托盘里，还给侍妾打扮一番，抹上脂粉，穿上绫罗。但客人们不知道，那侍妾的身体已是熟肉。

将作大匠杨务廉甚有巧思，尝于沁州市内刻木作僧，手执一碗，自能行乞。碗中钱满，关键忽发，自然作声云布施。市人竞观，欲其作声。施省日盈数千矣。（《朝野佥载》）

这里说的是，杨姓官员亲自动手，制造了一个用于乞讨的机器僧人。由此可见唐朝时机械技术的发达。

洛州殷文亮曾为县令，性巧好酒。刻木为人，衣以缯采。酌酒行觞，皆有次第。又作妓女，唱歌吹笙，皆能应节。饮不尽，即木小儿不肯把；饮未竟，则木妓女歌管连催，此亦莫测其神妙也。（《朝野佥载》）

制造的是用于劝酒的机器人歌伎。

郴州刺史王琚刻木为獭，沉于水中取鱼，引首而出，盖獭口中安饵为转关，以石缒之则沉，鱼取其饵，关即发，口合则衔鱼，石发则浮出。（《朝野佥载》）

机械水獭的原理有点像潜水艇，用之可以捕鱼。无论是殷文亮，还是王琚，他们的身份都是政府官员。但他们竟深通机械技术，令人佩服。

当时，还有个叫马待封的人，在玄宗时代为皇后建造了一座带有机关的梳妆台。该梳妆台结构复杂，镜台居中，台下有两层，有门户。触动机关后，镜台下的门户可打开，里面会出来一个“木妇人”，手执梳子给皇后。至于其他如脂粉、贴花等化妆所需之物，“木妇人”皆可送来。

司竹园罗道悰上书忤旨，配流。时有同流者道病卒，泣曰：“所恨委骨异壤。”退悰曰：“吾若生还，当取同归。”遂瘗之而去。及还，为大水漂荡，失其所在。道悰哭告之，请示其灵。俄而水际沸涌，又咒曰：“如真在此下，更请一沸。”又然，遂得之，志铭可验，负之还乡。（《广德神异录》）

为了一个诺言，背着朋友的尸体回乡。

崔奉国家一种李，肉厚而无核。识者曰：“天罚乖龙，必割其耳，耳血堕地，故生此李。”（《琴庄美事》）

龙的耳血结出的果实。

穆宗每宫中花开，则以重顶帐蒙蔽栏槛，置惜春御史掌之，号曰括香。（《玉尘集》）

穆宗好花卉，在唐朝是有名的。

玄宗御案墨，曰龙香剂。一日，见墨上有小道士如蝇而行。上叱之，即呼万岁曰：“臣即墨之精，黑松使者也。凡世人有文者，其墨上皆有龙宾十二。”上神之，乃以墨分赐掌文官。（《陶家瓶余事》）

黑松使者在后世成为墨的代名词。

洛阳梨花时，人多携酒其下，曰为梨花洗妆。或至买树。（《唐余录》）

唐人情趣可见一斑。

裴令临终，告门人曰：“吾死无所系，但午桥庄松云岭未成，软碧池绣尾鱼未长，《汉书》未终篇，为可恨尔！”（《晋公遗语》）

裴度，一代名相，逝前伤感如此。

凡门以栗木为关者，夜可以远盗。（《从容录》）

问题是，去哪弄栗木呢？不知道撒点栗子管不管用。

黄升日享鹿肉三斤。自晨煮至日影下门西，则喜曰：“火候足矣。”如是四十年。（《安成记》）

隐士，亦一生活家。

茅山有野人，见一使者，异服牵一白羊，野人问居何地，曰：“偃盖山。”随至古松下而没，松形果如偃盖。意使者乃松树精，羊乃茯苓耳。（《金陵记》）

松树和茯苓为怪的故事，野趣横生。

苏郎中，召客无鱼。念曲江多有而禁钓，乃令掌吏用油幕偷数头，适济其事。（《承平旧纂》）

客人来了，没鱼吃，怎么办？偷。但是，却没叫人感到龌龊，反而有魏晋士风。

封少卿问禅于龙华厚参师，曰：“金鸡抱卵时如何？”少卿归而默坐三年，不能领解。至于发狂而死。（《禅学录》）

中唐以后，禅宗大盛，公案机锋，层出不穷。一句禅语中容纳了太多的秘密，故而有封少卿之死。

李杓直与人棋而败，乃窃数子咽之。寻问，乃鼓局大怒。（《棋天洞览》）

对一个把围棋子吃到肚子里的人，能说些什么呢？

陆鸿渐采越江茶，使小奴子看，焙奴失睡，茶焦烁。鸿渐怒以铁绳缚奴投火中。（《蛮瓯志》）

说的是茶圣陆羽吗？杀人犯啊。

于琮班中，有时袖饼而食，或以遗同列。（《常朝记》）

一个连上朝都带着干粮的人，好吧。

许芝有妙墨八厨，巢贼乱，瘗于善和里第。事平，取之，墨已不

见，惟石莲匣存焉。（《大唐龙髓记》）

大乱过后，满目萧然，墨亦不存。

魏博田承嗣，签治文案如流水。吏人私相谓曰：“世罕有此旋风笔。”（《方镇编年》）

藩镇之魁首田承嗣，竟也是一把好手笔。

开成中，物价至微。村落买鱼肉者，俗人买以胡绢半尺；士大夫买，以乐天诗一首兼与之。（《丰年编》）

可见白居易在当时的大名。

敲两耳，服桂心丸，念金轮咒，则所思之人不以存没，是夜必梦见之。（《事略》）

不管思念的人在不在世间，只要按这个办法做，就能梦到对方。

李辅国葬父，碑石用豆屑一千团，磨莹如紫玉。碑字四面，镌葵花三百朵。（《晋公遗语》）

可见辅国当时之权势。

顺宗时，刘禹锡干预大权，门吏接书尺，日数千。禹锡一一报谢，绿珠盆中，日用面一斗为糊，以供缄封。（《宣武盛事》）

永贞革新，刘禹锡掌权之时，也是门庭若市的。

长安冰雪至夏月，则价等金璧。白少傅诗名动于闾阎，每需冰雪，论筐取之，不复偿价，日日如是。（《止戈集》）

白居易之诗名如此！作品即金银。这是一个人真正成名后的所得。

徐峰善棋，段成式欲尽穷其术。峰曰："子若以墨狻猊与我，当使子过我十倍。"（《大唐龙髓记》）

名贵朱砂墨，饰狻猊图，为墨狻猊。

柳宗元得韩愈所寄诗，先以蔷薇露盥手，薰玉蕤香，后发读。曰："大雅之文，正当如是。"（《好事集》）

侧面反映了熏香在士大夫中间的流行。

徐凤仪有一杖，直如笔管。其后每年生一节，二十年每年缩一节，三月，则杖之四面青、赤、白、黑，各开一花。不知何木也。（《陶家瓶余事》）

不停地生长而又缩掉并且兀自开花的木杖，到底是什么木材？

宗测春游山谷，见奇花异草，则系于带上，归而图其形状，名聚芳图百花带。人多效之。（《高士春秋》）

幽谷中的高士，徜徉在花树中。古人的生活，总是闲暇得令人羡慕。

伍贯卿居沅陵，家有李花一株。月夜，奴婢遥见花作数团，如飞仙状上天去。花上露水倏然作雨数千点，花则亡矣。（《枢要录》）

在唐朝的天空中，花如仙，飞升而去。

吐突承璀嗜蛤蜊，炙以铁丝床，数浇鹿角浆，然后食。（《传芳略记》）

宪宗时显赫的吐突宦官，有着奇特的美食爱好。

穆宗以玄绡、白书、素纱、墨书为衣服，赐承幸宫人，皆淫鄙之词，时号诨衣。至广明中，犹有存者。（《史讳录》）

穆宗赐给宠幸过的妃子衣服，上面写满淫语。一个人如果无聊了，会想出更无聊的事，此之谓也。

白氏履道里宅有池水，可泛舟。乐天每命宾客，绕船以百十油囊，悬酒炙沉水中，随船而行。一物尽，则左右又进之。藏盘筵于水底也。（《穷幽记》）

这白居易晚年退居洛阳后的闲暇生活，惬意如此。

霍仙鸣别墅在龙门，一室之中，开七井，皆以雕镂木盘覆之。夏月，坐其上，七井生凉，不知暑气。（《云林异景志》）

霍仙鸣，唐德宗时代的神策军护军中尉，极受恩宠。

萧余上元夜于宣阳里酒盘下得一物，如人眼睛，其体类美石，光彩射人。余夜游市肆，闲置掌中，每行黑暗衢巷，随身光明，三尺毫末可鉴。后因而飞出。（《影灯记》）

一块明亮如灯的宝石。

长安孙逢年，日一醉，无虚席。妓妾曳绮罗者，二百余人。晚年衰惫，齿皆中龋，空虚如楼阁，而旧好不衰。（《长安后记》）

一个好酒又好色的人，真是可以。

胡阳白坛寺，幡刹日中有影，月中无影，不知何故。因号怯夜幡。（《金台记》）

细想之下，有点恐怖。

翰林有龙口渠通内苑。大雨之后，必飘诸花蕊，经由而出，有百种香色，名不可尽，春月尤妙。（《金銮密记》）

翰林院通着大明宫。雨天后，总有百花之蕊漂出，载着深宫的故事。

元公辅不饮，群僚百种强之，辞以鼻间酒气已醉。其中一人谓："可用术治之。"即取针挑元载鼻尖，出一青虫如小蛇，曰："此酒魔也。闻酒即畏之，去此何患？"元载是日，已饮一斗，五日倍是。（《玄山记》）

酒魔，却怕酒？

谢灵运美须，临刑施南海袛洹寺，为维摩诘须，寺中宝惜。中宗时，安乐公主五日斗百草，遣人取之，仍剪弃其余。（《国史纂异》）

南北朝诗人谢灵运的胡须很好看，死后被人剪下，用在了维摩诘佛像上。到唐朝，安乐公主与人"斗草"，竟将之剪了下来。

贞观中，太宗诏用麻纸写敕诏。高宗以白纸多虫蛀，尚书省颁下州县，并用黄纸。（《史补》）

关于唐代朝廷诏书用纸的掌故。

龟兹国进一枕，色如玛瑙。枕之，则十洲、三岛、四海、五湖，尽入梦中。帝名为游仙枕。（《开元天宝遗事》）

确实是个不错的枕头。

贵妃每宿酒初消，多苦肺熟。凌晨傍花枝，口吸花露润肺。（《开元天宝遗事》）

贵妃比较胖。

贵妃素有肉体，苦热肺渴。每日含一玉鱼，藉其凉津沃肺。（《开元天宝遗事》）

贵妃确实比较胖。

李辅国大畏薯药，或人因以示之，必眼中火出，毛发皆沥血，因致大病。（《叩头录》）

通天权宦李辅国，皇帝都不怕，却怕薯药。薯药，即山药。

开元中，张说为宰相，有人惠说一珠，绀色有光，名曰记事珠，或有阙忘之事，则以手持弄此珠，便觉心神开悟，事无巨细，涣然明晓，一无所忘。（《开元天宝遗事》）

这宝珠，适合健忘的人带着。

杨恂遇花时，就花下取蕊，粘缀于妇人衣上，微用蜜蜡兼挼花浸酒，以快一时之意。（《三堂往事》）

其情如此。

午桥庄小儿坡，茂草盈里，晋公每使数群羊散于坡上，曰：“芳草多情，赖此装点也。”（《记事珠》）

宰相裴度的优雅情趣。

剡人贾傅于镜湖泊舟，夜月，纵步于清水芳荷中，见二叟立语，一呼碧继翁，一呼篁栖叟，相与吟诗。贾叱之，化为白鹤飞去。（《树萱录》）

世界尽头的清幽仙境。

韦善俊者，京兆杜陵人也，或静栖林野，或醉卧道途，常携一犬，号之曰“乌龙”，所至之处，必分己食以饲之。犬复病疥，毛尽秃落，无不嫌恶之。一日牵犬而去，犬已长六七尺，化为龙，长数十丈，善俊乘龙升天，拏其殿角，纵迹犹在。（《仙传拾遗》）

那只掉毛的老狗，真的就变成苍龙了。

夏侯隐者，不知何许人也。大中末，游茅山天台间，常携布囊竹杖而已。饮食同常人，而独居一室，不杂于众。或露宿坛中，草间树下，人窥觇之，但见云气蓊欝，不见其身。每游三十五十里，登山渡水，而闭目善睡，同行者闻其鼻鼾之声，而步不差跌，足无蹶碍，至所止即觉，时号作睡仙。后不知所终。（《仙传拾遗》）

一个连走路都在睡觉的唐朝睡神。

段仙姑，江州人，居庐山修炼，虎豹随身。仙姑喜雨，有大雨，必登庐山之巅，两虎为伴，裸身受雨，山民谓之雨仙。（《墉城集仙录》）

奇美之景，自可想象。

许宣平，睿宗景云中，隐于城阳山，三十余年，访之不见，但览庵壁题诗云：“静夜玩明月，闲朝饮碧泉。樵人歌垅上，谷鸟戏岩前。”后百余载，至咸通十二年，其后人许明恕家婢，于南山中见宣平食桃，自称许家祖上，遗桃于婢。归家言之，明恕嗔婢将上祖之名牵呼，取杖打之。婢随杖身起，不知所之。后有人入山内，逢见婢，身衣树皮，行疾如风，遂入升林木而去。（《续仙传》）

一个婢女意外成仙的故事。

前泾阳令伊璠，为戎所得，屡脱命于刀下，其后血属相失，村服暗行，及篮关，为猛兽搏而食之。（《阙史》）

黄巢乱起，长安附近的泾阳县令，孤身逃跑。看上去命还不错，屡次从兵锋中逃脱。终于到了篮关，他觉得能喘口气了，没想到旁边跳出一头饿了多天的老虎——这就是残唐时代一个官员的遭遇。

附 录　唐代志怪传奇与笔记小说要录

唐朝的历史分期，当以高祖建唐的武德元年至“玄武门之变”爆发为初唐（公元618年—626年），太宗即位的贞观元年至玄宗天宝十四年“安史之乱”爆发为盛唐（公元626年—755年），肃宗即位的至德元年至文宗大和九年“甘露之变”爆发为中唐（公元756年—835年），文宗改元开成元年至懿宗咸通十四年为晚唐（公元836年—873年），僖宗即位至唐朝灭亡为残唐（公元874年—907年）。

从志怪传奇和笔记小说的角度看，初唐和盛唐时，这方面的作品寥寥；进入时代氛围幽暗的中唐后，则大为繁盛，一直延续到晚唐；从残唐开始，渐渐转衰。

有唐一代的志怪传奇和笔记小说作家，其身份从赶考的士子到幕府中的幕僚，从一方的刺史到当朝的宰相，阶层各异，不一而足。他们兼具幻想小说家、社会新闻记者和秘密历史学家的三重身份，在创造了一个绚烂魔幻的迷宫的同时，还在作品中有意无意地保留了大量不见于正史的珍贵秘闻。

一言以蔽之：唐代志怪传奇和笔记小说，是中国古代遗留下来的最宝贵的文史财富之一，与唐诗媲美而无愧色。

现将唐朝最重要的志怪传奇和笔记小说的名录、内容与作者情况列于下：

《古镜记》：王度，初唐人，生于世家，曾为芮城县令，又为著作郎，撰国史，卒于武德年间。内容记古镜降妖。

《游仙窟》《朝野佥载》：张鷟，盛唐人，文才奇绝，放荡不羁，曾为岐王府参军、长安县尉，升鸿胪丞，以司门员外郎终。内容记夜入仙宅之艳遇。

《兰亭记》：何延之，盛唐人，历官左千牛、职方员外郎、均州刺史。内容写《兰亭序》下落及入唐太宗之手的原委。

《镜龙图记》《绿衣使者传》：张说，盛唐人，宰相。内容分别写神镜与鹦鹉传奇。

《冥报记》：唐临，盛唐人，以朝廷重臣贬潮州刺史。内容多佛法因果之事，虽无新意，但却是现存的第一部盛唐大型志怪集。

《广古今五行记》：窦维鋈，盛唐人，官至水部郎中。内容写天下博物与逸闻。

《纪闻》：牛肃，盛唐人，官至岳州刺史。内容记鬼怪奇异之事。写于“安史之乱”中。这是盛唐和中唐交接时代的一部大型志怪集。

《隋唐嘉话》：刘餗，盛唐人，官终右补阙。内容记盛唐士大夫言行。

《高力士外传》：郭湜，中唐人，曾任大理司直。作者亲自采访流放中的高力士，为第一手史料，极珍贵。

《灵怪集》：张荐，中唐人，张鷟之孙。历任侍御史、秘书监、工部侍郎兼御史大夫。内容记鬼怪之事，多可怖。

《广异记》：戴孚，中唐人，校书郎、饶州录事参军。内容记精妖鬼神，尤写狐精为多，是中唐第一部大型志怪集。

《通幽记》：陈邵，中唐人，其他不详。内容记鬼怪之事，幻想幽远。是短篇志怪向长篇传奇转折其间的重要作品。

《洽闻记》：郑常，中唐人，官至侍御史。内容写古怪博闻、神异诡谲之事。

《龙城录》《河间传》：柳宗元，中唐人，文学家，礼部员外郎，贬永州司马、柳州刺史。前者内容记志怪与杂事；后者写少妇河间在奸人引诱下由节女变淫妇，最终纵欲而死，似影射宪宗皇帝被宦官所误，乃一奇文。

《集异记》：薛用弱，中唐人，曾为兖州刺史、光州刺史。内容记仙灵鬼怪，文笔佳。

《霍小玉传》：蒋防，中唐人，曾为左右拾遗、司封员外郎，入翰林院，出为汀州刺史，又为袁州刺史。内容讲述诗人李益与长安歌伎霍小玉的故事。

《常侍言旨》《上清传》：柳珵，中唐人，文史世家。前者记载祖上对高力士的采访实录；后者以侍女上清为线索，写德宗时的党争。

《南柯太守传》《谢小娥传》《古岳渎经》：李公佐，中唐人，曾为江西观察使判官，长期漫游。前者写梦入蚁穴，中间写谢小娥复仇；后者写被镇压的怪猿，为孙悟空故事的源头之一。

《异梦录》《秦梦记》《冯燕传》《感异记》：沈亚之，中唐人，曾为殿中丞御史内供奉，后贬南康尉，终郢州掾。内容记奇异梦境和侠客。

《东阳夜怪录》：王洙，中唐人，其他不详。内容讲雪夜遇怪。

《三梦记》《李娃传》：白行简，中唐人，白居易之弟，历官左拾遗、司门员外郎、主客郎中、膳部郎中。前者写人间三种奇异的梦；后者写歌伎李娃的悲情故事。

《莺莺传》：元稹，中唐人，宰相。内容写莺莺与张生的爱情。

《枕中记》《任氏传》：沈既济，中唐人，其他不详。前者写在邯郸客栈，卢生遇仙翁赐枕做富贵梦；后者写狐妖的故事。

《离魂记》：陈玄佑，中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写倩娘离魂私奔的故事。

《定命录》：吕道生，中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多记宿命故事，有劝诫意。后，唐人温畬著有《续定命录》。

《封氏闻见录》：封演，中唐人，官至检校吏部郎中兼御史中丞。内容庞杂，多记朝野与社会珍闻。

《大唐新语》：刘肃，中唐人，曾为浔阳县主簿。内容记盛唐至中唐故事。

《国史补》：李肇，中唐人，曾为翰林学士。内容记初唐至中唐朝野新闻。另有《补国史》一书，林恩撰。

《岭南异物志》《南海异事》：孟琯，中唐人，贬梧州司户参军。内容记岭南动植异物与奇闻。

《前定录》：钟辂，中晚唐人，曾为校书郎。内容多记宿命故事，有劝诫意。

《投荒杂录》《南方异物志》：房千里，中晚唐人，曾为高州刺

史。内容记载岭南异物与奇闻。

《次柳氏旧闻》《文武两朝献替记》：李德裕，中晚唐人，宰相。前者内容记载玄宗与高力士往事；后者记载执政时的中枢要闻。

《玄怪录》：牛僧孺，中晚唐人，宰相。内容记载鬼怪仙灵。

《续玄怪录》：李复言，中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记载诡谲秘闻与仙鬼精妖。唐志怪小说的代表作。

《周秦行纪》：韦瓘，中晚唐人，中书舍人、御史中丞、楚州刺史、桂管观察使。写宰相牛僧孺夜遇。

《樱桃青衣》：佚名，中晚唐人，其他不详。写梦境故事。

《戎幕闲谈》《刘宾客嘉话录》：韦绚，中晚唐人，官终义武军节度使。曾在李德裕、刘禹锡幕府与门下，听李、刘讲述奇闻异事、朝野新闻记载而成。

《酉阳杂俎》：段成式，中晚唐人，曾为校书郎，吉州刺史、处州刺史、江州刺史、官至太常少卿。内容为志怪杂录，极庞博，乃唐志怪小说的集大成之作。

《穷神秘苑》《唐朝年代记》：焦璐，中晚唐人，曾任徐州从事。前者内容记载神鬼灵怪；后者记载有唐历史。

《惊听录》：佚名，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写鬼怪之事，风格惊悚。

《河东记》：薛渔思，晚唐人，其余不详。内容怪诞诡异。

《陆氏集异记》：陆勋，晚唐人，校书郎、淮南从事、兵部员外郎。内容多怪异之事。

《柳毅传》：李朝威，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写柳毅传书以及与龙女的情感故事。

《传奇》《虬髯客传》：作者裴铏，晚唐人，曾为御史大夫，转成都节度副使。前者内容多记仙道诡谲之事；后者记风尘三侠。

《宣室志》：张读，晚唐人，张荐之孙，志怪世家，中书舍人、礼部侍郎、尚书左丞。内容记仙佛鬼怪。

《博异志》：郑还古，晚唐人，曾为国子博士。内容记神怪奇闻。

《纂异记》：李玫，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记鬼怪与异事。

《独异志》：李伉，晚唐人，官至明州刺史。内容专记世间独有之怪事，颇可读。

《原化记》：皇甫氏，晚唐人，其他未知。内容多记灵怪与侠客故

事。

《冥音录》：朱庆余，晚唐人，曾为秘书省校书郎。记幽冥怪事。

《会昌解颐录》：佚名，晚唐人，其他不详。记奇闻异事。

《卢氏杂说》：卢言，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多记中晚唐人物故事。

《谭宾录》：胡璩，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多记中唐故事，大多不见于正史。

《甘泽谣》：袁郊，晚唐人，曾为司部郎中、虢州刺史。记仙灵侠客，叙事颇有创新。

《乾子》：温庭筠，晚唐人，方城县尉，一代文宗。内容为鬼怪故事。

《无双传》：薛调，晚唐人，曾为户部员外郎。写无双与王仙客的爱情。

《因话录》：赵璘，晚唐人，官至衢州刺史。内容记唐代朝野逸史，甚珍贵。

《逸史》：卢肇，晚唐人，曾为歙州刺史。内容记遗闻轶事。

《尚书故实》：李绰，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庞杂，轶事异闻，无所不有。

《大唐传载》：佚名，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记初唐至中唐朝野故事。

《松窗杂录》：李濬，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多记玄宗时代的遗闻。另有《松窗杂记》一书，残唐人杜荀鹤撰。

《大唐甘露记》：佚名，晚唐人，其他不详。内容详记文宗大和九年的“甘露之变”。

《明皇杂录》：郑处诲，晚唐人，曾为宣武军观察使。内容记玄宗往事。

《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圆仁，晚唐人，日本人。内容为记录个人闻见，多有珍贵秘史混杂其中。

《桂苑笔耕集》：崔致远，残唐人，朝鲜人，入唐留学为官。内容记录个人闻见，多有珍贵秘史混杂其中。

《开天传信记》：郑綮，残唐人，宰相。内容记玄宗开元、天宝往事，兼写神怪。

《贞陵遗事》：令狐澄，残唐人，曾为中书舍人。内容记宣宗大中

往事。

《续贞陵遗事》：柳玭，残唐人，曾为吏部侍郎。内容补记宣宗大中往事。

《幽闲鼓吹》：张固，残唐人，其他不详。内容记奇闻异事。

《潇湘录》：柳祥，残唐人，其他未知。内容多记鬼怪恶邪或惊世骇俗之事。宋人污之丑陋，不足为信。

《岭表录异》：刘恂，残唐人，曾为广州司马。内容记载岭南异物与奇闻。

《闻奇录》：于逖，残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多记诡异奇绝之事。

《本事诗》：孟棨，残唐人，曾为司勋郎中。记载诗人故事。

《大唐奇事记》：李隐，残唐人，曾为校书郎。内容多记奇诞事。亦有人称此书即《潇湘录》，无证据。

《树萱录》：佚名，残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多女性精鬼之事。

《杜阳杂编》《苏氏演义》：作者苏鹗，残唐人，其他不详。前者内容多记神怪荒渺之事；后者多考证辨误之作。

《异闻集》：陈翰，残唐人，曾任屯田员外郎、库部员外郎。内容为传奇集，唐传奇诸多名篇赖其而存世，极珍贵。

《阙史》：高彦休，残唐人，曾在淮南节度使幕府。内容多记朝野遗闻。

《剧谈录》：康骈，残唐人，曾为校书郎。内容多记灵怪与侠客之事。

《广陵妖乱志》：郭廷诲，残唐五代人，其他不详。内容记神怪妖异事。

《玉泉子见闻真录》：佚名，残唐人，其他不详。内容多记晚唐人物遗事，不乏珍闻。

《云溪友议》：范摅，残唐人，其他不详。内容以文士逸闻和诗人轶事居多，别具特色。

《桂苑丛谈》：严子休，残唐人，其他不详。内容为遗史及怪异之事。

《三水小牍》《飞烟传》：皇甫枚，残唐人，为他不详。内容前者记录神怪杂事；后者为单篇传奇，记录女孩步飞烟（亦作步非烟）的故事。

《金銮密记》：韩偓，残唐人，曾为翰林学士，皇帝重臣，晚年贬

南方，退居撰述。内容追述昭宗时代的中枢故事，为珍贵的唐末宫廷实录。

《北梦琐言》：孙光宪，残唐五代人，官至荆南节度副使、检校秘书少监，御史中丞。内容记载晚唐至五代十国间的政事和士人故事。

《南楚新闻》：尉迟枢，残唐五代人，其他不详。内容记录异事杂说、民间新闻。

《贾氏谈录》：张洎，残唐五代人，官至中书舍人。内容多追记唐朝逸闻轶事。

《墉城集仙录》《神仙传》《录异记》《仙传拾遗》《神仙感遇传》：杜光庭，残唐五代人，曾为户部侍郎，后隐青城修行撰述。内容均记载仙人故事。

《续仙传》：沈汾，残唐五代人，曾为监察御史。内容多记仙人故事。

《云仙杂记》《记事珠》：冯贽，残唐五代人（存疑），其他不详。内容短小，记述唐朝名士与贵族的日常生活。

《中朝故事》：尉迟偓，残唐五代人，官至给事中。内容追述唐末政事和传说。

《唐摭言》：王定保，残唐五代人，官至中书侍郎。内容多记唐朝文士的遗闻，丰富繁杂。

《玉堂闲话》《开元天宝遗事》《王氏见闻集》：王仁裕，残唐五代人，中书舍人、翰林学士、户部尚书，博闻强记。前者内容多记鬼怪灵异；后者追念玄宗往事、见闻杂录。

《金溪闲谈》：刘山甫，残唐五代人，曾为节度使判官，官至殿中御史。内容多遗闻轶事，兼记灵怪。

《玉溪编事》：金利用，残唐五代人，其他不详。内容多遗闻轶事，兼记灵怪。

《耳目记》《金华子杂编》：刘崇远，残唐五代人，官至大理司直。内容为往事杂录。

其他散失或残存的志怪传奇和笔记小说，主要还有孔慎言《神怪志》、佚名《志怪录》、沈如筠《异物志》、佚名《神异记》、南巨川《续神异记》、句道兴《搜神记》、顾况《仙游记》、卢重玄《梦书》、张祜《侠客传》、孙夷中《仙隐传》、皮光业《妖怪录》、佚名

《尘外记》、江积《八仙传》、佚名《灵鬼录》、裴约言《灵异志》、李翱《卓异记》、林登《续博物志》、佚名《镫下闲谈》等。